

目 录

青山秀水壮雄关

读写指导

- | | | |
|-----------------|----|-----|
| 我的小屋 | 湖北 | 孙 姗 |
| 话说妙应寺 | 北京 | 臧 廷 |
| 龙华古寺 | 北京 | 王沙华 |
| 听雨亭 | 上海 | 赵震婕 |
| 莫高窟游记 | 甘肃 | 照文戈 |
| 喷泉 | 北京 | 张蔚涛 |
| 美丽的校园 | 河北 | 罗 毅 |
| 桥沟大桥 | 山西 | 潘美红 |
| 西施亭 | 浙江 | 王 舟 |
| 南国书院天一阁 | 浙江 | 毛 尖 |
| 我的小院 | 湖南 | 李 涅 |
| 黄鹤楼抒怀 | 湖北 | 张 欣 |
| 鬼斧神工“魔鬼城” | 新疆 | 陈 红 |
| 家乡的太白楼 | 江苏 | 曹书乐 |
| 热河泉 | 河北 | 刘洪涛 |
| 鲁迅精神在我心中 | 北京 | 林 晨 |
| 延安的窑洞 | 陕西 | 张馨华 |
| 我们的教室 | 北京 | 李 济 |
| 井中明珠 | 安徽 | 姜 袅 |
| 三潭印月 | 杭州 | 刘激扬 |
| 南京的夫子庙 | 江苏 | 费 颖 |
| 我的小屋 | 河北 | 丁少曼 |
| 我家的房院 | 江苏 | 张来桂 |

南明摩崖石刻	浙江	林新农
青山秀水壮雄关	河北	张 静
塞北瑰宝——赤峰博物馆	内蒙古	姚 宁

为螳螂恢复名誉

读写指导

我最喜爱的小动物	湖北	游 一
蚕	浙江	刘幼枫
黑色的小生灵	湖南	卢小愿
蜘蛛	浙江	孙淑云
为螳螂恢复名誉	湖北	张如平
我喜欢小螃蟹	湖南	聂晓蓉
我最喜欢的七星刀鱼	江西	王 倩
我的小孔雀鱼	福建	张小兰
热带鱼	广东	林 林
壁虎	湖北	杨春晔
小乌龟趣事	上海	陈 琴
桃树上的马蜂	湖南	安 源
龟	浙江	胡明捷
蝓 蝓	北京	张 巍
法国大蜗牛	北京	高洪波
螳 螂	上海	龙诣里
海龟	广东	晓 明
金 鱼	广西	阳晓红
梭子蟹	浙江	郑 昂
蚕宝宝	浙江	徐群言
蚂 蚁	湖南	冯 实
我的“红绿灯”	黑龙江	姜文君
小鱼儿	上海	赖 薇

带刺的来客

读写指导

骆驼——沙漠之舟	新疆	应天佑
我曾养了一只鸟	北京	顾蓓娟
紫 燕	湖北	王春红
鹅	江苏	朱 □
我喜爱的一种小动物——狗	四川	武弯弯
狗	贵州	庄正炎
白兔	云南	陈夏洁
狗 獾	上海	周 杰
可爱的小豚鼠	上海	胡 静
家有“呆呆”	北京	关 旭
一条狗的故事	山西	孙红梅
牛	辽宁	何丽奇
荷兰鼠	上海	王 怡
小鹦哥儿	北京	于 欣
小 鸡	上海	廖晓敏
我家的花猫	上海	朱成雄
公鸡“花大将”	山东	樊春燕
我爱小燕子	安徽	徐 玲
红嘴鸥	云南	江 谕
猫	南京	蒋 维
带刺的来客	内蒙古	王东红
鸟	湖北	杨斐娟
“熊猫兔”	青岛	崔天剑
可爱的猎猎	山东	李 晶
啊！鸽子	辽宁	常 玉
我家的“老昔儿”	北京	李 瀛

一条老狗 辽宁 刘丹彤

春雨下的玫瑰花

读写指导

喇叭花 河北 黄 炎

向日葵 河南 孙金云

迎日而开的荷花 上海 谢玲玲

仙人掌 海南 王北强

野玫瑰 广西 梁 莉

滴水芭蕉 北京 游 嘉

无花果 江西 王 哲

君子兰 浙江 廖江颖

菊韵 湖北 袁 泉

北湖赏秋菊 湖北 海 燕

台湾竹 福建 邢 义

赏 菊 福州 林建菁

菏泽牡丹 山东 王秀梅

我和我的仙人球 湖北 李蕴乔

春雨下的玫瑰花 湖北 赵婵娟

水 仙 北京 许 萌

无名花 河北 郑红军

一盆迟开的夜娇娇 安徽 蒲美丽

昙 花 福建 董寅聪

菊 花 天津 魏志强

映日荷花别样红 安徽 程勤耘

玉 兰 江苏 马颖亮

金樱子 安徽 张 杨

不懈的攀登者——常春藤 四川 赵宇新

会变色的芙蓉 福建 吕 萍

静静的水杉林

读写指导

沙枣	宁夏	朱悦
醉翁榆	安徽	贾学枝
植物界的活化石——银杏	云南	范俊
珍珠黄杨	山西	付冲
夹竹桃	湖南	于洁
点燃生命火	浙江	包婺平
远方的老槐	四川	周玉华
沙漠红柳	甘肃	郑小蕾
我爱丁香树	北京	余锡芬
话桑	山东	谢文莉
香椿树	山东	谢云虎
小枇杷树	浙江	方培军
海南槟榔树	海南	万兴丽
枣树·紫藤	山东	张中宝
小小的葡萄树	河北	邵磊
赤壁翠竹	湖北	陈志英
梦里榆钱香	河南	张有为
夹竹桃	甘肃	耿军
不平静的水杉林	上海	宓蓓蕾
静静的水杉林	上海	陈章媛
梧桐树	湖北	吴然

老丝瓜的故事

读写指导

我喜欢的菜——八宝鸭	湖北	童岚
锦州什锦小菜	辽宁	庞容映

枣	山东	黄 波
软儿梨	甘肃	何 婧
黄岩蜜橘	江西	梁宜直
故乡的菜和瓜	河南	李广森
家乡的糍粑	湖南	石 磊
故乡的酒	山西	金一利
老丝瓜的故事	湖北	张若平
临川西瓜	江西	龚 彦
道口烧鸡	河南	耿园园
德州名吃羊肠美	山东	杨恩智
野菜韵味	河南	殷 华
博山名吃——豆腐箱	山东	曹 慧
家乡的盐豆	江苏	徐 梅

蜡烛的联想

读写指导

卧狮	北京	何学敏
小闹钟	江苏	顾 颖
小兔子	福建	齐 凯
我喜爱的一个艺术盆影	广东	武 娜
一套茶具	浙江	徐庆文
蜡烛的联想	北京	李 晋
绒制花鸟	广西	劳更生
瓷 兔	安徽	吴 音
我爱我的小白木马	湖南	王 霄
可爱的“小熊猫”	湖北	李 敏
驰名中外的固安柳编	湖北	尹晓刚
小台灯	河北	于盛兰
八仙过海	天津	朱丽娟



青山秀水壮雄关

忽然,所有的灯都亮了,五光十色的灯光照在马路上,街道像镶嵌了一串美丽的珍珠,过路行人的身上仿佛都披上了漂亮的彩衣。

青山秀水壮雄关

Q S X S Z X G

与自然对话

读写指导

建筑物是大家最常见的大型物体,举目四望,到处可见。任何一座建筑物,都有它具体存在的位置,有它的外形建筑特色和内部构造的独特风格,以及周围的环境。所以,描摹建筑物,要写清四个方面的内容:建筑物坐落的位置、外观、内部构造、周围环境。这四个方,一般来说,地理位置和周围环境要写得简略些,外观和内部构造要写得详细、具体些。

要将建筑物描摹得形象、逼真,给人以身临其境之感,必须注意:

一、把握特征,突出重点。

对于建筑物来说,特征指的就是形状特征和结构特征。如果能够把握住建筑的特征,也就抓住了要描摹的中心。所谓重点,就是指能够充分显示建筑物特征的主体部分。如果能把主体部分写得详细具体,便是突出了重点。

二、言之有序,条理清楚。

在对建筑物进行描摹时,可按下列顺序进行:

先总说后分说。先总说,就是要把描写的建筑物先作一个概括介绍,使读者有一个总的印象。分说是指对建筑物的各个部位分别作具体的描述,使读者对有关部分留有鲜明的印象。这样有总有分地写,就可以做到层次分明,内容具体,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

按空间顺序写。按空间顺序描摹建筑物,通常是采用由远到近、由上到下、从前到后、从外到内的顺序,因为人们观察认识事物的顺序是由对事物的外部观察到内部审视,由整体到部分的。

三、语言准确,内容具体。

在写建筑物时,只有做到语言准确,才有可能反映出建筑物的本来面目;只有内容具体,才能给读者以清晰实在的印象。

晚上,我总爱把窗帘掀起一个角,它们的身影被光
镶上一道金边,让暗色的玻璃衬托着,真好像是月光下
的一对恋人。

我的小屋

◎湖北 孙 姗

我的小屋大概只有十多平方米吧。小是小,我却很喜欢它,因为这间小屋装着我美好的幻想和回忆,是我未能尽脱孩子气的课余生活的“摇篮”。

这是一间北屋,一进门,正对着窗户。窗户很大,几乎占了半面后墙,要是前来作客,你一进门就能看到窗台上站着两个“娃娃”:一个是瓷做的,另一个是蜡做的,一高一矮,并肩而立,像一对亲密无间的小伙伴。晚上,我总爱把窗帘掀起一个角,它们的身影被光镶上一道金边,让暗色的玻璃衬托着,真好像是月光下的一对恋人。这是我最得意的一处布置。如果走近细看,那个大娃娃似乎正遥望什么,噢,是在欣赏那张剪影吧。它展放在靠南墙的一张小桌子上,是我登上泰山极顶留下的纪念:背景是连绵起伏的巍峨峰峦,一位短发女孩迎着山风,翘首眺望……每当看到这剪影,我觉得好像又登上了玉皇顶,畅快得想唱,想喊,想跳跃,真可谓豪情欲飞了。我把它摆在桌子正中间,让它时刻提醒我:攀登,攀登!

桌子北边,贴墙放置了一张床,床上靠墙的地方竖起一块厚木板,板沿上摆了一大排小玩意儿。其中,有一只我从海边捡来的海螺,比我的拳头还要大,外边呈灰色,摸上去很涩,内壁的颜色非常美,橙红中还带点儿乳白。入睡前,我常把耳朵贴在上面听,似乎能听到一阵阵拍击海岸的潮声。听着,听着,不知不觉就睡着了

……

比起那只简陋的海螺来,桌上的唐三彩马显得神气多了。它是爸爸从洛阳带回来的,身上像蓝宝石一样闪着光,瓷又细又滑。

与自然对话

仔细观察,你会发现上面布散着一道一道的条纹,分为绿色、桔色、白色三种。马的造型很别致:低着头,在舔舐前腿。我想,它的头虽然低下,但这似乎在贮蓄力量,仿佛一听到召唤,马上就会抬起头来,发出一声响亮的长嘶,去扬蹄飞奔。它似乎在时时告诫我:准备腾跃吧,靠自己的力量!

是的,我在努力地“准备”着,为了中华的崛起。于是书多也成了小屋的一大特色。屋里有两个书架,几乎占去屋子四分之一的空间。

门后的书架是放杂志用的,什么《儿童文学》《东方少年》《中国青年》《新华文摘》《当代》《十月》……应有尽有。第二个书架立在窗户南侧的另一张桌子上。书是分类摆放的。最下边一层里的我最为喜爱,诗集占了三分之一,像《竹叶上的珍珠》《欢乐童年》《百家诗选》,我看了许多遍,仍然爱不释手。科技书籍也很多,有《伊林著作选》《十万个为什么》《众神之车》等,虽然有的还读不大懂,涉猎的兴趣却有增无减。剩下的就杂了,有《悲惨世界》《汤姆叔叔的小屋》《胆剑篇》等,还有一本三毛写的《稻草人手记》,空闲时也随手翻翻。中层是工具书,有《作文词典》《唐诗鉴赏辞典》《警语名句词典》,还有《数学词典》等。上层,都是我觉得“高深莫测”的书,诸如《天体是怎样演化的》一类。随着年级的升高,那第三层的书在不断减少,随之又增加了新的内容。

对我的小屋,我还不很满意,那些娃娃啦,小玩意儿啦,毕竟都是小孩子的玩物呀!我更希望从世界上,去摘取些更有价值的东西,来装点我这只可爱的“摇篮”——它装着我的童年、少年,装着我幼稚而又远大的金色的理想。

52

文章开篇就点题,说“我的小屋”虽然“小是小”,但“我却很喜
与自然对话 5

爱它”。紧接着宕开笔墨,展开全文,主要笔墨放在小屋的结构和内部摆设上。随着行进的路线,逐一介绍了小屋的结构和摆设,运用了一系列承前启后的词语使文章线索清晰、层次分明,把一个小女孩屋中林林总总的摆设叙述得有条有理,毫无杂乱之感。最后一段则用富有感情的语句收束全文。整篇文章语言简练、生动,结构清晰、完整。



每当旭日东升和日落西下之际,太阳的余辉照耀着白塔的情影,使白塔红白相间,相映成趣。

话说妙应寺

◎北京 臧廷

妙应寺,位于北京市西城阜成门内,巍峨壮观,气势雄伟。寺中矗立着一座白塔,所以俗称白塔寺。

白塔建于元朝至元八年(1271年),成于至元十六年(1279年),是当时入仕中国的著名尼泊尔工艺家阿尼哥设计并参加建造的。竣工后,又在塔前修建了宏大华丽的寺院,赐名为“大圣寿万安寺”。寺院在元末被焚毁,明朝天顺元年(1457年)重建,并改名为“妙应寺”。

寺庙是南北走向,由殿堂和塔院组成,庄严而富丽,幽深而宽阔,占地约20余亩。

踱入第一层大殿,只见大殿四壁上陈列着妙应寺历史发展的照片,四周的展橱里陈列着1978年夏,在维修工程中发现的清乾隆十八年珍藏在塔顶内的珍贵的佛教文物。走出殿门往北,就是第二层殿。大殿东西两侧依次是菩萨鬼神的塑像,各具情态:有的怒目圆睁,横眉倒竖;有的双手合起,念念有词。其中摆放在大殿

中央的楠木三世佛像和放在殿柜里的赤金长寿佛像,却各具特色,一尊高33米,金光闪闪;一尊高5.4公分,小巧玲珑,令人看后赞叹不已。再往北,是一层小殿,青烟缭绕,寂静肃穆。

寺院最后边就是比殿堂高出二米的塔院。院正中便是高达50.9米的伏钵式佛塔。塔分塔基、塔身、塔顶三部分。塔基高9米,由三个精美的折角亚字形的须弥座重叠而成。再上是24个大莲瓣围成的复莲座,座上有五道环带形的“金刚圈”,这使方形塔基很自然地过渡到圆形塔身。塔身主体是一个硕大的伏钵本,直径约18.4米,它的上端收缩成亚字形须弥座。顶端承托一个呈盘形的华盖,直径9.7米,厚木作底,铜质板瓦作盖,四周悬挂着36挂铜质的风铃。每当微风吹动时,叮当作响,十分动听。华盖顶中央竖起4.2米高、4吨重的小宝塔形的塔顶,远望,塔身上部像一位亭亭玉立的白衣少女,近观,白塔却如一位白衣裹身的巨人。每当旭日东升和夕阳西下之际,太阳的余辉照耀着白塔的情影,使白塔红白相间,相映成趣。

塔院四角各有角楼一座,重檐八角,彩绘斗拱,亭角上翘,参差错落,层层叠立,高低起伏。楼亭上披各种黄色琉璃瓦,中座一个鎏金的大宝顶,分外显眼。

1961年国务院把妙应寺白塔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之一。妙应寺不但历史悠久,给研究元代建筑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资料,而且凝聚着中尼两国人民的智慧和汗水,象征中尼两国人民源远流长、万古长青的友谊。

32

状物类说明文的第一要旨是要说明白,使读者在脑海中能具体地、恰切地想象出你所描述的东西。否则,纯粹的白描,往往会使文章缺乏灵气,陷入呆板。本文的成功之处在于作者在白描的

基础上动静结合,合理想象,让文章增色不少。

它光着头,赤着膊,袒胸露乳,笑容满面,使人看了
不觉哑然失笑。

龙华古寺



◎北京 王山华

龙华寺是一组完整的寺庙建筑群,在一根中轴线上。走进红漆寺门,沿着中央大道向前走不多时,迎面便望见一座弥勒殿。跨进齐膝高的门槛,便看见正中供奉着一尊弥勒佛。它光着头,赤着膊,袒胸露乳,笑容满面,使人看了不觉哑然失笑。

走出弥勒殿后,就可看见天王殿前两座对称的三层建筑:钟楼和鼓楼。钟楼为明成化13年重建,顶层悬挂着一口高六尺,直径约四尺,重6500公斤的青龙铜钟。“龙华晚钟”过去曾被誉为上海八景之一。

继续沿着中央大道走,便是龙华古寺的“守卫者”——天王殿。大殿正中是一尊天冠弥勒佛,它盘腿坐在莲花宝座上,头戴四瓣金冠,冠带垂直肩上。可能是受如来的约束吧,弥勒佛一改往昔笑容可掬的形象,双目微合,面容慈祥,微带笑容,显出一副福相。它左手略微张开,呈兰花状,摆在胸前,掌心印着“卍”字;右手握着莲花宝杖放在脚心上,莲花、宝杖顶端托着一座舍利佛塔,象征着它的法力无边,整座像给人以威严之感。在它的身后是佛主忠实的门神,它的周围站着四个得力大将:持国大王、增长天王、广目天王和多闻天王。它们一个个犹如凶神恶煞一般,使人不禁望而生畏。

穿过天王殿,再往前走,就能看到一座雄伟的奇特建筑——大

雄宝殿。它的外观呈四方形,屋顶分两层,八道垂脊分别向四角翘起,宛若游龙戏水,上层的二道屋脊把二条垂脊分别攒在一起,正中安放着一个尖顶,它象征着佛祖凌驾在万物之上。屋檐上雕有许多精美的装饰品,有罗汉、金刚斗法、佛祖讲经、双龙戏珠等,一个个惟妙惟肖,栩栩如生。跨进殿门,更是金碧辉煌,大殿正中刻着一座高达十几米的群雕,雕像正中是佛祖释迦牟尼端坐在宝座上,正专心致志地给诸神讲授佛经。众神形态各异,有的盘坐着,有的半躺着,有的立着,还有的斜坐着,但他们个个都聚精会神地聆听着,既认真又虔诚。大殿的两旁陈列着36尊罗汉,他们有的双手合十念诵佛经,有的手举兵器正整装待发,有的手执笏板似上谏佛祖,有的手捻佛珠洞察众生,真是千姿百态,神采奕奕。整座大殿香火缭绕,给人以端庄肃穆之感。

走遍全寺,环视其间,只见重重殿宇,层层楼阁,间间禅室,错落有致,井然有序,不能不令人惊叹。

龙华古寺也是古代劳动人民智慧和汗水的结晶。相传龙华寺建于三国时东吴赤乌五年,耗费了大量的财力和人力。于唐末毁于战火,重建于宋太平兴国三年,一度易名空相寺。以后,龙华寺曾几经修葺。现在的寺庙基本上是晚清建筑。

解放后,人民政府对龙华古寺进行了修缮和保护。如今,它正吸引着无数国内外的游客。龙华古寺,这颗江南明珠,已经放射出更加璀璨的光芒。

本文作者以自己细致入微的观察,以寺院的中轴线为线索进行描写,先总写,再分说,最后合拢,条理清晰,井然有序。

对古寺的介绍,不但有殿宇结构,又有寺庙史迹和有关佛教知识。对佛像,作者又作了惟妙惟肖的状物描写,增加了文章的趣味

性和艺术性。

亭顶铺着青瓦，每逢下雨，雨点顺着瓦缝“滴滴、嗒嗒”地落下来时，与雨点扑打蕉叶发出的声响相映成趣。

听雨亭

◎上海 赵震婕

听雨亭，位于上海南汇古钟园的西南边，文源馆的东北角，它的半边露出馆外，被绿篱围绕着，从远处看去，绰约临波，亭亭玉立。

听雨亭的造园艺术不同凡响，敢于破格，一反高墙深园的常规，将亭内亭外融成一体，未进亭门，已是绿水回环，垂柳迎风，听雨亭意趣油然而生。这是起景，听雨亭的一个序幕。

一进文源馆，又渐入佳景，古色古香的听雨亭便隐于佳景之中，为一清幽之处。亭后临湖，亭前绿树婆娑。其中，最引人注目的便是芭蕉，有的高达二米有余，有的不到一米。那长而宽阔的叶片，一叶连续一叶，挺拔而生，继而曲垂，如张翠幕。每当烈日高挂时，叶片迎风摇曳，使人顿生清凉之感。每当骤雨扑打蕉叶，便发出“铮铮”的脆声。历代诗人对此景不知抒发过多少幽情，吟诵出多少名句：“茅檐三日萧萧雨，又展芭蕉数尺阴。”“芭蕉叶间露，风过皆成声。”……或许这便是“听雨亭”这个名字的出处吧。

听雨亭的门面上依照季节的先后，雕刻着桃、莲、菊和腊梅四种花。其上还雕上了四条龙。亭顶铺着青瓦，每逢下雨，雨点顺着瓦缝“滴滴、嗒嗒”地落下来时，与雨点扑打蕉叶发出的声响相映成趣，“听雨亭”真是名副其实。

每当细雨凄迷的时候，倚在亭内，观赏雨景，自然是景致更佳，

别有情趣。

亭后临湖,雨点滴落在湖面上,溅起了一个个小水泡,湖面上仿佛撒上了无数颗珍珠。湖中,鱼儿游上了水面,有的吐出一串串气泡;有的互相追逐、嬉戏;有的把莲叶当作小伞,在下面捉迷藏;有的跟在妈妈身后悠然自得地游来游去……岸边,柳如烟丝,在风雨中微微拂动着柔软的腰肢,远处景物,罩在烟雨之中,一片朦胧。再听屋檐滴水声,雨打芭蕉的“铮铮”脆声和风雨的“簌簌”声,仿佛是在欣赏一支美妙的交响乐。声景相融,使人望之欲醉,听之欲飘……

“隔窗知夜雨,芭蕉先有声。”难怪文人墨客们会流连在如此美妙的意境中。即便我,亦是乐而忘返,陶醉其间。

若有兴致,不妨携朋带友小聚亭内,声景情交融,岂不乐哉?

...

本文层次井然有序,构思精巧严密,点面结合得当。作者首先写出了听雨亭的地理位置,总括全貌。接着,以亭为立足点,把读者引到亭前的芭蕉,营造了一种幽雅清新的氛围,同时道出了“听雨亭”命名的出处。紧接着带着读者依次来到亭内、亭后,让人一目了然。

他的神态如此沉静,姿态优美自然,眉似弯月,微闭双眼,长卧于梦乡之中。

莫高窟



◎甘肃 照文戈

我们沿着陡直的石阶来到初唐时期的石窟,这里的菩萨很惹人喜爱,一个个面容丰腴,体态优美,栩栩如生。有几个菩萨袒胸露臂,风度优雅,薄薄的衣服,细微的褶皱。他们似乎在沉思中微笑。塑造传神,富有魅力。

攀上第二层的一座石窟,我们看见了30米高的大佛。这是佛教创始人释迦牟尼的雕像。我们被他那种明哲、睿智、善良、仁慈的气度所吸引,一种庄严神圣、不可亵渎的崇敬心情油然而生。凝视着佛祖那个永恒的微笑,我眼前似乎幻出了缕缕香烟,冉冉上升……透过缭绕的烟雾,我似乎看见成群结队的善男信女穿着华丽的服装,手拿香炉、花束、乐器,嘴里念诵着佛经,天空中激荡着钟鼓铙铎的声音。朦胧中,映出佛祖那威严而又仁慈的面孔……我从遐想中醒来,心里不禁感慨道:昔日,佛是人们心目中的万物主宰,佛像是人们顶礼膜拜的圣物,而今佛像依旧,仍在在大度地微笑,但他脚下的已不再是崇神信佛的教徒,而是来自国内外的观赏旅游的人们……

使我感到最亲切最温柔的是一座卧佛。他大约10多米长,身体侧躺在一块大平石板上。他的神态安详娴静,姿态优美自然,眉似弯月,微闭双眼,长眠于梦幻之中。多么和谐、幽静的美!我们不禁对美的创造者肃然起敬。

长长廊道的每扇门里,都跳跃着永恒的艺术生命。看,那壁画,有数不尽的飞天女神,千姿百态,有的怀抱琵琶,有的手持莲花,飘逸婀娜,楚楚动人;看,那洋洋大观的佛国故事壁画,人物各具情态,惟妙惟肖。在257号窟里,我们看见了美丽的九色鹿,它那舍己救人、制服邪恶的高尚品德,通过那绚丽多彩的色调表现出来,深深地打动了我们的心……

最后,我们在第17窟的藏经洞停留下来,曾经收藏在这里的五万多卷典籍、经卷,早已被强盗们抢劫一空,现在人们只能凭想

象去追溯当年它是怎样地受着蹂躏了。刹时,我仿佛看见了那些靠偷盗、抢劫而致富的帝国主义分子的魔影,斯坦因、伯希和、桔瑞超、华而纳……面对藏经洞,谁能不义愤填膺!不是吗?你看那个断臂的圆睁双眼的金刚,不正是在控诉侵略者的无耻、野蛮?

36

文章层次清楚,线索分明,简洁而生动地反映了敦煌莫高窟的佛国风光及其逼真的造型艺术。文中作者对第二层的一座30米高的大佛的描写,细致入微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乐声时而高亢激越,时而和缓优美,而那20个高大的水柱,也就随着这乐曲声跳动着,摇摆着,时而猛烈,时而轻缓,交叉起伏,犹如20条彩色巨龙在空中伸展、翻腾。

喷泉

◎北京 张蔚涛

公主坟街心的喷泉,确是北京最宽大的音乐喷泉。它坐落在公主坟环岛中心的街心公园里,离我姥姥家很近,可是,我以前从未去观赏过。听人说,这喷泉喷起水来十分美丽,所以我非常想去看看。今年“十一”,我上姥姥家时,终于实现了这个长久以来的夙愿。

9月30日那天傍晚,余晖未尽,我便约上表弟王勇,一同去看喷泉。离喷泉还有1里地光景,已远远地可以望见它了:一排几十米高的彩色水柱在上下交替地跳动着,在远处深紫红色天空的映衬下,显得分外美丽。



走近喷泉 ,人也渐渐多起来了 ,我和表弟在人群中穿插着行进 ,一会儿便来到了喷泉跟前。只听得水声哗哗 ,抬眼望去 ,嗬 !好大的一座精工细筑的喷泉 ,五六十米见方的一个大水池 ,中央是一座高台 ,刚才看到的水柱就是从这高台上冒出来的 ,那水柱一跃就翻上水面十来米高。大概在水柱中装上了彩灯 ,所以水柱都被“染”上了色彩 ,一共 20 个水柱 ,就有 20 种色彩 :红的、绿的、蓝的……五彩缤纷 ,逼人眼目。

正当我们意兴盎然的时候 ,喷泉中所装有的音响设备 ,又不停地演奏起各种乐曲。乐声时而高亢激越 ,时而和缓优美 ,而那 20 个高大的水柱 ,也就随着这乐曲声跳动着 ,摇摆着 ,时而猛烈 ,时而轻缓 ,交叉起伏 ,犹如 20 条彩色巨龙在空中伸展、翻腾。再看那些小的喷泉 ,成群成组地分布在中央台的四周 ,有的如水帘倒挂 ,有的如孔雀开屏 ,有的犹如一个个大水球。在阵阵乐曲声中 ,各自都展示着不凡的风貌。

此刻 ,我们就在喷泉的四周徜徉 ,耳边不时地响起雄壮昂扬或舒缓柔美的旋律。我和表弟都已陶醉在音乐声中 ,兴致勃勃地望着水从喷泉冲向空中 ,又飞落下来 ,激起朵朵浪花。池底装着的各色彩灯 ,闪烁着五颜六色的光辉 ,把池水映射得就像一块巨大的宝石 ,而那喷泉的水花 ,则如片片碎玉 ,四散迸发……

不知不觉地已快到晚上 10 点了 ,来看喷泉的人越聚越多 ,川流不息。我和表弟攀上了一座较高的石台 ,向人群望去 ,只见 :有带着小孩的 ,扶着老人的 ,更多的却是像我们一样的青年人。我们观赏着 ,谈笑着 ,一阵轻风飘过 ,扬浮在水空中的水雾与水珠洒向人群 ,人们便微笑起来 ,深吸一口气 ,尽情享受那水雾赐予的凉爽。

夜深了 ,人群才渐渐散去 ,我和表弟便也往回走去 ,走出很远以后 ,我又回头向喷泉望去 ,只见迷濛的水雾之中 ,几条“巨龙”又在翻滚腾跃 ,被各种颜色的灯光映得本已十分美丽的夜空 ,显得更加壮观了。我情不自禁地赞叹道 :“真是太美了!”

“是啊！”表弟表示同感。

这就是我所看到的公主坟喷泉,它是那么的美丽壮观,但是它只不过是北京街头的一景,北京又有多少像这样的景物呢?又有多少胜过它的景物呢?实在是难以胜数!我们的北京是美丽的,我们生活在北京就像生活在一所大花园中,我们应该为能生活在这样一座花园一样的城市感到无比的荣幸与自豪!

30

本文作者运用拟物、排比等描写手法,将喷泉描写得细致形象,如“水柱都被‘染’上了色彩”“乐声时而高激亢激越,时而和缓优美,……”等显示出了作者深厚的语言文字功底。

末尾一段抒情,升华了主题。

菊花沉稳的花蕾中蕴含着纯美和坚韧。辛勤的校工把它们摆放到甬道边,再用百日红组成“欢庆十一”的图案。

美丽的校园



石油管道局中学坐落在京津走廊上的明珠——廊坊市,花园式的学校有多美,请朋友们都来看一看。

这里的花草树木簇拥着洁白的教学楼,是那么的自然而和谐。五幢教学楼呈“山”字形,刷成白色,是要用这种颜色感召学生们——一生追求纯洁。

在花坛中心栽种着一棵雪松,苍翠挺拔,它是1989年7月1日移栽于此的。松树的周围是数枝小黄杨树,与那松树形成了众

星托月的造型。花坛四周是对称的四条曲廊。白色的廊柱上爬满了紫色的藤萝,生机勃勃。每当学生们通过曲廊走向教室的时候,心中就油然而生出一种热爱生命的向上的力量,而这曲廊的迂回又告诉他们科学之路的曲折。

从校门直通校园的甬道的左边是一行婆娑的垂柳,如丝的柳枝轻抚着一排乳白色的画廊。学生们的书法、绘画、作文、摄影作品不定期地在这里展出。设计这个画廊,是要集中地展示学生的艺术才华,把初绽在他们心中的艺术小花培养于此,让更多的学生得到美的享受,提高他们的审美能力,最终得到美的陶冶。

甬道右边是苍翠的塔松,它有着坚强稳健的气质,焕发出刚毅之气。路两旁空隙处种着芭蕉和三叶堇。芭蕉潇洒大方,三叶堇平凡质朴,二者相得益彰。

春天,校园里充满一抹抹春光。杏黄色的金钟花张开了它们欢唱的小喇叭,金黄色的蜜蜂穿梭其间,粉红色的小桃红,在含着泥土气息的春风中散发着清香;花坛中的各种花卉争相吐出鲜嫩的花蕊,草坪中嫩绿的小草也平添了几分春色。这一切使春意飘荡在整个校园。

夏天,紫藤萝茂密的枝叶护卫着洁白的曲廊,淡紫色的花朵点缀其间。学生们坐在曲廊的长凳上,专心地温习功课。曲廊盛开了各色的月季花,习习凉风便递去阵阵花香,真是人在画中,美不胜收。

最使人感到惬意的是校门旁的假山。假山上嶙峋的石头塑着“延安的宝塔”,假山后是“井冈翠竹”,长青藤蜿蜒其间;假山前是一泓“南湖水”,碧水清清,微波闪闪,它摇动着粉红色的睡莲,鱼儿戏于莲叶间,政治的导向与诗歌的意境在此交融了。

秋天,飒飒的金风吹开了各色菊花。菊花沉稳的花蕾中蕴含着纯美和至诚,于是勤劳的校工把它们摆放到甬道边,再用百日红组成“欢庆十·一”的图案。

这时节,操场边蓝色的铁栅栏上,爬山虎的绿叶经霜变红。秋风摇曳着一簇簇、一片片红叶,像燃烧着的火焰,像天边飘来的红霞,又像蜀锦中的红花,与天上缓缓飘过的白云遥相远望。

操场里银白色的旗杆上,飘扬着鲜艳的五星红旗。星期一的升旗仪式上老师和同学们向圣洁的国旗行礼,是那么庄严和谐。

冬天,皑皑的白雪飘洒在校园里,校园中心的那棵苍翠的雪松,高擎着白雪,那气魄,那形象,着实让学生们赞叹不已。教学楼前的那一小片竹林,在白雪中更是挺拔,青翠欲滴,风姿绰约。校园里真是如诗如画,许多遐思迩想就跳入你的脑海,使你欢然如醉。

就是在如此美丽的校园里,考入重点大学的学生数量连年上升,好人好事层出不穷。

校园景物美的感召力就是这样发挥着它的作用。

52

本文作者用细腻生动的笔触描绘了校园的景点——花坛、画廊和校园的四季,寓情于景,借景抒情,充分抒发了作者浓浓地爱校之情。

文尾一句不仅深化了主题,而且让人回味。

蓝天彩桥,相映生辉,偶尔有几位多情的少女把各色纸屑抛散下来,悠悠飘扬,犹如仙女散花。

桥沟大桥



◎山西 潘美红

白水县东南有一座宏伟的大桥,名叫“桥沟大桥”。此桥设计奇特,造型美观,是渭北高原上的第一座大桥。

桥沟大桥横跨在东阳沟上,是连接东部各县的交通要道。白水县东南,气候湿润,土地肥沃,盛产小麦、苹果,地下资源丰富,煤井瓮窑星罗棋布,又和东部各县接壤。但因东阳沟的阻隔,造成交通困难。清朝肃宗年间,曾在这儿修建了一座土桥(现已不存踪迹)此沟便改为“桥沟”。1936年,县上的知名人士集资在此修建一座石拱小桥。可是沟深桥窄,车辆仍难以通过。1982年,县人代会决定在这儿另修一座现代化大桥,得到了省地有关单位的支持,省公路科研所、公路设计院承担了大桥的设计和技术指导的任务。大桥于1982年5月25日破土动工,1984年5月1日胜利竣工,历时两年。

此桥为组合式斜装箱肋单波双曲拱桥。整个大桥均用钢筋混凝土建成。大桥由主桥、引桥和桥基三部分组成。主桥由主拱和腹拱组成。主拱跨度80米,像数页巨瓦覆盖在两根粗壮的拱肋上。主拱两肩各有5个腹拱。这个创造性的设计,既节工省料,又匀称轻巧。引桥由12个小拱组成。东西两侧的拱数按沟坡的长短确定,拱柱的高度则因沟坡的高低而异。东侧3个,西侧9个,把大桥引向两坡之腰。小拱和腹拱的结构相同,跨度4.7米,每拱下有三个拱柱。拱柱长1.2米,宽0.8米,上部也是拱形,拱柱与拱柱之间留有空隙,可供游人小憩。你若爬上主拱背部,会有乘龙腾飞的感觉。到了炎炎夏日,这儿便成了人们乘凉的胜地。桥基由台基、组合斜装和承台三部分组成。台基由优质土和石灰按一定比例混合,填实夯起,下接坚硬的岩石,上承拱柱,外砌大小不同的石块。台基上先凿六眼不同角度的深井,然后下好钢筋,灌以混凝土。这便是组合式斜装。斜装上承担着承台,巍巍的大桥就落在承台之上,因而大桥十分坚固。大桥桥面平坦,全长157.6米,

宽 8.5 米 ,两边除人行道外 ,中间可以并行两排汽车。桥高 60 米 ,俯视沟底 ,令人头晕目眩 ;仰视大桥 ,恰如彩虹腾空。桥面两边配以菱形图案组成的桥栏。站在桥上 ,极目远望 ,山上草木青绿 ,野花开放 ;山下水流淙淙 ,牛羊肥壮。蓝天彩桥 ,相映生辉 ,偶尔有几位多情的少女把各色纸屑抛散下来 ,悠悠飘扬 ,犹如仙女散花。

桥沟大桥不但结构奇特 ,造型美观 ,而且非常坚固 ,可以承受巨大的压力。据负责这项工程的专家说 ,数辆 120 吨重的坦克 ,相隔 50 米 ,可以从桥上通过 ;5 吨重的载重汽车排满桥面 ,大桥也安然无恙。

桥沟大桥将以自己的雄姿招来远近游人 ,以其特有的坚固造福人民。而躺在它膝下的小桥 ,也不寂寞。它为大桥的雄伟壮观而自豪 ,更为大桥上车水马龙的繁荣景象而放歌。你听 ,那从它腹下淌过的淙淙流水 ,不正是它发自内心的歌吗 ?

50

本文首先从外形上说明了桥沟大桥的设计特点 ,接着又介绍了修建经过 ,然后用主要的篇幅根据大桥本身的结构 ,按照主桥、引桥和桥基这个顺序 ,逐个深入地进行了介绍说明。全文语言平实、层次井然。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而确切的说明方法的运用 ,更使文章显得活泼生动、文采斐然。

亭顶呈葫芦状 ,像古代勇士的头盔 ,六尺亭
一根根展翅欲飞的天鹅长颈 ,朝六个方向凌空昂伸 ,亭
角的末端又向下一弯 ,犹如天鹅头上的橙黄色鬃子 ,朝
江面觅食似的。



西施亭

◎浙江 王 舟

在诸暨南门约一华里远的浦阳江畔,有一个西施亭,那是为纪念绝代佳人西施,于1980年建成的。

走出解放街,跨出南门堵洪桥,便能望见西施亭那精巧别致,临江而立的险势,迎空翘伸的亭角,使过往行人莫不投以景仰的目光,有的则停下脚步,欣然观赏起来。

亭身呈六边形,高大约五米,直径足有三米。由亭顶、亭角、亭柱、亭座、亭栏、亭基六个部分构成。精美多姿,真有巧夺天工之感。亭顶呈葫芦状,像古代勇士的头盔,六只亭角,像一根根展翅欲飞的天鹅长颈,朝六个方向凌空昂伸,亭角的末端又向下一弯,犹如天鹅头上的橙黄色喙子,朝江面觅食似的。每两只角兜成一个面,每个面的檐口皆成弧形,上面钳搁着一根根银灰色竹节模样的筒瓦,覆盖着亭子。左右各七根,逐一短缩,惟中央一根与亭顶相连,因此,从亭顶开始,形成六只夹角,活像六把色彩悦目的纸扇。亭檐下面六块翠绿色的檐条,相互榫接,构成一体。檐面上画有“双龙争珠”、“双凤争花”等惟妙惟肖,栩栩如生的图案画。檐条与每个柱子榫接处,还有六只褐红色的“牛腿”,支撑着伸向空中的亭角。亭子里有六根粗圆的朱红色水泥柱子,柱子间有四块石头座板,每块长约一点四米,宽零点三米。座板下面各有接近椭圆形的装饰洞孔,使亭座不致单调、呆板,益增壮观。亭子的地面用七块特制石板拼成,呈多边形,可容纳23人。六根柱子的四周,用翠绿色圆钢管围成栏杆,供游人扶用。

走进亭子,往上看,每根檐条的腹面画着图画。第一幅是《浣纱》,画出了西施少年时的形象。第二幅是《送别》。当时越国被吴国打败,越王勾践为了血洗国耻,采用范蠡的计策。西施为成全保国大事,毅然赴吴。画的就是送别的场面。第三幅《赏月》,是

画西施到了吴国,在深宫中望着月亮思念故国之情景。第四幅是《抚琴遥望炊土》,画西施坐在花亭旁边弹琴追念生我养我的家乡之态。第五幅是《西施范蠡泛舟五湖》,画的是当年越王打败吴国后,范蠡弃官为士,同西施一起泛舟五湖的情景。最后一幅,画的就是“西施亭”胜状。游客欲知西施亭的渊源,视画六幅,便知大略。

在亭子外围,凭栏眺望,北能看到城关全貌:蓝天绿山,高楼林立,电线如网,拱桥似虹,层层叠叠,鳞次排比。东能目及金鸡山、化肥厂、机床厂。要是再向南看,绢纺厂立即进入视野。凭栏俯视,只见江水粼粼,绿波澹澹,机船匆忙,橹楫自闲。若遇和风拂面,怎不令人心旷神怡?!

迈出亭子,向北走二三步,往下蹬26级石阶,便到亭子基下的江边,在这里仰头往上看,只见基础高峻陡峭,亭亭而立。基础上的亭子,大有凌空欲飞之状。真是“玲珑中透壮观,别致中有灵秀”。沿水边再往南走几步,还能见嶙峋的崖石上写有清人依照晋代书法家王羲之笔法的“浣纱”两字。

太阳渐渐下山的时候,西施亭就被夕阳的金辉倒映在江面上。这时,江面浮光烁影,晃动不已。呵,这不是西施正在为故乡的巨大变化而翩翩起舞吗?

这篇文章是写一座名亭,对这样静态景物进行描绘,当然是以静为主,但如果在描写中一味“静态”描写,文章易呆板平滞。本文注意到这一点,作者常常化静为动,通过一系列的比喻来将静止的事写活,突出它凌空欲飞的姿势。这样动静结合的描写,效果更佳。



远远看去,有零散的九狮一象,或卧或立,怡然生趣;又有老人牧羊图,宁静而有情致。

南国书院天一阁

◎浙江 毛 尖

在宁波市城西,从月湖畔往西北行,步入天一巷,甬城的喧哗便骤然消去,两边的梧桐摇摆着阔叶,总像在温柔地向人招手。巷的深处隐藏着一座古朴的建筑,便是我国现存的最古藏书楼——天一阁。大门上方挂着著名书画家潘天寿先生手书的横匾,黑底金字:“南国书院”。两边的钟鼎文楹联,虽难以辨认,却恰好点缀了古朴的意趣。

这是一个清雅的书院,原系明嘉靖年间的兵部右侍郎范钦的私人书楼。整个建筑是简洁的三部分:天一阁书楼、明州碑林及东园。

入园门,往右,经东廊,穿过一段用细密鹅卵石拼铺而成的小路,便到了天一书楼。远看书楼,实在是极稚拙的。格调倒有些像南方农村独门大户的楼阁,可以看得出,建这书院,颇费主人心思。为了保护书籍免受火灾,范钦煞费苦心,最后依据汉郑康成所注《易经》中“天一生水……地六成之”的说法,取以“水”制“火”之义,把书楼定名为天一阁。

书楼的建筑是朝南背北的一长列,楼上藏书处为一大通间,中间以书橱为隔,楼下六间,象征“天一地六”。构造是极简单的,体现了书院主人恬淡的情致。

范钦在晚年,把心血都花在图书上,尽力收集历代珍本、孤本。其间更有不少名贵的手抄本,像明代正德年间的《三才广志》“蓝格”手抄本,至今也没有发现第二本,保存了许多史书上失载的重要资料。另外还有《范氏奇书》等珍本。

到清初,天一阁为范钦的曾孙范光文所得。他聘请了一批花匠石匠,在天一池周围种植了竹木,又垒成玲珑的假山。远远看去,有零散的九狮一象,或卧或立,怡然生趣;又有老人牧羊图,宁静而有情致,更有一个古美人,似含怨,似低吟,使人不由得想起清嘉庆年间的一个酷爱读书的聪慧少女钱绣芸。她是宁波知府丘铁聊的内侄女,为求得登阁读书的机会,托太守为媒嫁与范氏“后裔”范帮柱为妻。婚后的绣芸原以为能如愿以偿,却不料范氏族规不准妇女登阁,竟至郁郁而终。后人便传说她化成阁前的石人,长年地遥望书楼。

阁禁是极严的:非曝书之日,子孙不得入书楼。但也有破例的,最幸运的便是明清之际的著名的学者黄宗羲。这位梨洲先生文道兼蓄,在文坛中众望所归,又得助于范氏后人光燮的帮助,终于取得范氏各房的同意,得以进楼研读。梨洲先生阅后,在《天一阁藏书记》中写道:

尝叹读书难,藏书尤难,藏之久而不散,则难之难矣!

从此,天一阁名扬天下,以至后来被乾隆帝看中,御建的北方四阁与南方三部也是仿照天一阁格局营建的。和天一书楼连成一线的是尊经阁与明州碑林。尊经阁坐南朝北与书楼相背。阁中间,赫然是郭沫若的手书:好事流芳千古,良书播惠九州。里面陈列了历代许多稀世之作的影印本。阁边一水池,池畔芳草萋萋,游鱼活泼。

阁前四方的院落,满院金橘丹桂,杂以玉兰腊梅,四周是暗香浮动,添增一份儒雅的书卷气。四周青砖平砌的高墙中,嵌制着大小数十方石碑,北墙门额砖刻着“明州碑林”四个挺秀遒劲的楷书,为浙东书法家钱罕的手笔。触摸着这些历经沧桑的石碑,不禁慨叹文人学士如能在这里雅聚,投壶弹唱,吟诵古经,涂墨拓碑,挥毫临摹,纵乐于诗书,寄情于山水,那又不知有多少篇《兰亭集序》呢!

这样想着,已信步出了院门,折向右行,是一个偌大的东园,占地十余亩,犹如古代官宦人家的后花园。东园入口是一批纤细的竹子,秋风起时,飒飒作响,竟有些《红楼梦》中潇湘馆的气氛。乐园的建筑也不繁琐,典雅清静。一池清水边,有一头铁牛,牛背已被人抚得锃亮,憨中见稚,神态可爱。池畔的一个四方凉亭上藤蔓缠绕,疏中有密,静中有动。园的一边,是亭台楼阁式的建筑,前种千年铁树,依墙杂植了紫竹、芭蕉,的确是一个幽雅的读书环境。于是,想起以前读归有光的《项脊轩志》,对他在自己的小书屋中“偃仰啸歌”及自得其乐的心情,曾有几分不解,现在才略略领会到其中的意味。

园的北边,又有一轩宽平屋,陈列着许多拓碑,其中有王羲之的《兰亭集序》、北宋的拓碑《石鼓文》、江南四大才子之一文征明的手书,里面还有一块奇石,是用大理石磨出来的,黑白两色,远看近看都自然成就一幅绝妙的山水画,据说乾隆还特意“召见”了这块妙石。

漫长的四百多年岁月过去了,到1949年,天一阁的书已是“历劫仅存五分之一”。以后得到多方回收,又蒙当地藏书家的慷慨相赠,总数已达八万卷左右。

如今阁藏珍本已陆续出版,天一阁同时又扩建了新的书楼,使许多好读书的人如愿以偿。

36

本文在介绍南国书院天一阁的地理位置、建筑特色、历史变迁的基础上,更加着重介绍了天一阁这一历史文化瑰宝。文章的文化韵味很浓厚,由此可见作者文笔功底之扎实。



清晨,阳光从丝瓜藤叶的缝隙间洒下来,随着晨风轻轻摇着的草莓叶上的露珠儿反射着阳光,像一颗颗跳舞的金豆子。

我的小院

◎湖南 李 呈

我家住在一楼,光线不好,屋子不大,平日里生活没有什么乐趣,只是有了个小院,才使日子过得有了灵气。

院子不大,顶多只有十来个平米,而且西北角是老爸的“殖民地”。属于我的就只有那平板的三面砖墙之间的七八个平米,可那儿却是我的乐园。

如果小院子是个王国,我就是那儿的女王,一切东西的摆放由我随心所欲;小院是个“原始”的生物研究室,我就是其中那个蹩脚的研究员,有时一只虫子曲里拐弯一颠一跛的行走路线和姿势会让我趴在地上研究半天后,才想起那是只刚刚被我踩伤了虫子;小院也是一个危机四伏的丛林世界,有时一只奇形怪状的虫子,一只张牙舞爪的蜘蛛或是蜈蚣都会把我这个“探险家”吓个半死……

搬进小院时,我和爸爸拟定了一个“作战计划”,争取两天之内将院中的杂草、野藤、垃圾“驱逐出境”。经过两天的奋斗(我监工、老爸干活),我们已基本将院子整理干净。可这时老爸却宣布罢工,理由是分工不均,收尾工作只好由我来完成。我花了一整天时间,在院子里搭丝瓜架、搬花盆、移栽花木,忙这忙那,一分钟没停,终于让小院有了些眉目,看着这个初具雏形的小院,心中的欣慰感让我把劳累立刻抛到九霄云外,小院让我体会到了劳动的艰辛和满足感、成就感。

在小院中我养的全是些易活、顽强的植物。所以吊兰、仙人掌、金橘、花椒树几乎占据了小院的大半空间,其余地方长着些我

叫不上名的野花、野草。它们没有娇嫩、婀娜的身躯,却有随遇而安的性格,为我所钟爱。院中我还种了些蔬菜:丝瓜、木耳菜、朝天椒什么的,到了夏季,若是爸妈不在,我也用不着吃冷饭充饥。自个儿摘一个小丝瓜,揪几片木耳菜,切个西红柿再打个鸡蛋放些虾仁,就做成了一碗色、香、味俱全的菜汤,再配上点主食,一顿不错的饭菜就做成了,既不用父母操心,也不费事,而且吃着自个种的菜,自己做的汤,那种滋味是什么也比不上的。

清晨,阳光从丝瓜藤叶的缝隙间洒下来,随着晨风轻轻摇着的草莓叶上的露珠儿反射着阳光,像一颗颗跳舞的金豆子。空气是那么的清新,此时的小院是最好的书房,沐浴着晨光,有时还有一两只小鸟应唱,在这样的气氛中早读,会给我一整天的好心情。

小院给了我劳动的经验、丰收的喜悦、受到赞扬的自豪,使我的生活有了乐趣、灵气。我爱我的小院——我的天堂。

文章以小院为对象,通过细心地观察,认真地研究,叙写了小院的诸多景趣。活泼风趣的语言,自然流畅的行文,记叙、抒情的自然结合及不时议论,使人感受到了劳动后的乐趣、观察研究中的兴致,突出了小院是“我的乐园”的特点,表达了作者对小院无尽的爱。

在雾蒙蒙的清晨,地上铺着淡淡秋霜,轻纱般的云间竟还挂着一弯清朗的明月,这是怎样一个动人的意境啊!

黄鹤楼



◎湖北 张欣

步入一楼大厅,立刻被那浓郁热烈的气氛深深吸引。高悬的六盏巨型宫灯,透出温馨的橙黄色光晕,如置身真龙天子的殿堂;四周屏风幢幔,彩绘藻井,更衬出中间那别具韵味的巨幅壁画。

画上烟雾弥漫,白云袅袅,云雾之中的黄鹤引颈展翅,神形飘逸。乘鹤而去的那位老仙人皓发白髯,吹着长笛,那份恬然那份悠然那份飘然,竟使你能听到他的长衫在微风中轻轻抖动,竟使你能听到那清幽婉转的笛声缓缓萦绕……

二楼大厅气氛淡雅,如果说在一楼如饮醇酒,在这里则似捧一杯清茶。卷卷书法绘画,笔调清新,寓意深刻,显示着古文化的巨大魅力。

最爱那幅《霜晨月》,在雾冥冥的早晨,地上铺着淡淡秋霜,轻纱般的云间竟还挂着一弯清朗的明月,这是怎样一个动人的意境啊!那月中住着嫦娥,还有可爱的小白兔和那棵幽香袭人的桂花树……每一作品都为黄鹤增添了一份艺术感染力。淡淡的灯光,淡淡的墨香,给人以怎样深深的陶醉呀!

我迫不及待“欲穷千里目”,顾不得三四两层,直奔顶楼而去。哦,眼前,不就是盼望已久登高远眺的那一幕景致吗?不就是想象过许多次的云雾迷离、水天一色的绝美画卷吗?滚滚长江,波光潋滟,一个声音自耳边响起,那是谁在吟诵“孤帆远影碧空尽,惟见长江天际流”?我此时的心境全无李白当年那番怅然愁情。看长江大桥的雄姿,看龟山电视塔的情影,看江水悠悠、帆影点点,看川流不息的车辆,沸腾奔走的人流,怎不叫人激动?怎不叫人心醉?哦,如果让这位绝代“诗仙”站在今日之黄鹤楼上,眼前这一派生机勃勃的万千气象,他又会怎样激情四溢,发出由衷赞美的感叹呢?凝神遐思,我已深深融入这巨幅画卷之中。

多么巍峨的一座楼!加之周围小亭回廊,绿树芳草,整个群体错落跌宕而又浑然一体,显出无比雄浑而飘逸的风姿。

这仅仅是一座楼吗？那每一根红柱，每一角飞檐，每一块石砌，分明在说：不！那深印在人们心中的，分明是中华民族优秀的文化瑰宝！

多少人凭栏四顾，怀古感今，发出声声赞叹；多少人举目远眺，心驰神往，激起阵阵豪情。还有那只黄鹤，其实从来没有飞走过，一直在人们心中，化作一种永恒的追索与憧憬，对绵亘的历史，对美好的未来……

36

步入黄鹤楼，或描绘壁画，或联想翩翩，或吟诵古诗，或感慨万千，无一不体现白云黄鹤的雄浑飘逸。江水悠悠，帆影点点，无一不充满诗情画意。

在魔鬼城看不到高大参天的树，满地是矮小的骆驼刺，但偶尔也能发现一些幼小无名的花草，使人不由得觉得生命的可贵。

鬼斧神工“魔鬼城”

◎新疆 陈红

新疆哈密市70公里外的五堡西南方的魔鬼城，坐落在浩瀚无边的戈壁滩上，到处怪石嶙峋。无风的白天，这里静得连呼吸声都能听到，幽蓝的天空时有苍鹰盘旋；夜里更是静得让人毛骨悚然，兀立的怪石好似一个个鬼怪精灵。

在魔鬼城看不到高大参天的树，满地是矮小的骆驼刺，但偶尔也能发现一些幼小无名的花草，使人不由得觉得生命的可贵。

魔鬼城里怪石林立。有的只是一根石柱，头顶蓝天，脚踩大

地,宛如一个顶天立地的巨人;有的像巨大的撑天伞,多少年来一直立在那里;有的似卧着的骆驼;有的似远望的少女;还有的像古老的亭台楼阁。魔鬼城的“街道”铺满细碎的沙石,踩在上面松软松软的。白天太阳特别眷顾这里,沙石被晒得烫人,放上一块面饼都会烙熟。

这里的风最大可达8级左右。戈壁滩上没有屏障,风来得猛来得凶,来得肆无忌惮。起风时,风卷着沙石劈头盖脸地打来,让人躲没处躲,藏没处藏。风呜呜地吹,似千军万马飞奔而来,沙石飞扬;“号角”长鸣,煞是壮观。此时,魔鬼城时隐时现,明明刚才看见了,转眼又不见了,冥冥中,让人觉得好像有人在操纵这一切。一时间,飞沙走石,暗无天日。风沙为魔鬼城笼上一层薄纱,神秘莫测。

魔鬼城是大自然的杰作。几百万年前的一块块巨大岩石和土丘,暴露于空气当中,经历了风吹雨打日晒,在风蚀作用下,坚硬的部分残存于地表之上。由于受到不同角度的侵蚀,这些岩石、土丘被雕琢成各种形态,就像一个神话天地,让你觉得它们似乎都有生命,在与你进行心与心的交流。

太阳从地平线上升起,一切都是红的。此时,魔鬼城也从梦中苏醒,每个岩石的轮廓也逐渐清晰,城中蕴含着勃勃生机。它敞开胸怀,欢迎你来做客呢!

36

作者紧扣“鬼斧神工”这一特点,将“魔鬼城”的树、石、风描绘得活灵活现,展示了这一大自然的杰作。结尾点题,抒发了作者对“魔鬼城”的热爱之情。



田野里五彩缤纷,金黄的油菜发出浓郁的香味,碧绿的麦苗点头弯腰,雪白的萝卜花迎风起伏;校园里,书声朗朗……

家乡的太白楼

◎江苏 曹书乐

“ 漂阳酒楼三月春 杨花茫茫愁煞人…… ”

你知道这脍炙人口的诗句是谁写的吗?作者就是唐朝“诗仙”李白。李白曾多次来我家乡的酒楼饮酒作诗。一次,他与好友草书家张旭相遇,就在这酒楼里写下了著名的爱国诗篇《猛虎行》。因此,这座酒楼就被称作“太白酒楼”了。

太白楼最早建于旧县,后又建于保城,曾多次被毁。每毁一次,保阳人民就重建一次,使太白楼更加壮观。1985年,县人民政府做出决定,将太白楼重建于高静园内,现已基本竣工。我趁着这个星期天,去观赏了太白楼。

太白楼坐落在高静园的最高处,它是一座朱红色的木结构二层楼,由44根大圆柱支撑着,四面全是门窗,进去就会觉得格外明亮。太白楼的建造十分精致,称得上是一项精雕细刻的大工程。尤为精致的要算屋檐上那高高的翘角了。翘角上,象、牛、羊、鼠、虎排成一长溜的队伍,神态各异。瞧!象翘着长鼻子,似乎在散步;牛把头埋在水里,露出尾巴在拍打大屁股;羊下巴上的一撮胡子正在微风中飘动;鼠转过头,好像在欣赏它长长的尾巴;虎仰头长啸,似乎在显示它的威风,个个栩栩如生。八个翘角下都挂着一只小巧玲珑的小铃铛,只要风儿吹来,就会发出“丁丁当当”清脆悦耳的声音。

我信步登上太白楼,打开面朝高静园的一排窗户,眼前便展现出一幅美丽的图画。左边绿茵茵的草坪上蝴蝶在飞舞、追逐。右边是一个人造水潭,碧绿的潭水清澈见底。水中倒映着奇形怪状

的假山,曲折的小浮桥,挺拔的柏树,还有美丽的喷泉。打开对面的窗户,又是另一番景象:田野里五彩缤纷,金黄的油菜发出浓郁的香味,碧绿的麦苗点头弯腰,雪白的萝卜花迎风起伏,校园里,书声朗朗……

面对家乡美丽的景色,我不由想到了诗人李白。这座楼为纪念李白而建,如果他在天有灵的话,再登上太白楼,欣赏着漂阳秀丽的景色,那一定会诗兴大发的。上次他是为抒发对国家多难的悲痛感情而写下了《猛虎行》。现在,太白楼重建于欣欣向荣的漂阳城,他肯定会满怀激情,挥笔写下赞美漂阳的诗篇吧!

36

引诗入文,切入中心,表面上写太白楼的历史,实质上借以反映家乡的变化,立意新颖,结构巧妙,能综合运用各种表达方式,表情达意,篇末点题。

太阳升起后,热河,碧波荡漾,整个港湾碧波荡漾,水清见底。朵朵白云像飘落在湖水里,一群群红鲤,倒像红羽小鸟,在白云中自由地飞翔。

热河泉



◎河北 刘洪涛

避暑山庄也叫热河行宫。过去是皇帝避暑的地方,如今已成为劳动人民的娱乐场所。一年四季,我和小朋友们都要到那里去游玩。春天,我们喜欢游玩于“梨花伴月沟”,那千枝万树雪挂似的梨花,会使人心花怒放;夏天,我们喜欢去“万树园”,那绿茵茵、平坦坦的万亩草地,更是我们追逐欢闹的大乐园;秋天,我们喜欢

荡舟于澄湖荷丛,采摘那硕大的莲蓬,嬉戏水底的红鲤,到了冬天,我们喜欢登“南山积雪”,望着满园古松在千里冰封,万里雪飘的季节呈现出的苍苍郁郁,挺拔峥嵘……我常常在琢磨,偌大的山庄,土里长的,水里游的,地上走的,天上飞的,这一切生命赖以生存的是什么呢?于是,我想到了热河泉。这是因为我听人说,过去山庄里处处有泉眼,几条峪里都有小溪流水,汇集到八个湖里。而如今,泉干了溪没了,河水也断流了,只剩下这“热河泉”,维持着大小六个湖泊的生命。

热河泉,位于避暑山庄澄湖的东北隅,是一个向东凹进的港湾。清代在这里设立“东船坞”,停放帝、后的游船,这里,林木苍翠,环境幽雅,泉水平流,清澈见底,泉心不时涌起串串水泡,使水面荡起层层涟漪。岸边,十几块嶙峋的山石拱卫着一块古朴、雄浑的竖石,刻着“热河泉”三个遒劲的大字。这里,一年四季尽管风景各异,然而只有在严冬里观赏,才会领略到它的真谛。

在这时,冰天雪地,寒风刺骨。离宫的几个湖都盖上了冰被,惟有这里依旧是泉水汨汨,湖清如故,水不凝,冰不封。尤其是清晨,热河泉雾蒙蒙,烟袅袅,蒸腾飞升。旭日喷薄之际,雾气中隐隐约约现出一条斑斓的彩带,就像雨后七色长虹落在了热河泉上。“热河泉”竖石,倒像一个仙女,从天宫腾云驾雾来到人间,亭亭玉立在湖畔。太阳升起后,热河泉雾消云散,整个港湾碧波荡漾,水清见底。朵朵白云像飘落在湖水里,一群群红鲤,倒像红羽小鸟,在白云中自由地飞翔。

数九隆冬的塞北,为何有如此春意盎然的一隅?原来,热河泉是一个地下温泉,即使在冬天里仍保持在八摄氏度左右。史书上说:清代深秋时节,就是过了霜降,澄湖中的泉台荷、千叶荷依然“翠盖临波,朱房含露,流风冉冉,芳气竞谷”,成为全国独一无二的晚荷。

据鉴定,热河泉水含有钙、镁、铁等矿物质,水的放射性小,密

度低,对人体有极高的营养价值。如今,用热河泉水配制的酒,馥郁芬芳,醇厚甘美,用热河泉水制成的饮料“杏仁露”,畅销国内外。

承德已成为旅游胜地,许多海外朋友慕名而来。热河——这条被英国大百科全书称为世界上最短的河流,如今已成了联结世界人民友谊的纽带。

我爱热河泉,是因为她把醇美的泉水奉献给中外游客,滋润着五湖四海的朋友们的.心田。我爱热河泉,是因为她用自己的热能孕育着美好的春天,用自己的乳汁哺育着花草树木、游鱼……我爱热河泉,因为它是生命之泉。她那永恒的生命,她那不尽的热能,从大地母亲心脏中流出,带着大地母亲的体温,在严寒凝锁大地的时候,仍然充满着生命的活力,造福于人类。听着她“咕咕”的水声,寻着她流动的脚步,一股无形的力量从我心中油然而生。我想,热河泉之所以有不息的热能,丰富的养料,是因为她的根子深。我们青年人,不也正应该像这泉水一样吗?只有把自己的心紧紧贴在祖国母亲的胸膛,扎根于伟大的人民之中,才能蓄满热能,放出美的光焰,造福于人民!

56

文章由描写避暑山庄四季风光开始,通过对山庄“赖以生存”的原因的探索,引出对热河泉的介绍,然后,抓住热河泉的特点,着重描写它在数九隆冬时的景象,说明它能在严冬塞北“如此春意盎然”的原因,在此基础上,再进一步具体而实在地写出了“我爱热河泉”的原因,结束全文。

全文构思精巧,意境优美,抒情自然。



那已褪色的藏蓝粗布床单和藤条折断的座椅,与这里的气氛是那么地协调统一。

鲁迅精神在我心中

◎北京 林 晨

在一个春雨绵绵的下午,我怀着崇敬的心情,迈着急促的步伐,来到了阜内西三条 21 号的鲁迅故居。

小巷静谧,和着淅淅沥沥的雨滴,凉风习习。几丝清新,几丝舒爽,我心中的敬仰之情也越发浓重了。

站在故居门前,扑入眼帘的只是青灰和白色。走进大门,向左拐便是一个北京旧式四合院。据说这在当时是极普通的。

我走近北屋,透过窗口,看到几件漆皮剥落、颜色陈旧的简单家具。室内的摆设,都留下岁月的伤痕。

那已褪色的藏蓝粗布床单和藤条折断的座椅,与这里的气氛是那么地协调统一。

院内有两棵树,枝上挂的小牌上写着:

鲁迅先生亲手种植的白丁香

那清瘦的枝,执拗的干,多像它的主人哪!

北屋后面是一小片菜园,在那里,隔着后窗,可以看到一间斗室,这便是有名的“老虎尾巴”——鲁迅先生写作的地方。这儿只有一张木桌,两把木椅,但曾回旋过多少犀利的笔锋,构思过多少不朽的著作。它在我心里不再是小屋,而是大海,是蓝天,是沃土。

先生歌颂过牛:“吃的是草,挤出来的是奶。”先生对无私奉献的执著,对真善美的追求,曾给多少有志者以不竭的精神力量。

先生爱憎分明:“热烈地主张所是,热烈地攻击所非。”他对同胞的热爱,对丑恶的憎恨,鼓舞了多少青年,淡泊名利,奋进无悔。

而眼前,这简单的家具,平淡的陈设,简陋的木桌,折断藤条的

座椅——他的主人 就是被称为“民族魂”的鲁迅先生。先生为人民做牛马,一生中总是奉献、奉献,却从不想得到什么,更不想谋求不朽。

但在我们心中,先生那勇敢无畏的性格,超凡脱俗的气质,朴实无华的风格,刻意求新的追求,已如此生动、如此强烈地穿过了历史岁月,散发着不朽的魅力。

走出故居,已是华灯初放的傍晚,还是那静谧的小巷……而我的心已在燃烧。再回首,一种不可名状的美感又一次溢上心头。抬头远望,空中已闪着几颗小星……

36

作者用心体味,精心选取眼前之物进行描摹,表达心中之意。情真意切,思想激越,语句却从容不迫,自然亲切。结尾抒情议论,深化了主题。

市区的一幢幢房屋像水晶做的形态各异的积木,让看不见的手摆放得如此别致;而山前的窑洞就像刚出生的宝石一样熠熠生辉,那山腰和山顶的窑洞,则简直是千山万壑中镶嵌着人间了。

延安的窑洞

◎陕西 张馨华

每当人们谈论起延安,首先想到的总是宝塔、延河、枣园以及杨家岭等烙上了那段火红岁月的印迹,昭示着圣地不可磨灭的丰功伟绩的物体。可是朋友,你可了解延安的窑洞,了解那在“蓝格莹莹”的天空下,纯黄底色、古朴凝重、油画般的土地上,那散布于

崖头、塬畔、河汉、山脊的窑洞？

延安的窑洞主要建造于广大乡村，但在延安市周围最集中、最具有代表性。它一般分为土窑洞和石窑洞两种。

土窑洞的地址以选在向阳、土质较硬、紧挨市区且行走便利的半山坡为最上乘，也有沟岔里的，更有“天马行空”似的落址于山顶的。当然，位置背向太阳且在幽深的沟岔尾部的，则是无可奈何的了。

利用黄土的直立性打凿窑洞作为住处是最适宜不过的。选好地址后，憨厚而勤劳的陕北人找来几把镐头、几把铁锹、几副箩筐，外加一双双结满老茧的手，就可开始极认真地向大地母亲要他们的栖身之处了。先竖着往下挖掘出一个宽宽的横切面来，使它成为窑面，再在窑面上等距离谋想出窑洞的数目，或三孔，或五孔。然后按照倒马鞍形直着往里凿，边凿边往外运土，土就顺着窑前倒，窑成了，平整的院子也有了。凿成的窑每孔宽三米左右，高约四米，深五米许。

接下来就是安门窗、盘炕、砌锅灶以及修修补补的活儿了。绝大多数门窗由木匠制作时，已按预先的设计自然地连接在一起，并不像门是门、窗是窗、谁不挨谁的那种配置，门窗整个占了一孔窑洞门面的三分之二还多。样式是这样的：上半部分是固定的中扇及紧依它左右对开的两扇小窗，都装玻璃，共十二块，周围或是四四方方的小格，或是其它式样的木格子，极富装饰性。这些都用耐风刮、透气又透光的麻纸糊起。中间部分是四扇并立的可开关的小窗子，也装十二块玻璃。它的下面是或石或砖或上砌的一个一米多高、二米多宽起支撑作用的“小墙”。门在整个窗右偏下的位置，只有一扇。令人不解的是大多数门窗是不用蓝的或红的漆漆的，不知什么原因，也许祖上这样，现在依旧沿用古习吧。炕靠窗而盘，炕面是大块的石板。炕洞是小的石块，用黄泥粘连而成。通常长三米，宽近两米，大得惊人。锅灶就在炕的前端砌成，容一大

一小两个锅的长短。这样把锅灶和炕洞连通起来是有讲究的,冬天一生火做饭,饱含热量的烟气经过迂回曲折的炕洞从烟囱里袅袅飘出,于是炕整天都热,窑内则暖烘烘如在阳春了。夏天是不用这个锅灶的,院内另有一处。

“冬暖夏凉”是土窑洞最为特异的长处,奥妙全在顺应了自然之理。想当年抗大的学员、八路军战士以及领袖们,在风雨如晦的日子里,该是如何惬意地享受这土窑洞的深情厚意。《矛盾论》《论持久战》等辉煌的著作不就是毛主席在这样的土窑洞里,在如豆的煤油灯下写出来的吗?土窑洞是功勋彪炳的“老前辈”啊!

石窑洞是在改革开放这场滋润万物的春雨中,如春笋般在黄土地上迅速地生长起来的。它继承了土窑洞“冬暖夏凉”的特点以及门窗的造型,但取土黄色的条石为原料,用从延河里淘洗出来的黄沙以及外地运进的水泥作粘合剂,在川道、源旁较平旷的地方构建而成,外观古朴而不失现代风格。石窑一般用白灰粉刷内壁,而液化气灶和席梦思床则代替了土锅灶和土炕。屋内摆放的是双卡录放机、彩色电视、柔软的沙发。石窑洞是窑洞家族中的“新贵”。

如今,在延安最惹眼的既不是“老前辈”——土窑洞,也不是“新贵”——石窑洞,而是时代的“骄子”——临街的楼群。入夜,当星星从墨蓝的海洋般的大幕上争先恐后地钻出来的时候,地上的明灯也亮了。市区的一幢幢的楼房像水晶做的形态各异的积木,让看不见的手摆放得如此别致;而山前的窑洞就像刚出生的宝石一样熠熠生辉,那山腰和山顶的窑洞,则简直是不小心的星星误落人间了。此时,请你凝神静气地想一想,朋友,在这浓墨的夜色中,在这连绵无际的黄土高原的腹地,镶嵌上这么一片灯海,你一定会由衷地赞叹:真是颗光芒无比的明珠!

斗转星移,沧海桑田,延安的窑洞连同它的动人的故事将走进历史。在奔向未来的列车上,延安人民正用双手将自己更美好的

生活高高举起！举起！

文章由人们谈论延安的话题落笔，然后用反问句突出本文介绍的对象——延安窑洞，这样，使文章一开篇就很自然地产生了吸引力。

文章主体部分，以延安市周围的窑洞为代表，先介绍土窑洞，按照选址、打凿、装修、性能的顺序，用纪实性的描述笔法逐项加以说明。介绍石窑洞时，用笔简练概括，重点指出它与土窑洞的不同之处。结尾将土窑洞、石窑洞与楼群并提，突出随着时代的发展，延安人民的居住条件已大为改观。详略有致。

文章多以准确的描写揭示对象的特征，从而一扫中学生写这类文章时权难避免的呆板之气。尤其难得的是，文章在介绍时能把对象不露痕迹地放置到时代的进程中去加以说明，由“前辈”而“新贵”而“骄子”，使文章具有了很浓的时代色彩。同时，字里行间包含了对延安人民以主人翁的精神创造美好生活的自豪感和作者由衷的赞颂之情。

它表面有一道道小小孔洞，将直射光变为定向漫射光，即使强烈的阳光照射教室，人也不会感到刺眼。

我们的教室

◎北京 李 济

走进北京四中校园，就会看见一座乳白色四层大楼。从楼门进去，沿着一层的走廊向东，到了尽头，就会看见门上悬着一个牌，

上面写着高一(四)班。这间房子就是我们的教室。它宽敞、明亮而又造型奇特。

走进教室给你的第一个感觉就是它的形状特别。噢,它不是长方形的,也不是正方形的,而是正六边形,连同上下共有八个面!正六边形的每边长5.4米,室内面积67.9平方米,可容纳50个座位。据设计师黄汇阿姨讲,把教室设计为边长5.4米的正六边形,是顺应自然需要的结果。我们写字时,两肘间宽度为65厘米以上,课桌桌面长度是60厘米,因此课桌需要单行排列,这样教室的面积就需要加大;另外,最后一排学生距离黑板不宜超过8.5米,所以最佳设计范围是钟形。顺应自然的结果带来了新颖而多变的形体。把教室设计为正六边形,这真是一个独特的创造。

我们的教室坐北朝南,采光、通风和音响效果都很好。门、窗框和墙裙都漆成淡绿色,这不仅使环境变得幽雅,而且还有保护视力的作用。

教室的下面(西墙)有一块长4.5米的黑板,由三块玻璃拼成。黑板两侧各前折7.6度,折这个角度避免了反射眩光,坐在教室两边的同学也能够清楚地看到黑板上的字。黑板西北上方有音箱,两侧旁边有电视架。将来,每个教室都配上电视机,可以利用闭路电视进行教学。

教堂西南、东南两面墙的上部有24块控光压花玻璃,是天津大学建筑物理教研室与株州玻璃厂合作研制的。它表面有一道道小小的沟,可将直射光变为定向漫射光,即使强烈的阳光照射教室,人也不会感到刺眼,这也有利于保护我们的视力。两墙相交处的下方设有专放清扫用具的卫生柜。

教室的后面(东墙)也有一块黑板,靠北边的三分之一是用玻璃制成的,用来出板报,靠南边三分之二是木质“黑板”,涂成乳白色,可用按钉把同学们的绘画、作文等张贴在上面展览。

东北、西北两面墙临着走廊,各开一扇门,前门在西北墙,后门

在东北墙。门的上方和西北墙上装有玻璃。特别需要指出的是，两面墙的下部有一排小柜橱，每个同学一格，用来放运动服、球鞋等杂物。设计师为我们想得可真周到啊！顶棚上涂有膨胀珍珠岩吸音涂料，这种涂料有吸音功能，消除了室外噪音的干扰。同时也不至于把教室内的读书声传到室外，避免了各个班读书时互相干扰。顶棚上有十四盏灯，能使每个桌面照度达到150勒克司以上，就是在阴天，教室里仍然光线充足。

我们的教室造型奇特美观，设计科学合理，设备先进完善。它体现了党和国家对我们青少年的关怀。我爱我们的教室，我要刻苦学习，来报答祖国的恩情。

32

文章按空间顺序，紧紧抓住“它宽敞、明亮而又造型奇特”这些特性，对“我们的教室”进行了描写、说明。

文章第二段以“不是……也不是……而是……”这一长句，并加上精确的数字，科学地说明了这样安排的科学性和独创性。

接着，通过对教室的朝向、色彩及各种设备的介绍说明，并通过科学的分析、讲解，说明了这里的宽敞、明亮、舒适、方便，是一个学习的好场所。

文末总结并照应全文，再次点明教室的特点。

炎炎夏日里，若喝一口白石井水，那种清凉中带着
一丝甜意的感觉会使人为之一振，简直比饮“雪碧”还
舒服呢！

井中明珠



◎安徽 姜 袅

我奶奶家住在古城歙县东北角的桂林芳塘,那里有一口古老而又奇妙的井,叫白石井。

白石井修建于清朝,距今已经有二三百年的历史了。因为它的井圈是用当时比较珍贵的白石砌成的,所以人们称它“白石井”。

进了村,走过几户人家,就可以看见那被村中央的大晒坛和祠堂夹在中间的白石井,它的四周还围着四棵泡桐树呢!从外形看,白石井很普通。它呈圆柱形,井深约5米,井口并不大,直径约50厘米,整个井口由三块大青石构成。历经了几百年的风风雨雨,井的内内外外都布满了青苔,靠西边的井沿上,还留下了几道深深的绳索印。

众所周知,井水冬暖夏凉,白石井水更是如此。炎炎夏日里,若喝一口白石井水,那种清凉中带着一丝甜意的感觉会使人为之一振,简直比饮“雪碧”还舒服呢!同时,白石井还是一个“天然冰箱”,我们小孩子就常把那些没叫完的西瓜、甜瓜放入竹篮中吊在井中,这样即使过两三天再取也不坏。而在冬季,白石井的水却热乎乎的呢。

白石井里的水总是那么清澈、透亮,真可谓“晶晶然如镜之新开”。不过,白石井还有更为神奇的地方,就是每天中午时分,井水就会像被施了什么魔法似的自动往上涌,妙不可言。

当上午10点多钟的时候,你若往井里看,就会隐约看见四五个铜钱大小的泉眼。10点半过后,井水就会活动起来,泉眼的出水量增大,水都沿着泉眼往四周流,12点前后,水就漫到了井口;有时水甚至还会溢出来,流到井口外,直到有人来舀,才渐渐浅了。可等人舀完了,它就会慢慢涌上来。如此这般,一直到下午一两点的时候,井水才会渐趋平静。

白石井水为什么会这样神奇呢?这里还有一段古老的传说

呢！相传在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天中午，天气异常热，一个叫“三十六牙”的仙人来到这里，口渴难耐，想喝井水，可是井太深了，于是“三十六牙”就施展法术，把离芳塘不远的东、南、西、北四个方向的泉水都调到白石井里，分四个泉眼一起往上涌。待他喝完了水。又让井水恢复原状。也许是“三十六牙”法术太高超了吧，从那以后，每天中午时，泉水就会自动涌上来，直到今天。当然这只是个传说，不过我倒认为可能是白石井所处的位置太低所致。

在离白石井三四步的地方，竖有一块高1米、宽50厘米的石碑，上面刻有四个苍劲有力的篆体大字“白石涌泉”。虽然下面没有落款，但那潇洒的字体，使人一看就知道出自名家之手。有的老人说，这是乾隆皇帝下江南时留下的真迹。

前几年，村里安上了自来水，可村里的人并没有冷落这口富有神奇色彩的井。无论春夏秋冬，仍不时可见来汲水的人们。这两年，村里还为这口井“装修”了一番，凿了排水沟，清除了四周的杂草，铺上了石子。这里成了顽童们的嬉戏之地，也成了老人夏夜纳凉、聊天的好去处。

百闻不如一见。游览古城，大家可不要忘了来芳塘欣赏这颗井的明珠——白石井。

这篇介绍古井的文章，内容涉及井的地点、外貌、历史沿革、井深、井水水质及喷涌特点诸方面，内容繁多，但脉络分明，重点突出。循序读来颇有散文韵味，这正是由本文用语造句的特色所致。文中语言一改一般说明文语言平实客观有余的特点，而以娓娓而述的形式出现，如为旅人导游，似与知己闲谈，亲切而通俗、明晰而得当，并洋溢着较强的感情色彩。民间传说的引用，更为本文增加了文学色彩。因此，读此文不仅使人了解了这一古井，而且对这一

古井产生出亲密、喜爱之情。

皓月当空之际,熊熊火光,透过白纸,投印在湖面上,15个闪烁的玉盘,再加上月宫仙子的倒影,16个月亮凌然于碧水之上,飘荡于波光之间。此情此景,真令人叹为观止。



三潭印月

◎杭州 刘激扬

碧波粼粼的西子湖上,立着三座石塔。远远望去,宛如玉石雕成,这就是“三潭印月”的三潭。

塔尖是一个玲珑剔透的宝顶,犹如一座小小的佛牙塔,但又与佛牙塔不尽相同。佛牙塔是佛教的典型建筑,但在这里,它已经被赋予民间艺术的美感,将其底座变形,与塔身连成了一体,使人分不清这究竟是一件单独的艺术品,还是某个建筑物的一部分。

塔身仅是一个镂空的石球,球上凿出三个圆圆的洞口,这样,一个普普通通的石球,就变成一个朴素而精巧的艺术建筑了。假如你驾起一叶扁舟,摇到塔边,通过一个洞口望去,就能看到另外两个洞口,以及洞外的青天丽日,湖光山色,真是“以一管窥青天”。所以,每年中秋,人们总是在石塔里点起火,再在圆洞上蒙上薄薄的白纸,皓月当空之际,熊熊火光,透过白纸,投印在湖面上,15个闪烁的玉盘,再加上月宫仙子的倒影,16个月亮凌然于碧水之上,飘荡于波光之间。此情此景,真令人叹为观止。

塔基是一个圆形石盘,托住了石塔,犹如圆荷擎玉藕,微微风浪里,亭亭玉立。其实据说圆盘之下还有一根石柱,直插湖底。但因为湖水刚好没过石柱,使石塔犹如浮在水上一般,达到了意想不到的艺术效果。

虽说三座石塔形状一样,但由于远近排列的层次不同,仍然不使人感到呆板,反而更富有诗一般的意境。

看,碧波荡漾,群山环抱,三座石塔独立湖心,仙山奇岛乎?海市蜃楼乎?建筑艺术的美加上环境的美,引起了人们多少遐想!

呵,三潭印月,月印三潭,建筑艺术的美,浪漫主义的美,一切美在这里聚集,融为一体……

本文可说是状物作文,也可说是写景作文。其实对作文的分类往往只是大概,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罢了,各种写作手法的综合运用,往往能写出很好的文章,其奥妙就在于分寸的把握。本文对写景的“虚”与状物的“实”,就把握得不错。描写生动传神,引人入胜。



一对高大的石狮子歪着头,睁大圆眼怒视着随风摇曳的树木,仿佛很为它们的“轻狂”恼火了。瞧它们,甚至举起一只爪子,想扑过去呢!

南京的夫子庙

◎江苏 费颖

站在夫子庙门前,只见一排绿树亲热地向我招手。一对高大的石狮子歪着头,睁大圆眼怒视着随风摇曳的树木,仿佛很为它们的“轻狂”恼火了。瞧它们,甚至举起一只爪子,想扑过去呢!

进入大门,当夫子庙蓦地出现在我眼前时,我不禁诧异了,因为比我想象的还要壮观。庙门前上方有块匾,上面写着三个有力的大字:“大成殿。”四角高高翘起,优美得像四只展翅欲飞的燕

子。金顶、红门,这古色古香的格调,使我油然而生一股庄重之感。

眼前是一片楼房,一色的金碧辉煌,古色古香。这儿的一切都模仿着古代的样子,高高挂起的酒幌子招揽着顾客,使人一下子就记起杜牧的“水村山郭酒旗风”的诗句来。曲曲折折的石板路引导我,走进路边的每一个店里去,并不是买什么,只是看看。在“文房四宝”店中,一心来觅古迹的我真是如愿以偿了。橱窗里,笔、墨、纸、砚俱全,有的笔杆上还刻着我认不出的字,砚盖上还画着花鸟鱼虫,简直像是极精美的工艺品了。店的四壁上,挂着一些字画,微微发黄的纸真叫人怀疑是古代书法家、绘画家的真迹。淡淡的墨香混染着宣纸散发出的香味,把我吸引住了。此外,还有古玩。我对这虽一窍不通,但也细细观赏起来。那细致精巧的雕刻,造型奇特的陶器,竟使我看得入神了。游兴也越来越浓。

我兴致勃勃地在这些楼阁间穿行,走着走着,发觉前面似乎没了路,等到了眼前,才发现小路悄悄绕了个弯儿,指向另一座楼,这真是“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楼’”啊!抬头一看,幌子上赫然写着三个大字:“楼外楼”。这必是由林升的诗句“山外青山楼外楼”而得名的了,但由于用得恰到好处,说到了人们心里,也就有一种亲切自然之感,并博得了游人的啧啧赞叹。

最引人注目而又富有诗意的还得说是赶爬犁的人。他们穿着色彩绚丽的蒙古袍,头上缠着彩带,腰间束着各种颜色的带子,随风飘舞。再加上脚上穿着高筒的、油黑瓦亮的皮靴,简直像极了蒙族人。

我刚坐上四不像拉的爬犁,赶爬犁的“蒙族”青年便扬起了扎着红缨的短鞭,只听他响响地喊了一声“驾”,彩缰一抖,四不像头一低,一蹬,爬犁便滑动起来,发出“吱吱”的响声。四不像越跑越快,蹄下生风,把两旁的路标远远地抛在后边。

路标是冰雕的,晶莹透明,迎光闪烁,立在冰道两旁,大约隔20米便有一枝。它们平行排列着,一直延伸几千米远,围着湖,绕

着岛,形成了一个椭圆形跑道。

我稳稳地坐在爬犁上,迎着湖面吹来的凛冽寒风,伴着随风飞扬的雪花,观赏着银色的湖光岛影,倾听着四不像在雪地上奔跑的“哒哒”声和蒙族青年畅快的吆喝声,便忘记了疲劳,心中充满无限喜悦,浑身萌发无穷力量。

多美啊,冰雕雪盖的劳动湖!多快啊,雅俗共赏的冰爬犁!我们每个到此游览的人,怎能不感谢设计游乐场的人?怎能不感谢设计冰爬犁和赶爬犁的人?

他们给我们的生活带来欢乐和甜美,他们为我们增添无穷的力量。

冰爬犁飞驰在劳动湖上,我的心也飞到北疆一片冰雪的生活天地,一幅幅北疆生活画面出现在眼前:在响起嘹亮船歌的乌苏里江,在英雄的黑龙江,在富饶的蒙古大草原,在绵绵的兴安岭,众多的蒙古族、鄂伦春族、达斡尔族、鄂温克族、赫哲族的兄弟姐妹们,赶着各式各样的冰爬犁,在打猎、捕鱼、运输、放牧……

50

状物抒情相得益彰,文中有许多状物的文字。如写“大成殿”的外观,檐角展翅欲飞,优美得像燕子,状的是建筑物;又如写笔、墨、砚的艺术修饰,状的是文具和字画;再如写文物、古玩,则勾勒其雕刻之精细、造型之奇特,这些状物的描写抓住了一个“古”字,显得很有特色。

走进敞着门的小屋,阳光从窗里又洒进一
两点来,给小屋中古铜色的家具增添了几分肃穆,几分
安谧。



我的小屋

◎河北 丁少曼

呼！我的小屋，我的生活摇篮，那曾一度令我向往与留恋并勾起我童年回忆的小屋！

我的小屋古色古香，包含丰富，那是我儿时最快乐的小天地。

在小屋的旁边长着一棵粗大的梨树，每逢花开时节，那一树洁白的梨花哟，散发出醉人的香气，风一吹，便溢出小小的庭院，飘向小街。小屋的前面有一株很古老、很古老的葡萄树，春天一到，细雨如丝，它便抽出嫩嫩的叶芽，贪婪地吮吸着春天的甘露，一股劲往上蹿。没过几天，叶子便多起来，青翠欲滴。

这时，奶奶和我便给它牵上绳，搭上棚架，于是那翠绿的藤萝便密密匝匝地爬满架子：有的蜿蜒向上，像乘云而上的青龙；也有倒挂金钩，似随风飘荡的绿绸。

满架的叶子随风摇曳，飒飒作响，像舞蹈，像耳语，像歌唱。有的叶子也很不老实，竟窜到旁边的梨树上去，俯着身子，好像同梨花悄悄说着知心话儿。

由于葡萄树的存在，小屋前便罩下一个荫棚，棚下摆着高高低低的花盆，虽不是名贵的花卉，却也随微风摇曳着几朵属于自己的小花，逗得三两只朴素的花蝴蝶穿梭飞舞，给那寂静的小院增添了几多生气。

走进敞着门的小屋，明媚的阳光从窗里又洒进一两点来，给小屋中古铜色的家什增添了几分肃穆，几分安谧。

正面墙上挂着幅已有些发黄的年画，那是奶奶几年前买的。

画的左下方，泥土地上建了一个小灶，长方形，那早晨灶里留下的余温仍温暖着小屋。

小灶的右边是个有一丈来长的大土炕，那便是我和奶奶的栖身之地，炕的对面，迎着一个雕花的暗紫色方桌，奶奶曾告诉我，那

桌子是爷爷亲手打制的。

在方桌的上面 ,摆着一只残破的花瓶 ,几枝新摘的梨花正溢透着温柔。

一只筐箩 ,是用高粱秆编成的 ,那里面盛着一些布片、线头和几包绣花针 ,还有奶奶的老花镜。

方桌的上方悬挂着一只镀花的暗紫色圆镜 ,它便是方桌的最亲密朋友。

如今 ,它和方桌已融为一体。

撑开着的窗上贴着好些满载希望的红窗花 ,那可是奶奶的杰作。常忆得儿时 ,奶奶盘腿坐在炕上 ,戴着老花镜精心剪着窗花 ,而我便趴在奶奶旁边 ,托着下巴 ,细细瞧着那在奶奶手中神奇变幻着的片片红纸 ,张张剪影……

哦 ,小屋 ,我的童年小屋

那虽是我所见屋中极小的一幢 ,却装满了我整个童年时光 ,装满了我儿时的欢乐忧伤。

那里的每件东西虽都陈旧 ,却没有一件不闪动着光 ,不流动着爱 ,不牵动着情怀。

的确 ,那是小的 ,却是整洁的 ,朴素的 ,寄托了满腔深情。这便是我的童年小屋。

32

作者饱含深情地介绍自己生活的摇篮——童年小屋。

文章采用总—分—总的格式。先写小屋外的环境 ,再写小屋的布局与陈设。条理井然。写环境时 ,先写屋旁的梨树 ,后写屋前的葡萄藤 ,对中心部分小屋的介绍 ,先从总体感觉入手 ,然后有顺序地介绍屋中的各种陈设 ,有条不紊。

语言生动形象。如对葡萄藤的介绍 ,展现葡萄藤嫩叶、长势、

藤枝和叶子的优美风姿,使人如进入诗一样美的境地。

感人心者,莫先乎情。本文所写一景一物都充满深情。如介绍小屋的陈设,无论是一幅旧画,一方旧桌,还是一幅剪纸,一个土炕,由于注入了感情,这些器物都光彩照人。

厨房的正门朝西,面对一片菜园,放眼望去,只见菜园里菜蔬姹紫嫣红,竞肥争绿,呈现出一派勃勃生机。

我家的房院



我家是一幢四室一厢的砖瓦房,坐落于周巷乡彩虹村东庄组的最东边,它落成至今已有七八年的历史了。也许在别人看来会有些“赶不上趟”,但是生活在这个家里的我们全家人却是感到无比幸福的。

我家前面是我们乡的二号河,屋后也有一条河——不过,那是一条弯弯曲曲的古河道,它们都呈东西走向,我家和组里的其他农家就建筑在这狭长地带,真可谓两水夹“庄台”了。

我家门口长着一排泡桐树,它们都已栽下五六年了,如今最大的已有碗口粗,最小的也有茶杯口大了;门口还栽了几棵黄芽树和一棵万年青,所以即便是肃杀的数九寒冬,你还是可以在我家的门前见到那吐露着一片生机、迎接万物春天的“绿”的。

如果你站在我家门口向屋里望,那么首先映入你眼帘的是一幅彩色卷轴松鹤图,瞧那两只仙鹤,站在一树枝上,栩栩如生,就像忽然间要腾空而起,飞向那蔚蓝的天空似的。在画轴的两旁挂着一副对联:“云开旭日照苍松,春满人寰来瑞鹤。”踏进室内,环顾四周,你会惊叹:“多美的风景画呀!”走近细看,原来画中还有

小诗呢?“大雪压青松,青松挺且直”是陈毅的《青松》诗。“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是王勃的《送杜少府之任蜀州》诗……在中堂画的下方卧着一张油漆得发亮的大柜,柜里放着碾好的白花花的大米,除了堂屋居中的桌椅外,屋的东侧墙边还放着一架崭新的自行车,目睹那俊俏崭新的架势,可真让人“眼馋”。

我家堂屋与东西两侧的房间是用木板隔着的。东房是我爸妈的卧室,也是当村会计的爸爸在家工作时的办公室。南窗下,有一张办公桌,上面放的全是些财务账册、上级来文。房内有两个大小立橱,大橱用来给我们全家人摆衣服,小橱靠着办公桌,顶上放着一台黑白“金星”电视机——它给我们全家增添了不少的欢乐。

走近西房,就又是另一番景象了。这是我们姐妹三人的房间,房内里侧对面搁着两张床,也许是因为房间的主人都是女孩子的缘故吧,因而目睹室内的其他陈设,你便会感到,一切都是那样的整洁、幽雅而别致。你瞧,两张书桌,北面靠墙一张的上面整齐而又安静地(绝非像有些男孩子那样狼藉地)横卧着几排不同内容的学习用书,书桌的上方挂着一些报刊,什么《中学生学习报》呀,什么《初中生周报》呀,都有。西床的南面还放着一台“飞人牌”缝纫机——这是去年卖夏粮后不久添置的。噢,有一次我按照书上的介绍居然还绣成了一幅挺好看的“荷花绿叶图”呢!南面迎窗的另一张书桌是我和姐姐的“办公桌”,玻璃台板下压着许多电影明星的剧照和我们喜欢的一些歌的词曲。再看桌旁,一只鹅黄色的款式新颖的落地灯静静地立在一旁,它的“头”微微前倾,像一位害羞的少女,在用她那温柔、恬静、明亮的目光瞧着你做作业呢!总之,这里的一切无不使你嗅到一股女儿国特有的芳香和气息来。

回到堂屋,堂屋的后门连接着厨房,里面放了一张菜桌和一张碗橱,这里的一切是妈妈每天都要收拾擦洗一通的。简直可以称为妈妈的“工作间”了。厨房的正门朝西,面对一片菜园,放眼望去,只见菜园里菜蔬姹紫嫣红,竞肥争绿,呈现出一派勃勃生机。

再从堂屋里退出来,向西穿过门前的走廊,推门进去,就进了我家的“闲房”。咋叫“闲房”呢?这是因为这间房里平时无人居住,显得比较“冷清”,我们全家人就一致公认它为“闲房”了。虽说是闲房,可里面也是蛮整洁的呢!一进门就见室内有条不紊地放置着农家必不可少的一些农具,如铁锹、叉子、舀子、木锯、喷雾器等等,屋的里侧堆有一个这几年家中才出现的足有半间屋大、一人多高的大稻囤子,那金灿灿的稻子常引得城里来的客人对我们现在的农家羡慕不已呢!

说实在的,像我们家五口人住这么四室一厢的房子,在我们这一带农村来说还真有点儿显得“拥挤”呢!不过,爸爸说家里正准备明年春上在屋前再添上它两间,并且还要围一个院子呢!也许明年的这时,这篇介绍我家的文章又该添上新的内容才是了!

30

文章采用“由整体到局部,由外到内,先主后次”的顺序来介绍房院,在介绍房院的每个局部时,作者又能抓住其重点,运用描写、议论等方式刻画其特征。如,对堂屋中彩色松鹤图的描绘,西房中落地灯的描写和“总之,这里的一切无不使你嗅到一股女儿国特有的芳香和气息来”的议论句,读来都使人如临其境,如见其物。

东山居士书“南明山”三字。每字见方数尺,笔

力刚劲峻拔

南明山石刻

◎浙江 林新农

南明山在瓯江之南，与丽水城隔江相望，秀色诱人。南宋著名诗人陆游当年游览南明山时，曾留下这样的诗篇：“春来归路阅三州，是处跼踖懒出游。一到南园便忘返，亭边绿浸琵琶洲。”晓莺催系柳边舟，巷陌东风拂面柔。客里又惊春事晚，梦中重续括苍游。”可见，南明胜景具有多么大的迷人魅力！特别是这里留存着许多摩崖石刻，常常引起我的惦念和游兴。

横渡瓯江，踏上南明山麓；抬头仰望，鲜红醒目的“明秀”二字，刻在池壁凸岩之上，迎送着各地游客，给人以情深而隽丽之感。继续上行，到了“漉雪亭”，置身于修竹婆娑之中。亭边峭壁断崖上泻下一缕飞瀑，高约20余米，名曰“漉雪瀑”。坐在亭里，吸着凉凉的水气，听着沙沙的泉声，心旷神怡。东边峭壁直书“南明山”三字。每字见方数尺，笔力刚劲峻拔。可惜年代已久，出于何代何人之手，已无可辨认。

沿着石阶山路，到了半山腰，有一亭曰“爽气亭”。小憩继上，穿过山门，迎面一道石梁，凌空横飞，气贯长虹，古人石刻，琳琅满目。有“石梁”、“仙桥”、“悬虹”、“半云”等命名，历代书法家和名工巧匠逼真地描绘了这些奇岩怪石的独特形象。梁下石碑林立，记载着诗人墨客游览即兴的佳作，颇为后人赞赏。

绕过弥勒石像，转过一座石门，来到修葺一新的仁寿寺。寺宇飞檐画梁，端庄肃穆，诗画卷卷，悦目清新，都是当今丽水艺术家的杰作。

寺后有一观音崖，顺崖右转，便到了高阳洞。洞深约20米，最引人注目的是洞的北壁，有北宋著名学者沈括的题词：“沈括、王子京、黄颜、李子仪熙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游。”昔日沈括奉命察访农田水利，行经丽水，游览南明山，欣然题刻于此，已成为史家的珍贵资料。

高阳洞的洞口，下首崖壁有无名氏刻写的《高阳洞纪事》：“大

宋绍兴甲子丙寅岁,洪水自溪暴涨,约高八丈,人多避于楼屋,误死者不可胜计,因纪于右,以告后来”,如实地记载了1144年和1146年间两次洪水给丽水人民带来的严重灾害。《纪事》告诫后人,注意防洪抗灾,悉心远虑,真是难能可贵。

穿过高阳洞,攀上云阁崖;“炼丹深处”四字,灿然跃出。相传晋代葛洪曾在此炼丹,丹就成仙,飞升天坛,留下寺侧丹井,寺后丹炉,而今丹炉不在,丹井依然。石梁之下,尚有一碑刻着“葛仙翁去也,何处觅丹砂?虹断石梁瀑,莺留山洞花”的诗句,追忆葛翁,情深意切。云阁崖巅有亭,名曰“云阁亭”。亭后石壁遍布历朝学者文人题刻,其中晋代葛洪“灵崇”二字和北宋杰出书画家米芾“南明山”三字,苍劲有力,尤为珍贵。现浙江省人民政府决定,将南明摩崖石刻列为省重点保护文物,并立碑以示游者爱护。

“山不在高,有仙则名。”南明古迹,胜过仙境,明秀奇丽,招引游人。

尤其是摩崖石刻,将为人们不断发现、观赏、深究和更新,确是我们祖国的灿烂瑰宝。

36

文章从诗人陆游的诗开篇,不落俗套。文中紧扣摩崖石刻做文章。用充满深情的笔调为我们展现了一幅妙趣横生的摩崖石刻图。在语言上,作者旁征博引,增强了文章的感染力。

文中对“山不在高,有仙则名”的引用更是绝妙,再好的自然景观如果少了人的活动,特别是历代墨客的活动,也会了不少文化底蕴,少了灵气。



沿着蜿蜒的山势，万里长城巍然矗立，雄视四方，
似巨龙游弋于云中，别具一番壮丽景象。

青山秀水壮雄关

◎河北 张 静

这是一方神奇的土地，虽然面积仅 146 平方公里，可这儿的一切却充斥着一种古老、幽静又令人赏心悦目的神韵。

斑驳的城墙是岁月的见证，屹立的雄关是荣耀的化身，汹涌的海涛荡涤着历史，巍峨的山脉接受着风雨沧桑……这便是天下第一关所在地——山海关。

山海关是万里长城东端的一个重要关口，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东北。关城北依燕山，南临渤海，连接华北与东北地区，自古以来就是关内外交通咽喉，军事要塞。古人称为：“两京锁钥无双地，万里长城第一关”，可谓名副其实。山海关是座历史名城，不仅因军事要塞著称于世，还以风景名胜闻名遐迩，以其特有的魅力吸引着海内外游客。

山海关城及其附属建筑是古代军事防御工程，完全按主体两翼的布局建筑，左辅右弼，军事上互为犄角，守望相助。在山海关城垣与长城衔接处，有靖边楼；与东罗城结合处有牧营楼，天下第一关雄踞其中。北有临闾楼和威远堂。当长城跃上角山之巅，则建以居高临下的敌台。自上俯视，古城景象尽收眼底，真是蔚为壮观。整个关卡气势磅礴，雄伟壮丽。

天下第一关是山海关的东门，亦名镇东楼。始建于明代洪武十四年。城墙高 13.3 米，分为上下两层。上层正中悬有木质匾，上书“天下第一关”五个刚劲有力的大字，传说为明代进士肖显所书。第一关城楼内外，陈列着明代守城的各种武器，式样之多，令人眼花缭乱。崇祯年间铸造的两门 500 斤重的大炮“神威

大将军”至今还威武地“守卫”在城楼两侧,神采不减当年。

长城向南延伸,到达入海口处又有一系列古建筑,这便是万里长城的东部起点——老龙头。为明代蓟镇总兵戚继光所建。自古以来,人们把万里长城比作一条翻山越岭的巨龙,这里好似龙头伸入大海,故名老龙头。23米长的入海石城及建筑在城墙上的澄海楼巍然屹立,风格独特。曾有人留下“长城万里跨龙头,纵目凭高更上楼”的名句。

与老龙头遥遥相对的便是城北绵延起伏的山脉。这便是燕山在山海关境内的一部分——角山。因是万里长城从海上跃起西去翻过的第一座山,又名“万里长城第一山”。沿着蜿蜒的山势,万里长城巍然矗立,雄视四方,似巨龙游弋于云中,别具一番壮丽景象。关城东北还有一处胜景,出城九公里的黄牛山下,有一个天然石洞,洞中高13米,宽14米,深37米。因从顶部的圆洞中泄下一柱阳光,形成“悬洞窥天”奇景,故名悬阳洞。洞两侧石壁上有碑刻、题词,十八尊罗汉彩塑各具情态。洞外青山绿水,景色奇美,今已辟为长寿山公园。

山水总是不可分割的有机体,山海关更是如此。位于天下第一关西北八公里的山丛中,有一人工蓄水而成的燕塞湖。15公里的湖区,宛如画境,湖两岸悬崖峭壁千奇百怪,有“塞上桂林”之称。“洞山剑峰”、“杏林春晓”、“仙人竖指”等景观,风光各异,耐人寻味。

山海关集青山、绿水、雄关于一身,她的美说不完,看不厌,宛若一颗明珠镶嵌在祖国东北与华北之间,散发着耀眼的光芒!

“山海关集青山、绿水、雄关于一身”这是山海关的景物特点,同时这也就是作者布局作文的骨架。

作者以万里长城北海关为主体,以青山、绿水为衬托,生动形象地介绍了山海关的美丽景色。

文章笔调轻松,语言流畅,字里行间流露出对家乡的热爱与赞美之情。

在它的外围有一环层次分明的水波形暗槽,灯光齐明的时候,就象满天星斗,同水晶灯光相辉映。

塞北瑰



赤峰博物馆

◎内蒙古 姚宁

在赤峰市工人文化宫的左前方,巍然耸立一座壮丽豪华的“宫殿”。悠久的历史文物和现代文化,在这里放出灿烂的异彩。这就是塞北的瑰宝——赤峰博物馆。

这座博物馆,建筑面积达 6800 平方米,体积有 326400 立方米,是塞北小城最宏伟的仿古建筑之一。

我和同学们从工人文化宫往北走,参观了这座博物馆。老远就看见一条条金碧辉煌的琉璃飞檐,把巍峨的“宫殿”的轮廓从蔚蓝的天空中勾画出来。那古朴的色调,四角攒尖的塔顶,以及四周层次繁多的建筑立面,组成了一幅绚丽的图画。踏上八级人造大理石平台,迎面是塔楼正门,正门面上镶嵌一幅褐色匾额“赤峰博物馆”。在阳光的照耀下,光彩熠熠。

我们从正门来到中大厅。

中大厅,迎面是一幅紫红色的匾额,上面镶嵌着两个金色大字“腾飞”。遒劲,奔放。这是乌兰夫同志的亲笔题词,它象征着赤峰的全面振兴和腾飞。

站在人造大理石的地板上,举目仰望,从屋顶到地面上下浑然一体。屋顶是穹窿形的。顶部中心,高悬着一个巨大的水晶片柱灯,宛若皓月当空,浮光跃金,又如静影沉璧,光彩夺目。在它的周围纵横排列着十六个大型水晶片荷叶彩灯,象征着各民族万众一心,团结在党的周围。在它的外围有三环层次分明的水波形暗槽,灯光齐明的时候,就象征满天星斗,同水晶灯光相辉映。形成一种奇观。

大厅的内部高度达48米。由于运用了方井高,四周低的手法,形成了不同层次的对比,就显得明朗宽敞。那四根圆形顶梁柱,也很引人注目。它直插主楼顶,无间隔,这样方大而有力的廊柱,是建筑师们吸取了古代柱廓的造型优点创造出来的。厅内左侧有一个“之”字型的旋转楼梯,连接着三道回廊,使大厅成为错落有致的整体。给人一种雍容典雅的感觉。

我们绕过这个旋转楼梯,来到了一楼的综合展厅。

这里的展品真是琳琅满目呀。有荣获国家“金杯奖”的名酒“宁城老窖”;有畅销国内外的中药品“麻黄素”;“羊毛衫”;“长城挂毯”等,有各种革新的机械设备,还有开采出来的金、硅、铜矿石,闪闪发光。这些展品标志着赤峰的飞速发展和繁荣昌盛。我们为之兴奋不已。

踏上四十级旋转楼梯,我们来到二楼古文物展厅,观看了祖先留给我们的古代文化——著名的红山文化。

这里的彩绘陶器展品令人目不暇接。辽代的鼓腹穿耳鸡壶,引颈探腰。人首鱼身的瓷壶,翘首扬尾。黑花瓷壶,影青执壶,三彩鸳鸯壶,誉为“辽三彩”呢。

厅中许多小品也很别致。唐代的大型铝金银盘,上面绘制的二龙戏珠,鳞甲须髯,怒目利爪,虽历经千年之久,仍像在游动。商朝的玉龙色彩碧绿,光滑浑厚,雕琢古朴,听说是我国目前最早的、型体最大的玉龙。

不过,最美的还是辽代壁画和元代壁画。如《契丹草原放牧图》。画师以辽地自然风光为题材,以广袤的草原为背景,反映了契丹民族善于骑射、长于狩猎的豪放气势。画面中,有奔腾的骏马,飞鬃扬蹄,周身风从云生,蜂鸟虫蝶竞相飞,各处山花野卉含苞欲放,给美丽的草原带来了蓬勃的生机,使人看后亲切自然。据考古学家说,辽代壁画和元代壁画,是我国绘画艺术宝库中珍贵的文化遗产,被被誉为“北方草原画”。

看着这些珍贵民族的瑰宝,一种强烈自豪感和责任感从心中油然而生——我们应该感谢祖先留给我们的宝贵的文化遗产,然而,我们更应该继承和发扬它。

我们又观看了三楼的蒙古族文化和革命烈士遗物厅。

从三楼往上走,登上了塔楼,塔楼共四层,分会议、休息、办公、资料四个厅室。会议厅四面各有观望台,凭栏远眺,那巍巍的红山,滔滔的英金河,美丽的昭乌达路尽收眼底,实在令人心醉神驰!

当我们看完这座博物馆的时候,万道霞光洒在外面的苍翠的树丛上,洒在金黄色的屋脊飞檐上,洒在四角攒尖的塔顶上,放射出一片光辉灿烂的异彩。

36

文章主体部分以引踪为序,对赤峰博物馆进行了描摹和介绍。本文介绍“现代文化”,既从建筑面积、体积上指出它是“塞北小城最宏伟的仿古建筑”,又从“中大厅”的内部构造及其象征意义来展示“它象征着赤峰的全面振兴和腾飞”。这些文字写得开阔精准。写综合展厅,选材典型,列举全面,充满现代文化气息。介绍“历史文物”部分,是全文精彩所在。对“辽三彩”的说明,十分精细,对《契丹草原放牧图》的说明尤为精美。三楼的蒙古族文化和革命烈士遗物厅应该是该馆十分重要的内容,可惜小作者一笔带

过,这必然削弱了馆藏的特色和意义。





为螳螂恢复名誉

皎洁的月光给大地披上银装。那顽皮的蟋蟀和白蛉子藏在草地里歌唱弹琴，像是在举行盛大晚会。一只只萤火虫打着漂亮的灯笼忽左忽右、忽明忽暗地飞着，像是在寻找着什么。

读写指导

同鸟兽、花草一样,鱼虫同人们的日常生活也有着密切的联系。在现实生活中,它们各有其姿态和音韵。我们在描写它们时,要注意把它们的特性描绘出来。在描摹中,首先,要全面观察外形,仔细分析,抓住特点。其次,要突出不同的昆虫及鱼类特有的生活习性及动作特点,这是描写鱼虫的重点和难点。一般来说,它们的生活习惯包括:生活在什么地方?活动的时间及特点如何?动作方式、速度怎么样?与其他动物之间的关系或与人类的关系怎么样?等等。但是,并不是写每一种昆虫或鱼类都要面面俱到,而是根据所写的动物的不同特点,有重点地进行描写。如杨朔的名作《荔枝蜜》,并没有对蜜蜂的外形和动作做过多的描写,而是重点写了蜜蜂酿蜜的情况,对蜜蜂辛勤酿蜜,对人无所求,给人的却是极好的东西和生活习性作了重点描写,从而赞美了蜜蜂的奉献精神,提炼了诗情,揭示了哲理,使文章的主题得到了升华。

由此可见,抓住特点进行描写,才能使读者身临其境,如见其物,才能使你的描写入化传神。

黄茸茸圆滚滚的小身子,活像两只绒线团儿。小小的嘴,微微往上翘着,显得挺神气。两只小脚是粉红色的,真像两片可爱的小树叶,两只水灵灵的大眼睛,好奇地盯着我看,好像在问:“你是谁呀?”

我最喜爱的小动物

◎湖北 游 一

有的人喜爱花草,说花草可以陶冶人的情操。花儿草儿固然美丽,可是它们整天一声不响,老是呆在一个地方,不动也不跳,有什么意思啊?我喜爱各种各样活泼可爱的小动物。我爱停在枝头叽叽喳喳唱歌的小麻雀,爱春天小河边活泼游泳的蝌蚪,爱憨厚勤劳的老黄牛……但我最喜爱的,还是我们家的两只大白鹅。

两只大白鹅是去年春天到我家“落户”的。那天我正在屋前玩,远远地看见妈妈挎着一只竹筐,正慢慢地往家走。我急忙迎上去:“妈,买的什么东西啊?”妈妈笑吟吟地说:“你前天不是让我给你买几只小动物喂吗?猜猜看,买了什么?”“小猫?”妈妈摇了摇头。“小狗?”妈妈又摇了摇头。我有些沉不住气了,一连串说了好几种动物,妈妈都只是笑着摇头。“那是什么?”妈妈小心翼翼地撩开了筐口的布,两只毛茸茸的小东西出现在我眼前。“鹅!”我惊喜地叫了起来,忙凑上去仔细地看了又看。

多可爱的小鹅呀!黄茸茸圆滚滚的小身子,活像两只绒线团儿。小小的嘴,微微往上翘着,显得挺神气。两只小脚是粉红色的,真像两片可爱的小树叶,两只水灵灵的大眼睛,好奇地盯着我看,好像在问:“你是谁呀?”

我高兴极了,忙跑进屋翻出一只大纸箱,里面垫上些软软的麦秸,给我的“小朋友”们做了一个窝。它们好像挺喜欢这个“家”,一边在家中“巡视”,一边高兴地“叽叽”叫着,似乎在说:“多好的家呀!我们真高兴。”

与自然对话

从此,我就成了小鹅们忠实的“保姆”。每天清晨,红彤彤的太阳刚从地平线上升起,农民们刚刚牵着牛、扛着犁到地头,我就带着我的小鹅们“出发”了。我们来到颖河,我总是挑最好最嫩的草地,让它们吃一顿丰盛的早餐。小鹅们从筐里出来后,先不忙着进餐,总是往草里一扎,让全身沾满露水,然后不慌不忙地用小翅膀和小嘴梳理起来。梳理完毕了,才又不慌不忙地吃起青草来,傍晚夕阳的余辉映红了天空,它们才蹒跚着进窝休息。

就这样,我和小鹅们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它们老远一见我,便飞快地跑过来和我亲热。

一年过去了,小鹅长成了大鹅。这时,它们才真正有了鹅的气派。浑身的毛雪似的白,头上戴上了“小红帽”,走路不慌不忙,摇摇摆摆,真是两位十足的绅士。它们之间非常友爱,从来也不争抢。喂食的时候,是那只母鹅先吃,公鹅在一旁看着,等母鹅吃完了,它才慢吞吞地把头插进食盆。

今年夏天,母鹅孵出了小鹅。我高兴极了,整天一放学就伏在窝前看。那些刚出生的小鹅和它们父母小时候一模一样也是毛茸茸的,两只大眼睛好奇地看着一切。它们的父母可爱它们了。常常热情地用颈子摩擦小鹅的头。不论小鹅做什么放肆的举动,它们都从不生气。多么和睦的家庭呀。

有一天发生了这么一件事。中午,火辣辣的阳光炙烤着大地,一丝风儿也没有。知了在树上扯着嗓子拼命地大叫。母鹅和公鹅在树阴下午睡。小鹅们可不喜欢睡觉,它们在树下你追我赶,玩得可高兴呢!忽然,我家那只大黑猫不怀好意地慢慢凑了过来。这只大黑猫可坏了,仗着我的宠爱,什么坏事情都干得出来,此时,它两眼露着凶光,口水似乎都要淌出来了。我正坐在窗前,佯装看书,心里暗暗盘算,这回可逮住你了,非得好好教训你一顿。黑猫瞧了瞧我,大概看我没注意它,胆子更大了,猛地向小鹅扑去。说时迟,那时快,那只公鹅“昂”地一声,伸长脖子向大黑猫冲去。到

嘴的肥肉岂能再丢?大黑猫又气又恼,口中呜呜地叫着,做好了应战准备,公鹅也不示弱,扑着翅膀,向大黑猫冲去。大黑猫真是兔子胆儿,一看不好,赶紧溜了。大白鹅昂着脖子,“昂昂”地唱着凯歌,像一位得胜的大将军。

我更爱我的大白鹅了,它是多么勇敢啊!不怕强敌,不欺弱小,这就是大白鹅的品质。

清凌凌的河水中,大白鹅一家在欢乐地嬉戏着,望着这幅生动的图景,我不禁想起了骆宾王的一首诗:鹅,鹅,鹅,曲项向天歌。白毛浮绿水,红掌拨清波。

36

文章运用比喻、拟人的修辞手法,生动、贴切地勾勒出了“小白鹅”可爱的形象,尤其是把鹅当作有感情的“人”来描写,更亲切,更具有人情味。

蚕卵起先是白色的,以后逐渐为棕黄色,当卵上出现一个小黑点时,就预示着一条小蚕要孵化出来了。

蚕



◎浙江 刘幼枫

小时候,我很喜欢养蚕,在妈妈旧鞋子的纸盒上穿几个小孔,就做成了我的“小蚕房”。

每当春天来临,蚕就被取而出,开始新的生活。蚕卵起先是白色的,以后逐渐为棕黄色,当卵上出现一个小黑点时,就预示着一条小蚕要孵化出来了。

蚕刚孵化出来时,只有小蚂蚁那么大,是黑色的。吃了几天桑

叶后迅速长大,身体也渐渐变白。这样过了几天,蚕就要挺着胸,抬起头,不吃也不动,开始入眠、蜕皮。

蚕蜕皮时,外层的皮首先从头部裂开。这时,蚕全身慢慢地蠕动,头一伸一缩,好像在用力挣脱,于是,皮从蚕的身体上一节一节蜕去,灰白色的身体一节一节露出来,最后,外皮从蚕体尾部脱落。蚕蜕的皮皱皱的,小小的,简直不能令人相信,它刚才还容下了蚕的那么大的身体。蜕皮后的蚕使劲地吃桑叶,发出“沙、沙、沙”的声音,就像一阵秋风吹过,送来紧急的雨声。用不了多大功夫,桑叶全吃光了,只留下一些桑叶的茎。给蚕吃的桑叶,一定要把水擦干,不然,蚕吃了就会“拉肚子”。

蚕的一生要蜕四次皮,每次蜕皮后,都要长大许多,身体变得越来越洁白光亮。那时候,在灯光下看蜕的皮,白得发亮,摸上去凉凉的,滑滑的,就好像能感觉到里面藏着许多丝呢!

等到蚕完全发育成熟,它就要寻找适当的地方,或在一棵稻草上,或在纸盒边,或在桑叶之间的缝隙上开始结茧。蚕在中间,上上下下地翻动摇晃,俨然是一位工程师在设计建设自己的房屋。细丝连续不断地从蚕的嘴里吐出,一层一层地把自己围绕起来。最后,结成一个椭圆形的茧。这时你把茧摇晃几下,就会听到“咔、咔”的声音,蚕已成了蛹。

蚕蛹可以榨油,又是高蛋白的食物,七个蚕蛹的营养相当于一个鸡蛋。蚕蛹在茧内过了一段时期就变成蚕蛾,这时蚕蛾就自己咬破茧壳飞出来,生卵,这就是蚕的成虫了。

蚕的一生要经过卵、幼虫、蛹、成虫四个阶段。在短短的四十几天的生存期中,它吃的是桑叶,睡的是小纸盒,奉献的却是晶亮闪光的丝。它的一生,一刻也不停地工作、奋斗,向着一个目标努力:吐丝、结茧,吐丝、结茧……唐代诗人李商隐在一首诗中写道:“春蚕到死丝方尽。”这不正是蚕的一生的真实写照吗?

本文作者通过仔细的观察,写出了蚕的蜕皮和吐丝两个重要的生理过程,生动有趣。

作者赞美了蚕一生的奉献精神,文尾用唐代诗人李商隐的“春蚕到死丝方尽”作结,使文章主题得到了深化。

它似乎没有意识到身旁的庞然大物,仍旧慢悠悠地散步。

黑色的小生灵

一身黑亮的盔甲,两根细长的触角,凑成黑色的勇敢的小生灵——蚂蚁。

每当漫步在金色的校园,便会发现几个小小的“生灵”在我脚旁绕道,那就是蚂蚁。它似乎没有意识到身旁的庞然大物,仍旧慢悠悠地散步。那傲慢的步态不由刺动了我的自尊心,小小的蚂蚁竟敢在我面前摆架子。不必发生流血事件,只须用根小柳条轻轻地在那两根“天线”上拨动一下,它便会吓得四处乱闯。这时我就会觉得战胜了什么强大敌人般的兴奋,不过它毕竟是一只小小的蚂蚁嘛。

也许因为我的顽皮,竟然和那么善良、那么弱小的蚂蚁发动什么“战争”,这对它显然是不公平的。但自从我看了一则有关蚂蚁的趣闻之后,就不禁对这小小生灵产生一种敬仰的情感。这则趣闻就是:世界上什么动物力气最大?答案是蚂蚁,因为蚂蚁可以背动比自身重量重6倍的物体。即使比蚂蚁重100倍的重物对于人来



说不过是举手之劳,但对于小蚂蚁来说就是要完成一项伟大的工作了。小生灵啊小生灵,没想到你小小的身躯竟蕴藏着如此巨大的力量。

随遇而安,辽阔而肥沃的大地就是蚂蚁舒适的家。一个个小生灵结合成了蚂蚁这个强大的家族。工蚁、蚁王,各尽所能,但并不“按劳分配”。工蚁成年累月辛苦劳作,侍奉蚁王,喂养幼蚁,直到心衰力竭地死去,而蚁王却作威作福,过着养尊处优的生活,真是太不公平了。我不免为工蚁的命运鸣不平,真希望有一天公平的阳光能照进黑暗的蚁穴。

这就是我最喜爱的黑色的小生灵——蚂蚁。

32

写好状物说明类作文的前提是观察与认识的程度,客观地写。而一篇优秀的作文是观察、语言运用、写作方法灵活的高度统一。仔细地读罢本文相信你会产生一种妙不可言的感觉。

蜘蛛像闪电一样冲过去,眨眼间那只该死的蚊子,已被蜘蛛用细长的爪子抱于胸前,变成了蜘蛛的一顿美餐。

蜘蛛

◎浙江 孔淑云

不知什么时候,我家来了一位不速之客——一只山楂木上的蜘蛛。蜘蛛在我家房前的一棵苹果树与房檐之间安了家。

一天,顽皮的弟弟想用扫帚干掉它。爸爸看见,忙拦住他说:“蜘蛛是一种益虫。它能捕捉苍蝇和蚊子,是人的好朋友啊!”弟



弟不好意思地放下了扫帚。我好奇地问：“爸爸，蜘蛛是怎么织网，怎么捕蝇的？”爸爸说：“老师不是让你们观察事物吗？那你就带着这个问题，好好地观察观察吧。”听了爸爸的话，我便留心观察起来。

蜘蛛总是白天休息，晚上活动。傍晚，蜘蛛慢慢从屋檐下的瓦缝里爬出来，沿着细长而柔软的丝爬到网上。你别看它的样子长得笨重，但在细丝上爬起来很敏捷，恐怕比杂技演员走钢丝还要灵巧呢。

晚上，成群的蚊子和飞虫在空中钻来钻去。月光明亮，我清楚地看到，一只蚊子闯入“法网”。这时，蜘蛛像闪电一样冲过去，眨眼间那只该死的蚊子，已被蜘蛛用细长的爪子抱于胸前，变成了蜘蛛的一顿美餐。

蜘蛛结网十分精巧。它总是先织纵的，然后织横的，从内到外，一圈一圈地织。多数织成八角形，好像布下了“八卦阵”；有时也织成十几个角。蜘蛛还有一个特点，就是每隔几天总是把网上的丝吃掉，再重新织，并不断改换网的形状。新丝有粘性，这样能更多地擒获飞来“将”。蜘蛛用辛勤的劳动，获得新的成果。

蜘蛛的活动是有规律的。每天晚上，我提着闹钟，看着时间，一连观察了十几次。它总是晚上七点出来，天蒙蒙亮的时候，就爬回窝里。

深秋的一天晚上，蜘蛛突然不见了。我着急地问爸爸，它跑到哪儿去了呢？爸爸说：“蜘蛛大概下蛰了。”“下蛰？”我惊奇地问。“嗯，”爸爸说：“下蛰，书上叫冬眠。”我这才恍然大悟，心想，自然界的这些小生物真是有趣啊！

52

本文作者详细地描述了蜘蛛的生活习性。我相信，没有见过

蜘蛛的人,读罢此文,对蜘蛛会有一些的认识,你以为如何?

只要它们一旦别离荒野,迁入孩子们预备的笼子,霎时间就能化干戈为玉帛,悠然自得地在孩子们的欢笑声中弹唱起来。

为螳螂恢复名誉

◎湖北 张如平

小孩子们大都对螳螂缺乏喜好,那原因首先是模样丑陋:小脑袋,大腹,干瘦的长胸,硕大的肚子;其次是不好惹,你想要赏玩,它准舞刀使钩,大动干戈,让你吃足苦头。于是乎惹恼了想要动它的孩子们,让螳螂们先受断肢截胫的酷刑,最后弃尸于田野,变成了其他螳螂们的佳肴。

如此下场诚然可悲,但在孩子们眼里似乎罪有应得——比一比蟋蟀和纺织娘们吧,它们多么随和、欢乐;尽管素昧平生,却能一见如故;只要它们一旦别离荒野,迁入孩子们预备的笼子,霎时间就能化干戈为玉帛,悠然自得地在孩子们的欢笑声中弹唱起来。

“螳臂挡车”、“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成语故事,似乎也在人为地败坏着螳螂的名誉,加深着人们对于螳螂的憎恶之情。

然而,随着人们科学知识的增长,真知终究会纠正无知的偏颇。原来螳螂是昆虫纲螳螂目的通称。它的种类很多,我国常见的有大刀螂、班螳螂(小刀螂)、刀螂、薄翅螳螂等。最常见的大刀螂,体型较大,体长约8厘米,全身绿色或土黄色,头部呈三角形,活动灵便,触角细如丝。复眼很大,它是由许多六角形的小眼组成的,能辨识物体的形状大小;胸部有翅两对,足三对;前胸细长,行时昂着小脑袋,伸着长脖子,东窥西探的样子,倒有点像动物园里的长颈鹿。不过,它哪有长颈鹿的闲情逸致,它要为除害而战斗。



螳螂的细长的前胸上长着一对形状粗大,像镰刀一样的前足,它的腿节、胫节上都长有钩刺,那就是著名的“大刀”,然而那并不是作歹的凶器,而是捕食知了等害虫的利刃。

蟋蟀、纺织娘们,在被迫由人们笼养之后,愿意弃恶从善、改弦更张,从此为人们生活出力,我们当然欢迎。那么,对那位戎马终生,时刻准备举起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的大刀将,不更应该肃然起敬么?

36

文章开篇通过对比说明孩子们为什么对螳螂没好感,接着写它的种类、形体,并告之人们它是“除害”的好手,使读者在欣赏作品的同时获得了科学知识,最后作者以诙谐的笔触,再次赞扬“这位大刀将”。

笔法新颖,语言生动,寓教于乐,富于情趣。

小螃蟹扁圆的身体,八条长腿均匀分布在身体两侧,头上两只大钳子不情愿地挥舞着,像是对捉住它的表弟示威,一副凶神恶煞的样子。

我喜欢小螃蟹

“呀!多好玩的小螃蟹!”看着表弟手里的小螃蟹,我不禁脱口而出。第一次看到这个小生灵,我就喜爱上了它。

小螃蟹扁圆的身体,八条长腿均匀分布在身体两侧,头上两只大钳子不情愿地挥舞着,像是对捉住它的表弟示威,一副凶神恶煞的样子。“咦?这两个小豆豆真好玩!”说着我就去摸它头顶上的



“小豆子”。可谁料到它竟来钳我，吓得我缩回了手。“这是它的眼睛，能让你摸吗？”表弟说。真怪，没眼皮儿，我心里想。虽然它那么不友好，可我还是喜欢它。我找来个大水瓶，让小螃蟹安了家。

小螃蟹平时不大爱活动，只懒洋洋地晃几下大钳子，可只要它听到一丝声音，便警觉地用八条长腿“横行霸道”地跑到瓶角卵石后面躲避，凸着小豆眼，支起大钳子，示意来犯者不许靠近。有时，小螃蟹也不甘寂寞，直起身子用大钳子撑着，那层次分明的肚皮一起一落，像个高谈阔论的绅士，又像个傲慢的老板。它吐出一串泡自己讨趣，但是白天大部分时间一动不动，像个暗藏的警卫。

开始我不知道螃蟹吃什么东西，便随便喂些馒头渣什么的，没想到它竟吃起来。我放下去，小螃蟹躲在卵石后面等食物漂过来，使用下腭下两片黄的薄片吸进去，漂不过来，它也不冒险去吃，警惕性蛮高的呢！

白天小螃蟹呆呆的，因为它没有眼皮，即使睡觉，我也不知道。可一到晚上，我听到轻微的“砰砰”声，借月光一看，原来是小螃蟹在动。为了不惊动它，我拿了个手电筒来看。原来不动不响的它，这会儿竟像个家庭主妇似的在布置自己的“小天地”呢！小螃蟹见有一道光柱子，不由停下了“工作”，过了一会儿，它发现没有危险，又用大钳子把卵石一块块井然有序地搬动，堆成一个坑，正好容下它。我想这大概就是它的“卧室”吧？白天来临，“工作”了大半夜的小螃蟹又伏下身子不动了。以后它天天如此，这昼伏夜出的习性弄得我只好晚上起来看，可我也懂得了不少这方面的知识呢！心里自然乐滋滋的。

不久，我和小螃蟹成了好朋友。可有一天，我正在做数学作业，一道题把我难住了。我绞尽脑汁，可这道题像跟我过不去，怎么也没想出解法。我泄气了！正在这时，我又听到小螃蟹搬动石头的声音。原来它的“卧室”掉进了一块大卵石，小螃蟹用大钳子

一次次地往外推这块石头,可费了好大劲还没推出来。它稍微歇息一会儿,又用大钳子顶,终于顶了出来。我饶有兴趣地看完这小小的工程后,心里不禁有些惭愧,自己还不如小螃蟹有恒心呢!我回到桌旁,开始解那道题了。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我终于做了出来。哈!一点也不难,只是一个窍门我没抓住。当我做完作业的时候,心里真高兴。我回头看了看大水瓶,小螃蟹正在阴暗处舞动钳子高兴呢!小螃蟹带给我的启示,使我更爱它了。

36

本文作者在介绍螃蟹时就像介绍自己的好朋友,显得亲切自然。就其写作方法而言,可谓驾轻就熟,效果也比较好。

它长着像大刀似的身子,魁梧漂亮,六个黑里带黄的小点,加上一对小巧玲珑的眼睛,凑成了雄赳赳的“七星刀鱼”。

我最喜欢的七星刀鱼

◎江西 王 倩

在我家的鱼缸里养着一条挺凶狠、挺厉害的七星刀鱼。

它长着像大刀似的身子,魁梧漂亮,六个黑里带黄的小点,加上一对小巧玲珑的眼睛,凑成了雄赳赳的“七星刀鱼”。

它为什么叫七星刀鱼呢?还得从它的外形说起。七星刀鱼属热带鱼的一种。它身上没有鱼鳞。外形好像一把大刀,头小,身子大,中间突起。七星是说等它们成熟后,就会长出七个黑黄小点,所以我们管它叫七星刀鱼。

七星刀鱼一般爱在深夜吃小鱼,可是我发现七星刀鱼在饥饿



的时候也常常在白天吃鱼。在吃小鱼时,先靠近小鱼,游上几圈,小鱼一开始很害怕,马上躲开了,可七星刀鱼好像很有耐心,又靠近小鱼游上几圈,经过几次反复,小鱼渐渐放松了警惕。突然,七星刀鱼猛地一下把小鱼吃掉了。

可是,七星刀鱼也不是每次都能成功地捕捉到小鱼的。

记得有一次,七星刀鱼又准备开晚餐了,它慢慢地靠近一条小鱼,小鱼很警惕地游开了。七星刀鱼耐不住腹中的饥饿,又一次慢慢地靠近了小鱼,小鱼仿佛知道七星刀鱼要把它当作晚餐吃,便迅速游开了。七星刀鱼还是不肯罢休,第三次,它快速地冲到小鱼跟前,刚要张嘴,小鱼非常灵活地一闪便逃开了。七星刀鱼只好垂头丧气地游到鱼缸的一角,准备进攻下一个目标。

我喜欢我喂养的七星刀鱼。它不但是一条名贵的观赏鱼,又是一条凶狠的鱼。

你们觉得它凶狠吗?虽然有些凶狠,但这毕竟是自然给它的功能呀!

56

本文对“七星刀鱼”的介绍很成功,描写生动细致,这表明作者对“七星刀鱼”的观察是很仔细的。

三条小金鱼在水中摆动着它们美丽的尾巴,摆动着轻纱般的双鳍,圆圆的小嘴巴一张一合,还顽皮地吐出很多小水泡,好像吐出一串串晶莹的珍珠。

我的小孔雀鱼



◎福建 张小兰

一天,我看见马路边围着许多人。挤进人群一看,嗨,原来是有人在卖小金鱼。只见一只大鱼缸里,盛着五颜六色、品种繁多的小金鱼,它们无忧无虑、自由自在地游着,真美呀!我看了心里直痒痒,立刻买下了三条最漂亮的小孔雀鱼。

我把它们装进碗里,小心翼翼地拿回家,并给它们安排了一个舒适的家。鱼缸里面放上了水草,还放上了精致的假山。小鱼真活泼呀!它们穿着彩色的衣衫,在水中互相追逐,欢快极了。它们时而游上时而游下,像是在“捉迷藏”,其中,一条浑身上下都是透明的,甚至能看见它的内脏部位。我给它起了个名叫“亮亮”。另一条身体是红色的,一条薄纱般的大尾巴上布满了红色的花纹,远处看,就像一团红艳艳的大绒球,因此我给它取名叫“红红”。还有一条呢,我给它取名叫“跳跳”,因为它总爱跳上跳下,一会儿钻进水草不见了,一会儿又从假山石后面游了出来,有时甚至跳出水面,比“亮亮”、“红红”更活泼,更惹人喜爱。三条小金鱼在水中摆动着它们美丽的大尾巴,划动着轻纱般的双鳍,圆圆的小嘴巴一张一合,还顽皮地吐出很多小水泡,好像吐出一串串晶莹的珍珠。我每天按时喂食,只要一投食进去,它们就争先恐后地围来,大口大口地吃起来。吃完后,就游上水面,好像在说:“真香!真香!”一晃尾巴又钻进了假山后面。每当我看见它们美丽的样子,心里总是高兴极了。

意外的事发生了。一天早上,我来到鱼缸前,忽然发现“跳跳”不见了。开始我以为它又在淘气藏起来了,可是半天也不见踪影,急得我像热锅上的蚂蚁,团团转,我猛然想起来:“跳跳”平时总爱向上跳,会不会……于是,我赶紧把鱼缸挪开,啊!我发现“跳跳”纹丝不动地躺在桌面上。我赶忙小心地把“跳跳”捧起来,放在装满清水的小碗里,心疼地看着它。过了好久,我发现“跳跳”的双鳍又慢慢地能动了,此时我高兴得心花怒放。又过了一

会“跳跳”会游了。我高兴地说：“小‘跳跳’能游了，又能和你的小伙伴在一起玩了！”

在金灿灿的阳光的照耀下，三条小孔雀鱼，通身闪着亮光，像团小彩球在水中游荡。啊，我的小孔雀鱼，你给我的生活增添了无限的乐趣，我愿你们健康地成长！

56

本文写了三条小孔雀鱼。作者从小孔雀鱼的颜色、外形、动作、神态方面进行描写，寥寥几笔，把小孔雀鱼的华美、好动、可爱表现了出来。

它的身体呈流线型，游动时那摆动的尾巴，就像红衣主教被风吹起的袍角那样潇洒、飘逸。

热带鱼



◎广东 林 林

在我家小小的鱼缸中养着形态各异的热带鱼，它们都是我的宝物。

你看，深黑灰色的“铅笔”以它优美的泳姿获得了“绅士”的雅号。因为它总是斜斜地竖在水中，不急不忙地游着，就像一位身穿黑色礼服的绅士在庭院中漫步，十分悠闲。当然罗，安全比风度重要得多，“铅笔”在突然受惊时，就会不顾风度地横过身子逃之夭夭了。

你看，披着一身红袍的“红玛丽”则像一位雍容的红衣主教。两尾“红玛丽”像一对亲密无间的伙伴，时而喃喃私语，时而结伴畅游。它的身体呈流线型，游动时那摆动的尾巴，就像红衣主教被

风吹起的袍角那样潇洒、飘逸。

你再看,像玻璃一样透明的“玻璃拉拉”,它的身体就像一只用玻璃做的纺锤,玲珑剔透。在它的鳃盖下方可以清晰地看到鱼鳃内脏,甚至连脊椎上的几节脊椎骨也一清二楚。“玻璃拉拉”不仅透明,而且鱼身很薄,在水中还真不容易发现它的踪影哩。与“玻璃拉拉”一样透明的“霓虹灯”是因为脊柱上多一根红线而得名的。另外“玻璃鱼”、“白柠檬子”、“黄柠檬子”等与“玻璃拉拉”、“霓虹灯”一起组成了热带鱼中的透明家族。

除了这些,还有到处乱窜的“黑灯”、昂扬稳重的“定风旗”、长髯飘飘的“神仙”等等,它们给我的生活带来了无限的乐趣,我离不开它们。

32

文章在状物时不仅大量运用比喻手法,而且联想丰富,如:“它的身体呈流线型,游动时那摆动的尾巴,就像红衣主教被风吹起的袍角那样潇洒、飘逸。”使所状之物形象、生动、栩栩如生。

自从我家装了纱窗,每天晚上总有这样两三只丑陋的小东西在纱窗上转来转去,好像是在吃虫子,可我不去仔细看它们——我躲开还来不及呢!

壁虎

◎湖北 杨春晖

壁虎是有益的动物,这是人人皆知的,可我却不大喜欢。小时候,我听大人说过,壁虎的尾巴会断下来,而且专往小孩子的耳朵里钻,直到把你的耳朵钻聋为止。因此我一见壁虎就远远地避开,



生怕它钻到我的耳朵里。

自从我家装了纱窗,每天晚上总有这样两三只丑陋的小东西在纱窗上转来转去,好像是在吃虫子,可我不去仔细看它们——我躲开还来不及呢!

生物课上,老师却偏偏让我们去观察壁虎是怎样吃虫的,而且下一节课还要抽同学讲。为了完成任务,我不得不硬着头皮去看。等到黄昏时候,它们出来了,先露出一只小头,再是半个身子,探头探脑,像在偷东西似的。那只三角形的小头东转转,西转转,蚊子一来,它就抓住了,而且一下子吃了几只。我虽在看,可对这些东西实在没什么好感,甚至觉得它们像小偷,特别是身上那层灰黑的打皱的皮更是令人厌恶。

又是生物课,老师抽同学讲壁虎抓虫的情形。那位同学讲得有声有色,像是写作文,还用上了“警惕地”、“勇敢地”这么多的形容词,还有“伏”、“扑”、“咬”、“吞”这一连串的动词,老师听了赞不绝口,然而我就不服气,壁虎哪有这么好?什么“警惕”?应该是“偷偷摸摸”。但老师接着讲了壁虎的许多功劳,它能吃蚊子、苍蝇和其他许多害虫,一个晚上起码能吃掉几十只。我听了恍然大悟,开始不那么厌恶它们了。壁虎的功劳的确是不可否定的,可它为什么长得那么丑,行动又像小偷呢?我向老师提出了这个问题,老师笑着说:“它披上这件灰色的外衣是为了不让虫子发现它,这叫保护色。至于像小偷,这是你对它的偏见!”

噢!我终于知道了,它为了抓虫子才把自己打扮得那么丑的,我真不该讨厌它。

那天晚上,我一吃完晚饭就守在纱窗前,可爱的小壁虎又来了,现在我可不再叫它“丑陋的东西”了。它还是探头探脑的,要是以前,我又认为它要偷东西呢!现在,它静静地守着,紧紧地贴着窗框子,不细心的人根本看不见。来了!一只花斑蚊扇动着翅膀来了,它正好停在纱窗上,离小壁虎很近,也许飞累了,想休息一

会,也许它要……反正不管什么,它稳稳当地停在纱窗上。小壁虎慢慢地爬过去(其实根本看不出在爬),慢极了,费了好长时间才爬到蚊子旁边。那只蚊子也太傻了,还是一动不动。小壁虎一伸头颈,就把蚊子舔到嘴里了,真是惊人的速度,它眨了眨小眼睛就吞了下去。接着它又像原来一样静静地贴在纱窗上,等待猎物的到来。

我不禁想到:小壁虎啊,你是一个忠于职守的卫士,我没有看见过作家赞美你的文章,也没有看见过画家描绘你的画,你不像蜜蜂那样被称作是“可爱的小生灵”,也不像蚕宝宝那样深得孩子们的喜爱。你甚至被人们误解,弄死。小壁虎虽然其貌不扬,可心灵是多么美好。由此我想起了社会主义建设中的许多无名英雄,他们干的是普通的工作,并不显眼,但是他们从平凡的事做起,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们的心灵都是美的。

我为何不做一个像小壁虎那样的心灵美的人呢?

30

本文作者由不喜欢壁虎到对壁虎由衷的赞叹,是因为作者为壁虎的精神所感动。文章的最后,作者寓情于物,由壁虎联想到社会主义建设中的许多无名英雄。真实的抒情,升华了主题。

三角形的大脑袋上,又宽又大的嘴紧闭着,小而有神的灰眼睛,好奇地打量着周围世界。浅黄色的眼皮一张一合,样子可爱极了。

小乌龟趣事



◎上海 陈 琴

我养了一只小乌龟,它给了我无穷的乐趣。小乌龟有一身褐色的皮肤,头颈上条条黄色的花纹隐约可见。三角形的大脑袋上,又宽又大的嘴紧闭着,小而神韵的灰眼睛,好奇地打量着周围世界。浅黄色的眼皮一张一合,样子可爱极了。那深褐色的“盔甲”,被几条细细的纹路分割成一块块有规则的六角形,而每个六角形的内部,又一个个整齐地排列着更小的六角形。这就像树木的年轮,有几圈,它就有几岁。别看我的小乌龟只有巴掌大小,它的年龄可比我大哩。

我常逗小乌龟玩,把它四脚朝天地放在地上。开始,它一动也不动,过了片刻,它见没有动静,便慢慢地把缩紧的头伸出壳外,瞪大双眼,左瞧右看,见没有危险,便伸出四肢,用力把头一顶。只听“叭”的一声,它翻过身来,然后迈开短短的四肢,溜进床底。

小乌龟平时不爱呆在水中,喜欢在屋子里四处游荡。我便随它在房间里自由活动。它四处乱钻,但绝不爬到屋外去。小乌龟的四肢很短,平时爬起来很慢,但如果你想捉它,它可“精明”了;它先用短小的四肢拼命地爬,如果逃脱不了“灾难”,它便来个“急刹车”,把头、尾、四肢缩进壳中,以防不测。

每天我放学回到家,它就会出现在我身旁,并用前爪拍打地面示意:“我饿了!”小乌龟只爱吃鱼,每餐能吃一条小黄鱼。我把鱼捏在手里,在它眼前晃,它便慢慢转过头,走近食物,脖子一伸,张开大嘴,撕下一块鱼肉,三口两口就把它吞进肚子里。

大热天,它整天浸在水里。八月的一天,天气十分炎热,它照例在水中休息。我把盆子放在阳台上,自己在屋内看书。突然,我发现从楼上垂下一根绳子,绳上还系着一块肉。“不安好心,钓乌龟可没这么容易。”我边想边扒在窗台上静静观看。起先,小乌龟把头探出水面,伸长脖子闻了闻,绕着肉转了一圈,然后选准方向,用头顶了一下又一下,直到肉从绳间脱落,它便细细品尝起来。楼

上的“渔人”只得重新开始。就这样，“诱饵”一次次被乌龟用各种巧妙的方法取得，而富有想像力的“垂钓者”一次次饱尝了“失败”的烦恼。我在心里暗笑，笑小乌龟聪明，笑楼上的“渔人”愚蠢。

现在已是隆冬季节，我的小乌龟不知躲在哪个角落里“冬眠”了。

我喜爱小乌龟，因为它的许多耐人寻味的趣事给我的家庭带来了欢乐，因为我从它身上体验到了生活的情趣和生命的活力。

观察细致，描写细腻。对小乌龟的描写有静态描写，如对小乌龟外形的描写。也有动态的描写，如“逗乐……喂食”与垂钓者较量”等，绘声绘色，饶有趣味。

一只马蜂叼回一条毛虫，刚落到窝上，另几只马蜂便拥了过来，分而食之。

桃树上的马蜂

姥姥家的窗户外有一株桃树，去年长得格外茂盛。春天满树花，夏天满树果，好看极了！然而大煞风景的是，树枝上挂着一个马蜂窝，有一群马蜂整天在那里飞来飞去。

本来，我也和大家一样，喜爱这味道甜美的桃子，厌恶那会用毒刺螫人的马蜂。从来没有想过，这桃子与马蜂之间会有什么联系。

有一次，偶然看到一只马蜂叼回一条毛虫，刚落到窝上，另几只马蜂便拥了过来，分而食之。又有一次，看到一只马蜂咬住一条



◎湖南 安源

大青虫 ,咬下一块肉 ,叼走了 ;过了一会儿 ,又来咬下一块肉 ,叼走了 ;直到把那青虫叼完为止。还有一次看到一只马蜂叼来一条蛆 ,不是带回窝里食用 ,而是把它埋在桃树下的土中 ,贮存起来。我随即在马蜂的“地窖”旁边做了记号 ,第二天拨开一看 ,那蛆僵而未死 ,处于麻醉状态 ,第三天再去看 ,已经被取走了。

由此联想 ,前年姥姥摘下的桃子虫眼很多 ,去年摘下的桃子却十分光洁。什么原因 ?是不是因为去年桃树上栖息着一群猎食蛆虫的能手——马蜂 ?我问了姥姥 ,果然是这个原因。

有人主张捅马蜂窝 ,我以为不必。“桃之夭夭 ,其叶蓁蓁” ,除了人们修剪、施肥、浇水而外 ,还有马蜂帮助除虫的功劳。且不要怕它用毒刺蜇人吧 ,因为人不犯它 ,它决不犯人。避其害 ,用其利 ,不是很好么 ?

52

文章采用先抑后扬的手法 ,从马蜂飞来飞去 ,给人威胁 ,令人厌恶写起 ,落到马蜂是护桃树、除害虫的能手。由此告诫人们不要“捅马蜂窝”。

文笔简练 ,行文通畅 ,蕴意深刻。

它皮肤粗糙 ,黑褐色的身子 ,肚皮白中间
儿很丑 ,远远不如我家的红公鸡漂亮。

龟



◎浙江 胡明捷
我家屋前有个几户人家合用的天井 ,天井里的沟沟坎坎外面不相通 ,水倒在里面只能慢慢地渗下去。因为 ,成了蚊子“理想”

的“住所”，尤其是夏天，整个天井几乎成了蚊子的王国。

大约在我十岁那年，一天隔壁的陈奶奶买来了一只老乌龟。它皮肤粗糙，黑褐色的身子，肚皮白中间黄，模样儿很丑，远远不如我家的红公鸡漂亮。陈奶奶将它塞进阴沟，对我说：“它可是捉蚊子的能手呢。有了它，夏天你就可以在天井里乘凉了。”我当时感到困惑不解。

我初次对乌龟产生好感是听了陈奶奶的故事后。那天傍晚，陈奶奶解下清洁工的围裙，给我讲了乌龟和兔子赛跑的故事。行动缓慢的乌龟竟然赶上了兔子！我开始用另一种眼光看待它了。

光阴似箭，不觉到了夏天。陈奶奶果然没有说错，天井里蚊子很少，晚上，大家便在天井里乘凉了。那是一种多么好的享受啊：头顶上，蔚蓝的天空中缀满了一颗颗耀眼的星星，像珍珠；天井里，凉风习习，似“仙境”。坐在冰凉的竹椅上，摇着蒲扇，数一数天上的星星，哼几首儿歌，该有多惬意呵。我打心眼里感激陈奶奶，当然还有那位美的创造者——龟。

我多么希望看看这位为民除害的无名英雄啊，哪怕是听它像红公鸡那样啼几声也好，——我家的红公鸡每当撒娇时，总喜欢在井栏上高啼，令人烦躁。

好几次，我偷偷趴在阴沟盖上，向下窥视，然而龟却无影无踪。

好心的陈奶奶告诉我：“等下雨了，雨水漫过了阴沟，那时，龟就会游上来。”于是，我天天盼着下雨，还暗暗诅咒那吝啬的“龙王”。

大概是我的诅咒使“龙王”不安了吧，没多久，天就下雨了，而且越下越大，雨水很快就过了阴沟。我托着腮帮，两眼盯着水面。啊，它来了！水面上冒出个黑乎乎的东西。“过来！”我向它挥着手，乌龟一摇一晃地向我游来。我盼着它来，可它一来，却又没了主意。我突然记起公鸡啼鸣时得喂米，于是就抓了一把米撒在它面前，说：“给你，这是你消灭蚊子的奖酬。”可它却把头缩进甲壳，

好像说：“这是我的职责，把米留下吧。”

就这样，我和它成了朋友，每当大雨倾盆，它就爬上来和我作伴。一天，陈奶奶见我在和乌龟玩，就问：“你知道龟除了灭害虫外，对人类还有其他贡献吗？”不容我回答，她就说开了：“三千年前，人的祖先用龟壳来记载文字，龟对古代文化的发展还做出了贡献呢。”她停了停，接下去说：“传说海龟还救过人哩。一次，一只船在海上遇难。船上一位妇女穿着救生衣在海上漂了几天几夜，正当她绝望时，两只大龟一摇一摆地向她游来，驮着她向陆地游去……”听到这里，我拍着乌龟的头说：“你们龟族真行！”而它又把头缩进甲壳仿佛说：“这是应该的嘛，有什么值得夸耀的！”

从那以后，我对龟的敬意与日俱增。可是天有不测风云，一连几次下雨我都没有看见它。陈奶奶说它大约游到其他地方去了，因这儿的蚊子已消灭干净，当时，我还幼稚地为它的平安而祈祷呢。

龟为人类献出了自己的一切，而它得到的是什么呢？仅仅是辱骂而已。你听，人们在开粗口时总喜欢用这样几个词：“王八蛋”、“龟孙子”……何罪之有？难道它为民除害有罪？难道它救死扶伤有罪？难道它对古代文化发展做出贡献有罪？我很为龟抱不平。

32

龟“为民除害”，这是一般人所不知道的。作者就为龟的这种精神而大唱赞歌。

老乌龟吃蚊子，这就是个很典型的例子。

美丽、高歌的红公鸡与丑陋、默默无闻的乌龟形成对比。龟兔赛跑，龟壳写字，乌龟救人，使龟的形象更丰富。而这样一个造福于人的生灵却一直遭世人唾骂，作者很是愤愤不平，文尾连用四个

反问句,表现出了自己无比的愤慨。

全文语言朴素,条理清晰,结构严谨。

蝈蝈吃饱了,就用嘴舔舔触须,呆在一旁不动,偶尔也心满意足地散散步。

蝈 蝈

为了观察蝈蝈的生活习性,我捉来了一只蝈蝈,养到小竹笼子里。这只蝈蝈很大,有一寸多长,它的腹部是嫩绿色的,长着四条小腿,两条大腿,背部和四片翅膀是翠绿色的,头上有硬壳,长着两根又长又细的触角,下额向前突出,长着两颗弯向中间的褐色大牙。

蝈蝈开始很害怕,见我走近了,立刻退到笼子后边,用触须冲着我摆动,张开大牙,紧盯着我,后腿向里收着,显得很紧张。过了一会儿,看我没有伤害它的意思,便在小竹笼里慢慢散起步来,但还不时停下来,看看我。

蝈蝈吃东西并不挑剔,各种蔬菜水果它都吃。我喂它一块黄瓜,刚放进去它猛地向后一跳,瞪起眼睛,触须来回摆动着。过了一会儿,向前爬了爬,用触角碰碰黄瓜,又用大牙碰了碰,然后抬起头来看看我,才试探着咬了一小口,在嘴里嚼着,咽下去了。可它还想吃,便顾不得看我了,就大口大口地啃起来了。

一次,我守着蝈蝈笼子玩一只蝗虫,蝈蝈看见了,立刻跑到笼子边上,使劲儿地看。那蝗虫一蹬后腿,由我手里挣脱出去,跳进了小竹笼里。蝈蝈猛地一扑,死死咬住了蝗虫的脑袋。蝗虫紧蹬后腿,拼命挣扎,蝈蝈一口咬住,死不松口,蝗虫终于断了气。蝈蝈先咬下蝗虫的头,大口大口吃着;吃完了,再吃蝗虫的胸部、腹部。啊,我光知道蝈蝈爱吃蔬菜,却万万想不到它还能吃昆虫!不一会儿,整只蝗虫都进到它肚子里了,连一小片翅膀都没留下。为了验

证它真的能吃昆虫,我逮了一只蜻蜓塞进小笼子里居然又被它吃了个一干二净。蝈蝈吃饱了,就用嘴舔舔触须,呆在一旁动也不动,偶尔也心满意足地散散步。高兴极了,便叫一阵,但它叫不是用嘴而是靠翅膀的摩擦振动。

日子一天一天过去了,蝈蝈的颜色由嫩绿变成深绿了,又渐渐变成了褐色。它吃的也少了,叫的声音也有些嘶哑了,最后,这个可爱的小东西终于伴着秋风离开了我。

30

思路清晰,层次分明。先写蝈蝈的外形,笔墨简练,准确具体;再抓住蝈蝈吃东西的神态、动作乃至心理(拟人写法),详细描绘,写得活灵活现。特别是写蝈蝈吃蝗虫的过程,写得很有儿童情趣。蝈蝈的叫声悦耳动听;“但它叫不是用嘴,而是靠翅膀的摩擦振动。”这一句看似闲笔,其实不然,从中可以看出作者观察细致入微,还很讲究科学知识的准确性。

大蜗牛运动很少,但钻沙技术却绝顶高超,可在沙中几厘米深,这是其他蜗牛所望尘莫及的。

法国大蜗牛

近几年,在我国一些地区涌现出一阵饲养蜗牛的热潮,甚是兴旺。也许有人会问:“小小的蜗牛能有什么用处?”其实,这小蜗牛的价值大着呢!

这种蜗牛并非是我们过去常见的那种,而是身高超出普通蜗牛一倍的法国大蜗牛。

法国是食用蜗牛的一个大产地,它产的蜗牛品种优良。法国



蜗牛外壳一般呈棕黑色,有时还有一道道白色的竖纹。它的外壳和其他蜗牛的外壳一样,是螺旋形的,但却要大得多。一只成年的法国蜗牛,壳一般有8厘米左右高,而一只普通蜗牛最高不过3厘米。法国蜗牛不但壳大,肉更多。一只长成的大蜗牛身体颜色由白变褐,体表还有一层粘液,长度相当于一个成年人的中指,真可谓“壳高肉满”了。

如此高大的蜗牛,实际只需几个月的功夫便可成熟,发育之快使人难以想象,这大概就是它获得饲养者青睐的原因之一吧!

法国蜗牛食量惊人,一次可吞吃掉四五张笋叶!吃完,便向潮湿的沙地中一钻,开始“养精蓄锐”了。大蜗牛运动很少,但钻沙技术却绝顶高超,可钻入沙中几厘米深,这是其他蜗牛所望尘莫及的。

此外,法国大蜗牛还具有顽强的生命力。一只法国蜗牛在不吃不喝的情况下,可以坚持几年都平安无事,死亡率极低。它的繁殖也很快,一只法国蜗牛一夜之间便可产下上百个卵,新出生的小蜗牛适应自然的能力也很强。

除了上述诸多优点外,人们喜爱法国蜗牛的一个最重要的原因便是它的食用价值。法国蜗牛肉味鲜美,营养价值极高,是各大餐厅佳宴中的一名菜。

这一系列的优点和用途,使法国蜗牛成为许多养殖场争相饲养的对象。在我国改革开放的今天,养殖法国蜗牛也使得一些地区迅速致富。没想到吧,一只小小的蜗牛,竟然也能为祖国的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52

本文详细介绍了法国大蜗牛的形体、习性、生长、营养价值,相信读者读后会对之有一个具体的了解。文章语言朴实,层次清楚,

是一篇优秀的状物作文。

那蝉就是平常说的“知了”)正稳稳当地攀在树上,用针一样的嘴插进树干内,一面吮吸着树汁,一面张合着腹部的“奏鸣器”,发出“知了知了”的叫声,自鸣得意……

螳 螂



◎上海 龙诣里

记得小时候,一个夏天的傍晚,看见一只螳螂从窗户进屋来,我觉得挺好玩儿,于是去捕捉,不料被它的“大刀”砍伤了手。后来又听到“螳臂当车”之类的话,便把它当作“坏虫”,不喜欢它了。

随着年龄增长,知识也不断丰富。我学了“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这条成语后,又对螳螂产生了好奇心。我不识“黄雀”,但对“蝉”却很熟悉。我想象“螳螂捕蝉”的场面该是十分有趣的:那蝉(就是平常说的“知了”)正稳稳当地攀在树上,用针一样的嘴插进树干内,一面吮吸着树汁,一面张合着腹部的“奏鸣器”,发出“知了知了”的叫声,自鸣得意……而这时,一只螳螂却正躲在一片树叶后面伺机进攻。

正当蝉美美地喝着“橘子水”时,螳螂猛地冲过去,蝉来不及叫一声,使一命呜呼了。

年复一年,我的大脑皮层上又添上那么几条曲线——知识。当然对蝉和螳螂也有了新的认识:那蝉的嘴称为“口器”,是刺吸式的,蝉靠吮吸树汁过日子,对树有极大的破坏性;螳螂是食肉性昆虫,长着嘴嚼式“口器”,靠捕捉蝉等害虫过日子,是益虫。

有一次,我到外边去玩儿,偶尔看见几只蝗虫,而旁边一只螳螂正挥舞着“大力”冲杀过来。我吓了一跳,赶紧仔细观察:只见那螳螂向蝗虫猛劈一刀,一只蝗虫挣扎了几下就不动了。另两只

见势不妙,妄想逃走,螳螂又劈几刀,把蝗虫杀死。我还以为螳螂还要向我进攻呢,这下才松了口气。

我还听小伙伴儿说:雄螳螂在秋天缺食少住,就搭棚砌屋,搜寻食物,让雌螳螂安心产卵;待到无食时期,它甚至还让雌螳螂把自己的头咬下来吃掉,以便增加营养。

小伙伴儿的话也许缺少科学根据,然而在我心目中,螳螂的形象是高大的。我总觉得它不愧是昆虫世界一位勇士,它长年累月,不辞辛苦,为保护农作物而勇敢战斗,它英勇无畏的精神值得赞美。

36

描写生动形象。比如写“螳螂捕蝉”的那一段,蝉在未遭殃前多么悠闲:“稳稳当当地攀在树杈上”,一面吮吸着树汁,一面奏鸣“知了”,还富有情感地说吮吸树汁是“美美地喝着‘橘子水’”,说奏鸣是“自鸣得意”,等到被捕,又说是来不及叫一声便“一命呜呼。”再如“螳螂捕杀蝗虫”一节,当作一场“大战”来写:“螳螂正挥舞着‘大刀’冲杀过来,”好不威风;“蝗虫被劈了一下”“挣扎了几下就不动了,”“多厉害!另两只蝗虫”“见势不妙,妄想逃跑,”“螳螂就”又“猛劈几刀”,蝗虫就完蛋了。螳螂简直像一员手执大刀的勇将。拟人化的手法,使文章增强了形象性和趣味性。

大多数海龟是前腿划后腿蹬,悠然自得,它们的颜色已青绿发亮,一对小眼睛也突了出来,滴溜滴溜转个不停。

海龟



◎广东 晓 明

暑假,爸爸带我到杨叔叔负责的“海龟养殖场”去度假。别提多高兴了,这可是我用高二的优异成绩“换”来的。爸爸在“五一”节就和妈妈商量,我所有课的成绩都在80分以上,就带我出去散散心,回来为考大学而最后“拼杀”;管他考不考上大学,先外出一趟再说。”我心里暗暗想着。

一到养殖场,我简直惊呆了,满房满舍的小海龟,有的一动不动,有的偶尔抬头四处瞧瞧,有的缓缓爬行,有的四脚朝天,有的干脆在墙角挤一堆,摞在一起。小海龟身上绿中泛青,有两只还略带紫色。“杨叔叔,小海龟怎么不放在水里啊?”我有些疑惑。“对了,忘告诉你了,这是昨天晚上才人工孵化出来的。还不能马上放入水中。”杨叔叔说;“走,到那几排房,看看去。”来到后面靠大海的一排房子,我又惊呆了,那哪是房子,简直是游泳馆,成千上万的海龟在池中畅游。有的在池边“慢步”,有的在水里“游泳”,有的在水中一动不动。大多数海龟是前腿划后腿蹬,悠然自得,它们的颜色已青绿发亮,一对小眼睛也突了出来,滴溜滴溜转个不停。我顺手拿起一个海龟,翻过来放在池边,海龟肚子发白,肚皮皱起,肉纹很粗。好像在水里泡了几天的发白变形的手。

“今天晚上,这池海龟就要放回大海了。”杨叔叔把我拿过的海龟轻轻放入池中。“送你一只吧。”杨叔叔把一只海龟塞到我手里,只见海龟瞪着眼看着我,一脸的不高兴,又似乎要流下泪来,四条小腿不停地在我手掌上蹬着。“不想跟我在一起是吗?好吧。”我弯下腰,慢慢地伸开手掌,海龟顺着滑入池里。

“走吧,吃过晚饭,我领你来看放海龟。”杨叔叔拍着我的肩膀。

我恋恋不舍地望着这些朋友。“晚上见。”我悄悄地说。

作者抓住海龟的“海性”，对海龟进行了生动形象的描写，养龟是为了放龟入海，立意深刻。

那大大的眼睛，彩色的鳞片，明澈而轻柔的长尾更是美极了，像是仙女起舞时的长袖——飘飘然。

金 鱼



◎广西 阳晓红

我家有个极妙的金鱼小世界。那水泥池中水平如镜。几条绿色的丝草就像花边似的荡漾在水中。

池正中有座假山，山上青苔像毛绒绒的，那彩色的小凉亭映衬得更加华美。还有极其精致的水榭，亭亭玉立的小宝塔……小巧的装饰品，都散布在这个四面环水的“仙山”上，给人一种雍容典雅的感觉。

形形色色的金鱼，就在这个小世界中不停地嬉闹着……

“金鱼”，真不愧得到那招人喜爱而中听的美名儿。你看：那大大的眼睛，彩色的鳞片，明澈而轻柔的长尾更是美极了，像是仙女起舞时的长袖——飘飘然。真可算是鱼类中的佼佼者哩！

金鱼的种类可多呢：什么“黑牡丹”、“朝天龙”、“暴鼓眼”、“蛋花黄”、“白脊红”、“狮子头”、“水泡眼”……无不因形、色特点而命名。这都是园林工人精心培育的结果啊！

金鱼们的生活可真是丰富有趣：一般情况下，它们是不会发生什么“战争”的。

它们欢乐相处，勤劳好动，整天都游啊游啊，也许是迷于小世

界中美丽的风景吧。

它们从来也不眨眨那明秀的大眼,甚至,睡觉时还把眼睛睁得大大的。

它们会唱歌,在水面时,猛地一摆大尾巴,一阵水动声响就成了演奏的歌儿,它们会跳集体舞,时而合成一块,时而分队鱼贯而行,时而绕山竞游,时而追逐嬉闹……

最称雄的算是调皮的“黑牡丹”。整天穿着黑色衣裙,展开长大的尾巴,谁也不顾地一个劲地穿来穿去,总爱卖弄轻快而灵活的游泳技巧。

可“白脊红”呢,正好和“黑牡丹”相反:文静小心,一身白衣,尾巴下层却隐约可见一缕红花边,花边正中明显分出一条红边,径直向脊柱延伸。人们都说看到它的脊柱是红的,所以叫它“白脊红”。“白脊红”很爱寂静,通常单独闲荡在池子角落。

身段儿最苗条的应是“蛋花黄”了:身腰最细,靠尾部圆短圆短的,尾巴向外散得最开,好像孔雀开屏。正因它有这样的特殊身材,所以是“小世界”的抢食冠军。

看!我把它们的盛餐——蛋黄粉末或面条碎粒撒了下去……

哎!快看,一个个都90°转体向下,“啪”的一个响水,尾巴朝天,娓娓潜下,互不相让地争抢食物。最先抢得的,几乎都是“蛋花黄”。

金鱼们最喜爱的食物是沙虫,可沙虫要在夏季才可得到。所以,别的季节,它们就吃蛋黄粉末,或是面条碎粒。

当然,这是“精食”。多日不给它们食物时,会不会饿死呢?“小世界”里还有丰富的“森林资源”呢:池子四周时间一长,就长起了绒毛似的青苔。金鱼不光吃这些,而且常常把漂亮的装饰品——水中的绿边丝草给吃得只剩下光秃秃的长茎儿。

可见,金鱼虽然是人类培育的一种鱼类品种,但觅取水中食物的天性并未泯灭。

作者以自家的“金鱼小世界”，向我们介绍了金鱼的生活环境、生活习性、种类及命名。

文章语言生动，层次分明，条理清晰，读来情趣盎然。

据说，梭子蟹是天上织女织布用的梭子变的，织女一不小心，把梭子从天上掉了下来，恰好落在舟山的海里，因为带有仙气，就变成了梭子蟹。

梭子蟹

◎浙江 郑易

小时候，我很害怕蟹。有一次，爸爸买了几只蟹，放在桶里，我蹲下身子在桶边瞧着。一只蟹爬了出来。它爬的姿势实在古怪，横着身子，嘴里吐着泡沫，沿着桶壁一斜一斜地横行。我觉得怪有趣的，就伸出手搭在它那对好像钳子一般的足钳上，想和它亲近亲近。可是它不但不表示友好，还张开那足钳钳住了我的手指不放，疼得我哇哇直叫。最后爸爸把我的手指和蟹一起放入水里，那蟹一遇到水，才松开了钳住我手指的足钳，游了起来。我收回了手指，但却留下了一条条深深的痕。从此，我对蟹有了一种畏惧感，特别是它张开那对足钳爬行的时候。但是蟹肉我仍然是爱吃的，因为它实在太好吃了，以至我百吃不厌。

如今中秋一过，正是捕蟹的好时节。街上摆的到处是蟹，人们买的是蟹，家家户户吃的还是蟹。蟹成了我们舟山人最爱吃的佳肴了。舟山最多的海蟹是梭子蟹。顾名思义，它的形状像织网的梭子。据说，梭子蟹是天上织女织布用的梭子变的，织女不小



心,把梭子从天上掉了下来,恰好落在舟山的海里,因为带有仙气,就变成了梭子蟹。

梭子蟹是舟山的特产,在全国享有一定声誉。梭子蟹到底是怎样一种动物呢?让我们取一只来认识一下吧!它全身可分为三部分,即头胸部、足部和腹部;以头胸部最为发达,约占整个身体的五分之四。身子呈现青绿色,头胸部前端生着细细的一对触角,两旁生有一对圆球似的眼睛,眼睛下边是一张时时吐着泡沫的顽皮的嘴巴;头胸部两侧依次生着五对足,形状各异,最大的一对犹如钳子,叫蟹足——就是它把我钳得疼痛难忍。但是不要以为它只是梭子蟹防身的武器,它还有摄取食物之功能(它摄取的食物是些小鱼、小虾和贝类)。中间那三对细长的足是爬行用的,叫步足。这两侧的步足爬起来配合真默契,一侧的足一钩住地面,另一侧的足便会先展平而后弯曲。一用力,就这样一步步地行走。步足后端那片扁扁的像船桨一样的足,是游泳用的。别以为梭子蟹身体笨重,其实,它游泳的速度可快啦。只是姿势奇特,在水中左右横晃,忽上忽下,像个醉汉似的。它那滑稽可爱的游水动作真令人忍俊不禁。

把梭子蟹翻一个身,可以看到退化了的腹部——白色的蟹脐。倘若是雄的,那蟹脐便像一个狭长的三角形;倘若是雌的,便似扇子形,蟹脐里面还生有许多蟹尾毛。春夏之交,尾毛上生满黄色或黑紫色的蟹卵。繁殖后代就靠这蟹脐了。

梭子蟹从海里捕上来时,身穿着绿色大袍;可在锅里蒸上一段时间,却改穿红大褂了。这时,打开蟹壳一瞧,真有点“麻雀虽小,五脏俱全”的味儿。首先看到的是白白的一瓣瓣排列整齐的左右两鳃,它是梭子蟹的呼吸器官。两鳃之间有橘红色的蟹膏和黄色、白色的蟹白。身体肥壮的,在蟹壳尖里也有膏或白。白鳃之间的上端有一只袋状的胃,我们这里叫它“沙包”,不能吃,去掉不能吃的鳃后,露出一层薄薄的骨膜,骨膜下面就是一丝丝丰满雪白的蟹

肉了。蟹肉味道真鲜,但最好吃的还是蟹膏,简直引得人垂涎欲滴。

我们舟山人人都爱吃蟹,吃的方法是“交交关”,什么烤蟹、烧壁、清蒸蟹、醉蟹、蟹股、蟹浆、餐糊等等。它们的滋味各不相同,但都鲜美无比,舟山人吃蟹真是吃出名堂了。据说,第一个吃蟹人是位绍兴师爷。不知什么朝代什么年月,绍兴乡下闹起了很严重的蟹灾,成批的蟹从海上爬到田里糟蹋庄稼,农民们束手无策。一位绍兴师爷想出一个办法,叫农民们在田头摆满放上盐的破缸,缸上点一枝蜡烛,夜间引蟹群进缸,让盐把蟹渍死。如是几次,蟹灾平了。人们去处理死蟹时,被绍兴师爷拉住,他竟当众吃起了蟹,并大夸其味美。几个大胆的吃了,也连声夸好。这以后蟹就成了我们桌上的佳肴。

传说总归是传说,但是,不管是不是绍兴师爷,正如鲁迅先生所说,第一个吃蟹的人是勇士。的确,敢吃形状丑陋,张牙舞爪的蟹,那是需要有胆量和勇气的。

36

文章综合运用说明、记叙、描写、议论等手法,对梭子蟹的行动特点、身体结构、生理机能、食用价值进行了清楚明白,有条不紊的说明。在行文中,又将自然知识与风土人情、传说见闻自然地融合起来,读起来颇有趣味。由此可以看出,作者在观察实物和搜集素材上下了不少功夫。

蚕宝宝的身子完全透明,每一条都有手指般的粗,像一条条湿润的洁白浑圆的圆珠。

蚕宝宝



◎浙江 徐群言

小时候,有一天阿婆从乡下给我带来一张小小蚕纸,说:“这是蚕宝宝,它会吐出长长的银丝,让人们织成美丽的绸缎。”我很快乐,便喜爱地把布有密密麻麻的小黑点的蚕纸放入一只漂亮的小盒子中,一天总要看上几十次,盼望蚕宝宝快点长大了,能有一天看到它吐出来的银丝。

好几天过去了,蚕纸上小黑点慢慢蠕动了起来。呀,蚕宝宝出来了!我高兴地去拉阿婆来看,阿婆笑着摸出老花眼镜戴上,弯下腰,凑着纸盒仔仔细细地看了一遍,才直起身来对我说:“蚕宝宝要吃桑叶了,我托人去乡下给你带一些来。这时候的蚕宝宝可要仔细看护啊,不然,就结不了大茧子。”我望着阿婆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像是记住了阿婆的话。

阿婆村里的人给我带来了一大篮桑叶,我拣出一张最嫩的桑叶轻轻地盖在小不点的蚕宝宝身上,蚕宝宝立刻一小口一小口地慢慢吃了起来。

可是,桑叶放久了不新鲜,蚕宝宝不爱吃,而阿婆村里的人又不能常带桑叶给我,我开始发愁了。

在学校里我把蚕宝宝吃不到桑叶的事告诉了大我一岁的小萍。小萍调皮而又炫耀地对我说:“我知道有一个地方长有许多许多的桑树,可是我告诉你后,你愿意给我几条蚕宝宝吗?”

“我——”我犹豫了起来,送几条蚕宝宝给小萍,这交换条件似乎有些不公平,不过一想到那些在小盒子中张口待食的蚕宝宝,我只好不情愿地同意了:“好吧。”

“来,钩钩手……金钩钩,银钩钩,谁说谎话烂舌头,一、二、三,明天放学后我们一起去西门采桑叶。”

第二天下午,我和小萍背着书包溜烟地钻进了西门外的那一大片桑树地里。那儿的桑叶真多,张张都有我们两巴掌大,鲜嫩地发出一股淡淡的清香。

蚕宝宝吃桑叶后,长得很快,小盒子里渐渐住不下了,我终于不得不把它们搬进了一只大鞋盒里。时隔不久,蚕宝宝先后蜕了三次皮,原来黑渍斑斑的身子变得光润洁白了。多么美丽的蚕宝宝啊,它就像安徒生童话中的丑小鸭一样,一下子变成了美丽的天鹅。

蚕宝宝吃的桑叶越来越多了。晚上盖上去四五张大桑叶,早上起身一看,只剩下缕缕叶肋了。并且,蚕宝宝的身子开始透明,我知道它就要像阿婆所说的那样“上山”了。

果实,没有几天,蚕宝宝开始无精打采了,也不吃桑叶,只是懒懒地在大鞋盒中慢慢地爬,从这头到那头,从这个角落到那个角落。

又过了两三天,蚕宝宝的身子完全透明了,每一条都有手指般的粗,像一条条湿润的洁白浑圆的玉条。蚕宝宝“上山”了,它们蜷缩在盒子角落,在自己周围吐着银亮亮的细丝,日夜不停地吐着。

丝层渐渐地闭合了,蚕宝宝在薄薄的茧层中变得越来越小,而茧子则越来越厚了。终于茧层厚得看不见里面的蚕宝宝了,而蚕宝宝也大概是在里面丝尽枯竭了吧。

望着雪一般白的蚕茧,却看不见可爱的蚕宝宝,心中不觉若有所失。

作者描写了儿时养蚕的一段经历,写出得到蚕种子、孵化幼蚕到成虫结茧的全过程。状物生动细腻,叙写出天真无邪、专心致志的儿童心理和生活情趣。描述的过程,也就是说明对象展示的过程。



经过一场拉锯式的鏖战,苍蝇被拖得精疲力竭。小蚂蚁虽独身一个,却十分顽强,最后苍蝇被咬得动弹不得,只得乖乖地听从小蚂蚁的摆布。

蚂 蚁

◎湖南 冯 实

土堆边、青草旁,一队队小虫子正吃力地忙着往窝里搬运巨大的食物。看到它们一个个细小乌黑的身子,紧张地蠕动而又有条不紊的形态,你一定会不假思索地脱口而出:“这就是小蚂蚁呀!”不错,这就是小蚂蚁。不过,它们虽然很平凡,我却对它们有着特殊的感情。

那还是我上小学的时候,有一次,我无意间发现阳台前有一个蚂蚁窝,一群群小蚂蚁在来来往往地忙活着。这时我产生了一个恶作剧的念头。于是,我就往窝里灌了点水,然后用土把它填上,觉得很开心。谁知第二天一看,咦,昨天被我填平的窝口已被打通,窝旁堆着一圈新土,小蚂蚁仍在窝旁忙活着,好像什么事也没发生一样。我感到很惊奇,就又试着把窝重新填死,还不甘心地踩了几脚,心想:这下你们可出不来了吧!可是事实却又和我预料的相反。一天后,窝口又被打通了。我仍不甘休,把窝口一次又一次地填平,可是不屈不挠的小蚂蚁却从不灰心,一次又一次地把窝修复。最后,我终于觉得索然无味,只好罢手。不屈服于强大势力的小蚂蚁终于胜利了。

从那以后,我对小蚂蚁就另眼看待了。

一次,一只在我的蝇拍下负伤了的苍蝇,被我有意识拨到蚁窝前。它终于被一只小蚂蚁发现了。只见这只小蚂蚁围着这个尚能爬行的“不速之客”打量了一番,便迅速地朝这个“庞然大物”扑过去,一口咬住它的腿往回拖。苍蝇着了慌,急忙乱摆乱爬,妄图摆脱小蚂蚁的纠缠。小蚂蚁被这只比自己身体大几十倍的“庞然大

物”拖出了好远,但它的牙齿却一直咬着猎物没有松口。对方稍一泄劲,小蚂蚁就把它向回拖去。对方一察觉,就又拖着小蚂蚁爬行。经过一场拉锯式的鏖战,苍蝇被拖得精疲力竭。小蚂蚁虽独身一个,却十分顽强,最后苍蝇被咬得动弹不得,只得乖乖地听从小蚂蚁的摆布。

我以为小蚂蚁这时一定会把猎物带到一个僻静的地方,饱餐一顿的,然而,出乎我的意料,它只是吃力地拖着猎物忠实地朝窝口拉去,把它带给了大家……

就这样,我对小蚂蚁产生了深厚的感情。

36

本文先写蚂蚁的吃苦耐劳、不屈不挠的精神这种群体特性,然后集中笔墨描述一只小蚂蚁独自一个战胜负伤苍蝇的细节,两者集中体现了蚂蚁的吃苦和生存能力及群居习性。全文充满情感,给读者描绘了一幅亲切生动有趣的画面。

当它们成群结队地游弋在碧水中时,正宛若一
盏红红绿绿的小灯在闪动,于是人们送它一个美名曰
“红绿灯”。

我的“红绿灯”

透明的玻璃缸,清莹莹的水,圆圆的香蕉草的叶子或卷或舒,这便是我的红绿灯的家了。

红绿灯鱼的背部呈栗红色,从身体正中至尾柄为鲜红色,腹部是亮亮的银白色,各鳍均无色透明。至此,它已是“美甚”。偏偏



与美君

从眼睛直到尾柄前部又有一条浅绿色的光带,将这所有红的、白的、透明的轻轻穿起,当它们成群结队地游弋在碧水中时,正宛若一盏盏红红绿绿的小灯在闪动,于是人们送它一个美名曰“红绿灯”。

这样美丽的鱼,谁见了不心动呢?但是,慢来。在你决定买一个新鱼缸之前,我想告诉你,侍候好这一缸小“灯”,是怎样一桩“苦恼”差事。

“红绿灯”是热带鱼的一种,它来自遥远的南美洲(秘鲁、哥伦比亚、巴西)。它需要20℃以上的水温,否则就会冻僵,由闪烁的“霓虹灯”变为不动的“路灯”了。在北国冰城养一缸热带鱼,需要作出点牺牲。我就曾把卧床从暖气旁移去,将那块宝地让给热带来的“客人”。当然,现在好得多,鱼儿也有了专门的暖气:水箱加热器。但那不很保险,稍一疏忽,忘掉了拔电源插头,便很容易造成“沸水煮鲜鱼”的局面。商店里也有卖恒温的加热器,自动控制,方便极了。但好东西也有一定的寿命,有一天它突然控制失灵,其结果与上面是一样的。所以,务必小心!

初生下来的小“灯”,其麻烦决不亚于初生的小孩。而鱼妈妈又是世上最不负责的母亲,她繁殖过后,必须尽快捞出,否则她会将小宝宝当鱼虫吃掉!出生15天内的幼鱼不肯吃任何鲜美的鱼虫,正如任何山珍海味也打动不了婴儿一样,它只吃“洄水”。“洄水”就是草履虫,在河边、溪旁、雨后积水的洼地,都可以看到。但也许小鱼儿会出其不意地在冬天里生出来,这真叫人又悲又喜。这种时候,就只好靠人工养殖“洄水”了。方法是这样的:将稻草用水煮沸,再添一些自来水,使稻草和水的比例达到1:100,将水温控制在20℃以上,十天以后,草履虫就会在水中大量地繁殖出来了。”这种洄水,用之不竭,但营养不够丰富,长期食用,小鱼易患营养不良。所以应经常用蛋黄为之佐餐。

好不容易盼到小“灯”长成大“灯”,麻烦竟也随之长大。这时

候,它可以吃鱼虫了。水蚤、鲢虫、青蹦,除了长长的水蚯蚓之外,都是它盘中美餐。但千万不能出于爱鱼心切,一次将大量鱼食投入。其结果事与愿违,鱼缸内经常残饵过多,与鱼争夺水虫的溶解氧;并且不断死亡、腐烂,使水质变坏,鱼儿一次吃得过饱,还会导致消化不良,长时间不愿吃食。红绿灯鱼最好每天早晚各喂一次,投食原则为八个字“少喂勤喂,宁少勿饱”。

鱼儿生了病,最让人伤脑筋。我们不能捉它出来喂药、打针。所以对“红绿灯”的患病要以预防为主,增强它的抵抗力。这就涉及到水质的管理;“红绿灯”适宜生活在硬度为3~7,酸碱度为5.5~7的水中。城市里的自来水基本属于中性水,符合以上要求,所以这方面不必担心。但自来水里有氯气,危害很大,必须除掉。可用晾晒法和化学法,即在烈日下晒两天或从医药商店买来硫化硫酸钠除氯。

“红绿灯”胆子很小,这一点我们应该理解。可见过一个如花似玉的美人,有张飞样的包天大胆?鱼儿害怕强光,所以鱼缸上一定要多种水草。最好是阔叶水草,普通的比如香蕉草、柳叶草、水菊、大叶水仙等,在花鸟鱼市场即可买到,还有上好的,如皇冠草、睡莲,相当美,本身即可观赏,但不易得。

鱼儿长到6个月,可以做妈妈了。红绿灯是卵生鱼类,繁殖前先要在繁殖缸里铺一层金丝草,在缸周围挡上厚纸或颜色较深的布,使缸里只余有微亮。再向水中加入少量食盐,兑入1/3的蒸馏水。然后将亲鱼按雌雄1:1的比例在晚上放进繁殖缸里。不久,小鱼就出世了。每对亲鱼每次可产卵250粒左右。

这时候,就又该去捞“洄水”了。

饲养一缸红绿灯——一个由许多麻烦构成的“苦恼”的工作,我乐此不疲。要把鱼宝宝培养成鱼妈妈可不容易哟,需要极大的耐心。

你有很好的耐心?那的确该养一缸红绿灯,你的“灯”一定会

亮得很出色。

你是个缺乏耐心的人？哦，原来最该养一缸红绿灯的是你，这会培养你的耐心，也许你的鱼宝宝长不大，但它会对你作好养鱼以外的工作大有裨益。

现在，请去买一个新鱼缸吧。

36

本文语言确切，形象生动，多处运用比喻使文章增强了可读性。

作者向我们介绍了“红绿灯”的基本特征，重点介绍了其喂养方法。如：水温、饲料、预防生病、鱼饵的制作、投放等，并总结出了一套有益的经验。

“小不点”就第一个游过来，对准一颗红红的，被认为最大、最可口的圆球儿，张开小嘴，吐出一个水泡，嘴再往里一收，就吞食物吞下了肚。



小鱼儿

◎上海 赖 薇

一年前，妈妈从鱼市上替我买来三条乖巧的小鱼儿。从此，我们家又增加了三位成员，我们的生活又多了几分愉快。在和这些小伙伴的相处中，我越来越喜欢它们了。

小鱼儿们漂亮极了。有一条穿着黑色的晚礼服，大大的眼睛警觉地瞪着，我叫它“黑爸爸”。有一条披着银白色的鳞甲，在阳光中闪闪发光，白色的尾巴上有一条小小的黄花，我给它取名叫“银妈妈”。有一条最小的，可我特别喜欢它，亲切地叫它“小不

点”。“小不点”是一身金黄的。两只眼睛又大又明亮,最活泼。常生机勃勃地在水中嬉戏或在“黑爸爸”和“银妈妈”怀中撒娇。喂食的时候,它也是最不怕我,最先奔出水面的一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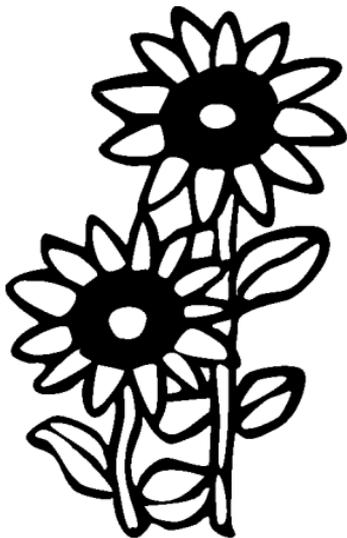
每天一放学回家,我放下书包第一件事就是给它们喂食。首先,得轻轻地走到鱼缸边,撒下些花花绿绿的鱼食。然后,就静静地蹲在一边,看它们来吃。这时,得特别耐心,因为一有动静。小鱼儿们就会躲在水草中,拒绝进食,等到它们观察够了;“小不点”就第一个窜上水面来,对准一颗红红的,被认为最大、最可口的圆球儿,张开小嘴,吐出一个水泡,嘴再往里一收,就把食物吞下了肚。这时,它便又钻进水草中,呼唤其它的家人共进晚餐。于是一家子一起窜出水开始进食。这时,我则在旁边静静地看着它们。有时“小不点”似乎也看到了我,但它一点儿也不怕,还向我仰仰头,摆摆尾巴,似乎在说它们的晚餐真美味,请我也去做客呢!我就笑着说:“谢谢你,有空我会来的!”

有时,当我遇到不愉快的事情,我会来到鱼缸,对小鱼儿说话,它们也像听懂了似的,停止了嬉戏,静静地望着我。“银妈妈”会摆摆尾巴,摇摇头,似乎对我说“没关系”。“小不点”也许太小,不懂我说的话。只知道我不高兴,只是呆呆地望着我,两眼充满了疑问和劝慰。这时,“黑爸爸”便用鳍拍拍“小不点”告诉它我的苦恼。这时,它便会做一个怪相,吐出几串气泡。一会儿飞也似地窜进小草,一会儿又露出小脸蛋。那可爱、顽皮的样子引得我咯咯地笑,心中的烦恼一扫而光。

你说,有这么通人性、可爱的小鱼儿。我怎能不喜欢它们呢?冬季,我怕它们冻着,把它们捧进屋来;夏季,把它们搬到阴凉的地方。它病了,我更是着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

在一天一天的相处中,它成了我最好的伙伴,给我的生活增添了无穷乐趣。我爱我的“小鱼儿”!

全文运用拟人的修辞手法，对小鱼儿进行了生动有趣地描绘。“小鱼儿”十分漂亮；“小鱼儿”十分顽皮；“小鱼儿”十分通人性。人与鱼情感相通，这是一种感情的深化。





带刺的来客

一只大鸟,在低空游弋着。那扇大翅才轻轻儿拍一拍,整个身子就潇潇洒洒地旋了起来,向着远处的彩霞飞去,抖落金光点点……

读写指导

在自然界,飞禽走兽一直是地球村里的重要成员,和人类相互依存、和睦共处。描写飞禽走兽,要注意这样几点:

一是求“肖”。求“肖”即描摹逼真。这是这类描写的第一要求,施耐庵笔下的“吊睛白额大虫”,在武松这个强劲的对手面前,“扑”“掀”“剪”,虎虎而有生气,不仅形似而且神似,达到了惟妙惟肖、出神入化的境界。读到这里,谁不为英雄武松捏了一把汗?

二是尽“情”。即我们描写飞禽走兽不能只停留在形态的相似上,还要更进一步把笔触探入它们的内心世界,去寻找一点动人之情。当你看到秃尾巴皮毛灰暗发涩的家狗,为保护主人的财产与凶恶的野狼展开殊死搏斗,九死一生,带着遍体鳞伤回到主人面前时,你难道不为之动“情”,为之感动吗?

三是成“趣”求“趣”。飞禽走兽自有自己的生存空间,自有自己的生活情趣,如学舌的鹦鹉、顽皮的猕猴、憨厚的熊猫、笨拙的企鹅,无不让人逗乐生趣。假日里,只要我们走进动物园,就不难发现这些趣事,下笔写来,自然也就妙趣横生。

必须指出的是:写好这类文章的前提条件是观察,只有留心观察,才能做到“逼真”“尽情”“成趣”。

天寒地冻的时候,驼队冒着严寒,迈着稳健的步子
在沙漠中坚定地走着,像一支船队,航行在广阔无垠的
沙漠旱海之中,忠实地执行着运输任务。

骆驼——沙漠之舟

◎新疆 应天佑

自古以来,在浩瀚炎热的沙漠里,骆驼肩负着繁重的运输任务,是旱海中的陆舟。

由于骆驼长期生活在沙漠之中,所以生理构造和生活习性同沙漠有着密切的关系。

骆驼的个头高,脖子长,在沙漠里能看得很远。它鼻孔大,对于水的嗅觉特别灵敏,人们往往靠骆驼的嗅觉去找水。它的鼻孔还能紧闭,以抵御漫天风沙的袭击。它的脚掌宽厚,有两个脚趾,踩在地上,两个脚趾分开,不会陷进松软的浮沙里,它的脚上有大片的胼胝,走在被太阳晒得炙热的沙子上,不会灼伤。

骆驼能耐渴,也能耐饿。在没有水没有草的沙漠里一连走五六天,也不会口渴和饥饿无力,仍然能安详地往前走。但是骆驼背上的驼峰却会渐渐缩小,日子越长,驼峰缩得越小。这是因为驼峰是脂肪的仓库,生活条件好的时候,驼峰里逐渐积蓄起许多脂肪,当一连几天不吃不喝时,驼峰里的脂肪会因逐渐消耗而缩小。骆驼对食物的要求也不高,树叶、青草,甚至带刺的藤蔓,都是它喜爱的食物。它不仅能耐热,而且能耐寒。天寒地冻的时候,驼队冒着严寒,迈着稳健的步子在沙漠中坚定地走着,像一支船队,航行在广阔无垠的沙漠旱海之中,忠实地执行着运输任务。

总之,骆驼由于生活在沙漠之中,它的身体构造和生活习性都能很好地适应沙漠这个特定的环境。也正因如此,它才成为人们在无边大漠中的主要交通工具,从古到今,一直在为人类做着贡献!

与自然对话

文章紧紧围绕“沙漠之舟”这一中心行文,除了介绍骆驼的生理构造之外,还用主要篇幅介绍了骆驼的生活习性,以及为了适应沙漠这种严酷的生存环境而养成的一些特性——耐渴、耐饿、耐热、耐寒,对食物要求不高。而这些特性使它成为名副其实的“沙漠之舟”,是人们穿越大沙漠最好的交通工具和旅伴。文章短小精悍,条理清晰明了,语言严谨朴实,值得一读。

忽然间,它打开双翅,平滑而上,飞出了窗口,在对楼的房子上了停了下来,面对着我家。

我曾养了一只鸟

无意中,翻开相册,几片蓝色的羽毛飘落下来,犹如展翅飞翔的鸟儿。

几年前,我养了一只小鸟,它的羽毛蓝、白、黑三色交错,引人注目;它的眼睛犹如绿宝石,晶莹透亮,惹人怜爱。我太爱这只小鸟了!每天早晨,我起床后第一件事就是去照料它,我拿出小米,打开鸟笼,抓一把放在食盘里,然后用小时候过家家的小碗盛水给它喝,而后,我就静静地坐在它旁边,细心地看着它吃。它也会不时地转动那灵活的小脑袋,眼睛一眨一眨地瞅着我,我觉得那简直是一种大自然的享受。

渐渐地,我们很熟了,我不再总是把小鸟儿关起来,而是打开鸟笼,让它在我的屋子里自由地飞。我想:它一定很快乐,一定认



为我是一个体贴而开明的主人,由此,我坚信它也爱我,不愿离开我,因为它从不飞出窗外,尽管我没有阻止过。我的小鸟也十分调皮,经常会飞到我头上、肩上、脚上,有时还会用翅膀扑打我的脸。

有一次,我放出小鸟,它很快飞到了父亲的脚趾上,两只小爪牢牢抓着,很安静。绿豆般的小眼睛中发射出奇异的光彩,我正想伸手抓它过来,忽然间,它打开双翅,平滑而上,飞出了窗口,在对楼房子上停了下来,面对着我。我冲到了阳台上,双手紧按在冰冷的栏杆上,似乎在恐惧地颤抖。当时,我的思绪复杂极了,我没有向它召唤,也没有作声,只是目视着它,静静地,屏住了呼吸。终于,它动了,向我这边飞了回来。我的心震颤了一下,瞬间又消失了刚才的忐忑。它飞到了我家的阳台的竹杆上,也看着我,不停地摇晃着整个身体,不停地转着圈。突然,它停了下来,又向对面飞去了,再次停在了对楼。我呆滞在那里,而它仍然不停地点头挥翅。最后,它又一次飞向我,幼嫩的双翅无助地拍打着,看上去是那么的踌躇。然而,就在离我一步之遥的空中,它猛然掉转了方向,但这次它没有停,而是奋力挥动双翅,直接飞走了,再也没有回头。

我知道它走了,再也不会回来了。当时的我,心中一片茫然,就似一层浓雾笼罩着。我回过身看到了身后的父亲,他说:“它飞走了。”我回答说:“是的,它飞走了。”

从此以后,我的鸟笼空了,一直空着。我没有再买小鸟来养,我想,鸟儿们是自由的,是大自然的灵魂,它们所到之处都是美好的。如果我真的爱它们,那么就不该成为它们的主人。

本文以“我”的思想感情变化为线索,由养小鸟的“享受”,到飞离时的不安,最后到小鸟飞走后的坦然,突出了作者热爱鸟、热

爱大自然的主题。

文章描写细腻,感情真挚,内涵丰富,值得一读。

屋梁上“叽叽啾啾”,地上“哧哧溜溜”。燕叫声和吸鼻声组成不协调的“二重奏”。

紫 燕

◎湖北 王春红

“燕子归来寻旧垒。”当杨花柳絮漫天飘飞时,燕子便携着春的呢喃,从南方飞回了。我们这些无所事事的“鼻涕兵”,便聚到我家,仰着脸看屋梁上那对活泼可爱的燕子飞来飞去。屋梁上,“叽叽啾啾”,地上“哧哧溜溜”。燕叫声和吸鼻声组成不协调的“二重奏”。

家乡偏僻,在寥落的乡村,没有“白雪公主”,也没有“美人鱼”,有的是恐怖的“狼外婆”。而关于燕的故事,如一束束亮光,把我引入迷一般的世界,充盈了我空寂的童年。……

月上柳梢头,我偎在奶奶怀里。从奶奶所讲的村事野话里,我知道燕子是成双成对地生活,一只死去,另一只也必死;第一年住哪里,第二年必住哪里;爱干净……

畦畔泉边,爷爷吸着纸烟,咂着嘴,庄重地告诉我:燕子兆示着富贵,谁家住燕,谁家富贵;燕子是精灵,不能受惊……爷爷把烟吸得红红的,慈祥地笑着。于是,我便更敬重这忠贞可爱的燕子。

每当风雨欲来时,我斜倚着水边的歪柳,指指点点地看紫燕戏水。不时地,它们“唧”地滑向水面,“剪刀尾”点出一个个圆晕。惊呼声未停,水中如打瓦漂一般,又荡起一长串圆的涟漪……

每天天刚亮,燕子就飞去捉虫,奶奶便撩开我的被单,带着嗔



怪的口吻说：“不学燕子，就讨人嫌，懒虫要受穷！”

我迷糊地穿上衣服，挎上圆篮去拾树叶或者薅草。每年，当燕子飞走时，我家就集了一垛干草和一垛树叶。

大雪屯门时，全家人围在一起烤树叶火。美美的叶香弥漫整个房间，夹杂着烧花生和烤红薯的香气。小羊在门后津津有味地嚼着干草。奶奶把火拨得旺旺的，不时夸我一两句。看火光映红全家人的脸，抚着烘热的棉袄，听大人谈天说地，我感到幸福无比。

一天，我家的燕子孵了一窝雏燕。天刚亮，雏燕就“叽叽叽”地讨食吃。老燕便一刻也不停下来，不知疲倦地穿梭于窝与田野之间。不知为何，有一天掉下一只雏燕。它哀鸣着，振翅欲飞，飞到一尺多高就落了下来。我把它放在旧鹌鹑笼里，等爷爷来送它回窝。

一会儿，飞回一只老燕。它听到凄凄的哀鸣声，便顾不得喂梁上的雏燕，倏地扑向笼子，一下，两下……我木呆呆地站着。终于，母燕撞到笼子上，再也飞不起来了。

第二年杨柳飘絮，我家堂前无紫燕穿梭。每当我告诉爷爷奶奶，别家的燕子回来了时，他们就神色黯然。

以后的年月，仍旧烤树叶火，总觉得不如以前。我知道：“飞入寻常百姓家”的“堂前燕”已不再飞回，但我仍希冀着那给我家带来希望和慰藉的紫燕，能在堂前翩飞……

32

作者用淡淡的笔墨，描绘恬淡优美的乡村风情，通过几幅与燕子息息相关的画面，再现了小作者美好的心灵和童年生活。思念紫燕，实际上是对勤劳的思慕，是对美好的追求。一次出于美好动机的救助，则造成母燕的一场悲剧，无法弥补，深深敲击着“我”的灵魂。深深的叹惋，依旧的期盼，塑造了一颗美好的心灵，谱写了

一曲心灵美的赞歌。

它那淡黄色的双脚和扁圆的嘴,像嵌在白壁上一样;它头上那突兀的疙瘩,是它区别于北京鸭的标志。它的步子从容、沉着、稳健。当它昂首挺胸,引吭高歌时,更是显出一副昂扬雄健的姿态。

鹅



◎江苏 朱 彧

我家喂了一只鹅,它和我们一起生活已经四年了。它周身洁白无瑕,每次出外回来,总是把身子洗得干干净净的,在阳光下显得十分耀眼。它那淡黄色的双脚和扁圆的嘴,像嵌在白壁上一样;它头上那突兀的疙瘩,是它区别于北京鸭的标志。它的步子从容、沉着、稳健。当它昂首挺胸,引吭高歌时,更是显出一副昂扬雄健的姿态。

记得它小时候,穿的是淡黄色的绒装,卧着像一团绒球,轻盈柔和。只有当它走动时,人们才发现它是一只小鹅。它在吃食上,从不计较,最爱吃青嫩的草。我和妹妹每次放学回家,它总是扇着短小的双翅跑步而来,并且嘎嘎地叫个不停,像是在欢迎我们。当我们亮出鲜嫩的青草逗引它时,它就伸出脖颈,围着我们转,短秃的尾巴不住地摆动,亲昵地从我们胯下钻来钻去,连声叫着,直到把青草夺到嘴里为止。后来,它渐渐褪下黄衫,换上乳白色的新装。慢慢地它就会自己出外觅食,再也不要我们操心了。

过了半年,我们的白鹅变得高大了。整天跟邻居们的一群鸭子在河里唱歌呀,游泳呀,耍水呀,觅食呀……快乐极了!后来,我发现它似乎当上“司令”了。那些鸭子呢,也都心甘情愿,服服贴贴地听它指挥。清晨,它一路叫喊着走,邻居的鸭子也就纷纷跑出

栅门,跟在后面向村外走去。当太阳的余辉染红天边的时候,鸭子们才三三两两地离队回家,它们似乎很有组织纪律,如此早出晚归,日复一日。有时,左邻右舍的大娘、婶子还为我家的鹅“歌功颂德”呢!说把她们家的鸭子“训练得听话了”,就连下雨天也不必费劲去赶那些贪玩的鸭子回家了。是啊,真没想到,禽类还能这样懂事呢!

一天晌午,鹅竟破例提前回家来了,腿上像灌满了铅,那本来就有点蹒跚的步伐越发迟缓了。它是病了吗?是糟蹋田里的庄稼被打伤了吗?我疑惑不解地仔细观察着它的行动,它东张西望,神情恍惚,一会儿钻进鸡窝,一会儿又跑出来嘎嘎地叫,最后蹲在鸡窝旁的一堆稻草上,平静了下来,悠闲地衔起身边的草,把它丢在腹下。我猛然意识到它可能快下蛋了。待我再去看它时,它早已悄悄离去了。我欣喜地去察看它蹲过的地方,瞅了又瞅,却什么也没有!我很失望,但我又不死心,便随手去拔那些稻草。呵!一个比我的拳头还要大的雪白的蛋露出来了!好大呵!这时,我心里真比三伏天吃了凉西瓜还高兴。我想,这家伙,真是机灵鬼儿,下了蛋还用草盖上,准是怕别的东西伤害它的“宝贝!”差点儿把我也哄住了。

鹅从此常常下蛋,它还会看家、护鸡。平时它不爱高声叫喊,但一见主人就会大喊大叫,像给主人通报一样。

别看它平时很文静,它对残暴的敌人却毫不示弱,动作竟是那样的敏捷勇猛。记得一个晴朗的夏夜,我们早已睡下了,鹅照例睡在鸡窝旁。突然,一阵鸡的叫声把我从熟睡中惊醒。接着,又是一声尖叫。我侧耳细听:“沙沙沙”;“刺刺刺!”好像有什么东西在相互搏斗似的。我一骨碌爬起来冲向鸡窝。“啊!”月光下,一只体态修长、嘴巴尖尖、一身褐黄的家伙,拖着长长的尾巴,趴在鸡窝上。两只贼眼闪着寒光,正对着大白鹅。噢,是黄鼠狼!我屏息敛声,蹑手蹑足,正想上前助战,只见大白鹅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伸

长脖子,张嘴振翅,两眼圆瞪,威武极了!我从未见过它这样愤怒过。猛然,它用嘴对准黄鼠狼猛啄过去,那家伙急忙向外逃窜,空气中顿时扑来一股熏人的臊臭味。鸡得救了!大白鹅呢?面对黄鼠狼逃去的方向,引颈高叫了两声,俨然是一位得胜的“将军”!

我望着这位勇敢无畏的“英雄”,回忆四年来它在我家的经历,深深地感到,鹅是平凡的,但又不平凡的。我爱鹅,爱它洁白无瑕、一尘不染的形象;爱它生活俭朴、团结合群的好品质;还爱它维护弱小,不畏强敌的精神!

作者对家里的这只鹅,真可谓是情真意浓。全篇虽没有完整的情节来贯串,但能选取许多富有特征的细节,从不同的侧面把鹅的形象勾画得惟妙惟肖。而“我”对鹅的情意,则通过对“我”逗耍鹅的动作的描写,对鹅的“懂事”、“机灵”和“威武”的赞美,自然而然地流露出来。

秀秀是从美国运来的,真不知道这家伙当初办没办出国护照。

我喜爱的一和动物——狗

◎四川 武弯弯

杜伯伯养了一条狗,名叫秀秀。秀秀是从美国运来的,真不知道这家伙当初办没办出国护照。

秀秀长着一身奶白色的绒毛,只有脸上有一块儿黑。它的眼睛又黑又亮很有神,一天到晚总是瞪得大大的。它的尾巴又松又软,高高地卷起来。在它高兴的时候,经常把它那小尾巴摇成一朵

花。它的四只小短腿毛绒绒的,每天都不停地跑来跑去。

听说秀秀才出生两个多月,食量却大得惊人,早餐一袋牛奶、一个鸡蛋、一块面包,午餐一碗米饭外加麦片粥,晚餐最少一块肉。比我的生活水平还高!但愿秀秀别养成挑食的坏毛病,如果长成一条肥胖狗,那就不好办了。

秀秀每天早上起来散步,我就早早地吃完饭,提前5分钟下楼,好和秀秀玩一会儿。我叫它转个圈,它就头咬着尾巴乖乖地转了一个,我叫它蹲下,它又屁股往下一坐,乖乖地蹲在地上。有时秀秀为了讨点零食,还竖起前腿作揖,每到这时候,我便故意逗它,高高地举着食物不给它,让它急得在地上又蹦又跳,来回转圈。直到它再也忍不住了,我才把手中的食物投给它。

有一次我在杜伯伯家,正好看见秀秀和他家的猫打架,那猫已经两岁了,很强壮,秀秀才两个多月,却要和人硬拼,真是自不量力!果真,一开始那只猫便占了上风,它对着秀秀又抓又咬,把秀秀搞得极为狼狈。那只猫打累了,便懒洋洋地跳上床去睡觉了。它的尾巴搭拉在半空中,得意地摇来摇去。秀秀瞄准了它那条尾巴,把屁股高高撅起,头扎在地上,两条后腿不停地错动,忽然猛地往前一蹿,像闪电一样冲了过去。“噢呜”就是一口,那只猫“喵”地惨叫一声逃跑了。我不禁为秀秀拍掌叫好:“好样的秀秀!看来你也不傻呀。”

你们说秀秀好玩不好玩?

36

本文作者用细腻的笔触,将小狗的静态和动态结合起来描写,充满童趣。特别是文章第五自然段,作者运用先抑后扬的写法,极为生动传神。



一只经过训练的警犬,在坐立不动时,那种雄视四方的眼神及威风凛凛的姿态和玲珑的曲线,颇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

狗

◎贵州 庄正炎

在这么多的动物中,我最喜欢的是狗。

狗是一种温驯而又随和的动物。不管狗的主人是何等人物,狗都能服从主人的命令,而且狗从不挑剔食物,无论是每餐的残羹剩饭,骨屑稀粥,或是垃圾桶里发霉的水果,都由它“嘴”包办。在狗的心目中,最重要的是主人,其次才是自己,我曾经在报纸上看过一篇报道,大意是说一个人带着一只狗出外去散步,可是却不慎掉进河里,那只狗于是奋不顾身地跳入水里把主人救上岸,把主人的命给救回来,由此可知狗对主人忠心的程度。

狗的叫声是所有的动物所无法比拟的,它不像猫的咪咪声那样有气无力,也不像老虎吼声那样恐怖,而是中气十足,使人听起来有雄壮干脆的感觉。

狗的形体美也是冠于其他动物的。一只经过训练的警犬,在坐立不动时,那种雄视四方的眼神及威风凛凛的姿态和玲珑的曲线,颇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但是却不是每只狗都这样有精神。有一些流浪街头的癞痢狗,那种无精打采、满身生着烂疮的样子,使人从心底厌恶。但是它那可怜的样子,也不由得令人心生同情。

也许有人会讨厌狗随地大小便的习惯而不喜欢狗,也许有人曾被狗的吠叫打断了思路,也许有人曾经遭受狗的攻击,但那毕竟只是许多优点中的少数缺点,它们仍有许多优点值得我们去喜爱。当你看到一个脸上带着青春朝气的人,身后跟着一只迈着阔步、温驯可爱的狗时,你一定很羡慕他,那么你不妨也养一只狗来调剂你

的生活,你将会了解养狗的乐趣及为什么会有这么多人喜欢养狗。

这篇习作简洁地说明了狗的习性,尤其是忠心、声音、形体及其优缺点。文章短小精悍,语言朴实自然,不妨一读。

它那只高高竖起的耳朵特别灵活,就像收音机的天线一样,转来转去,能收到各种声音。

白兔

◎云南·王

外婆家养了许多白兔,听说它们的学名叫安哥拉长毛兔。这种兔子红眼睛,长耳朵,三片嘴,细身腰,短尾巴,配上白茸茸、滑溜溜、软绵绵的一身毛衣,真漂亮;它那只高高竖起的耳朵特别灵活,就像收音机的天线一样,转来转去,能收到各种声音。当它在兔笼里蹦跳的时候,两只红宝石一样的眼睛,闪闪发光,长耳朵摇一摇,短尾巴翘一翘,显得十分可爱。

有一次,我看见一只老白兔用嘴扯自己身上的毛,把扯下来的杂毛垫成一个小窝。外婆过来喂食给它吃,它闻了闻,一下也没动,就走开了。我急得问外婆白兔是不是生病了,外婆笑着说:“傻孩子,它要做兔妈妈了!”

第二天清早,我一爬起来就去兔笼那儿。只见刚刚生下来的小兔像粉红的肉球似的,眼睛还没睁呢!它们有的躺在笼里一动不动,有的在兔妈妈身边爬来爬去。我问外婆:“有些兔仔为什么躺着不动呢?”外婆回答说:“唉,多可惜,兔妈妈没照顾好孩子,那些白兔夜里被冻死了。”听到这里我差点哭了起来。



外婆告诉我这些白兔最爱吃菜叶、青草、胡萝卜、米皮……我连忙去摘了几片菜叶递给兔子,小兔连眼都不睁,老兔看了看,也没吃。外婆笑了:“小兔还不会吃东西呢,老兔也不吃啦,它要给小兔喂奶呢。”

外婆还告诉我,它们的毛可以纺成毛线,织成毛衣,兔毛还可以出口换外汇,兔肉可以做菜吃,兔粪可以做肥料……我睁大眼睛,忽然想起鲁迅先生评价牛的话来:“吃的是草,挤出来的是牛奶。”兔子不也差不多吗?要求人甚少,给人的却很多很多。

36

本文先写“白兔”的属性、毛色、形状,给读者展现出一只浑身纯白、活泼可爱的“白兔”总貌,接着概括写动作,把“白兔”刻画得栩栩如生,极具神采。

它们似乎不怕我,在我脚边的地方稳稳地坐下了,有一只居然还探头啃我手中的草呢。

狗 獾



◎上海 周杰

暑假中的一天,我心血来潮,到后山去散步。经过一片小树林时,我正心情舒畅地欣赏着似人的晚霞,忽然发现树林中有两三个黑影在晃动,我顿时激动起来:“这不像猫,也许是狐,我要捉一只!”要知道,我对动物特别感兴趣。于是,我悄悄地钻进树林,轻轻地接近它们。这时,我恨不得停止呼吸,免得惊动这还是个问号的动物。

终于,我接近它们了,啊,这是群小狗獾——外形象狐,但胖得

多,尾巴较短,叫声像老鼠,没错,是狗獾!这群上海很少见的动物在树林里、草丛间蹦跳着,那样子又像兔子。

我蹲下身,拔了根草抖动着,学着它们的叫声。好一会儿,才有两只小狗獾接近我了,它们似乎不怕我,在我面前不远的地方稳稳地坐下了,有一只居然还探头啃我手中的草呢。我试着慢慢举起了手,谁知它们以出人意料的速度逃之夭夭了——它们是一种很警觉的动物。可惜天色已晚,我再也没有看清它们的行踪。

第二天傍晚,我又到那片树林中等候。不一会儿,它们就从一个盘根错节的树洞中一个接一个尖声叫着蹦出来了。这一群狗獾一共有八只,七只小的,一只大的。我忙又举起草摇晃起来,这回,有两只小狗獾竟然在我脚前趴下了,还不时地互相打闹。这时,只要我手一按,可能有希望捉住一只,然而我猛地发现大狗獾在不远处虎视眈眈地盯着我,我知道护仔的老兽最凶猛,更何况它有一条强壮的大狗那么大,可不能惹它。不过这次,我可仔仔细细地观察它们了。小狗獾只有两三个月的小猫那么大,尖尖的嘴,又短又圆的耳朵,两颊的毛挺长,眼睛周围有一片黑毛,它全身褐色,四肢毛色接近黑色……这时,老狗獾叫了一声,小狗獾立刻跟着它,消失在树林里。这种动物,如能捉到一只,观察倒是一件趣事。但我用尽了一切办法——网捉、围捕,最后还是让它们一次又一次地逃脱了。

几个星期过去了,仍一无所获。这天,我和弟弟到冶校去踢足球。嘿,也许是因天黑了,一只小狗獾自投罗网,撞进了足球网里,真可谓“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这只小狗獾已有一只大猫那么大了,它似乎很沮丧,嘴边滴着血。于是,我轻而易举地捉住了它。

我高兴地带着它回家,把它拴在房前的一棵水仙花下。白天,它在树根边刨个坑,任凭蚂蚁在身上东爬西咬,偶尔舔些水,看上去像得了大病。但到了晚上,它可就活跃了,东窜西跑,树根被刨

了,丝瓜被拉了。它一会儿吃着蟾蜍,一会儿又啃啃西瓜皮。显而易见,它是一种杂食动物,并且有着夜间活动的习性。

过了几天,它好像对周围的一切开始适应了,我给它喂食时,它还会对我表示亲近呢。能不能把狗獾这样的野生动物驯养成像家狗那样对人忠实呢?看来,要想得出结论还必须去亲自试一试。大自然真是丰富多彩。我要探索你,奥妙无穷的大自然。

语言朴实、层次清晰,结构井然有序。作者先采用比较法,将狗獾与狐、鼠、兔作比较,从而写出狗獾的外形、叫声。接着写捕捉情况,突出老狗獾守护小狗獾的脾气。最后写饲养经过,突出了狗獾的生活习性。

我把菜叶刚刚放进笼子,它们就赶快用两只小爪子按住了菜叶,两只圆眼睛开始瞪着我,可能是怕我反悔了再把白菜抢走。

可爱的小豚鼠

◎上海 胡静

我家养着非常惹人喜欢的小豚鼠,我一有空儿就爱蹲在笼子边去和它们玩。它们两只一双黑珍珠似的眼睛,小小的鼻子和嘴巴都是粉色的,两只小耳朵特别像树上长着的小木耳,那样子非常可爱,谁见了都会喜欢的。

这两只小豚鼠最爱吃蔬菜和一些水分多的东西,尤其爱吃白菜和胡萝卜。有一次,我给它笼子里放进去两片胡萝卜,剩下的几片我放在笼子上面。过了一会儿,我再来一看,嘿,这两个小东西

已经把那两片胡萝卜吃完了，正并排地蹲在那里抬起头，眼巴巴地望着笼子顶上的几片胡萝卜，小嘴不停地动着，馋得口水都快流出来了。一看那样子我就笑了，连忙拿了那几片胡萝卜送给它们吃。

还有一次，我拿了几片白菜叶从笼边走过。只见它们的四只小眼睛一直盯着这两片白菜叶，还不停地叫着，好像在说：“我要吃白菜！我要吃白菜！你为什么不给我们呀？”我冲它们笑了笑说：“小傻瓜，这些白菜太脏了，吃了会生病的，我马上给你换些干净的来，好好等着，谁再叫就不给谁吃。”它们好像听懂了我的话，不再叫唤了。可眼睛还是直盯着我手里的菜叶，我赶快拿来了一些干净的白菜叶喂它们。我把菜叶刚扔进笼子里，它们就赶快用两只小爪子按住了菜叶，两只圆眼睛开始盯着我，可能是怕我反悔了再把白菜抢走。见这情景，我赶忙躲到一旁，不再去惊动它们，好让这俩机灵的小家伙安心地吃。

小豚鼠不光吃东西有意思，睡觉也挺有趣。它睡觉的时候肚皮总是紧紧地贴在地上，好像地是暖和的床。它的前腿往前伸，后腿往后伸，小眼睛闭得紧紧的，那样子真逗人笑。

小豚鼠虽然大小便不太讲卫生，但是吃东西还是挺讲究卫生的，每次吃完了饭，它总要用小舌头舔舔自己的小手，然后再洗一洗脸。可比那些不讲卫生的小朋友乖多了。

你别看这两只小豚鼠性情那么温柔，就猜想它们一定是慢条斯理的。其实啊，它们的动作可快了，有一次，我刚打开笼门想给它们喂点东西吃，可是，它俩一下跑了出来。当时我想，这可糟了！可还没等我抓住它们，它俩已经扭头又跑回了笼子，多调皮！当时我觉得又可气又可笑，就对它们嗔怪地说：“狡猾的小东西，跟我开玩笑，是吧？”

小豚鼠还有一个最可爱之处，那就是伙伴之间极重视友情。原来的两只小豚鼠，在一起生活了很长时间，它们之间亲亲热热，玩玩闹闹，非常友好，谁也不欺负谁，还经常在一起说悄悄话。其

中的一只不幸被人弄死了,留下的这只小豚鼠天天望着它的伙伴失去的地方,它感到孤单,它十分伤心,它的眼角常常是湿润的,像是在流泪。它还不停地发出难过的叫声,像是在呼唤它失去的朋友。

我为了不让它感到寂寞,就又给它找来一个新伙伴,因为怀念老朋友,它开始好像很不愿意跟新伙伴在一起,常常想把它轰出去。可是,后来我告诉它:“老朋友既然死了,来了新伙伴,就应该对它热情友好,不能欺负它!”它像是听懂了,不再往外挤它,还主动和它接近。它们渐渐地熟悉了。

36

文章状物细致,联想丰富,描写生动形象,语言朴实优美,富有情趣。



家里养了一尊滴水观音,一旦被老妈这个不会养花却哭着喊着也要养盆花来养的人摧残至焉,便会将那枯萎的大叶子摘下来,挂在某个角落,那么,呆呆必然不敢靠近,它怕那黄黄的像招魂符似的大叶子。

家有“不哭”

◎北京 关旭

小猫刚出生没多久就被拎到我家,小小的,白白的,毛茸茸的。它懒懒的,连眼睛都很少睁开,仿佛总也睡不醒似的。最可怕的是它会舔着舔着盘子里的牛奶,一头栽进去睡着了。天!它上辈子是睡死的吗?只可怜我们一家人得不时盯着它,以便随时将它从牛奶中捞出来。“被牛奶淹死的猫”——我们家不要这种新闻。

最有趣的是它好像学过龟息功，睡在牛奶中一点儿事也没有，也不知道它到底是拿哪儿出气儿。

更可恨的是，正当我们全家手忙脚乱地拿毛巾打算将它擦干净时，它却睡醒了，伸出舌头舔舔嘴周围还没擦净的牛奶，又拿爪子抹了两把脸，认为味道还不错，于是又不亦乐乎地舔了起来。弄得我们一家人哭笑不得，只得暗暗为它那身白白的长毛祈祷。

小猫天生敏感，总在四处嗅嗅、探探。等到家里每个角落都熟悉后，它便开始没边儿地疯了。

这家伙不辨方位。我家餐厅有一整面墙装了一面落地的大镜子，初到时它总也记不住，总是愣头愣脑地朝镜子中的椅子撞去。诸如此类的事情发生得太多，老爸便开始怀疑它的智商。于是，它有了自己的名字，大名白痴，小名呆呆。

呆呆是男生，却胆小得很。家里养的绿萝或滴水观音一旦被老妈这个不会养花却哭着喊着也要抓盆花来养的人摧残至焉，便会将那枯黄的大叶子摘下来，挂在某个角落，那么，呆呆必然不敢接近，它怕那黄黄的像招魂符似的大叶子。

记得有一次，叶子垂在了写字台边上，于是这一小块“禁地”便安静了许久。谁知玩儿得忘乎所以的呆呆竟放松了警惕，蹿来跳去地掀起一阵阵夹着白毛的微风。于是，叶子便在风中坠落，恰巧落在了不幸经过的小小的白色的身躯上。一声惨叫后，一切静止。我闻声奔去，却只见地上横着的那片叶子。于是全家出动翻箱倒柜地找呆呆，它却像从地球上消失了一样没了踪影。最后，疲惫的老爸在上床休息的时候发现了被子下面瑟瑟发抖的呆呆……

原来，胆小如猫。

52

对于小动物，人们通常都喜欢乖巧伶俐、智商高一点儿的。但

“见”过了小猫“呆呆”，便似乎觉得它虽不聪明，却也蛮可爱的。嗜睡、贪吃、胆小……“呆呆”虽呆相毕露、呆态百出，却呆得有个性，呆得与众不同。无论记人还是写物，不求事无巨细面面俱到，只须择其一二特色，精雕细刻以至“传神”，便是一篇佳作了。

因为我经常这样的对老狼拳打脚踢，老狼觉察出我的不友好，便睁着那双泪汪汪的大眼，委屈沮丧地离去。

一条狗的故事

◎山西 孙红梅

我本来是不愿收养“老狼”的，可是堂哥目光炯炯地盯着我讲：“老狼救过我的命，我走了，没人照顾它，我不放心。”我一向讨厌狗，老狼当然也不例外。可我不忍心叫就要去当兵的堂哥伤心，于是我硬着头皮笑着说：“我非常喜欢老狼，你一万个放心，我会侍候它比我自己还要好。堂哥便笑了，露出一口洁白整齐的牙齿：“老狼吃住都不奢侈，别当它一回事！”

堂哥当兵走后，老狼便来我家。堂哥说要我多培养和老狼的感情，说老狼有人性，不是一般的狗，我在心里暗叹实在对不起堂哥。我对老狼没有好感，尽管老狼威武漂亮得像堂哥一般。

老狼知道我是它的新主人，便格外地讨好我。但我老是莫名地讨厌它，只是讨厌，没有理由的，这对老狼是不公平的。我不知道老狼是否会像人一样能看穿我的心思而感到伤心不堪。老狼吃完我手中的食物，老喜欢用湿腻腻的舌头舔我的手，我没好气地踢它，喝它道：“滚！”因为我经常这样的对老狼拳打脚踢，老狼觉察出我的不友好，便睁着那双泪汪汪的大眼，委屈沮丧地离去。尽管如此，老狼还是对我很亲热。我说，这狗，奴狗，只因为我养你，你



才会巴结我。

老妈在我身后问：“你长大了会怎样待我？”

“当然不会虐待你。”我笑着说。

“为什么？”老妈问。

“为什么？”……我眯着眼，努力地想了想，然后笑了笑。

后来我对老狼好了起来，因为我恍悟了：我原来和这狗一样的，为了报答养育之恩而要对那人好的。既然是同类的，怎么不会产生惺惺相惜之情呢？老狼见我对它好了些，便放肆的与我寸步不离，就连我吃饭睡觉上厕所它都要守在一旁，忠心耿耿地令我无奈。

然而我终究渐渐地喜欢起老狼来，老狼果然如同堂哥说的那样有人性！能懂我的感情，我说：“老狼，开电视。”

它都会做，这聪明的狗！

学校离我家三里地，每个晚自习，老狼都来回地接送我，像个保镖一样，我也习惯了接受保护。有时候我觉得不是我在照顾老狼，而是老狼在照顾我，除了我供它吃饭之外。

周日的时候，我带老狼去郊外玩，老狼像野马似的奔驰得狂飞水已，我追不上它，累得气喘吁吁，老狼便会停下来，扭头朝我频频相望作鬼脸，我扬声吹口哨，老狼便欢快地掉了方向朝我扑过来。和老狼拥在一起，弄得我一身整洁的衣衫皱巴巴的，脏兮兮的，我却兴奋得不得了。回到家，老妈笑骂我：“干脆和老狼结婚算了，既然这样的和老狼亲热。。”

我眨眼笑：“老妈妒忌我和老狼要好？”

老狼舔我的手，我凝视它，发现老狼那双汪汪大眼是那么的锐利清澈和漂亮，意含一抹温柔，看得我有些痴……

堂哥来信问我老狼的情况，我给他寄去一张我和老狼的合影照。

时隔多日，堂哥也寄来一张他和狗的合影，堂哥说他没想到他

在部队做了驯狗战士,他驯的狗叫“小狼”。他思念老狼,所以给那狗取那名字。

我看照片时,老狼候在我身边,它睁大眼睛看照片,它认得堂哥,眼中突然闪过一丝异样的神采。它向照片舔去,不知为什么,冷不防它从我手中叼了照片跑开了。

我追到它后,那照片已被它的牙撕了个稀烂,我揪住它的耳朵,狠狠的拧它,它那双眼睛瞅着我,死死的一动不动,我便放开了它。我突然有了一个很好笑的想法,是不是这畜生看见它原来的主人和别的狗在一起时,因嫉妒而撕了照片呢?堂哥说,老狼是有人性的啊。

一个下雨天,我在写字台前读一本小说,老狼突然不安份起来,烦躁地在院子的走廊里走来走去,不时的狂吠着。

老妈心烦,叫我想办法叫老狼别嚎了。我走出去,发现老狼这时安静地卧在一根柱子旁,好像是歇斯底里的奄奄一息的样子,我骇然大惊,去探老狼的鼻子,一边唤老妈:“老妈,老狼不知怎么了!”

老妈急忙出来问:“怎么回事啦?”却也和我一样的不知所措。

我发疯了似的搂住老狼的脖子,老狼努力地睁开眼,用舌头轻轻地舔我的脸,然后慢慢的闭了眼。

老狼死了!

我的泪水像雨水那样的汹涌不绝。

第二天雨停了,我说:“老妈,我去挖个坑埋掉它。”

老妈茫然地看看我:“什么?”

“这些做完后,我还要写信告诉堂哥,老狼不知为什么突然死了……”我面无表情地说。

妈突然捂住脸哭了:“不用了,昨晚你大伯来了,说你堂哥牺牲了,骨灰盒都拿回来了,今早就去埋!”

“堂哥也死了?”我的舌头在打颤,想说话却吐不出半个字。

长满青草的大坟前立着英雄纪念碑,那是堂哥的坟,它的旁边守着一座小坟,那坟是老狼的。

老狼是有人性的,堂哥说。

30

作者采用欲扬先抑的手法,以朴实而饱含深情的语言叙述了一段平凡却感人至深的情。细节描写生动传神,一只通人性的狗跃然纸上。故事以堂哥和老狼的死作结,有一种悲剧效果,给读者留下思考的余地。

画面正中是一头向严寒吼叫的老黄牛,脚下是被风吹得瑟瑟发抖的野草,远景是披满白雪的树木和远山。



牛

◎辽宁 何丽奇

我最早看到牛,是从一幅画上。那是我在孩提时,我家墙壁上挂着的一幅色彩古朴的画。画面正中是一头向严寒吼叫的老黄牛,脚下是被风吹得瑟瑟发抖的野草,远景是披满白雪的树木和远山。隔壁那位颇为风趣的老爷爷,常学老牛“哞……哞”的叫声来逗我玩。

上学以后,我在课文中渐渐地了解了牛,总央求妈妈给我讲有关牛的故事。妈妈就把那画上的两句诗“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讲给我听。尽管我当时还不能完全理解诗句的深刻含义,但也能悟出牛的品格和精神了。

小学三年级寒假,一个寒冷的日子,妈妈带我去乡下,走在蜿

蜒伸向远方的乡道。脚下的原野,远方的群山,都披上了银白的罩衣,我不顾扑面袭来的北风,痴情地饱览着隆冬乡野的景色。

“哞——哞——!”蓦地从远方传来几声牛吼。多么熟悉的声音!我几乎跳了起来。妈妈指着另一条小路上拉车的老牛说:“那就是你要看的牛,还有一头毛驴。”牛车走近了,我赶忙奔过去,仔细地打量起来。牛有着肥壮的躯体,粗粗的四肢,树棒一样的尾巴,一双滚圆的眼睛,一对尖尖的犄角,同那幅画上画的一模一样。我正看得出神,赶车的老汉向我们打招呼,让我们坐上车一块走。原来那个老汉和妈妈认识,是外祖母一个村的。老汉和妈妈攀谈起来,我还是看着拉车的牛。老黄牛顶着寒风,又发出了“哞哞”的叫声。这声音撞在山岩上,回荡在原野中,可能是老牛向严寒发出的挑战吧。

“妈妈,老牛吃什么?这么有劲儿!”我问。

“它只吃野草。”老汉抢着答道。

“夜里,它住在哪儿?”

“它就住在破茅草棚里。”还是老汉在回答。

牛踩雪地发出扑哧扑哧的脚步声。我突然发现一个秘密:旁边套着的小毛驴的绳套是松松的,显然它是没有使劲的。可老牛却一个劲“呼哧呼哧”地向前拉着,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它真有股傻劲!

一阵悦耳的铃声飘过,三匹马的大车急驰而过。我觉得老牛拉车虽慢,但它一步一个脚印地走着,是那样踏实、稳重,脚窝踩得很深,很深。

那辆马车到了前边一个上坡路段,赶车人紧抡大鞭,好半天才爬了过去。我真担心牛车爬不过去,可出乎我的所料,老牛好像没费多大力气就爬了过去。我这才替老牛松了口气。

“老爷爷,老牛还能做什么?”我问道。

“它干的活多着哩。春天它能拉犁耕地,秋天能拉车送粮。”

四季积肥 ,总不闲着。农场里的大花奶牛还能挤奶呢 !”

我望着老黄牛的背 ,陷入了沉思……

事隔多年了 ,但老黄牛拉车的形象还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我常常这样想 我们的事业 ,多么需要有更多的具有牛一样品格和精神的人啊 !

36

作者先从画上看到牛——那在朔风中嘶吼的老黄牛 ;尔后又在生活中深刻认识了牛——村路上老黄牛“呼哧呼哧”用力拉车的身姿 ,在雪地上留下的深深的脚窝 ,都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那“哞哞”的吼叫声 ,雄劲有力 ,震聋发聩 ,似乎至今仍在读者耳旁回响。总之 ,作者笔下的牛神情毕肖 ,形象生动。

它们鼓鼓的小脑袋上有一个插满胡子的尖实的小嘴巴。小豆子似的小眼睛晶亮亮的五颜六色 ,好像是一个个小宝石。

荷兰鼠

记得去年 ,我和爸爸到江苏叔叔家玩。在他的家里 ,我看到了几个稀有的小动物——荷兰鼠。

荷兰鼠长相十分美丽、可爱。有些酷似小松鼠 ,只是少了个毛茸茸的大尾巴。它们鼓鼓的小脑袋上有一个插满胡子的尖实的小嘴巴。小豆子似的小眼睛晶亮亮的五颜六色 ,好像是一个个小宝石。一听到可疑的声音 ,荷兰鼠的那小圆耳朵 ,还会竖起来 ,微微颤动几下。它们那滚圆的小肚子下长着四只又短又小的腿。



荷兰鼠的毛色不一,有金黄色的,有银灰色的,有雪白的,各式各样,五彩缤纷,十分逗人喜爱。

荷兰鼠生性很温顺、胆小。我第一次看到它时,就非常喜爱,便伸出手想摸一摸它那绸缎般的皮毛。可还没等接触到它们,它们就吓得四散逃窜,小脑袋撞在纸盒上,发出“咚”的一声,倒把我吓了一跳。

荷兰鼠爱吃的食物十分广泛,像青草、各种树叶、白菜、小米、红薯等都是它们美味可口的饭食。

你别看荷兰鼠那样胆小,可要争起食来,样子却是挺凶的呢!有一次,叔叔让我拿了几片白菜去喂它们。有两只荷兰鼠一起看上了一片又鲜又嫩的白菜叶。大一点的荷兰鼠反应快些,首先咬到菜叶,刚想吃,小一点的荷兰鼠一下子蹿过来,咬住菜梗就吃。大荷兰鼠可不高兴了,它一边使劲咬住菜叶,一边用小爪子蹬小荷兰鼠。小荷兰鼠毫不示弱,也用爪子去抓大荷兰鼠。最后,终因小鼠劲小,只好眼巴巴地看着大鼠津津有味地吃着那片菜叶,小黑眼睛里竟也放出了一点凶光。看它这个模样,我真想抱起它安慰几句,可手还没伸到它眼前,它们竟又“咚”的一声吓跑了。唉!到底还是胆小。

荷兰鼠不仅惹人喜爱,它们的用处也很多。它们的皮毛可制成华丽的服装、披巾、手套等。一些高级宾馆把它们整体剥皮后,加工成一种上等的山珍海味——“烤全猪”。所以,荷兰鼠又名荷兰猪。

啊!我喜爱你——可爱的荷兰鼠。

32

本文作者将荷兰鼠的习性一一写出:外形、性格、饮食、用途。

同时作者贯穿了自己的感情,使文章显得更加生动形象。

它的肚子上,是纯然一色的雪白的毛,又松又软,像妈妈的大围脖,把手放在下面一蹭,怪痒痒的,真舒服。

小鹦哥儿

◎北京 于 敏

舅舅从山东来,给我带来一只小鸟,我喜欢得要命,忙问舅舅这是什么鸟,舅舅说:“我也不知道,是别人在山里逮住的,送给我了。”

于是,我给它取了一个名字:小鹦哥儿。虽然它不是鹦鹉之类的小鸟。

小鹦哥儿长得实在可爱,背上浅绿色的毛,硬翅上装饰着深绿色的花纹。那绿色,浅的像小草儿,深的像松针。它的肚子上,是纯然一色的雪白的毛,又松又软,像妈妈的大围脖,把手放在下面一蹭,怪痒痒的,真舒服。这些毛很好看,可不知怎的,显得有些凌乱,小鹦哥儿仿佛经过了一场恶战似的……

家里人也很喜欢小鹦哥儿,爸爸给它用竹条编了一只小笼子,妈妈给它抓了一把平日舍不得吃的小米,细心的姐姐拿出她小时候玩的像杏儿一般大小的塑料碗,放在笼子里——小碗一黄一白,黄的装小米,白的装水。

我把小鹦哥儿塞进笼子里。它站在那儿一动不动,半闭着双眼,两条纤细的小腿儿不住地打哆嗦。舅舅说:“这只鸟是被我用线缚住,拴在篮子上带来的。坐了那么久火车,没吃过一点儿东西,一路上只是叫着向窗外扑。它是受了惊,好好地喂养几天,也许就好了!”我想了想说:“对呀,我坐火车的时候,从没住嘴,不是



吃煎饺子,就是喝桔子汁。小鹦哥儿肯定是饿了,渴了。”于是,我用筷子将小白碗和小黄碗拨到小鹦哥儿面前,啾啾地叫着让它吃。小鹦哥儿睁大眼睛看着,没有动。我又用筷子指点指点小米,它还是没有动。我急了,用筷子拨拉它的小红爪子,突然小鹦哥儿“啾啾”地大叫两声,吓了我一跳。它扑扇起翅膀,一下子打翻了两只小碗,水溅了我一脸,米撒了一地。我生气了,用筷子使劲捅了小鹦哥儿一下,它“喳喳”的往后退。我把小笼子一丢,撇下小鹦哥儿独自走了,背后传来小鹦哥儿悲哀的叫声。

晚上,我做了一个梦:我把小鹦哥儿驯养得服服贴贴的。小鹦哥儿乖乖地在鸟笼中散步,用金黄的小嘴啄金黄的米粒,用红红的小爪子梳理绿绿的羽毛。我和我的朋友们围成一圈看着小鹦哥儿,小鹦哥儿抬起头,用脆脆的,像是刚学会说话的小孩一般的声音尖声叫:“同学们好!”于是,大家围着鸟笼子叫啊,笑呀,不住地称赞我养鸟养得好。我心里那股得意劲儿就甭提了!可正在这时,“哗啦”一声,小竹笼子散了,小鹦哥儿扑着花翅膀,从十几双小手的缝里钻出来,“扑噜”一下就飞走了……我“哇”地哭出声来,睁开眼,四处张望着,直到明白刚才是做了一个梦,才舒了口气,心也慢慢平静下来。

早晨的阳光从窗帘缝中射进来,周围静悄悄的。突然,一声凌厉的叫声响了起来。叫得那么惨,那么响,我的心立刻紧成了一块小疙瘩。我连忙仔细倾听,又叫了一声。啊!是小鹦哥儿在叫。我“突”地跳下床,鞋也没穿,就跑到鸟笼子跟前。立时,一幅凄惨的景象出现在我的眼前:小鹦哥儿两爪紧紧抓住竹笼,用尖长的小嘴狠命地叼着竹棍,每叼一下,便叫一声。它胸前的一片毛磨落了,笼子里到处飘着那雪白的羽毛。它把小脑袋使劲向外伸,但被两根竹棍卡住了,它没缩回去,反而更加用力地伸长脖子,结果越卡越紧。它叫着,叫着,声音一次比一次小。它用它那一时黑眼珠望着我,眼睛亮亮的好像两汪透明的水。它每张一次嘴,便露出

粉红色的细舌头 ,上面滚着红红的血滴.....

我望着这可怜的小鹦哥儿 ,不知怎么才好 ,连忙喊来爸爸。爸爸眯着眼看一会儿 ,对我说 :“小欣 ,你知道吗?这鸟儿是长在山中的 ,它只能在广阔的天空中自由飞翔。一旦把它囚在笼子里 ,它便不吃不喝。哀叫着 ,挣扎着 ,宁可死去。”

我捧起鸟笼 ,仔细地把这只勇敢、热爱自由、向往天空的小鸟看了一遍 ,对爸爸说 :“那么 ,我应该把它放了 ,是吗?”爸爸点点头 :“只有这样 ,它才能活下去。”

我把笼子拿到阳台上 ,打开了小竹笼的门 ,小鹦哥儿似乎吃了一惊 ,缩回头 ,贪婪地望着蓝蓝的天。我摸着它的头 ,恋恋不舍地轻声说 :“飞吧 ,小鹦哥儿 ,愿飞你就飞吧.....”小鹦哥儿好像懂我的话 ,一展翅膀 ;“呼”地飞出了鸟笼 ,像箭一样飞向天空。

小鹦哥儿一下子就越过了楼顶 ,它展开翅膀 ,越飞越高 ,越飞越远.....我喃喃地自语道 :小鹦哥儿在这样无边无涯的天空里 ,一定会得到无穷无尽的乐趣.....

56

无论是描写小鹦哥儿的形体和神态还是描写“我”喜爱它的心理活动 ,都写得细腻逼真 ,情意洋溢。比如 ,喂鸟、做梦等细节都写得很精彩。后半部部分描写“我”打开小竹笼 ,让心爱的小鹦哥儿飞向蓝天 ,意境新 ,寓意深 ,耐人寻味 ,有画龙点睛之妙。

又一群新的生命在蛋里蠕动.....慢慢地 ,一个个蛋壳碎裂了。破碎的蛋壳中探出颗颗湿漉漉的脑袋。



小鸡

◎上海 廖晓敏

又一群新的生命在蛋里蠕动……慢慢地,一个个蛋壳碎裂了。破碎的蛋壳中探出颗颗湿漉漉的脑袋。它们扭动着小小的脖颈,带着旺盛的活力,带着强烈的好奇心探视着这初来乍到的新奇世界。这就是小鸡。

它们浑身披着细细的绒毛。这绒毛光滑而细腻,让你一看就想伸手触摸。可爱的小脑袋上嵌着一双玲珑剔透的小眼睛,多讨人喜欢啊!橙色的小嘴和小脚爪,似乎是它们那件鹅黄色小毛衣的点缀品,远远看去真是漂亮极了。可以说,每一只小鸡都是大自然美的赐予,可爱的象征。

小鸡可不喜欢蹲在窝里睡大觉,而喜欢参加户外活动。在阳光普照的时候晒晒太阳,或是在杂草丛生的地方探探“险”。小鸡有强烈的好奇心,草丛中穿行的飞蛾要去扑,地上爬行的虫子要去叨,泥土露出的草根要去扒,连地上的废铁丝也要去啄试啄试。瞧这群跃跃欲试的小家伙,正在草丛边发牢骚,大概是为捉不住那只大蚂蚱而赌气吧!

小鸡不喜欢寂寞,喜欢在一起凑热闹。它们不像学者那样踱着方步,总是蹦跳着追逐。有时为了炫耀自己的威风,还会骄傲地把那稚嫩的翅膀抖一抖,再抖一抖,真有意思!

小鸡不像大公鸡那样好斗,它们团聚在一起,非常友爱,常常“叽叽叽”地交谈不停。一到吃饭时,它们可就不礼貌了。你抢我夺,争食中的小鸡还会“打架”呢!

小鸡虽小,可不怕人。当你走近它们时,它们不会因“不速之客”的光临而惊慌,也不会逃走,而会好奇地望着你。如果你和它们相处熟了,它们会用毛茸茸的身子蹭你的手背,有时它们也会围着你转,用小小的脚爪在花园印下片片“竹叶”;当你把它们捧在

掌心的时候,它们会低头啄你的手心,让你痒痒的;如果你躺在草坪上,它们会用嘴亲昵地叨你的头发,丝丝缕缕地为你梳理。这时候,你会觉得你和这群小生命是相通的,你会陶醉在它们友爱的举动中。

然而,小鸡总有一天要长大。春去秋来,当它们体态由鼓鼓的圆球形变为“元宝形”时,当它们的羽毛由浅色变深变浓,当它们的叫声由细小变成响亮时,终于,它们长成了公鸡或母鸡,开始生儿育女,为下一代而忙碌。每当身边的儿女围着它们“叽叽叽”地欢叫时,它们总“咯咯咯”慈爱地应着。叫声中有几分喜悦,也有几分怀恋。

运用拟人和比喻的修辞手法描摹小鸡,生动形象。如“为了炫耀自己的威风,还会骄傲地把那稚嫩的翅膀抖一抖,再抖一抖”;“小小的脚爪在花园里印下片片‘竹叶’”等,小鸡那调皮、撒欢、灵性又极富人性的情态跃然纸上。语言颇具特色,用词准确。如“扑”、“叨”、“扒”、“啄”四个动词的运用,就从不同角度写出了小鸡嬉戏、觅食时的特点,顽态可掬。

圆脸,两块腮肉肥鼓鼓的;一对圆眼警惕地
我,耳朵竖得高高的,嘴边长着短短的胡须,圆滚滚的
身体,雪白的毛上缀着朵朵黑花,显得黑白分明,四只
爪子不停地在地上抓挠着,真是逗人喜欢。

我家的花猫



◎上海 朱成雄

每当回想起伴随我8年的那只花猫,它那活泼可爱的形象就会在我脑海里浮现出来。

记得还是在读小学一年级的時候,爷爷托邻居给弄了只小猫。当时,我虽不知道这个未来的“伙伴”是个什么模样,却极力赞成。

一天,邻居果然把小猫送来了。我看到邻居拎着猫的颈皮,心里很不舒服,连忙接过来,抱在怀里。因为怕它逃跑,只好把它拴在台脚上。爷爷叫我拴紧点,我可舍不得。接着,我便仔细地端详它:圆脸,两块腮肉肥鼓鼓的;一对圆眼警惕地瞅着我,耳朵竖得高高的;嘴边长着短短的胡须;圆滚滚的身体,雪白的毛上缀着朵朵黑花,显得黑白分明;四只爪子不停地在地上抓挠着,真是逗人喜爱。以后,我领它熟悉饭罐、草窝、尿盆,它就欢蹦乱跳地跟着我。它对这一切似乎很满意,向着我摇头摆尾。我从内心喜爱这个活泼、伶俐的“小伙伴”,因为它非常“懂事”,总是按照我的要求去做。

小花猫渐渐长大,会捉老鼠了。

它捉老鼠的本领可高明了。有一次,一只大老鼠钻进一只罐子里去了,小花猫就不声不响地隐蔽在一旁。过一会,老鼠把头伸了出来,窥探了几次,以为没什么危险,便明目张胆地跳了出来。只见小花猫两只眼睛像电灯泡似地亮了起来,猛虎扑食般地扑了过去,把这只老鼠抓住了。我惊喜地看完这场“战斗”,高兴得直拍手。小花猫把老鼠衔在嘴里,神气地在我面前扬了扬,似乎在向我炫耀,接着便一头钻进暗处,尽情地享受它的“战果”去了。以后,我家的老鼠便绝迹了。

有一次,一位邻居不小心踩着了花猫的尾巴,它尖叫起来。我的心好像被抓了一下,连忙奔了出去。邻居连连向我道歉,我嘴里说没啥,心里可谁受了。花猫也像深受委屈似的,呆呆地看着我。接连三天,我把家里的带鱼省下来给它吃。每次看着它吃完,满意

地舔着嘴 ,我才放心。

随着时光的流逝 ,花猫老了 ,行动也迟缓了 ,可是我们全家人仍然很喜欢它 ,是因为它为我家消灭老鼠出过力。

这只可爱的花猫早已死了 ,每当我听到老鼠讨厌的“吱吱”叫声 ,就不由得怀念起它来。

36

描摹花猫的情态 ,生动逼真。先写它的外形 :圆脸、腮肉、圆眼、耳朵、胡须 ,以及体形和毛色 ;再写它的善解人意 ,突出它的“活泼、伶俐” ;重点则描摹它捕鼠的机灵和迅捷。既有静态的描写 ,又有动态的描摹 ,又处处流露着“我”对花猫的喜爱 ,读来情趣盎然。

它们扑向老鼠时 ,脖子周围的毛都竖了起来 ,脸憋得通红通红的 ,眼睛瞪得又大又圆 ,就连头上的冠子也变得发紫了。

公鸡“花大将”

◎山东 樊春燕

姥姥家有一只可爱的大公鸡。它长着红红的冠子 ,像一朵盛开的鸡冠花 ;它那一身五颜六色的羽毛 ,像美丽的彩虹 ;金黄色的腿再加上高翘的大尾巴 ,更显得美丽动人。

姥姥给它取了一个名字叫“花大将”。可能是因为它漂亮又神气吧 !你看它走路或站在那里 ,真像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将军”呢 !威风极了 !

有一次 ,别人家的一只公鸡跑到了姥姥家 ,跟“花大将”抢食

吃,气得它奔过去就是一口,狠狠地啄掉了那只公鸡头上的一撮毛。于是,一场激烈的战斗开始了。

它们打架的时候,脖子周围的毛都竖了起来,脸憋得通红通红的,眼睛瞪得又大又圆,就连头上的冠子也变得发紫了。它们先是互相盯着转了几圈,然后猛地扑向对方。“花大将”可凶了,它把刚才憋足了的怒气都朝着这只公鸡发泄起来。你看,“花大将”展开双翅,翘起尖嘴,凶狠地冲向那只公鸡,纵身一跳,猛啄那只公鸡的脑袋。随着“咯咯咯”几声叫,那只公鸡的头被狠狠地啄了几下,掉下了许多毛。“花大将”先占了上风,它得意地举起爪子,想弄掉嘴上的鸡毛,谁知对方瞅准了这个时机,也纵身一跳,一阵猛啄,“花大将”的冠子被啄出血来。这下,可惹怒了“花大将”,它猛扑向前,准备啄对方几下,谁知对方早有防备,从“花大将”的身上飞了过去,猛转身要啄“花大将”;“花大将”也机灵地躲开了。这时,只见“花大将”双翅一展,一个老鹰扑食跳到对方的背上,一阵精彩的小鸡啄米后,对方的冠子开了花,鲜血直流,脑袋快成了秃和尚的样子了。那只公鸡见自己斗不过“花大将”,便顺着墙角灰溜溜地逃跑了。

这仗一打赢,“花大将”那神气的样子又来了。它先是在地上磨了磨嘴,把嘴上的血和鸡毛都抹掉了,抖了抖它那威武的身躯,响响亮亮地打了个鸣:“我胜利了——”好像在告诉人们呢!然后又昂头挺胸地来到食槽边,吃饱了食,喝足了水,不知道跑到哪儿夸耀去了。

我已经有一年没到姥姥家去了,也没再见到“花大将”,不知道它想我没有。我连做梦都在想和它一起度过的欢乐时光呢。

50

写公鸡“花大将”,先从外形入手展开描绘,突出其威风神气;

既而通过“争斗”的场面,抓住其动态特点,按照事情发生发展的前后顺序,依次详细刻画。作者抓住特点,用贴切生动的词语,把公鸡“花大将”写得形神兼备。如写“争斗”时;“竖、憋、瞪、转、扑、冲、跳、啄”等动词的运用恰当而又富于变化,既生动地展示了争斗的过程,又突出了“花大将”威风勇武的特征。

它的身体还和以前一样油亮,一尘不染,很健康
很有灵气。每一根羽毛都流光溢彩,好像缪斯女神富
有弹性的好长的柔指一般。

我爱小燕子



◎安歌 徐 琳

踏着《蓝色多瑙河》欢快的旋律,我盼回了我的“小燕子”。

“叽伽……”一天清晨,我听到屋梁上传来久违的鸟叫声。啊!小燕子——我的好伙伴回来了。瞧,它站在梁上正用孩子似的眼神流盼着我和屋内的一切,似乎在寻找着去年的印象。它的身体还和以前一样油亮,一尘不染,很健康,很有灵气。每一根羽毛都流光溢彩,好像缪斯女神富有弹性的好长的柔指一般。

一会儿,它拍起黑黑的翅膀,带动胸部的乳白色的小绒毛,像是拉起了风琴。于是,我感受到了那熟悉的、有节奏的春之声,舒服得快要飞起来了。

多美的小精灵啊!

灵巧而乌亮的小脑袋上,黑豆般的小眼睛,溜溜传神。灰褐色的小尾巴翘得老高,像把“魔剪”,和春风一起把大自然裁剪得图画一般。一双又尖又细的小爪子在梁间蹦来跳去,像是在踏着琴键。燕子啊,你这个天性未凿的小天使,小艺术家,我如同爱大地一样的爱你。

在我很小的时候,你的先辈就在我家屋梁上安居乐业,繁殖后代。奶奶说:“燕子在谁家落了窝,谁家就一年都会风调雨顺,有好的收成呢。”我因此把你当个吉祥物来崇拜。我盼望着你能年年来到我家,渴望在所有的老百姓家的屋梁上都有你的身影。为此,我不知给了你多少默默的祝福,用童心为你编织最虔诚的赞美诗。孩提时,你是拥有我童年的上帝。

莫非你真是个吉祥物,我的成长就是从对你的疑问开始的。小时候,我常常在想:你为什么不像喜鹊一样在树上搭巢呢?你每天在外面忙碌着究竟在干些什么呢?为什么只有到了春天你才回来,冬天又到哪里去呢?……爸爸说,大自然的知识无止境,人们在大自然中会碰到好多好多自己不懂的问题。只要真心真意的爱护大自然,保护小鸟,好好念书,就会知道为什么了。于是,我幼小的心灵就产生了这样朦胧的念头:等我上学了一定要好好学习,首先要解决关于小燕子的那些问题。

现在,我已经高二了,当初的问题已成为过去,但是我一想起小燕子你,就仿佛找到了感觉——发愤读书,向大自然寻秘。

文笔优美,构思巧妙。作者先勾勒出小燕子的可爱形象,然后用奶奶的话作为过渡,把小燕子抽象为“我”的意念——“发愤读书,向大自然寻秘。”最后,通过抒情议论,完成了感情的升华。

这群天使时而翱翔于万里晴空,像一片片洁白的
浮云,时而飘荡在万顷碧波,像一簇簇晶莹的雪花。

红嘴鸥

◎云南 江 谕

冬天的春城 ,是这样美 !天空湛蓝 ,峰峦如黛 ,百花争艳 ,游人如织。来自四面八方的游客 ,面对这得天独厚的南国美景 ,赞叹不已。

春城的冬天确实是美 ,身着五颜六色的服装 ,操着不同口音的中外来客 ,给春城增添了光彩。而我说 ,带给春城人民无穷乐趣 ,最博得人们喜爱的 ,是一群特殊来客——白衣天使红嘴鸥。

那年初冬 ,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 ,一群天外来客悄然降落到滇池上 ,为这颗镶嵌在云贵高原上的明珠平添了神奇色彩。喜讯传开 ,人们奔走相告 ,全城欢动。

这群天使时而翱翔于万里晴空 ,像一片片洁白的浮云 ,时而飘荡在万顷碧波 ,像一簇簇晶莹的雪花。

经过生物学家鉴定 ,人们终于弄清它们的身份和来历 :红嘴鸥 ,来自遥远的西伯利亚——它们享受南国的温馨来了 ,它们领略春城的风光来了。

它们不远万里而来 ,经过艰辛跋涉 ,风尘仆仆 ,疲惫不堪。也许是拘于礼仪的缘故 ,开始几天 ,这些“ 贵客 ”们一个个彬彬有礼 ,不敢接近游人 ,渐渐地 ,就入乡随俗 ,毫无顾忌了。它们在南太桥附近聚集漂游 ,寻觅食物 ;在文化宫广场上徘徊盘旋 ,竞现风采 ;在翠湖公园里玩耍嬉戏 ,无拘无束。

小巧玲珑的翠湖 ,蓝天、白云、碧水、游人 ,浑然一体 ,楼台亭榭的风姿 ,翻飞盘旋的大使 ,都清晰地倒映在湖水中。红嘴鸥的婉啾鸣啼和游人的欢歌笑语汇成一支和谐的交响乐 ,赞美这“ 国泰民安 ”的大好时代。

红嘴鸥成群结队 ,轻盈潇洒 ,仪态端庄。洁白的羽毛 ,柔美的曲线 ,殷红的小嘴 ,纤巧的双脚 ,明眸顾盼动人 ,多像白衣红颜的仙

女！

为了款待这些使者，春城人民显示了空前的慷慨，面包、糖果，一袋袋，一把把，都用来奉献给这些“贵客”，像是显示改革开放的巨大成就。

人们以特殊方式同“贵客”亲切交谈。欢声笑语，又激起多少人无尽的遐思。

据大人说，十几年前的翠湖，到处死气沉沉，哪来这笑声朗朗，鸟语花香？是改革开放之风抹去了它往日的愁容，吹绿了翠湖，翠湖展开了笑颜。正是改革的大好形势吸引了这群远方“贵客”，它们又为春城增添了新的欢乐，翠湖真的“翠绿”了。

你看，粼粼波光之上，依依垂柳之间，成了款待远方“贵客”的宴会厅和游乐场。

你可知道，春城人民对你如此厚爱，是因为你的到来，寄寓着我们的憧憬和向往！你从遥远的国度来，给我们带来了欢乐，带来了温暖，明春，你将满载而归，带去我们的友情。你是和平友好的使者，你是跨越南北的桥梁。

我多么希望长上双翅，随你而去，去传播友谊；我多想像你那样勇敢，那样多情！

请记住我——一个中国少女的嘱托：春去冬来，决不负约。明年，你再度光临的时候，春城将会更美，春城人民将会用更丰盛的佳肴款待你。

来吧，可爱的红嘴鸥！

32

文章对红嘴鸥进行了绘声绘色的描绘，并借赞美红嘴鸥，从而赞美了友谊、赞美了和平。

本文语言优美 ,有散文诗的韵味 ,感情强烈、真挚。



惩罚动物也许是人想发怒骂人却又没处发泄的最好方式。

猫

◎南京 蒋 维

在所有家禽家畜中,猫大概要算是格外幸运的一种了。

但凡鸡鸭猪鱼之类的,待膘肥体壮后,总难逃抹颈之灾。而猫呢?许是因为温顺乖巧、娇小可爱吧,总是养尊处优,甚而听见杀鸡的惨叫声时,它竟能眯缝着眼,悠悠地卧在一边,幻想能分到一块鸡肉时的满足,似乎毫不知同类正受着绝大的苦痛。

猫有着绝妙而多变的嗓音。饥饿时,它会“嗷嗷”地哀求,跟前跟后,让人不忍再听;满足时,它能柔声柔气地“咪咪”地轻唤,时断时续,似有说不完的感激;惊恐时,它又会睁圆了眼睛,竖直了耳朵,发出低沉的“呼噜呼噜”的声音,让你突然觉得如果连这样柔弱的小生命都不去保护,那将会受到良心的谴责。就这样,猫以它独特的表达方式博取了人对它的同情。也正因为如此,才常会看见富太太的毛皮大衣里伸出一个可爱的小脑袋,满足的神情让人看了不免会生感慨。

别以为猫只是无忧无虑地过日子,猫群中也一样有着贵贱之分。同是猫,如果它叫“波斯猫”,那么它会被允许趴在柔软的被窝里;倘若它普普通通,再平常不过,那么等待它的只有冰凉硬邦邦的纸盒,它不会常吃到油油香香的小鱼,它不会被抱在怀里被轻抚,它的主人只会说:“这只猫真难看,要是有人家贵族猫的一半就好了。”

猫虽然会讨乖取巧,找却不善于看主人的心情。于是,主人高兴时,会让它美餐一顿,享受天伦;主人脸色一变,残羹冷炙、剩菜剩饭会一股脑扔在它面前,要么垫饥,要么挨饥,随便!这时,它除了惨兮兮地哼几声外,唯一的办法就是蜷成一团,乖乖地睡觉,等

待不知何时会再来的一顿美餐。

曾听一位驯猫的杂技师说,不听话,要么挨打,要么挨饿,饿得头昏眼花了看它讨不讨饶。唉,可怜的猫,原来它的幸福竟完全依附在主人身上!

惩罚动物也许是人想发怒骂人却又没处发泄的最好方式。但是,人和动物毕竟都是大自然里的成员,何必怒目相对呢?还是和睦相处,以求“人泰兽安”为好。

36

作者既状写猫的情态动作,又把自己的见解寓于对猫的描述之中。文章采用欲抑先扬的手法,先写猫的幸福之处,接着笔锋一转,写猫群中也有贵贱之分:品种不同,待遇不一;主人心情不同,遭遇迥异。这些都是人为的,并不缘于猫群本身。作者由此呼唤人与人之间要真诚相待、和睦相处。行文自然流畅,耐人寻味。

它刚把脑袋伸出来,就忽闪着那狡猾的眼睛,疑惑而又机警地向四周张望,好像危险随时都可能发生。

带刺的来客

◎内蒙古 王东红

阳春四月的一个星期六,哥哥放羊归来,背上的筐篓盖得严严实实的,装的啥宝贝啊?野兔,还是松鼠?要知道,哥哥是个逮小兽的好手呢。

我正伸手到筐篓里去掏摸,哥哥按住了我的手:“当心,它会刺你!”我惊愣了一下,朝筐篓的缝隙张望了好一会,才看清是一



只像生栗子那样长满了刺的圆蛋蛋,黑灰色,还有又短又密的毛,那刺就是在毛丛里竖起来的。这到底是啥怪物呀?

“刺猬。”有经验的爸爸立刻叫出了它的名字。

刺猬?就是故事里讲的偷吃枣子的角色吗?它可聪明呢,把枣子洒地上,然后张开刺,就地一滚,等到刺上都扎了枣,才满载而归。

我的兴趣立刻上来了,可左看右看,那小家伙除了刺还是刺,就是见不到它的脑袋。咳,这带刺的来客,难道是没有脑袋的?

“有的,藏在刺团下面。”爸爸像学识渊博的动物学家似的解释着;小客人刚到咱家,害羞,惧怕。只要屋里一安静,它就会伸头露脸了。”

好吧,我等着。爸爸、妈妈、哥哥也静静地坐在椅子上,等待着这素不相识的小客人同我们见面。一分、两分、三分钟过去了,我正着急,突然,刺团动了一下,接着慢慢地舒展开了,最后,到底把脑袋伸了出来。哈,这又肥又矮又带刺的客人,长着一副逗人喜爱的怪模样:一双老鼠小圆眼,一只小灰鼻子,那张小嘴巴,也像老鼠嘴巴那样尖。哎呀,它不但脸像老鼠,还有老鼠那种警惕性。你看它刚把脑袋伸出来,就忽闪着那狡猾的眼睛,疑惑而又机警地向四周张望,好像危险随时都可能发生,我说:“带刺的小客人,你怕什么呢?以后这里就是你的家了。”

小刺猬给我们一家人增添了乐趣。每天吃完晚饭,我悄悄把一碗羊奶放在立柜前一米来远的地方。过一会儿,小刺猬从柜子底下钻出来了,它蹒跚着短腿,像小脚老太太那样扭扭怩怩,摆动着圆圆的身子走到羊奶前,小鼻子闻闻,尖嘴巴尝尝,再骨碌着圆眼睛警警四处,这才伸出又细又长的小舌头,放心大胆地吧嗒吧嗒喝将起来,不到爸爸一支烟的功夫,奶碗就被舔个精光。这时,它又竖起小脑袋,胆怯地左右望望,然后小鼻子微微抽动两下,掉转身子,心满意足地钻回立柜底下。一阵笑声随着爆发了,爸爸说:

“瞧，这位带刺的小客人，还是一位天才的杂技大演员呢，表演得真精彩。”

秋天来了，羊没奶啦。为了侍候这位“刺客”，我和哥哥每天放学回来就去树林里打麻雀给它吃。有时运气好，可以打几只；有时运气不好，一只也打不着。妈妈偶尔从大母猫嘴里夺来老鼠，但大母猫很刁，次数多了，它一见到妈妈的身影，就会叼着老鼠带着小猫跑得远远的。这样，小刺猬开始过着饥一顿饱一顿的日子，我们一家人心疼得不行。一天中午，妈妈给小刺猬买回了一块肉，我急忙接过来切碎。可是，不到两天，就吃完了，到第三天早上，它饿得吱吱直叫。真难侍候呀，这带刺的来客，食量不小。

终于有一天，妈妈说让小刺猬回娘家森林里去。这怎么行呀，我几乎要哭起来。爸爸说，其实，他们大人也舍不得这位小客人，可是，它不吃粮食和蔬菜，光给肉吃，我家又买不起，不把它送走，一天天瘦下去，会饿死的。我没话可说，泪水顺着脸颊流下来。“别哭啊，小红”，爸爸继续说：“刺猬吃昆虫、蠕虫、老鼠和蛇，对农作物有好处，还是让它回大森林去独立生活吧。”

凉爽的秋风轻轻地抚摸着路边枯黄的野草，我用小花袄裹着小刺猬，默默地随着哥哥向原来捕捉它的山岗走去，在一片灌木丛前，我轻轻地将小刺猬放在地上。小东西耸耸脑袋，闻闻我的小花袄，嗅嗅地上的枯草，这才大摇大摆地朝森林深处走。倏地，它停下来，回头朝我和哥哥看了看，我朝它挥挥手：“再见，我的带刺的来客！”

本文成功之处有二：一是以小见大，以小动物说明了大道理；二是以细节的描写见长。文章对喂刺猬、放刺猬的细节进行了细

致地描写,让读者如临其境。此外,文章的标题也很吸引人。

白鹭鸶,正停在水田中,用那尖锐的嘴巴啄食。向田中扔一块石头,一下子,成群的白鹭鸶,一只只展开了白而大的翅膀,飞向蓝天。

鸟

◎湖北 杨斐娟

雨过天晴,许多鸟儿都纷纷地停在电线上、树枝上、花上,那清脆的鸟叫声,像一首有旋律的曲子,好轻快啊!

有些人喜欢养鸽子,一大清早,主人就挥动着旗子,让鸽子飞出笼子,在天空中飞翔,好似军队正在操练,向着光明飞去。鸽子们展开了灰色的翅膀,在天空中划出了一条线,那灵巧的身子,像飞机般的滑行。到了黄昏,鸽子一只只飞回了笼子,那可爱活泼的景象,就从蓝天中消失。

绿色的水田中,仿佛有成群的白色斑点,睁大眼睛一看,原来是鸟中的舞蹈家——白鹭鸶,正停在水田中,用那尖锐的嘴巴啄食。向田中扔一块石头,一下子,成群的白鹭鸶,一只只展开了白而大的翅膀,飞向蓝天。那飞翔的姿势,真是无与伦比的美啊!那轻巧的身子升上了天空,挥动着有力的翅膀,在天空中飞翔。我差点把它看成了美丽的鹤子,那美丽、优雅的飞翔姿势,使我也跟着跳起舞来。

隔壁的林伯伯很喜欢养鸟,我经常到他家去看鸟,久而久之,我也能体会笼中鸟的心情。我发现鸟儿也是有感情的动物,而且跟我们人类一样。挂在屋檐下的鸟,偶尔仰起头来望着天空自由飞翔的鸟,掉了几滴眼泪,心中仿佛在伤心地喊着:“放我出去!放我出去!”



看到那些鸟儿,我觉得它们好可怜,有的鸟甚至痛苦得奄奄一息了,有的也挣扎地用那尖小的嘴巴,啄着坚硬的铁锁。我劝林伯伯把那可怜的鸟儿放了,林伯伯看着它们个个都可怜地望着天空,就把笼门打开,把剩余的鸟儿放出去了。

本文语言美、描摹的情态美,表达的感情更美,作文在描摹鸽子、白鹭鸶时,将深情与平时的观察结合起来,写得有声有色。结尾放鸟出笼,除了作者对鸟的感情外,也突出了保护鸟类是人的天职这一重大主题。

它们洗脸不用水,而是用两只前爪送到嘴里蘸点唾沫,满脸地抹。

“熊猫兔”



爸爸和妈妈在农村教书的,朋友送给我家一对兔子。据说是法国良种兔,长得却像中国的大熊猫,耳朵、眼圈、四蹄是黑的,其余地方是雪白的。我叫它“熊猫兔”。

清晨,我一起床,就把兔子从筐里提到窝里。兔子有一间半“瓦房”,房前有一小块空地,外面装着栏杆。它们开始一天的第一项活动——洗脸。它们洗脸不用水,而是用两只前爪送到嘴里蘸点唾沫,满脸地抹。雄兔似乎比雌兔更热衷于“梳洗”,它洗完脸之后还要把耳朵再细细地梳理一遍,像女孩子梳辫子一样。

早晨兔子是不大吃东西的。9点后就很少活动了,要么趴在屋顶上晒太阳,要么偎在一起睡大觉。天气炎热的时候,则在阴凉

通风的地方躺着,肚皮朝上,四肢平伸,和人睡觉的样子差不多。

兔子很爱清洁,我第一次见它,就被它讲卫生的精神感动了。它们大便总是在房顶上,就是有几粒粪滚到地上,它们也会用前爪捧着小心翼翼地搬运上去。它们到房顶玩的时候,还会把粪往角上堆一堆——这给我们打扫兔窝制造了方便。兔子们和我们家的16只鸡仅用栏杆隔开。它们要小便了,就把屁股夹在两根栏杆之间,毫无顾忌地向鸡窝里撒尿。对它们这一行为,我虽然气愤,却无可奈何。

中午,我把一小捆青草吊在栏杆上,就“豁豁”地唤它们过来。兔子因为是三瓣嘴——上唇有个豁口,所以有个别称——“小豁”。中午它们饭量不大。如果换换口味,如苹果核、西红柿皮、青菜叶什么的,它们会多吃一点。它们还爱吃牵牛花和扁豆叶。我经常瞒着妈妈捋一把给它们,它们像是知道我怕人看见,总是极快地吃下去。它们也吃面食。面粉、苞米面冲上开水,它们常常吃得满脸粘着糊糊。这时候,它们就凑在一起,互相舔干净。兔子不能吃带露水的东西,吃了会生病。

午饭后,它们接着去休息。直到下午4点多钟——这是一天中最活泼的时候——才又开始玩。虽是家兔,它们却极愿意到处跑。若是栅栏门稍不严实,它们就可能从窝里钻出来,把满院的花、菜连吃带踏,弄得七零八落。于是我给它们规定了放风时间——每天下午5点钟。这个时间,我把它们抱到操场上去,自己一边割草(为它们准备夜食)一边看着它们。它们欢快地跑来跑去,追逐着,嬉戏着,显得开心极了。

它们胆子很小,除了人,什么都怕。一只麻雀或一只鸡,都会使它们惊慌失措。操场旁边是小河,它们一看见流动的河水,也掉头就跑。它们最怕的是老鼠,而院子里老鼠又猖獗,夜晚,兔子常常不得安宁,甚至有丧生的危险。

因此,一到晚上,我们就把它们捉到一只大筐里,放在凳子上,

第二天早晨再抱回窝里。兔子是吃夜食的。临睡前需把一大束青草挂在筐沿上,再挂一块馒头,一些苹果皮,第二天早上总是吃个光光的。那些日子,我每天都是在它们“咯吱咯吱”的大嚼声中进入梦乡的。

兔子不大生病。偶尔有点小病,喂它点土霉素就好了,若是发展到屙稀,可就有生命危险了。

这一对“熊猫兔”使我度过了两个月欢乐的日子。白天,我给它们画像,带它们出去玩,观察它们的形态;晚上,我倾听它们吃食的声音,写关于兔子的观察日记……和这美丽、可爱的小生命在一起,是多么惬意呀。

作者就一对家兔进行了纵向观察,以一天的时间为序,把兔子的梳洗、吃食、大小便等习性,介绍得真切而有趣,观察细致。文章的语言既有一定的科学性,又比较生动形象。

小猎,永存在我记忆中的小猎,我深深为它祝福,
祝福它永远快乐地生活,如果它还活着。

可爱的猎猎

每当我看到那活泼可爱的小狗,我就不禁想起留在我记忆深处的,我童年时代的伙伴——小猎。

那还是我们住在乡村里的时候,妈妈在我们住的村庄里的一所中学任教。她的学生送给我一条小狗。它还很小,浑身披着褐色的毛,泛着光,胖乎乎的,十分可爱。一见到它,我们全家都高兴



地聚在一起,一边看,一边“啧啧”称赞不停。当时,弟弟只有四岁,看到小狗可乐坏了,伸着胖胖的小手就去拥抱它。可小狗调皮得很,故意在弟弟身边转来转去,就是不让弟弟抱。弟弟急得蹲在地上干脆不起来了。小狗一看惹恼了自己的小主人,慌忙跑过去,伸着小脑袋拱弟弟,弟弟乐了,全家人也跟着“哈哈”笑个不停。

从此,这条小狗便正式成为我们家中的一员了。一有空,我们就逗它玩,并且为它取了一个好听的名字叫“小猎”。小猎很聪明,爷爷教它用嘴叼烟袋、叼火柴,它一学就会。以后每当有客人来,爷爷一声:“小猎,拿烟去!”它便服从命令地跑进屋,麻利地叼起桌上的烟,溜烟地跑过来,又轻轻地放在客人手里。当然,这些都是在我教它行礼、握手、翻滚之后学会的。开始,我教小猎握手,它怎么也不肯干,只伸出小舌头舔我的手,或者跑到弟弟身边转着圈跑。再不,就跑到正在做针线活的奶奶那儿,衔出一个线团,在一旁独自摇头甩尾,调皮地撕咬。当奶奶踮起小脚追它时,它却伶俐地跑开去,把正在院子里觅食的小鸡吓得扑棱扑棱乱飞,惹得鸡妈妈发了火,耸着脖子上的毛,张着翅膀伸头去吸它。我赌气一屁股坐在地上不起来,生气地注视着小猎。它也歪着小脑袋,眼睛出神地望着我,稍顷,它好像明白了我是在生它的气,于是就蹒跚地跑过来,懂事地趴在我的腿上,温顺地蹭着,还一边“呜呜”地叫。好像是在请求我原谅它。这时我又重新立起身,拍拍小猎的脑袋说:“猎猎,好猎猎,我不生你的气了,我教你学握手好吗?来,试试,就这样!”我说着,连着做了几次示范动作。我向它伸出手去,它圆睁着一双明亮的黑眼睛瞅了瞅,又歪着小脑袋瞧瞧我,终于会意地将它的前肢放在了我手里。我高兴地一边叫着“好猎猎”一边把它抱起来。小猎的毛茸茸的小脑袋紧贴在我的脸上,是那般的柔和,它还伸出小舌头亲昵地舔我的脸,我被搔痒痒了,就忍不住“咯咯”笑了起来。弟弟在旁边也高兴地搓着小胖手,踢蹬着小腿,嘟着小嘴欢叫着:“噢——猎猎学会握手罗!”

小猎一天天长大了,由于小时的锻炼,成为一条健壮高大简直无懈可击的狗。它在家里不愧是个忠实的卫士,它严格地听从命令,只要一声令下,即使赴汤蹈火,似乎也在所不辞。妈妈每天晚上上课,下班很晚,路过一个旧医院,医院经常出现一些莫名其妙的“怪事”。妈妈胆小,独自一人回家不行。小猎就担任了迎接妈妈的工作,有小猎当卫兵,妈也就不怕了。每天晚上,小猎接妈妈回来,调皮地穿行在全家人之间。灯光下,它那双眼睛熠熠放光,精神抖擞,毛皮发出润泽的光。这分明是野性的,充满旺盛精力的生命光辉。

凭着小猎健壮的身体、超群的本领,他成了全村里所有狗中的佼佼者。很多人,包括外村的人都认识小猎,妈妈学校的几位老师也赞不绝口地说:“小猎是只不寻常的狗,肯定出自于‘名门望族’。”后来,小猎捉到了一只偷鸡的黄鼠狼,几个生物老师通过这件事考证说,小猎至少是猎狗的后裔。但我们全家人并不关心这个,小猎自己对那些夸奖也毫无兴趣。它只是和从前一样,快乐地做着每一件事,奶奶用兜装好饭,小猎用嘴衔着去送给在菜园的爷爷,给客人和爷爷叼烟袋和火柴,给妈妈当卫士……并且它每次做得都很出色,开始全家人都还在为它担心,但它做出的成绩证明我们的担心与忧是多余的。

一天下午,小猎给爷爷送饭从菜园回来,一见到我,它焦急地叫着,爪子在地上挠着。我感觉到有事,便上前抚住它的头:“小猎,怎么了?”小猎咬着我的裤角,我不再询问,赶忙跟着出去了。

跟着小猎,我来到离村庄很远靠近菜园的一块荒地。一个年轻媳妇正趴在那里,痛苦地呻吟着。我凑过去,闻到一股浓烈的农药味。呀,她喝了农药!我不敢耽搁,赶忙跑回村,叫来村里的医生,将她送进了医院。由于及时抢救,年轻媳妇得救了。她的丈夫感动得不知如何是好,见了我就要磕头,我赶忙制止了他。我说:“你别谢我,你应该谢医生和小猎。”后来我带着小猎去医院看那

个年轻媳妇才知道,她与丈夫吵了嘴赌气喝了农药,怕死不成才跑到离村很远的荒地里。恰巧被从菜园回来的小猎碰上了。年轻媳妇抱着小猎只是哭,小猎仿佛理解她的心情似的,用那善意温顺的眼光看着她,一动不动。

由于此事,村里人对小猎更是刮目相看。但有一次它却受了我一顿训斥。

我们住的村子。每隔七天是一集,集上很热闹,不买东西的人也愿意跑来凑热闹瞧新鲜。一次,我带着小猎和弟弟去赶集。我带着弟弟买完东西才发现小猎不见了。我丢下弟弟,返回身去找。猛然听见有人吆喝着:“嘿,耍把戏!来,翻个滚!”我挤进人群,正见小猎在地上打滚,惹得围观者哄然大笑。我跑上前,厉声喝道:“小猎!”小猎扭头看见是我,便奔上前来,用舌头舔我的手,摇着尾巴,眼睛却始终没离开小肉铺前挂的一块鲜嫩带血的肉。原来它在讨肉吃!摇尾乞怜!我气极了,拉着小猎就走。卖肉的赶上来,扔给小猎一块肉,我正准备回绝,小猎却一扭头,衔着肉就跑了。我刚要追,不料一个人拦住了我,用商量的口气说:“哎,你这狗可是条好狗,我出高价买下,你卖不?”我仔细看一看拦我的人,光光的脑袋,满脸横肉,胡子拉碴,身体粗壮。“是打狗的秃老头!”我不禁有些吃惊。

这个老头,专门靠打狗卖肉为生,他经常去我们村,村里不知有多少狗死于他手下。打狗的场面是很悲惨的,买主与卖主商量好价钱,就用一根尼龙绳套住狗的脖子,狗被勒得瞪着眼,龇着牙,口吐白沫。到狗筋疲力尽时,秃老头就上去细细捆绑,把狗倒挂在车尾架上。每当他满载而归时,全村的狗都跟在后面狂吠,但没有一个敢冲上前去咬打狗人一口。对狗的宠爱自然使我恨打狗人,今天这个打狗的秃顶老头站在我面前,望着他那秃脑袋,横肉脸,风干福橘皮似的面皮,顿时,心头涌起一股厌恶与恼恨。我狠狠地说:“不卖,出多少钱也不卖!”扭头就向家跑。我越想越倒霉,心

中突然被一种不祥的预感笼罩上一层阴影。

回到家,正见小猎端坐在院子里,不断瞅着面前放着的肉。看见我,它讨好地跑上来,一脸奉承,分明是要我批准它吃那块肉。我气哭了,小猎丢开肉跑过来围着我转,伸出前脚挠我,用头蹭我,对那块肉再没看上一眼。我恼怒地拿过菜篮,狠狠地砸在小猎身上,小猎被打疼了。“嗷嗷”叫着,像是哭泣。我依然没放手,小猎却躲也不躲,低叫着任我打。我想起打狗人,又想起小猎,不禁悲愤交加,我抱着小猎伤心地哭起来。小猎紧紧偎依在我身边,用那善良、忠诚的目光看着我,它的神情告诉我,小猎忏悔了。

这件事虽然过去了,但一种不安与忧虑始终缠扰着我,我整日不敢离开小猎,像是生怕有一天它会被别人抢去一样。这种不安与忧虑终究被后来所发生的事证明了。

在乡村,看场电影不容易,每逢附近村庄放电影,我们村上便有许多人成群结队去看。这天,我带着小猎去了。电影开映时,小猎还蹲在我身边,等到电影结束,我才猛然发觉小猎不知什么时候离开了我。我急得四下寻找,“小猎,猎猎……”连叫几声,不见小猎来。我急哭了,和我一起看电影的同村也帮我寻找。看电影的人都走散了,还不见小猎的影子。有些人失望了,便劝我说:“别找了,小猎丢不了。”也许它先回去了。”小猎是条不寻常的狗,即使现在没回去,它也认得家。放心吧!”丢不了,天不早了,咱们该回去了!”听他们这么讲,我心里不知有多么伤心。但天确实很晚了,再麻烦大家是不行了。我含着泪不情愿地跟着大家走了。回家后,还不见小猎回来,我一直坐等到天亮,小猎始终没回来。我伤心地哭个不停,无论全家人怎么劝说也无济无事,我哭肿了眼,哭哑了嗓子,还是无声地哭泣着,大声地吵嚷着……

无论怎么样,小猎却终于没回来。

后来,爸妈转到城里工作,我也跟随了去。走前,我还惦念着小猎,盼它能突然回到我身边。一天,一个好朋友跑来对我说,打

狗的秃顶老头打了一条狗,样子颇像小猎,并且他还见到那张狗皮用钉钉在他家墙上。只觉得酷像,却也不敢肯定那就是小猎。一提起打狗人,那张可怕的脸,风干福橘皮似的,布满横肉的面皮便映在我面前。我仿佛看到他拿着细韧的尼龙绳,紧勒住小猎,小猎瞪直了眼,口吐白沫,拼命挣扎。它悲哀地狂呼着,用那友善、忠诚的眼神乞求着我去救他。

我再也忍不住,决意去找秃顶老头,要他还给我小猎,还给我好伙伴!但是,爸妈硬是阻拦我说:“傻孩子,别太激动了,算了吧!再说到城里是不允许养狗的!”“我不去城里了,我要小猎!”我哭着喊。“你这孩子,这么拗,再闹也没用呀!”爸妈也火了。我明白爸妈和我一样都牵挂着小猎,大家的心情都一样。

终于,去找秃顶老头的事吹了。

去城里那天,村里许多人跑来送行,我哭着向伙伴们告别,心里也在向小猎告别。“再见了!”泪水模糊了我的双眼,最后什么也看不清了。

以后每逢假期,我总要写信问我的伙伴,打听小猎的下落,但每次回答都令我伤心、失望。小猎,我童年时期的好伙伴,妈妈的卫士,全家人的忠诚士兵,真的永远失去了。时间流逝,转眼几年过去了,每当我看到那些活泼的小狗,总会情不自禁地想起伴我度过童年的小猎。

朦胧中,我又看见小猎浑身的毛皮泛着润泽的光,眼神那么友善、忠诚,精神抖擞地向我跑来,亲昵地伏在我身边“呜呜嗯嗯”叫着……

小猎,永存在我记忆中的小猎,我深深为它祝福,祝福它永远快乐地生活,如果它还活着。

32

文章抓住动物的特征，刻画了一个熟谙人情事理、忠诚至信的小狗形象。场面描写、心理刻画也很生动逼真，文章情感真挚，言之所至情之所至。

这只鸽子浑身雪白，眼睛琥珀色，黑色的瞳仁犹如椒粒熠熠发光，脑门上还卷着像凤头上的翎一样的绒毛，犹如一位白衣仙子。

啊！鸽子



◎辽宁 常玉

我对鸽子的珍爱，是从一位朋友家墙上挂的一幅色彩照片唤起的。它的题目是《宋庆龄名誉主席在喂养鸽子》。宋庆龄同志在她寓所的庭院里，将一把把高粱米撒在地上，她望着一群鸽子，明眸闪着慈祥的光波。瞧，鸽群里白莹莹的似玉雕，华丽的抖着翅如硕大的凤蝶，亮灰色的像一簇簇婀娜多姿的秋菊，它们亲昵地围在主人的身边，享受着温暖和爱。我凝视着这幅照片，仿佛飘飘然在一个甜美的梦中，我多么渴望能有一对鸽子啊！

事情要多巧就有多巧。去年暑假，我到外祖母家串门。迎着五彩的晚霞，我穿过醇香袭人的梨树沟，淌过淙淙如琴的小溪水。刚到村口，倏地，从头顶上传来一阵清脆悦耳的哨音，像是从静谧的荷塘上吹来一阵温馨的风，沁入我的心脾。举目望去，啊，两只白鸽翩翩起舞，抖着被彩云映红的翅膀，像流霞，又如两颗闪闪的宝石镶嵌在天幕上。

瞬间，它们从我头顶掠过，向一家房顶俯冲下去。我狂喜痴情地追了过去，跑到一座爬满牵牛花的栅栏院，一瞧正是姥姥家。我推开小柴门，二舅正抓起一把把苞米渣子撒在地上。他抬头瞧见我，逗趣地说：“我这个二诸葛能掐会算，这青苞米一撒下来，你这

个小馋嘴也该光临了。”往常我总得缠着舅舅闹一阵子,这回,他的话我一句也没往心里去,两眼只顾盯着房顶上那对白鸽子。

二舅“咕咕”地叫了几声。立刻,两只鸽子扑棱棱地落在主人的肩上和手上。舅舅把手上的那只递给我。我赶快接过,细细地端详起来。这只鸽子浑身雪白,两只眼睛呈琥珀色,黑色的瞳仁犹如椒粒熠熠发光,脑门上还翘着像凤头上的翎一样的绒毛,犹如一位白衣仙子。舅舅爱抚地说:“这叫白兰鸽。”啊,这就是白兰鸽,真是太美了!”我一边瞧着一边抚摸着它,真是爱不释手。二舅似乎看出我的心思,狡黠地笑了:“怎么,你想打主意罗!”二舅真会察言观色,怪不得妈妈叫她二鬼头呢!我也来个弦外有音:“舅舅,妈妈说您心眼最好,我想考验你一下,看您到底大方不?”二舅轻轻地刮了我一下鼻子:“嗨,还来个迂回战术,脸皮倒挺薄。二舅答应了,省得姐姐骂我吝啬鬼。”我瞧着鸽子乐得直蹦高,也记不得是怎样谢谢舅舅的。

就这样,这对鸽子随我开始了新的生活。我给它们做了一座阁楼式的鸽舍。我们很快成为形影不离的好朋友。不久,这对白鸽便成了家,下了蛋,做爸爸妈妈了。它们多么高兴啊,整天啼叫不绝。雄鸽好像在说:“亲爱的,你出去晒晒太阳吧,我来孵孵。”雌鸽把蛋翻了个个儿,用嘴吻着蛋,或把头贴在蛋皮上听听。随着几声轻轻的“咔嚓”声,两个光秃秃、肉乎乎的小脑袋伸出来,愣头愣脑地瞧着这个陌生的世界。鸽妈妈一见,马上用丰满的羽翅把小宝宝慢慢地“搂”过来,用嘴给它吹气。啊,我简直惊呆了。这简直是仙气,顷刻之间,小鸽子变得比原来大了好多。此刻,鸽妈妈发出“咕咕”的叫声。遗憾的是我不懂鸟语,我猜想,这可能是在表达一个母亲由衷的欢乐吧,也许是为孩儿唱着绵绵的摇篮曲呢?鸽妈妈无微不至地关怀着自己的儿女,把食物嘴对嘴地喂着小鸽子。

小鸽子长得多快啊,从“咿咿呀呀”地学语到蹒跚地学步,在

淡黄色的鸽舍里,每天都伴随着悦耳的啼鸣,传出舞动稚翅的声音。这一定是小鸽子的妈妈在教育孩子们准备向大自然挑战。

又过了十几天,鸽妈妈拖着虚弱的身子带着孩子们走出窝来。你瞧,母鸽发出婉转的啼鸣,鼓动着翅膀箭似的飞到高高的电线上,小鸽子也学着妈妈的样子飞到上面,两只小鸽子歪着头瞧瞧这,瞧瞧那,微风吹动着它们雪白的羽毛,这简直是两个刚出徒的小杂技演员在走钢丝哩,又像两颗银色的音符镶嵌在五线谱上。

一会儿,它们又落在地上。一只小鸽子顽皮地走到大鸽子身边,扇动着翅膀“咕咕”地叫着要吃的,还不时地用头撞母鸽子。鸽妈妈无可奈何,只好喂两口;“咕咕”地叫了几声,意思是说:“孩子呀,你应该学习自己生活的本领啦。”另一只小鸽子也娇憨地偎在母鸽的身边要吃的,形成了和谐的“三重奏”。

有一天清晨,两只小白兰鸽振翅蓝天了。它们长得和父亲一样美丽,只是声音还有点奶味。那羽毛光泽雪亮,时而像白蝶翩跹起舞,时而如两朵饱绽的白莲在水面上摇曳,时而像两只白色的精灵在烈焰般的霞光中翱翔。那悠悠的哨音就是一首美好的抒情诗。

啊,可爱的白兰鸽,你是生活的强者。

32

文章从鸽子的生活习性入手,进行了绘声绘色的描绘,极富人情味。本文的独特之处在于集中笔墨,以鸽子为主人公,展现了它们的生活和成长。如雌雄鸽子的和睦相处,小鸽子出世后的娇态,在鸽妈妈关怀和抚爱下健康成长的过程,都写得逼真动人,展示了动物世界的纯情和温馨。

全文语言简洁优美,想像丰富合理。比喻拟人等手法的恰当

运用 ,使得文章更加生动传神。



它灵巧地从食罐里啄起一颗葵花子，“喀嚓”两下，
吐出皮，又去啄第二颗，第三颗……

我家的“老昔儿”

◎北京 李 瀛

去年10月，爸爸从鸟市买回来一只“老昔儿”，胖乎乎的，羽毛油亮光滑，独立笼中，样子非常威武。我喜爱极了。

我抱着笼子仔细观察起来，它可真漂亮：头圆圆的，一双鼓溜溜的眼睛，金黄色的眼珠，乌黑晶亮的眸子，显得十分机警，眼四周镶嵌着罕见的黑眼环，像是戴着一副黑边眼镜，暗黄色的嘴巴又短又粗，微微下钩，显得异常强悍；不时地发出“磁磁”的叫声，又响又尖，大概是初来乍到，在呼唤同伴儿吧！

听说，它是一种极恋群的小动物，等养熟了，能“嘀嘟嘀嘟”地摹仿多种鸟鸣呢。

它的尾巴短粗而茁实，腿和爪强健而伶俐；身上披着暗紫色的羽衣，脊背色深，胸脯色浅，肚皮灰褐色；头部棕红色，尾尖雪白；脖上长了一圈漆黑的毛儿，仿佛戴了一条精美绝伦的项链；两只强劲的翅膀上，纵向对称地生长着一道雪白的羽毛，宛若比照直尺描画而成的两条雪线，那么悦目，那么清晰！

“老昔儿”食量很大。吃东西时，它的脚爪灵活地抓在横竿上，弓着身子，伸着头，张开坚硬的嘴，把食物的皮啄开，咬出里面的仁儿，用舌尖舔进口中吞咽下去。有一次，我出神地看着它吃葵花子，可比人吃得快多了。它灵巧地从食罐里啄起一颗葵花子，“喀嚓”两下，吐出皮，又去啄第二颗，第三颗……啄食每颗仅用一二秒钟。它最喜欢吃油籽作物，如瓜子、松子；在没有这些食物时，喂些大米或粘米，它也凑合着吃。

“老昔儿”睡觉的姿势才有意思呢。夜幕一拉开,它就安安稳稳地蹲在横竿上,将头扎在翅膀下面,身体蜷缩成一个毛茸茸的圆球儿。

“老昔儿”经过几个月的训练,会“打弹儿”了。不过要先让它忍受饥饿的威胁!你将一粒小泥丸尽力向空中抛起,它会误认为是食物,立即敏捷展翅“嗖”!竖直飞起冲向空中,瞄准飞起的小泥丸,仰头张口衔住,待它返身并翅刚要俯冲时,你再向上空抛出一粒,就又被它锐利的目光捕捉住目标,而二次翻身,极迅疾极伶俐地衔住,得胜般地掉头俯冲而下,稳健地落在你的手掌上或驯鸟用的横竿上,张开嘴巴,把衔在口中的小泥丸吐了出来,然后,不停地啄食你备好的美味食品。它为你作的表演,精彩极了!只是老昔儿“打弹儿”时,口中一次至多衔两粒泥丸儿。

听爸爸说,“老昔儿”是候鸟,原籍在东北的兴安林海里。每至霜降前后,它们携带家眷,历尽艰辛,飞往南方,最远到西双版纳和海南一带。据说,这种鸟是不过海的。躲过严寒的冬天,在谷雨前后,它们因不耐炎热,故又携儿带女飞回东北。途经北京地区时,如遇气候适宜,食物充足,就逗留数日。捕鸟人会不失时机地利用“老昔儿”恋群的特点,挂出“游子”,引过往飞“鸟”着迷触网!

“老昔儿”虽然十分可爱,却是害鸟。

爸爸讲:“我小时候曾看到一片葵花地里,落下上千只‘老昔儿’,顿时‘嚓嚓嚓嚓’的声响不绝于耳。不大工夫,地上便堆积了厚厚的瓜子皮,白花花的真令人痛惜!”

可见,捕获“老昔儿”以后,不仅可以供人们观赏嬉戏,也为人类除了一害。

所以,我喜欢喂养它。

作者抓住“老昔儿”的特征进行了生动、形象、细腻的描写,特别是它进食的灵巧动作几个动词写得形象、逼真。还写了它打弹儿的特技表演等,小作者能如此生动地刻画出“老昔儿”的形象,说明小作者善于观察和对小生灵的喜爱之情。

那狗就趴在枣树旁,脑袋歪向一边,蜷着身子,耷拉着耳朵。一有风吹草动,那狗立即停止呻吟,勉强抬起头,迟缓地左右望望,发出令人同情的嘶哑声。

一条老狗

◎辽宁·刘丹彤

每次到姑姑家,我都非常惧怕那条凶狠的狗。见到我,它总是左蹦右跳,挣紧系在脖子上的铁链,冲着我拼命叫喊,声如巨雷。那充满怒光的双眼和尖刀般的利齿表现出与我有不共戴天之仇。

然而,这次到姑姑家听那狗的叫声时,我诧异了:它不再洪亮,变得沙哑而且吃力;是用全部力量从身体的深处挤出来,断断续续,痛苦而悲伤;每一声的结束都伴随着急促而无力的喘息。尽管如此,但它一见到陌生人,还是要竭力站起来,在摇摇晃晃中张开想发而发不出以往那令人悚然声音的嘴。那双眼睛照旧怒视着我,然而已经黯然无光。

姑姑拉着我的手说:“别怕,它生病了,11天没吃东西,只喝那么点水,已经站不起来了,也不知哪儿疼,一到晚上就哀叫,真让人难受啊!”说话时,姑姑的脸蒙上一层阴影:“这狗老了,养它12年



了,真立了大功——自从有了它,盗贼就没敢沾家门”。姑姑用手抚摸着这狗的头,表现出无限感激之情。姑姑还告诉我,去年村里来了打狗的,她不让叫,它就躲在窝里一声不吭,整整一个星期。听了这话,我心里“格登”一下,倒对这狗转惧为敬了。

夜里,我翻来覆去睡不着,爬起来。透过窗户,凭着月光往外看。院子里的大枣树静静立在那里,那狗就趴在枣树旁,脑袋歪向一边,蜷着身子,耷拉着耳朵。一有风吹草动,那狗立即停止呻吟,勉强抬抬头,迟缓地左右望望,发出令人同情的嘶哑声。它实在站不起来,只好用前脚在地上趴几下子,之后,又转入它的痛苦呻吟之中。

虽然我不懂狗的语言,但我切实感到那叫声凄惨得像垂危病人即将离开人世前的挣扎!它似乎正在跟它守卫了十多年的家告别,似乎是在对养育它的主人致歉——害怕失去已尽了十多年的职责。那哀号声回荡夜空,撕扯心魄。我无法再听下去,只是心中情流翻滚。每二天早晨,表哥要出门。我看到那呻吟了一夜的狗不知从哪里来的力量又站起来,两腿哆嗦着,一步一步颤地围着表哥转,是那样依依难舍,又是那样情深谊厚。我没有望见它的双眼,但我想得到那里面肯定含着泪花。不知谁在敲门,此时,它还是不顾一切地拼命叫喊,虽然叫声不大,但却震慑人心……

在我跟那狗默默告别的时候,它已经完全动弹不得了。在回来的几天里,我的心始终难以平静——诚心价高啊!

36

人们常说,狗是忠臣。是说狗不嫌贫爱富,忠于主人,忠于职守。读了本文以后,我们对此有了更深的理解。一条生命垂危的老狗,在即将走完自己的生命旅程的时候,对主人是如此的眷恋,

对职责是如此的忠贞，怎不叫人油然而生敬意。

结构上，文章采用欲扬先抑的手法，由“惧怕”到“转惧为敬”，再到由衷赞叹。随着对老狗了解的逐步深入，对老狗的感情也在不断升华，最后喷薄而出，具有震撼人心的力量。





春雨下的玫瑰花

小花在凉风中摇曳,像一只只正在吹奏晨曲的小喇叭,小花吐着幽幽的芳香,有不少蜜蜂在花前“嗡嗡”嬉闹,秋虫也爱栖在她的绿叶下轻歌。

读写指导

大自然中千姿百态的花草常年四季装点着自然,美化着我们的生活,也陶冶着人类的性情和灵感。

在前人的笔下,大自然中的花草各具风姿,其中有“桃花一簇开无主,可爱深红爱浅红”的桃花;有“春色满园关不住,一枝红杏出墙来”的杏花;有“十桂胜如五柳,九秋赛过三春”的桂花;有“出污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的荷花。古人笔下的花草所以如此丰富生动,关键是他们抓住了这些花草的精神,抓住了它们的本质。因此,我们在描摹花草树木等植物时,不仅要善于抓住它们的不同特点进行细致的描摹,而且要深入挖掘它们的内在精神、气质和它内在的美。具体说来,就是要做到以下几点:

一、抓住花草的特征——形状、颜色、气味来写。在写花草时,首先要细致观察,发现、熟悉它们的特征。比如玫瑰、月季、山茶、菊花等特点各不相同。写花草时要先整体后局部地写具体。写颜色就要把花草的枝干、叶、花是什么颜色写准确,比如都是绿色,就有浓绿、油绿、草绿之分。它花草的味,就要把是什么样的香味写准确。

二、按各类花草生长顺序来写。各种花草的生长都有一定的规律,一律是由萌芽、出叶、抽枝、开花到结果。写作时要把植物各个生长期的各种不同形状、颜色、气味写出来,才能让人如新眼所见,对它产生浓厚的兴趣。

三、要把花草的静态和动态结合起来写。写花草的动态,要注意它们动时的变移和神态。写它们的静态,就是抓住它们的形状、大小、颜色、数量和质地、位置等。

四、要带着感情去写花草。人类同花草关系密切,写花草常常是以“我”的所见所感来写。要把对某种花草的爱憎感情写出来,才会写得真实、生动,给读者以身临其境的感受。

与自然对话

那翠绿欲滴的茂密的叶片和一条条茎脉相连一起,微风一吹,荡起条条绿波、层层青浪。

喇叭花

◎河北 黄炎

我家的院子里长着许多喇叭花,学习的间隙,我总爱默默地观赏它们,慢慢地有了一点感受。

乐于向高处攀登,这是喇叭花的习惯,也可以说是它的性格吧。开始,它那络细而娇嫩的茎脉围着你给它搭的架子或篱笆杆,悠闲而自在地向上生长,慢慢地架子上或篱笆杆子上会被其绵茎和叶布得满满的。只要从屋檐拴几根绳子连接在架子上或篱笆上,喇叭花就会沿着绳子向屋檐顶爬去,爬到前面没有着落的东西时,又默默地调转头向别处攀缘。那翠绿欲滴的茂密的叶片和一条条茎脉相连一起,微风一吹,荡起条条绿波,层层青浪。

喇叭花是凭着坚韧不拔的毅力向上攀登的。它把自己的身体全部缠绕在架子上或篱笆上,一点儿也不松懈,把全部的力量集中在一个方向一点一点地向前挺进。正因为它缠得牢、攀得紧、扎得实,任凭狂风暴雨也不害怕,很少掉下去,更不会倒退一步。即使被狂风刮下来,它也不灰心,只要一有机会,就再次攀曲而上……

一朵朵小喇叭在那绿叶中开放,层层叠叠,红的、白的、紫的……很像是掩映在浓绿的叶子丛中的彩色乐队。每一阵风吹过,散发着振奋人心的清香,“小喇叭”们陶醉了,一俯一仰,一摇一摆,似乎能够合奏出高亢激越、奋发向上的乐章……

喇叭花的一生都在攀登着。一天、两天……一月、两月……直至霜打叶落,生命的最后一息才肯罢休。深秋时节它虽然枯萎了,却留下了一粒粒饱满的种子。第二年春天,架子上,篱笆上,又将会出现肥壮的、全力向上的喇叭。

与自然对话

习作对喇叭花的描写,着重于其攀缘向上的精神描写。在手法上运用层层推进,步步升高的方法。

语言通畅,比喻准确,寓意深刻,富有感染力。

每天早上它望着东方,迎着太阳冉冉升起;傍晚,
它望着西方,目送太阳落山。

向日葵



©河南 孙金云

清明到谷雨,是种植向日葵的好时机。我和妈妈在屋前屋后的空地上,种了许多向日葵。

向日葵是春播夏收的作物,从播种到收获只需要60天的时间。它的一生可以分为幼苗生长、打蕾开花、结果成熟三个时期。当幼苗长到一尺高时开始出现花。随着主茎的生长,花蕾越来越大。长到一丈来高就先后开花结果。

向日葵分早、晚两个播种期。前者成熟期间杆子矮小,虫害少,不易倒伏;后者花盘大,杆子粗长,产量高。我家种的大多是早熟的。

向日葵有的是定植的,有的是移植的。定植比移植早成熟5-10天。移植的根扎得深。根扎得深,吸收养分多,所以颗粒饱满,产量高。

当乳叶中刚长出两片真叶的时候,就可以移植了。先挖好五寸的小坑,幼苗不要种得太深,太深了,不透风,就会影响根系的生

长,碰到下雨天,还容易烂根。也不能太浅,太浅了,遇到干旱天,容易晒死,深度最好在1-2厘米左右。新出的幼苗连续三个傍晚都要浇水。所以我家种的向日葵是百分之百成活的。移植后两三天,一清早起来就要捉害虫,还要及时补上缺苗。

四五天后,马上进行施肥。第一次最好施清水粪:不宜过浓,太浓了,幼苗会咸死。以后每隔五六天松土一次,松土一次施一次肥料。施肥也有个“讲究”,初期多施些氮肥,它能够促使向日葵发得大,有利于光合作用。中期施些钾肥,促使茎杆的粗壮。开花结果前施磷肥,它可以促使花盘开得大,果实长得饱满。

葵花籽可以食用。我家有时来了客人,妈妈常炒些葵花籽来招待客人。葵花籽主要用来榨油,为此我们留出一部分自己食用,大部分交给收购站,支援工业建设。葵花盘可以入药。葵花杆可当燃料,还可用来编制篱笆,也可以搭成三脚架子,晾衣服。种植向日葵占地不多,地面上可适当兼种些地瓜、大豆之类的作物,真是一举两得。向日葵种植方便,经济价值高,浑身都是宝。

向日葵又是一种向往光明的作物。每天早上它望着东方,迎着太阳冉冉升起,傍晚,它望着西方,目送太阳落山。周而复始,天天如此。为此,太阳也给向日葵温和的阳光,促使它赶快成长。

文章开篇便运用分类法进行描述,简单介绍向日葵的生长过程,条理十分清楚。接着运用通俗的语言把向日葵的移植介绍给读者。在把向日葵的作用、用途告诉给读者后,又点明了它“向日”的特点。层次分明,结构严谨,行文流畅,文笔简洁。



她似乎在静静地等待着什么，像个怕羞的小姑娘，不肯尽情地向人们一展她的风姿。

迎日而开的荷花

◎上海 谢玲玲

你见过荷花开放的情景吧？那才美呢！我曾观赏了荷花开放的全过程。

那是前年的暑假，我还是个初中学生，爷爷特地带我去杭州。半夜时分，我们就等候在西湖的断桥下，盼望能够目睹这一自然美景。拂晓，东方出现了一抹红霞，水中荷叶上滚动着粒粒晶莹的露珠。夜色已被逼向西边，晨曦慢慢地透露出来。太阳刚冒出了个顶，霎时，那些含苞待放的蓓蕾同时开始涨大着，几百枝、几千枝。它们一起摇晃着，绽开着。太阳渐渐升高了，有“半个脸”了，花苞也越大，但又不完全放足，从空气中能闻到醉人的缕缕清香，“仿佛远处高楼上渺茫的歌声似的”。这时候的荷花为什么仍要保持着蓓蕾的形态呢？她似乎在静静地等待着什么，像个怕羞的小姑娘，不肯尽情地向人们一展她的风姿。原来，她是在向往着太阳，一直等到太阳整个儿挂在天边之后，花瓣才一下子都散开来，平平地伸展着，匀匀整整贴在绿叶之上。空气中的香味就更加浓郁了。看到这里，怎能不为这“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的景象而赞叹不已呢？

自从那次观察后，我对荷花产生了兴趣。你知道荷花有多少名称和品种吗？荷花又名芙蕖、水芙蓉、莲英、君子花、六月春、风露佳人……别名雅号，不胜枚举。荷花经过一代又一代劳动人民的精心培育，形成了许多珍贵品种，人们根据其用途分为三大类：子用荷、藕用荷与观赏荷。而尤以观赏荷中的精品良多，有并蒂莲，一枝梗上花开两朵，相互辉映；有垂台莲，开花后，蕊中再生花；

有同心芙蓉 雄蕊和雌蕊同时开放 ;还有品字荷、千叶莲、绣球莲等 ,都色香可人 ,名闻遐迩。

荷花的颜色也真不少 ,有红的 ,有白的。红的有粉红、红、玫瑰红之分。人们一提到荷花 ,总爱欣赏她的红裳翠盖 ,可是我认为不事修饰的白莲更美。唐代诗人陆龟蒙不是曾经描绘过它的意境吗 ?

素的多蒙别艳欺 ,此花端合在瑶池。

无情有恨何人见 ?风晓风清欲堕时。

当然 ,在朦胧的月下 ,白莲别有风韵 ,可是她映日而羞地打着朵儿的时候 ,白里泛红 ,更能表现出水芙蓉“天然去雕饰”的性格。荷花还有一种呈淡绿色 ,是价值极高的稀世珍品。

荷花的成花叫菡萏 ,晨开暮闭。一般花期只有三至五天 ,最多可开十至十三天。到花凋谢时 ,又得结成绿的形似倒圆锥的莲蓬。莲蓬酷像花蕾 ,宛如亭亭玉立的绿衣少女 ,与荷叶混为一体 ,但内孕莲子。将莲蓬采摘下来 ,成熟的莲子是补品 ,有镇静安神作用。荷花的根埋在淤泥中 ,结成藕 ,嫩时可生食 ,清甜可口 ,又可制成蜜饯或藕粉。荷花真是一身都是宝啊 !

荷花还可以移植于室内。从唐朝韩愈所作的《盆地诗》中 ,可领略到“缸栽荷花”的风味 :它好像把仙女移到了碧玉盘上 ,在那儿 ,身着红衣的的少女翩翩起舞 ,还有一种“碗栽荷花” ,花梗短小 ,花朵娇柔 ,浮在碗中 ,别有一番光彩和锋芒。如果将荷花插入瓶中观赏会使人感到“空斋不是秋暑无 ,暑被香销断不生” ,这应该是“避暑而暑为之退 ,纳凉而凉逐之生”的很好注脚。

文章开头用一大段文字生动细致地描写了迎日荷花开放的过程 ,从晨曦微露到红日在天 ,花朵由含苞而盛开 ,花香由隐微而浓

郁。用词造句妥贴,如写“拂晓”,用“东方出现一抹红霞……夜色已被逼向西边”来描绘,写“蓓蕾初放”,是“涨大着”“摇晃着”,写花朵盛开,“花瓣才一下子都散开来,平平地伸展着,匀匀整整地贴在绿叶之上”。这些反映出作者观察的精细和文字方面推敲的功夫。古诗文的引用恰到好处,为文章增加了魅力。

它隐居在荒芜贫瘠的旷野中,袒露出碧绿的肌肤,用那晒不褪的郁郁绿色,烤不尽的勃勃生机,为干燥炙热的大地,为那些被人遗忘的角落添上几分宝贵的生气。

仙人掌

◎海南 王北强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而自人类文明诞生以来,花就一直被称作为美的代名词,古今中外,多少文人骚客的生花妙笔,挥洒出对花的一曲曲恣情的赞歌。牡丹、秋菊、荷花……被涉及到的品种之多,数量之广,恰似繁星满天、数不胜数。然而在这五彩缤纷的花的长河中惟有仙人掌名不见经传。但它在我的心目中,不亚于雍容华贵的牡丹,清风高洁的秋菊,出污泥而不染的荷花。

小时候,我家有几盆仙人掌。它们虽浑身绿装、遍体利刺,但从远处看来,倒是毛绒绒的逗人喜爱。一次,爸爸抱着我在阳台上赏花,我见仙人掌模样与众不同,出于好奇,摸了它一下。不料顿时指尖生疼,如触钢针,连忙缩手;“哎哟”叫了一声。爸爸轻轻地拔出了我手上的刺,对我说:“仙人掌是只能看的,有刺,摸不得。”此时我手上还在隐隐作痛,鼻子都酸溜溜的了,不由得愤愤然怒视了那家伙一眼,瞧它一副吹胡子瞪眼的模样,真恨不得打它一下出气。可到底还是没敢。长大后,想起小时的经历,总漏不掉这一



幕。后来又学了“可远观而不可亵玩”和“士可杀而不可辱”等名句,似懂非懂之时又联想起童年时那株仙人掌,渐渐地有所悟。这才开始钦佩仙人掌的精神。

仙人掌很少开花,以致有很多人误认为它没有这个能力,其实仙人掌不但有花,而且风韵独具。赤黄色的小花儿,这儿几朵儿,那儿几簇儿,点染在深绿色的背景上。那一丝朦胧、淡雅的美,欲诉又止的情,只要你用心看,是不难体会到的。然而更可贵的是,仙人掌从不炫耀它的丽质。更多的时候,它隐居在荒芜贫瘠的旷野中,袒露出碧绿的肌肤,用那晒不褪的郁郁绿色,烤不尽的勃勃生机,为干燥炙热的大地,为那些被人遗忘的角落添上几分宝贵的生气。仙人掌之美,美得并不眩目,却能让人在平凡中,获得深深的体味。这正如人之美,在心中,才能永恒一样。

不了解仙人掌,看到它健康的身影、蓬勃的气质时,你能否想到它最初是生于不毛的沙漠中呢?仙人掌喜爱沙漠里烈日的炙烤,风沙的磨炼,根往深处扎茎向高处长,积年累月,代代相传。在它们脚下,沙丘后退,绿洲伸延,多少片荒原燃起了生命之火。大自然用强有力的手抑制着仙人掌的生长,而仙人掌以不屈不挠的精神战胜了艰苦的逆境,足迹遍及全球。同样,在另一场生命与自然的抗争中,人类世代代在为征服自然而搏斗。他们抵御着疾病、风暴、洪水、火山的攻击,正一步步地向成功的高峰攀登着、攀登着。无论是人还是仙人掌,都怀着必胜的信心,由顽强的生命力支持,走向理想,走向幸福。

水陆草木之花,可爱者甚繁。我却更爱这美而不娇,可爱而不轻浮,成长于逆境,却给予人最宝贵贡献的生命之花。

50

本文运用对比衬托的手法,将写物与颂人紧密结合,赞颂了那

些在逆境中生成,又有无私奉献精神的人。

它那弯曲的枝条上长满刺,四处随意爬着;有的交错拥抱,有的独自低垂。

野玫瑰

野玫瑰是平凡的。山上,路边,到处可见它的身影。它那弯曲的枝条上长满刺,四处随意爬着;有的交错拥抱,有的独自低垂。总之,只要有一点土壤,野玫瑰就能生长,就能开出美丽的花朵。

野玫瑰不像园栽的玫瑰花那样富丽多彩。它是单瓣的,一朵花只有那么四五片,颜色也只有粉红和深红两种。它虽然没有牡丹那么多姿,没有兰花那么名贵,但它却显得朴实淡雅,热情奔放。

小时候,我住在外婆家,那里的野玫瑰可多啦。不光是野地,就连房前屋后都种上了,人们用它来当作篱笆。每当春末夏初,几场雨后,野玫瑰便竞相开放起来。于是,我们同院的几个小朋友就像蜜蜂一样,整天在花丛中穿来穿去,有时把自己满头满身地插上野玫瑰花,有时又将掉落的花瓣收拢起来办“家家”,有时又将它编成花环,赠送给自己的朋友。野玫瑰伴着我度过了天真烂漫的童年。不知有多少时候,有多少次,我出神地望着它,沉浸在散发着清香的花丛中。是在绵绵细雨中,暖暖阳光下?还是皎洁的月夜?哦,都有,就连在梦中都有过,但是,在我的记忆中,有一次野玫瑰开得最鲜艳,最奔放,最激动人心。

那是读初二的一个“五一”节,回到了久别的外婆家。第一个见到的是比我小一岁的表妹。表妹比原来高多了,长着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还是那么活泼,不等我放下行李,她便欣喜地拉着我



去看她亲手插下的野玫瑰。还没到她家,老远就望见一片红色,红似火,艳如霞,美丽极了。表妹进屋端来一盆清水,一点点地向花丛洒去,顿时,眼前闪着万点珠光。啊,多么迷人的野玫瑰呀!那朵朵花儿就像一只只玲珑剔透的滤化盘,里面的花蕊像是被托着的一盘诱人的奶油蛋卷,有的花盘中还嵌有颗颗闪亮的珍珠。它们密密地排列,你挨着我,我挨着你,就像铺上了一床花被似的,差不多把绿叶全遮盖了。我久久地凝望着,不忍离去。

晚上,下了一场雨。第二天早晨,但见门前一片落英,“真可惜呀!”我禁不住摇头叹息。表妹却乐呵呵地说:“没什么,喏,你看,那儿不是还有春雨哺育出的无数新生命么!”啊,那是含苞欲放的花蕾。

表妹说完,蹲下身,在地上拾起花瓣来。“要这干嘛?”我问。“有用呗。”她朝我神秘地笑了笑。

晚上,来到表妹房里。表妹背着双手,朝我调皮地笑着说:“莉姐,我送给你一件礼物。”说完,她双手递过一个精致的本子。我疑惑地打开它。啊!那一页一页,全贴着用野玫瑰的花瓣组合成的各样图案。翻到最后一页,竟用今天刚捡来的小花瓣组成了四个娟秀的字:友谊常青。我抑制不住心里的激动,拉着表妹说:“你的手真巧啊!”表妹一听,红着脸笑了,就像一朵怒放的野玫瑰。

野玫瑰是平凡的。可我喜欢它,不光是它的朴实、淡雅,更多的是它热情奔放的性格。

32

文章由物及人,由物及情,寓情于景,人景交融。“野玫瑰”热情奔放正象征着“表妹”的性格。同时也抒发了“我”对小表妹深

深的喜爱之情。

每天晚上浇完水,第二天早晨就会从叶尖渗出一滴滴水珠,晶莹纯净,滴水芭蕉也就因此而得名。

滴水芭蕉



◎北京 游 嘉

在我家客厅里,摆着一盆滴水芭蕉,已有一米多高。它那碧绿的叶子伸展着,使我家整个居室气氛优雅并充满了盎然生机。

滴水芭蕉叶面比较宽大,下圆上尖,呈鸡心形。叶面并不平整,而是有些皱褶,但这并未损坏它的美,反而使它别具一格。叶子是向外斜上生长的,有一根细长的叶柄托着。我家芭蕉的叶柄有大拇指般粗细,略显透明。茎生长在土里。第一片叶子长出来后,长到一定时候,第一片叶子的叶柄最底部就钻出个小芽,渐渐地,又长成了一片新叶。第三片叶子又从第二片叶子的叶柄底部长出,第四片……第五片……一根根细长的叶柄向外扩散,呈辐射状。新叶是嫩绿的,老叶也是翠绿的。整棵芭蕉绿得可爱。俗话说“红花需要绿叶衬”,好像绿叶都仅是陪衬似的。其实有些绿叶比花还漂亮,它就是个例子。

滴水芭蕉这个名字的得来是有原因的。每天晚上浇完水,第二天早晨就会从叶尖渗出一滴滴水珠,晶莹纯净,滴水芭蕉也就因此而得名。其实这是因为多余的水分从叶子中排出形成的,这就成了它的一大特点。

滴水芭蕉能长到很高,并且生生不息。在全家照顾下,我家的滴水芭蕉第一根叶柄旁的土里,又长出了个小儿子——一棵小芭蕉,娇小嫩绿,更给我家带来了说不出的喜悦。

滴水芭蕉是著名的观赏植物,它虽不像花一样鲜艳,但它那沁人心脾的生命的绿色,真让人不由得从心里喜欢它。

作者详尽地介绍了滴水芭蕉的生长过程和名字的由来。观察细致,说明准确,表现出作者对此情有独钟,喜爱之情渗透于字里行间。相信“那沁人心脾的生命的绿色”会让每个读者都从心里喜欢它。

墨绿的叶子,紫色的枝干,而且在叶茎与枝杈的
相交处都有点微微突起,像在孕育着什么。

无花果

◎江西 王哲

在我家的一个大花盆里,栽着一棵无花果。它长得很壮,主干有两个大拇指粗(但不高),上端多枝,旁逸斜出,样子很像一把向上翘起的伞。它不像仙人掌那样浑身是刺,咋咋唬唬,令人生畏;也不像含羞草那样羞羞答答,弱不禁风,让人爱怜;更不像月季、牡丹那样娇美艳丽,芳香四溢,招人喜欢。它被人冷落一旁,无声无息地生长着……

冬天到了,无情的寒风把它的叶子抽打掉了,更显得粗糙难看。只好把它放到不引人注意的墙角儿,没人再去管它。偶然记起来了,给它浇些水。来客人了,看到它问:“这是什么花?”回答说:“无花果。”哎,养它干什么,瞧,多难看,摆在屋里占地方,不如养盆儿文竹,冬天也绿油油的,屋里显得有生机,看了也让人舒

心啊！”我想，是啊，养它真是没用，还是养盆儿文竹的好。

春天，万物复苏，到处显示着春的气息。无花果也长出了小小的叶儿，但仍遮不住它那粗糙的枝干。来客人了，看到它问：“这是什么花？”回答说：“无花果。”“哎，养它干什么，瞧，多难看，要花没花，要叶没叶，不如养盆儿迎春，这时早已是花开满枝，香气满屋了。”我想，是啊，养它真是没用，还是养盆迎春花好。

夏天，到处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无花果也变得绿油油的，可它的叶子仍是粗糙的。来客人了，看到它问：“这是什么花？”回答说：“无花果。”“哎，养它干什么，瞧，多难看，不能装饰房间，不如养盆君子兰，能看花又能赏叶，装点屋子最好不过了。”我想，是啊，养它真是没用，还是养盆君子兰好。

秋天到了，无花果好像变得丰满了。墨绿的叶子，绛紫色的枝干，而且在叶茎与枝杈的相交处都有点微微突起，像在孕育着什么。来客人了，看到它说：“你家也养了无花果啊。”回答说：“这花没用，不想养了。”客人道：“花儿？哎！这不是花，是一种树。好好养着吧，到时候它会让人满意的。”我听了将信将疑。

几天过后，我突然发现原来的那些小小的突起的地方长出了一颗颗绿色的小果。我诧异了，它没开花怎么就结果了呢？哦，明白了，顾名思义，无花果——不开花就结果。小果慢慢长大，成熟了，摘一颗尝尝，呀！好香好甜呵！可忽然间，我觉得嘴里无味儿了。我想起从前自己相信以前几位客人对无花果的评价。不知不觉，脸上热烘烘的。

无花果不计较他人的误解、冷落，顽强地生长着，不像迎春、文竹、君子兰那样向人炫耀自己，却结出了丰硕的果实。这是一种多么朴实、平凡的美！而这种美不也是伟大高尚的吗？

本文通过冬春夏秋对无花果的描写和客人对它的误解非议：“哎，养它干什么，瞧，多难看……”连“我”都觉得“这花没用，不想养了。”然而它却结果了，并且“好香好甜”，由此改变了自己的看法，发出了对无花果的由衷地赞美。

刚刚开放的花是个嫩绿的小“包包”，点缀在花丝上，使花儿愈发显得娇嫩美丽，惹人怜爱了。

君子兰



廖江颖

我家的君子兰养了已有六年。今年春节前夕，妈妈兴奋地告诉我们：“君子兰有花骨朵了！”话一出口，全家人马上围到花盆前，仔细端详着它。真的！在那足有六公分宽的绿叶的中央，夹着一簇水灵灵的花骨朵。我高兴极了，这可是我第一次看君子兰开花呀。

这以后，我每天都要在花盆前驻足，仔细观察它的生长进程。它的每一个细微的变化都令我欣喜不已。有一天，忽然发现，原来这些花骨朵生在一根扁扁的茎上。看着那花茎一天天伸长，花骨朵也一天天长大，仔细一数，有22个呢！这时我的心里别提多高兴了！

终于，在元宵节那天，第一朵花开了。它开在花茎的正中央，显得分外悦目。桔黄色的花瓣均匀地排列着，里面伸出了六个雄蕊和一个雌蕊。刚刚开放的花是个嫩绿的小“包包”，点缀在花丝上，使花儿愈发显得娇嫩美丽，惹人怜爱了。几天以后，花儿陆续又开了几朵。我发现，第一朵花的花蕊萎蔫了，小“包包”打开了，呈现出黄色的花粉。这下花儿更美了，还显出一股成熟的韵味。

又是几天过去了,花开得更多更娇艳了,并且一朵挨着一朵,互相抱成一团。我更加喜欢它们了,可又替那些未开的花蕾担心起来。因为在花茎顶端,看上去已没有再开花的空间了。它们还开得了吗?我心里真是焦虑万分。直到有一天,我忽然惊喜地发现,又多了几朵有“小包包”的芽儿!它们不但没有挨挤,相反地,花瓣依然是那样一片片地舒展着。所有的花开在一起,仿佛一把撑开的雨伞,那么鲜艳,那么美丽。呀!在花茎顶端那一块立锥之地,竟然开了这么多花朵,居然还能平均地各据一方,哪一朵也不因先开放而多占地盘。这是多么谦和的品质呀!它这种谦让、团结、互相帮助的品质令我分外钦佩。君子兰的花儿紧紧依靠着茎,而茎则似擎天柱一般强劲地支持着花儿,它们之间紧密配合又使整株君子兰英姿勃勃。

我真心希望,人们都能像君子兰那样团结谦让、互相帮助,我真心希望,我们的人民能紧密团结,齐心协力,共同奋斗。这样,祖国的腾飞就指日可待了!

56

本文通过生动细致的描写,着重写了君子兰开花时的情景,揭示了君子兰团结谦让、互相帮助的品质,抒发了作者的真情。

看那朵“绿云”,花色淡绿,花瓣呈丝状,最外几层花瓣最长、下垂,在尽头又向上卷曲,真像少女额前一缕刘海。

菊韵



◎湖北 袁 泉

又是金秋,我们来到学校展览厅参观菊展。刚进门,清香袭来,使人精神为之一振。待放眼一望,嗬!真是菊的海洋。不但花美,名字也美,有“绿云”、“金大鹏”、“紫燕舞”、“雁南归”、“火烧赤壁”、“虎啸”、“帅旗”、“泉乡水畅”、“红狮摆首”等等,有的龙飞凤舞,有的亭亭玉立;有的小巧玲珑,有的繁复庞大;有的像火一般热烈,有的似月那般宁静;有的如孩童稚拙天真,有的像少女矜持羞涩。它们或倚、或仰、或歌、或舞、或语、或笑……尽极妍态,美不胜收。

看那朵“绿云”,花色淡绿,花瓣呈丝状,最外几层花瓣最长、下垂,在尽头又向上卷曲,真像少女额前一缕刘海。内几层花瓣逐层缩短,最里一层为小尖牙状,排列一圈,拥抱金黄色的花蕊。从正面看,花儿像一朵放射着光芒的绿太阳;从背面看,又像一朵缥缈流动的绿色行云,妙不可言!

看到“昭君出塞”这个名字,你一定会想起为汉蒙两族人民的友谊而作出卓越贡献的王嫱吧。的确,这名字和花儿的内蕴实在一致,花瓣层层包紧,呈球状,使人联想到昭君出塞时与故乡依依惜别的感情,那素白的花色,也正像昭君为汉蒙两族人民友谊而情愿抛却个人幸福的高尚无瑕的品质。

而花中造型最奇、花色最美的,要算悬崖菊了。悬崖菊,又名凤尾菊,是艺术菊的一种,它造型奇特,整个植株都顺着—个方向生长,植株大部分悬挂盆外,像—泻千里的瀑布,以磅礴的气势,使观者惊叹。而上面点缀的朵朵小花,就像瀑布上溅起的点点晶莹浪花,更为之增添了色彩与活力。

菊花,最得诗人们的青睐。自古以来,多少诗人描写菊花,不仅赞颂它,更寄寓了自己的感情。黄巢的那首《不第后赋菊》,借菊花表达了自己落第不落志的精神,并巧妙地暗示了自己要推翻当时腐朽统治的伟大抱负。宋朝郑思肖《菊》里的一句“宁可枝头

“抱香死，何曾吹落北风中”也是脍炙人口的名句。人们为什么偏偏对菊花情有独钟呢？我想，除了它们千姿百态、高雅素洁的形象外，人们更欣赏的是它临霜傲放、不畏寒风的品质，正是这内在之美与外在之美的和谐，才构成菊花说不尽的韵味。

文章采用概括描写与具体描写相结合的方法。简，则寥寥数笔尽传精神；繁，则细细描绘须眉毕现，疏密有致，详略得当，把菊花的韵味刻画得十分生动形象，很是传神。

如：关于“绿云”、“昭君出塞”和“悬崖菊”的描写，就是具体描写，其中写得最好的是“绿云”，那菊花的色彩、形状、姿态毕现，读者如亲眼目睹。

含苞的，有的像颗珍珠，有的像蘸墨汁的笔头；
欲放的，有的像含羞的少女，有的像婴儿欣欣然张开的
睡眼。



北湖赏秋菊

◎湖北 海燕

古往今来，人们对菊花都有一种特殊的感情。爱菊、赞菊的何止千万。不少喜欢雅致的人还在庭院里，花盆中栽上几株来点缀家园的景色。

深秋季节，一跨进北湖公园的大门，一股浓郁的花香扑鼻而来。那千姿百态、颜色各异的菊花便跃入了我的眼帘。那黄的是“龙爪”“绣球”和“落日熔金”；那白的是“西子春”、“晴光”，那绿的是“绿水春波”和“绿柳季荫”。含苞的，有的像颗珍珠，有的像

饱蘸墨汁的笔头,欲放的,有的像含羞的少女,有的像婴儿欣欣然张开的睡眼。

你瞧,那边的“落日溶金”开得正艳。她红黄相映,仿佛像那西沉的红日,扎进了漫天的晚霞中。

那“绿水春波”使人为之惊叹。绿茵茵的瓣儿,洁白无瑕的蕊,如雕似塑,晶莹剔透,仿佛是一件件艺术珍品。“绿水春波”这诗一般的名,使我想到了那画一样的美境:绿波荡漾的江水翻腾着一个个绿色的小漩涡,暖和的秋日照在江上,闪出了粼粼波光。

你看,这边的“绿柳季荫”更为迷人,她那长长的花丝像瀑布一般垂落下来,好像是花枝招展的小姑娘披散着长长的秀发。花瓣尖而微微内卷,又好像是如今流行的“日本式”发型。花蕊有的黄而大,有的绿而圆,犹如黄金绣成,碧玉雕成。一阵秋风吹过,寒气令人微微颤栗,而“绿柳季荫”却在菊花丛中婆娑起舞,倩影绰绰,显示了她旺盛的生命力和坚忍不拔、喜斗风霜的品格。

望着比比皆是的菊花,我不禁油然而生敬。早在古代,她就被列为了“四君子”之中。在明媚的春天,她不同百花争艳;在炎热的夏天,她不与异草斗奇;在大地萧条的时候,她经受住了“刀霜雪剑严相逼”的考验,傲然独放,开得更繁、更艳、充满了勃勃生机。

我爱菊花,因为她有一副寒风吹不倒,冰雪压不垮的铮铮铁骨;我爱菊花,因为她美丽端庄,默默无闻地把一腔热血奉献给哺育自己的大地,给人间增辉,为大地添色;我爱菊花,更爱那些菊花型的人。

52

本文作者具有丰富的想像力,不论是运用比喻,还是对所述事物进行情境设置,都很成功。习作开头总写菊花的千姿百态,然后

分层——道来,通过丰富的想象,将菊花写得活灵活现。还值得一提的是,作者并没有将笔墨停留在对表面现象的赞美中,还进一步赞颂了所述对象——菊的品格,并由此更进一步地赞颂了那些菊花型的人物。

只见台湾竹长得很绿,从上到下无丝毫粉饰。竹的主干正直,顶部枝叶突出分开,叶片尖部纷纷垂下,仿佛是在回盼生长自己的国土,显得格外深情、典雅、挺拔。



台湾竹

◎福建 邢义

有一天,恰逢我在读杨朔的《茶花赋》,好友王宏来了。他将散文集从我手中拿过去看了看,然后风趣地说:“你家要搬走了,光读花赋不养花能有生活感受吗?还是到我家选几盆,做纪念吧!”

王宏的建议使我会心地笑了。我便问:“你看养一种什么花呢?”

他想了想说:“没法定,各有所爱呀,我妈妈在园林局工作,我家的花儿,品种很全,到我家选,也许有你中意的。”

星期日上午,我去了王宏家。他们全家热情地接待了我,王婶领我去了她的小花棚。花棚散发缕缕清香,五彩缤纷的花朵,雍容翠绿的叶子,使人心旷神怡……

王婶频频地向我介绍说:“这是做盆景用的松柏,这是腊梅,这是君子兰,这是台湾竹,这是……”

“啊!台湾竹!”我新奇地叫着这个名字,品评着这个名字,目光也聚了过去。只见台湾竹长得娇翠碧绿,从上到下无丝毫粉饰。

竹的主干正直,顶部叶片突出分开,叶片尖部纷纷垂下,仿佛是在回盼生养自己的母土,显得格外深情、典雅、挺俏。

王婶大概觉察到我对台湾竹产生的爱的情感,用讲解的语气向我介绍说:“台湾竹是草本植物,栽植它有个特点:许多花儿随便折个枝杈插在黑土里就能活,可台湾竹分植时必须用刀子分其根须部分。一会儿,我给你割棵粗壮的,拿回去细心养,保证活。”

对养花种草来说我是门外汉。台湾竹的特点是否像王婶所说的那样,我没作考证。可她的话却使我这个爱联想的人有些愕然了,我想:“一盆无情无感的花草,竟能在母体中蕴含着深挚的骨肉情。可人呢?人又有知又有感,但骨与肉……台湾……大陆……”我遐想起来。是的,台湾竹没有牡丹的赫名,没有君子兰的身价,可它生得情深,长得高洁。它的特点是使人珍视人世间的骨肉情。

我正遐想着,不知王婶从哪儿拿出一把小刀来。她慷慨地走到台湾竹前,扒出台湾竹的根部,动手就想切。不知为什么,看着她的动作,我的心猛然颤抖了一下。不由自主地伸手去制止,上前小心地重新培好台湾竹根部的土。

她惊愕地看着我,我歉意地笑了。“还是别硬分了,分了就……”我说。

王婶仿佛明白了我的心意,也笑了。

其实,我何尝不希望得到他们分给我的台湾竹呢!台湾竹正是我怀着欲望所寻找的呀!可我又怎能为自己之欲而忍心断割那骨肉之情?最后,我依依不舍地离开王宏家。

不料,第二天,王宏将一整盆台湾竹给我端来了。这使我惊喜万分。

“看你……”我感激地说。

“我妈妈让我把这盆竹送给它的知音啊!”

听了这深情的话,刹那间,我仿佛感到在台湾竹的连结下,它

与我溶成了一体。

文章细致地描摹了台湾竹的形状、颜色，介绍了台湾竹的特性，并通过“遐想”，把无情的植物赋予人的情感，思念台湾、盼望统一的真情实感一一再现。

文中不忍分割移栽台湾竹的描写，植入了对分裂的义愤，这是文章点睛之笔。

那一片片细长洁白，微微向下垂着，是那样的温柔。花瓣上那几颗晶莹欲滴的露珠，莫非是她因激动而闪耀的纯洁真诚与泪。

赏 菊



◎福州 林建菁

十一月初的福州，正是金色的秋天。秀丽的风景区——西湖，在秋霜中披上了鲜艳夺目的秋装。那一盆盆婀娜多姿的菊花，便是榕城最浓的秋色。

当东方透出一丝晶亮的曙光，大地在熹微中挺起胸膛，我和同伴们便踏上了旅途。清晨的空气多新鲜，远处的高楼和烟囱像罩上了一层面纱，时隐时现。早晨多么幽静，多么诱人呀！

清晨的西湖，更是秀丽迷人，那成千成百的菊花，把西湖点缀得更加绚丽多姿。

瞧，那银装素裹的“凌波仙子”，犹如刚出水的芙蓉，洁白无瑕，又似一位婷婷玉立的少女，显出妙龄女子的丰姿。那一片片细长洁白的花瓣，微微向下垂着，是那样的温柔。花瓣上那几颗晶莹

清澈的露珠,莫非是她因激动而闪耀的纯清真诚的泪?

在离她不远地方的另一盆菊花——“英雄气概”,气势却与她截然不同。那一片片深黄色的花瓣,向外舒展着,她不像“凌波仙子”的花瓣向下微垂着,而是傲视着秋霜,倔强地抬起头,显示出英姿飒爽的气概。也许就是这个缘故,她才得了“英雄气概”这个美名吧!

接着,我又看到了“独寻秋色”,那一片片狭长的花瓣向外伸着,花瓣的尾部微微卷起。看来,她性格好静,不愿成群结伙,更喜欢独自去寻找金色的秋天。

在又一个人们啧啧称赞的菊花丛里,我看到了“金狮漫舞”。她的部分花瓣非常长,非常细,看上去似乎很软,尾部卷曲着,很像狮子身上的长毛。又因为她的花色是金黄的,故称“金狮”;它的另一些花瓣向下垂着,一阵风吹来,那花瓣便会微微抖动,看上去,确实像一只金狮在翩翩起舞……

秋天的西湖,真是菊花的海洋,菊花的世界。你看,山坡上有“玉翎管”、“紫燕”;湖滨有“白玉针”、“墨荷”、“紫如意”;而夹道欢送人们的更有“金丝垂钓”、“秋红日月”、“锦绣鸳鸯”、“粉牡丹”……真是琳琅满目,五彩缤纷,令人应接不暇。

这时,离我不远的地方,一位神采奕奕的老大爷,正捻着白白的长须,低声吟诵着挂在墙上的唐代著名的诗人李白的颂菊诗。他又弯下腰,细细地观赏着这些姿态万千的秋菊,时而点头微笑,时而流露出惊讶的神色。只听他喃喃自语:“真是秋菊逢花期,千姿百态啊!”

我突然有所感触,这岂只是“秋菊逢花期”,我们的榕城,整个祖国,不正是遇上了“花期”,呈现出千姿百态吗!

32

本文运用不同手法,从不同侧面写出了菊花的五彩缤纷、千姿百态。先用拟人和比喻手法,详写“凌波仙子”、“英雄气概”、“独寻秋色”、“金狮漫舞”等秋菊各具特色的美,让读者细细观赏榕城秋菊的绚丽多姿。然后略写了山坡湖滨的“玉翎管”、“紫燕”等菊花品种,将西湖的菊描写得婀娜多姿,照应文章开头。文章详略得当,主次分明。

最后以“秋菊逢花期”点题,一语双关,言简意深。

放眼望去,农家小院的篱笆墙上,两旁的田野里,到处是从丛簇簇盛开的牡丹,像彩缎,似红霞,飘落在碧绿的绒毯上,映艳了游人的脸。

菏泽牡丹

◎山东 王秀梅

菏泽牡丹驰名中外,用“花开时节动四海”来形容一年一度的花节盛况,是毫不为过的。

谷雨时节,菏泽城东北十里外,赏花人群川流不息。放眼望去,农家小院的篱笆墙上,两旁的田野里,到处是从丛簇簇盛开的牡丹,像彩缎,似红霞,飘落在碧绿的绒毯上,映艳了游人的脸。

菏泽是名副其实的牡丹王国。你看,小伙子手里举着的是牡丹画册,姑娘手里拿的是绣着牡丹的手绢,广告牌、建筑物的廊柱上画的、刻的全是牡丹,甚至不少餐厅、商店也用牡丹来命名……由此可见牡丹在菏泽人心中的地位。

菏泽古称曹州,养殖牡丹已有悠久的历史。明嘉靖年间,菏泽牡丹已负盛名,到了清代,栽培更盛。蒲松龄在《聊斋志异》中称“曹州牡丹甲齐鲁”。如今,岂止是甲齐鲁呢!

郊外田野的牡丹已使人驻足流连,曹州牡丹园的美景更会使



你醉入其间。外界常见的牡丹只有深红、粉红和白色,而这里却异彩纷呈,红粉黄白黑绿争奇斗妍。古人用“花大盈尺”、“千片赤英霞灿烂,百枝绛点灯辉煌”来形容牡丹形大色艳,固然十分精彩,但用来比喻曹州园的牡丹,则难以状其风貌、色泽和神韵。且不说红牡丹艳若蒸霞,灼灼生光;也不说黄牡丹端庄雅致,香飘四溢;也不必说粉牡丹娇嫩妩媚,色香兼备;绿牡丹、黑牡丹神清气爽,白牡丹冰骨玉肌,楚楚动人。仅仅一瞥那甘当配角的绿叶,就会使你神往——黄绿点点,如阳春嫩柳;紫晕片片,似画笔泼墨;墨绿斑斑,若东海碧波在荡漾。哦,实在是太美了!置身于花海中,闻着阵阵花香,披着满身的“霞光”,你不会觉得自己是在仙境吗?

步出园圃,不知不觉到了赵楼村南。这里,曾有一棵二百多年树龄的红牡丹——脂红。齐着屋檐那般高,树冠如巨大的伞盖,主干比碗口还粗,人称“牡丹王”。每年谷雨前后,满树花开,红光耀眼,香飘村外,四方游客纷至沓来,以饱览人间奇观。乐极生悲,窃国大盗袁世凯派人强行买下牡丹王,栽到公馆庭院。不久,那牡丹王竟枝枯瓣落,辞世而去。也许它是在抗议吧?

我深深遗憾自己没有眼福,一览牡丹王绮丽的风姿。不过,我坚信,新的牡丹王将会以更加伟岸、绚丽的身姿出现在人们眼前!

36

行文放得开——镇内城外、园圃村落、历史现实、美景佳话,信笔点染。角度变换清晰可循,全文脉络清晰。

那洁白的花瓣与那长满硬刺的球茎是那样协调,刚柔相济。

与白



我和我的仙人球

◎湖北 李蕴乔

我家阳台上种着许多花,有吊兰、君子兰、朱顶红,还有最娇气的文竹。它们中有的开出的花鲜艳而妩媚动人,有的虽不开花,但枝叶茂盛,形态丰满,也颇为可爱。惟独那盆仙人球却总是被搁置于一边,受人冷落。

这仙人球还是我上学时在路边捡到的。那时,它只有拇指般大,颜色有些发黄,可球上的刺仍十分坚硬。我怀着好奇心将它捡回家中,并随手将它插在花盆里。看着它那发黄的球茎,我判断它已无法成活了,一股爱怜之情油然而生。时间一天天过去,竟开始变绿、长大,我不由得惊叹起来。

在我们家所有花卉里,仙人球是最不受人喜爱的,有时它竟被冷落几个星期,无人浇水,更无人欣赏,偶尔想起它时,才会去瞅两眼,随意照料一番。尽管如此,它却依然拼命地向上长着。好几次家人提议将它丢掉,可我却有些依依不舍。

一次搬家时,家人欲将这既不好看又不开花的仙人球丢弃掉,我则将它偷偷地带进了新家。也许是为了感谢我对它的救命之恩,也许是为了改变人们对它的种种偏见,在春天到来之时,它居然开出了四朵洁白的小花儿。那洁白的花瓣与那长满硬刺的球茎是那样协调,刚柔相济。花儿努力地开放着,花期虽不长,但却赢得了全家人的刮目相看。又有一天,我们从报纸上看到仙人球类植物有着净化空气的功能,有消肿祛痛的药用价值后,我们甚至把它当做了吉祥物。到现在,这株仙人球已长得近一尺高,粗壮的身材,俨然成了阳台上雄霸一方的诸侯。

面对此景,我好像悟出了点什么。仙人球,它并不因环境的优劣而改变自己的志向,它无须精心地呵护,也不苛求充足的水分、阳光,只要根扎在土壤里,它就能顽强地生长起来。花开花落,默

默无闻。由此,我想到了人。人要是也都能这样,那该多好啊!

文章采用欲扬先抑的手法,先将“仙人球”放在众花中对比,给人以不被重视的印象,继而写“仙人球”被遗忘,甚至差点被丢弃的处境。然而就在这样的境况下,“仙人球”居然开出了美丽的小花,令人刮目相看。作者由此悟出了“仙人球”的精神:不因环境的优劣而改变志向,无须精心地呵护,也不苛求充足的水分、阳光,只要扎根在土壤里,它就能顽强地生长起来。并由物及人:“人要是也都能这样,那该多好啊!”作者对事物的观察和领悟能力由此可见一斑。

翠绿的叶子上滚动着晶莹的水珠,在阳光照耀下,熠熠生辉。

春雨下的玫瑰

◎湖北 赵婵娟

人人都有自己的兴趣与爱好,我对于养花很有兴趣,我很喜爱露台上那几盆盆花,特别是那盆由我亲手栽培的玫瑰花。它起初是十分脆弱的,纤瘦的花茎负着幼细的绿叶。后来经我精心培育,才渐渐地茁壮成长。

但由于近日学业繁忙,无暇料理它,甚至已有好几天没有为它浇水了,于是它便憔悴地低下了头,而没有精力去迎接强烈的太阳光。当我为它浇水时,才发现它的叶子已开始变黄了,花儿也像一团枯草,稍一碰到它们,便纷纷凋谢了。看到它那可怜的样子,我心疼极了,但已是后悔莫及,惟有作“亡羊补牢”之计,勤些为它施

肥、灌溉 ,这样过了不久 ,它已渐渐地好了 ,我从心底里有一种说不出的喜悦。

从此 ,我更加喜爱我的那盆玫瑰花了 ,因为它不但可以陶冶性情 ,而且还可以给人们带来更多的绚丽的光彩 !

前天晚上 ,便下了一场大雨 ,整夜都在滴沥滴沥地下个没完没了。人们许久没听到的大自然音乐又重奏了起来 ,它们好像在提醒人们 ,快点去欣赏它那奇妙的声音。在雨声的陪伴下 ,我缓缓地进入了梦乡……

翌晨起床 ,雨止了 ,天晴了。我急不可待地走到露台看望那盆玫瑰花 ,咦 !原来经过一夜春雨的灌溉 ,这盆花与往日截然不同 ,只见翠绿的叶子上 ,滚动着无数的小水珠 ,在阳光照耀下 ,熠熠生辉 ,而更奇妙的是 :竟然开出了一朵粉红色的玫瑰花 ,而在它的周围也有很多含苞欲放的花蕾。

52

本文的成功之处有三 :一是作者用细腻的笔法 ,饱含深情地描摹了玫瑰花的可爱淡雅。二是应用对比 ,写了烈日下的玫瑰花与春雨里的玫瑰花的不同。三是寄情说理 ,托物言志。文章写“我”对玫瑰花的情感及“我”的勤勤恳恳的精神的回报是玫瑰花在春雨下 ,开得更娇 ,更艳。寓意深刻 ,耐人寻味。

几根粗壮的雄蕊簇拥着半透明的雌蕊 ,颤动着散
发出清幽的沁人心脾的香味。

水仙



◎北京 许 萌

晚上,我刚来到二姨家,就被窗台上那盆鲜绿的水仙吸引住了。

在一个十分精巧的白瓷盆里,七丛婀娜的水仙站在放着许多美丽的石子的清亮亮的水中。在电视机发出的微弱的光亮下,那翠绿的叶子闪着幽幽的光。最惹眼的是中间的那丛,比其它的都要粗壮,都要茂盛。它的中间是一根高高的花胎,在花胎的顶端,我惊喜地发现五个小小的黄白色的花苞。有的微绽羞颜,有的仍闭目养神,要不是该睡觉了,我真想看看它们究竟是怎样开放的。

第二天一睁眼,就闻见一股似有若无的淡雅的香气,我一下就想到了水仙,连衣服鞋都没穿好,就下地去看花。不出所料,昨晚那两朵含苞欲放的蓓蕾已变成素洁清雅的花朵了!她俩互相偎依着,向着从窗外落在房顶上的朝阳点头致意。六片洁白的花瓣向四周舒展着,一圈金黄的小花瓣又俏皮地立在中间,前人形容她为“银托金盏”,是多么恰当呵。几根粗壮的雄蕊簇拥着半透明的雌蕊,颤动着散发出清幽的沁人心脾的香味。雪白、半白、金黄,几种颜色搭配得这样和谐,如诗中的韵味,歌里的旋律,再加绿叶的映衬,正是凌波仙子了,有仙女一样的圣洁,有清水一般的纯净。它的叶片总是那样青翠,那样挺拔,好像只要把叶尖掐去,那里面的浆液就会像泉一样涌出来。它的茎有些像葱头,那许多叶子就是从这儿抽出来的。“葱头”底下长着许多白而细的根须,像是一把白胡子,交错在石缝中,别有韵味。

在漫长的冬日里,昔日繁茂的树冠现在也只剩下光秃秃的桠杈,那各异的绿和缤纷的花已销声匿迹了,留给人们的只是寒凝大地。可现在呢?窗外是碧蓝的天空,光芒四射的太阳,眼前是笑靥迎人的水仙,这使我猛地感到春意荡漾,似乎看到了春姑娘的来临。

水仙是室内花枝，她没有岁寒三友松竹梅的那种刚毅的性格和耐寒的本领，但她以娟秀飘曳的风姿给人们带来春意，使人感到不是春光，却胜似春光。古人不是说水仙“含笑春晖暖，千年风韵在”吗？

梅花是春的使者，水仙也同她一道报春。我凝视着水仙那碧玉似的叶片、亭亭玉立的花朵想着，水仙开了，春天还会远吗？

本文的成功之处在于细腻逼真地描写了水仙的各种形态。作者从不同的侧面描写水仙：先写“翠绿”的叶子；“粗壮”的枝杆，“高高的花胎顶端”的“黄白色的花苞”；然后写开放的花朵，写她们“似有若无的淡雅的香气”；“互相偎依着”向窗外朝阳“点头致意”的神态，恰当地使用了比喻、拟人等修辞手法，把水仙写得姿态万千，韵致无穷。文章用“水仙开了，春天还会远吗？”结尾，表达了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蓬蓬勃勃的绿终于托出一朵朵的花朵，向着太阳活泼泼地绽开笑脸，像一群淘气的孩子，喜得人心花怒放。

无名花

窗台的一个狭小角落里，孤零零的摆着一个花盆。花盆久经风侵雨蚀，已显得破烂不堪，半盆泥土干涸龟裂。

不知什么时候，花盆里冒出一棵不知名的小花，茕茕孑立，渺不足道。寒冷的冬日，它在凛冽的冷风中颤抖着光秃瘦弱的花茎，



◎河北 郑红军

晃动着单薄的身子,没有一点儿生机,没有一丝活力,我思忖着:它活不了多久了,它无法熬过这个寂寞的冬天,可怜的生命!

谁料到,迎着四月温馨的春风,干枯的花茎上居然冒出了几点新绿,掺着嫩黄,像一个个跳动的音符,却令我怦然心动,一股热流袭遍全身,我欣喜!

又过了一个时期,早晨起来后,走到屋外,无意中瞥了一眼那棵花,顿时,我被一束蓬蓬勃勃的生命惊呆了——那是一片片温润丰满的叶子,它们正欢笑着吸阳光之精,享雨露之华。阳光照在上面,那松针状的小叶子,一半映成黑影,一半被照透,如同名匠精心雕琢的莹莹碧玉,生机盎然,引人青睐。

时至金秋,这蓬蓬勃勃的绿终于托出一个个娇艳的花朵,向着太阳活泼泼地绽开笑脸,像一群淘气的孩子,喜得人心花怒放。这小巧的情影,虽然不同于雍容华贵的牡丹,富丽芬芳的月季,但却自有它自己一番风韵。不是吗?你看那纤细的嫩茎上,密生着无数精巧别致的叶子,点缀其间的花儿更是缤纷得很,如粒粒明珠,似点点星星。花芯伸出一束束金丝般的花蕊,清丽夺目。花色斑斓:白的如冰雪,妍雅晶莹;粉的似朝霞,如诗如梦;红的似烈火,朝气勃发。花形也决不雷同,单瓣的陆离,重瓣的妖娆,疏疏密密。一股淡淡的香气在空气中酝酿,飘荡,飘荡……

就这么一盆花,虽经过风的吟哦,雨的狂歌,雪的劲舞,几度挣扎在生死之间,可它却努力地、坚强地活了下去。在和煦的阳光下含笑,洋溢着千种风姿,万般情韵。令人为之欢唱,为之感动。

人,不也应该有这种精神吗?

静静的夜,淡淡的香,蓦然觉得心灵在一点点地变得纯净起来。

32

作者以诗一般的语言,按照冬春夏秋的顺序,对无名花进行了绘形绘色的描摹。字里行间饱含对无名花的赞美之情。“人,不也应该有这种精神吗?”有警策意味。

花的秆子细细的,叶儿黄黄的,并不像太阳花那样翠绿,像是犯了什么病似的。

一盆迟开的夜娇娇



安徽 蒲美丽

我那临窗书桌上的一盆夜娇娇开了,开得那么红,红得像一盆火。它开在我的房里,也像开在我的心头。

记得三个月前,我为了种一株太阳花,去向种花的邻居要了一盆泥,经过一段时间的浇水培育,太阳花开了。那天,我正仔细地观赏着,忽然发现盆内有两株小草,我低头一看这两株小草似乎不寻常,伸出去正要拔掉它的手不自觉地缩了回来,心想:留着它吧,或许是什么花来着。果然,一星期后,那两株小草长得一寸多高了。我一看,高兴得跳了起来,啊,原来是两株夜娇娇花。不知为什么,花的秆子细细的,叶儿黄黄的,并不像太阳花的叶子那样翠绿,像是犯了什么病似的。为了使它能更好地生长,我特地另找了一只盆把他们移栽了出来,放在书桌上。但因不慎,一株死了。为了避免另一株也死去,我每天精心地早晚浇两遍水,细心地用小刀松土。夜娇娇一天比一天长高了,秆子也粗了许多,可叶儿还是那样黄。

这盆花引来了种花的邻居,他说我真傻,说夜娇娇开在夏天,可现在立秋已过,还有什么用。他家的夜娇娇早已开了。我听了很泄气,望着夜娇娇发呆,联想到自己未被高校录取的情况,心里十分烦恼,心想:夜娇娇啊夜娇娇,你为什么还不开,难道也像我那

样不中用吗？

为了避免邻居的讥笑,我把它挪到了一个不显眼的角落,可心里总希望有朝一日它能开出绚丽的花来。

日子一天天过去。一天,我拿着一勺水准备再去浇灌它时,却不见了那花。我急得团团转,一问,才知道被妈妈移栽到后园的地上。我赶去一看,啊,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了:那花像一个初愈的病人,几天不见,竟长了一尺多高。我的那种高兴劲就甭提了,暗暗地对夜娇娇说:“夜娇花啊,夜娇花,你到底没有辜负我的期望,你顽强地吸收了土壤中的营养,度过低温关,终于吐蕾欲绽了……”

那花的盛开,又招来种花的邻居,他用羡慕的眼光看看那盛开的花,又看看我,脸上露出吃惊神情。

我看看花,心都醉了。啊,花啊,我心爱的花!你的盛开,使我看到了希望,我只要也像你那样,度过学习上的“低温关”——克服薄弱环节,广泛地吸收知识的营养,就一定能够不辜负党的期望,开出绚丽的花来。

56

本文作者详细介绍了夜娇娇的栽植过程,对其叶和秆子作了描摹,并通过对夜娇娇克服薄弱环节,顽强吸收土壤营养的赞美,抒发了作者立志成材的志向。

看!那用长长的花柄钩住枝叶的……始有了一丝颤动,慢慢地,花托张开了;慢慢地,花瓣也在抖动。像初醒的婴儿,在张开那充满睡意的眼睛



昙花

◎福建 董寅聪

人们常用“昙花一现”来形容事物易逝难长，加之昙花有着喜阴怕光、甘居寂寞等不讨人喜欢的习性，所以人们对于昙花总是显得有点冷漠。

我也曾为昙花叹息过，对昙花怨恨过，甚至还诅咒过，那是在观赏了昙花以后——

一个一切都在梦酣中的仲夏夜。月色朦朦，晚风轻拂，多么富有诗意啊！青绿色的昙花树也沐浴在月色清光中。那孕育了几天的花苞，已有拳头般大小，只有一朵，不能一时间数花齐放，我并不怎么在意。

看！那用长长的花柄钩住枝叶的花苞，开始有了一丝颤动，慢慢地，花托张开了，慢慢地，花瓣也在抖动。像初醒的婴儿，在张开那充满睡意的眼睛。我想更仔细地观赏一下昙花开放的全部过程，就打开手电筒。咦，怎么了？昙花一触及那强烈的光，立即停止了开放，如同一位初恋的少女，不愿透露内心的秘密。我只好关了手电筒。昙花好像觉得不再有外界干扰，又开始开放，先是微微地、慢慢地，继而像长跑运动员最后的冲刺——昙花，它终于“一现”了。

这时，首先感到的是异香扑鼻，我赶紧打开手电筒，照着昙花，袒露出全部美的昙花，显得特别娇羞可爱。从花柄到花瓣，是由深而浅的紫绛色，逐渐过渡，显得和谐、自然。到了花瓣前部，却是那么洁白，如雪似玉。复瓣白花之中，是纤细的橙黄色花蕊，紧密而有致地排列着。整朵花有碗口大，在晚风中轻轻摇曳，送出缕缕幽香。真是大自然巧手的杰作！这样地玲珑剔透，自有别具一格的美，我赞叹不已。可为什么它不受人重视呢？是人们热爱光明，才对它在黑夜中开花反感？是人们怀着希望美长驻人间的心愿，才

怨恨这“一现”的短暂？我开始为昙花不平了。

可就在它现出最美的一笑后，花瓣，开始慢慢萎缩，一点点软下去，瘫下去……好像雪崩一样，我的脑子里分明听得“轰”的一声。一切都在寂静中，我在叹息、怨恨，为什么要匆匆结束你那年轻而美好的生命呢？难道不能坚强一点吗？娇柔薄命，你生命的火花并不灿烂啊！

鲁迅先生曾说过：

悲剧就是把生命中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

昙花哟，你正是演了一场悲剧——用你那么美的生命……

36

文章对昙花的初放——怒放——凋谢过程写得层次分明，极其细致。用词准确，字里行间，饱含惋惜之情。全文构思也有讲究，语中含深情。写初放、怒放，看似称颂，实则为速谢而产生“一丝幽幽的惋惜”作必要铺垫。

所有的花瓣都很宽大，紧紧地拥抱着花心，丰满、雪白，没有一点污瑕，蘸着几滴水珠，雅致、娴静，吐露芬芳，显出菊花特有的高雅。

菊花



◎天津 魏志强

我爱花，而且最爱菊花。爱她的容颜，爱她的性格。每年，我都要精心培育许多株菊花，等待着秋天。在霜逐渐长大了，丰满了，开了。多么好看，婆娑的姿态，幽微的香气，我一有空儿，就绕着那些花看，心里高兴得不得了。然而，毕竟只是这十几株，二十

几朵花,真是解不了眼馋,于是我就到公园去赏菊。

这里要比我那小院子热闹多了。还没有走进花馆,远远就闻到了花香。这花馆可够大,然而,这时却显小了。群花簇拥,茎叶扶疏,挤得走道都变窄了。我慢步走着,仔细地观赏每一株花,花有红的,黄的,白的,紫的。听说菊花还有墨色和绿色的,那是珍品,可惜我没有看见。但是,就眼前这些花,也够我饱览一番的了。瞧!那朵黄菊花,团团的,黄得耀眼,那叫“橙黄牡丹”;那是几朵红色的,衬着绿叶,叫“锦城花影”。还有一种,红里带黄,日光一照,闪着金光,细细的花瓣向外折出,弯弯地伸出老远,只有一部分掩着花心,像一位含羞掩袖的少女。那叫做“白玉边珠”的,所有瓣尖都卷成一粒粒小珠,垂垂向下,真是婀娜多姿,俏丽迷人。

我情趣正浓,又走进另一间屋子。这里几扇窗户敞着,吹进凉爽的秋风。育花人刚喷过水,每朵花、每片叶子上都落着水珠,显得格外精神。我被好几朵白色的大菊花吸引了,这几朵是一个品种,园丁给她们起了好听的名字,叫“春江月色”。所有的花瓣都很宽大,紧紧地拥着,卷抱着花心,丰满、雪白,没有一点污瑕,蘸着几滴水珠,雅致、娴静,吐露芬芳,显出菊花特有的高洁。

我观赏着这几朵白菊花,不禁想到晋代的陶渊明,他酷爱菊花,可能也就是因为菊花象征了他的性格吧。他爱菊,爱她纯洁不染的风格,他才写下了“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优美诗句。是啊,菊花开于群芳凋谢之时,给人送来芳香,供人观赏,这是多么高尚的风格,无怪大诗人屈原以“朝饮木壮之坠露兮,夕餐秋菊之落英”来表现他志向的高洁。

菊花,这古老的名花,千百年来用她的芳香和美丽的姿容,美化了大地,装扮了人间,给人带来欢欣和快乐,更以她高雅、纯洁的风格,来濯涤人们的灵魂。我赞美菊花,愿菊花常开不败。

32

文章立意清新,文笔流畅,重点突出,给人的印象十分鲜明。

在描写秋菊中,由于作者观察细致,能抓住各种菊花的特点进行描绘,并且自然地注入自己的思想感情,因而形、神兼备,各具风姿,令人神往。

结尾一段,宕开一笔,引申发挥,使文意深入一层,耐人寻味。

夏荷,淡雅姿色,丰姿盈盈。幽幽芳香,殷殷醉人。

映日荷花别样红

◎安徽 程勤耘

“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我特别喜爱王昌龄《采莲曲》中的这个名句,吟哦之中,你的眼前就立即会凸现夏荷映日的丰姿。

荷花,也叫莲花,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也许你还不知道,她还有许多芳名,诸如玉环、溪客、净友等,是以人喻花之比;水芝、水芙蓉,乃是水陆两花互称……不过,她的另一个雅号可不能忘记,即“六月春”。

多好的名字,六月是盛夏,暑热难当,可她却能在那时唤起你春天的情感,她能在夏日中创造春天的意境。

你瞧,那夏荷,淡雅姿色,丰姿盈盈。幽幽芳香,殷殷醉人:“荷阴斜合翠翠,莲影对分红。荷风送香气,竹露滴清响。”是的,夏荷有她自己高尚的品性:“出污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她千姿百态,或含苞待放,或敞怀盛开,或洁骨冰心,或粉妆脱俗。她的

真诚团结 ,令人感动 :“红莲相倚深如醉 ,白鸟无言定自愁。”

更令人寻味的是唐人温庭筠《懊恼曲》中的两句诗 :“三伏庭绿尽迎霜 ,惟有荷花守红死”。这是诗人自己不想迎合官场风气去谋取高位 ,而借至死犹红的荷花 ,表现自己高尚的气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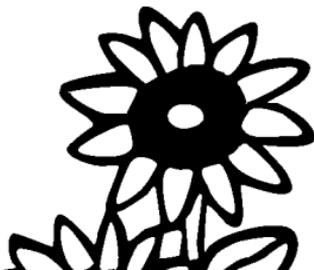
夏荷的爱憎从来是分明的 ,自然她有热烈向往的一面。这里特别在赞赏她“映日红”的品质。杨万里在《晓出净慈寺送林子方》一诗中写道 :“接天莲叶无穷碧 ,映日荷花别样红。”从诗中 ,你可想象出夏荷碧叶红花 ,别具风采 ,炎阳竞开 ,磊落大方。她的枝叶 ,端庄正直 ,宽阔纯真 ,她的花朵 ,安贫乐道 ,高洁鲜亮 ,象征着真诚团结 ,感情炽烈 ,勃发出一种“稳定而向荣”的境态……

可见 ,六月春——映日红是夏荷的本质属性。她可目、可察、可尝、可鼻、红似火 ,白如雪 ,铺天盖地 ,漫江绵绵。她具有难以名状的质朴美、意象美。

每当我们饱餐湖光山色 ,漫步柳荫堤畔 ,静听渔歌唱晚 ,深嗅郁郁荷香 ,恐怕都会禁不住要说 :夏荷 ,惟你 ,对人生有独到的见解 ,对人生有高能净化。临了 ,我们还要咏诵 :

佼佼夏荷映日红 ,
炎炎六月作春颂。

本文以对夏荷的热烈赞美之情为线索 ,串起了对夏荷姿色、幽香、色彩、枝叶、花朵等诸多方面的描述 ,赞美了夏荷的高尚品性、高尚气节 ,歌颂了它的质朴美、脱俗、意象美 ,抒发了对夏荷的由衷喜爱之情 ,表达了对高尚的追求。



晨曦中,玉兰披上一袭轻纱,霞光轻抹,五色缤纷,
好似天上飘下的云彩。

玉 兰

◎江苏 马颖亮

是雪花缀满枝头,这般晶莹洁白?是白云在此逗留,如此婀娜多姿?喔,她比雪花更圣洁,比白云更端庄——她是盛开的玉兰花,人间的美丽之花!

昨日,枝头只有毛茸茸的花蕾,一夜春风,花蕾个个绽开,硕大的花朵给大地带来一片生机。春光降临人间了!

晨曦中,玉兰披上一袭轻纱,霞光轻抹,五色缤纷,好似天上飘下的云彩。

休息时坐在树下,举目仰视,蔚蓝的天,洁白的花,自由的风,欢快的鸟,这一切神奇地组成了一幅绝妙的图画。衬在玉兰后面的天空如平静清澈的湖面,洁白的花朵像一群纯洁的天鹅,风在她们前后欢呼,鸟儿为她们伴奏,她们在湖面翩翩起舞。

月白风清之夜,玉兰承受着月光的爱抚,亭亭玉立在深蓝的天际下,素雅、娴静,好似下凡的广寒仙子。

娇柔的花瓣,优美的花型,纯洁的白色,构成一朵朵圣洁美丽的玉兰花。她确实是天工神匠用洁白无瑕的美玉琢成的稀世珍品,她和国色天香的牡丹一样奔放,又如凌波仙子一样飘逸,她比荷花更秀丽细腻,比菊花更朴实亲切。可是她在人间逗留的时间不长,仅仅几天就先后凋谢。一霎时,洁白的花瓣撒落一地,常引起人们怜惜。然而她的神韵依然浮现在人们脑海里,——她已把美好的形象镌刻在人们心间。

我爱玉兰,爱她纯洁高雅,弃妖冶之色,去轻佻之态,无意与群芳争艳,不惹蜂蝶狂舞。她不选择温暖舒适的暮春中吐艳,却在冷

雨中挺立,在寒风中怒放。无论高缀枝头,还是飘落在地,始终保持着一尘不染的品格。即使埋入泥土,也是一片芳心,洁白无瑕。她以自身的形象,启示人们制定生活的准则。

人的生命之花,也和大自然里的花朵一样色彩繁多,姿态各一。如果长久开放的生命之花是会被污泥沾染,那我愿为仅开一天的纯洁的花,如果有些花易色能继续开放,我愿为保持自己的本色而悄然离去。人虽不能都成为具有伟大功绩的英雄,却都应该并且能够像玉兰一样高尚朴实、圣洁无邪。为了妆扮出人间美好的春天,即使遭受风雨摧残;“零落成泥碾作尘”,也仍然会在人间留下“香如故”。

愿人间开满洁白的玉兰花,愿人们的心灵似玉兰般圣洁无邪!

文章首先以优美的文笔对玉兰进行了生动形象的描绘,既而以比较的手法,突出玉兰的品质美。最后由物及人,表达了作者要保持美好品质的思想感情。

花是那样的洁白,似白璧一般。花瓣大方,虽一瓣挨着一瓣,但平整得宛如小碟。那要开未开的,一瓣瓣地窝着,像害羞的人脸埋着不敢去看。然而那里面的蕊却是黄黄的,在那白底色衬托下,很是好看。



金樱子

◎安徽 张 杨

傍晚时分,在山边散步,一切都显得朦朦胧胧的;而在那不清晰的杂草中,却有一些白花,点缀在山坡上,特别显眼。我以为是

月季,便攀上去采。

走到跟前,原来是一株山刺,蔓延着一大片。真想不到,这些连农民们做薪都不愿用的刺上,却开出这样逗人喜爱的花,更使人感到可惜的是,这样洁白的花却生长在刺的身上,不然,人们不是可以摘几朵插在精致的花瓶里,放在书桌或窗台上,给房间增添了淡雅的色调,使主人或客人们赏心悦目吗?然而,这么好的花却没有采,我走到眼前,不是也不想伸出手来么?

这无疑是对刺的戒意了!一提起刺,人们就皱眉头。特别是山里人,常常与刺打交道,在那路旁或菜地里,刺发疯地生长,不是挂了人家的衣服,就是划破别人的手指,而农民们每每碰见总是给它一锄头——斩茎除根!所以,那些刺也渐渐地知趣了,生长在崖缝里或山坡上——那是很安稳的,纵使农民打柴到了它的身边,也不动它一下。

然而,人们可能没有注意到它竟开出如此洁白的花,也可能是由于对刺有恶感,因而对刺上开的花在感情上也过不去。不然,人们为何常常置它于死地,又为何对她那晶莹的模样不屑一顾呢?

这种刺在我们家乡叫刺梨木,又叫山石榴。因为它的果实像梨,只不过在梨的顶端又出生了石榴顶上的那些爪爪罢了,但比梨和石榴要小多了。在我小时候,外公劳动回来常常带些野果,当然少不了有这种刺果了。外公的手指是不怕那些刺扎的,他看我不敢拿,便用手指在那刺果上一推一揉一搓,原来那上面的毛茸茸的刺全部脱落了,只剩下那光溜溜的果子。果子是红的,因为它红得鲜艳,这也是叫它山石榴的另一个原因罢,我曾吃过刺果的,它只有面上一层肉质,略带甜味,里面全是籽了。当然我更多的是用来玩,把它握在手中,对小伙伴们说:“小红罐,装麦粒,谁个猜对就给谁。”这些都是孩提时代留给我的记忆了。眼前的就是刺梨木,它还刚刚开花,当然没有那鲜红的果子了。

花是那样的洁白,似白璧一般。开着的,落落大方,虽一瓣挨

着一瓣,但平整得宛如小碟,那要开未开的,一瓣瓣地窝着,像害羞的人脸埋着不让人看,然而那里面的蕊却是黄黄的,在那白底色衬托下,很是好看。而整朵的花又辉映在绿叶之间,绿叶又是花的底色,花在绿叶的反衬下更显得纯洁有情趣。

我拿出剪刀,拣一枝我认为最好的连着茎剪下去,放在鼻前嗅嗅,原来它还散发一股清香。尽管香味不浓,但我觉得这正是妙处——往往是隐约和轻微使你得到满足,这幽幽的清香不比那沁人心脾的浓烈的香气更令人沉醉吗?

我拿着花走进房间,舀一杯水,把它分成几枝插在里面,一不小心手指被刺了一下。当我吸吮着手指上的血时,我突然觉得刺、叶、花是这样和谐,甚至认为那尖尖的硬刺长得如此合适,似乎少了一个或移动了位置都会觉得别扭,那带齿边的互生的三片小叶,又是那样的自然,似乎减了一片就失去它的和谐性。

花有了刺、叶的衬托,在温柔中又增添了几分庄严,神圣不可侵犯。我站到房门口,观赏着,觉得比那红绿艳丽的装饰别致多了。这样的花——尽管生长在刺上——也不一定亚于那红桃白李,它比起别的花,更显得清高和纯洁。

这种山石榴的嫩叶能使创伤止血——这是小时候就知道的。不知是出于我的一种什么感情,还是出于我的猎奇心,我拿出了《中草药》。翻一翻果然有。呵,效用还不少呢:根煮小母鸡同食而治贫血;果煎服可治妇女白带;干燥的果可治遗精。功能益肾补虚,涩精止泻。想不到,这极其普通的野生植物却有如此效益。

她的学名叫金樱子。多优美的名字,这表明了她的本质!人们常说:“多栽花,莫栽刺。”看,这金樱子,就是花刺并茂。试想,没有根、茎、叶,何来花?没有刺的捍卫,花再洁白也会被玷污和糟踏!

对于金樱子,我们就不能赋予她一支歌吗?

作者先从山坡上的金樱子花写起,然后由花及刺,由刺及果,由果及叶,从色彩到气味,由形态到功效,对金樱子作了细致的描绘。并借物喻理,揭示了一些立身处世的道理。

本文将咏物喻理有机统一,托物言志,借物喻理,且融情人物入理,达到了情、理、物的和谐统一。

一簇簇地吸在墙上,根和它尖端的小圆片,由淡红变成深黄色,就像一只只脚。

不懈的攀登者——常春藤

赵宇新

在我每日上学的路上,要经过一堵绿色的“墙”,被青翠的绿叶遮得严严实实的墙。炎夏,一阵风过,好似“吹皱一池春水”,泛起阵阵“涟漪”,顿时给人清凉之感。

这是什么植物,竟能够紧贴着墙壁向上攀爬生长?我开始仔细地观察它:在墙根一带,一片片深绿色的卵圆形树叶缀在表皮粗糙开裂、显得苍劲的棕黄色老枝上;再向上看,枝叶平贴着墙壁向四面八方伸展开去;最顶端新的枝叶都是嫩红色的。刚长出的叶片形状都差不多,长成之后,有的叶子边缘呈锯齿形,叶片的颜色由嫩红变成深绿,快要凋落的树叶变成深红色,就像秋天的枫叶一样可爱。

原来这就是人们常说的“常春藤”,又名“爬山虎”,属于葡萄科。



常春藤之所以又被人们称为“爬山虎”，就是因为它“逢物必攀”，顽强地不断向上蔓延生长。在壁上附着得很稳固，即使经历大风雨也不会脱落，这是为什么呢？仔细观察它的茎，就会发现，原来秘密全在它的根部。这不是生长在地下根，而是长在茎上节附近的“不定根”。常春藤就是靠它附在墙上从而向上生长。不定根为什么有附着墙上的特征呢？有的书上说，不定根有背光生长的特性，因此它能够转向墙面，或其他背光处，分泌出黏液，将不定根粘在壁上。黏液干后，不定根也就牢固地贴在接触面上。又有些书上说，不定根尖端具有吸盘，可以凭借这个“工具”攀援上墙壁。经过仔细观察，我首先发现，用手去触摸新长出的不定根，会觉得有些粘手，这大概就是根上分泌的黏液所致吧。既而又发现，不定根接触到背光的壁时，黏液就会将其粘在壁上。这时，根接触墙壁的一端就会长出一一个个小圆片，牢牢地吸附在墙壁上。这些小圆片可能就是被称为“吸盘”的东西。这种不定根长在各个节上，一簇簇地吸在墙上，根和它尖端的小圆片渐渐由淡红变成深黄色，就像一只只脚。的确，这就是“爬山虎”用来爬墙攀物的“脚”。由此看来，要综合前面两种说法，才能得出比较正确的答案。

老的枝叶由不定根固定在墙壁上，它的顶端又不断向上攀登、延伸……过了不多久，藤在墙上纵横交错，织成密密的网络，叶子也就随之布满了整个墙壁，形成一堵绿色生命的墙，常春藤就完成了它生命的一件杰作。说它“完成”，也不太确切，因为它永远是一个不知疲倦、不知满足的攀登者；绝不会就此罢休。只要有可能，它们就会不断向上发展，向左右蔓延，直到生命的终结。

常春藤的攀援能力如此之强，又兼之它生长速度快，适应能力强，覆盖面积也较大，所以被选为城市垂直绿化的植物。在喧嚣的街头，注下一抹令人感到由衷喜悦的绿意，为人们繁忙的工作、学习和生活增添明快的色彩和清新的旋律。

这种植物在顽强地创造它自己的“生命价值”——不懈攀登的同时,又美化了我们的环境,给我们带来富有生命力的气息和蓬勃向上的活力。

常春藤,真不愧是自然界中的不懈攀登者。

文章抓住常春藤“逢物必攀”的特征来写,写了它的外形、物性、生态原理。并用“它永远是一个不知疲倦、不知满足的攀登者,绝不会就此罢休。只要有可能,它们就会不断向上发展,向左右蔓延,直到生命的终结。”写出了意境,具有很强的生活哲理,品起来颇有韵味。

善于抓住物体的特征来写是本文的最大特点。

在晨光沐浴下,显得那么娇艳,那么可爱,有的含露乍开,有的朝阳怒放,有的还只是花骨朵儿。

会变色的芙蓉

芙蓉树像一把大伞,撑在路边。伞上点缀着千姿百态的花儿,挺美的。特别是清晨,在晨光沐浴下,显得那么娇艳,那么可爱,有的含露乍开,有的朝阳怒放,有的还只是花骨朵儿。

我每天上学放学都要经过这条路,常常瞧上几眼。有一天,我忽然发现了一个奇怪现象。

晴天的早晨,芙蓉树花骨朵儿的颜色是深红的,像个红铃铛,乍开的也是红的,但没有骨朵儿红,全开的呢,乍一看是雪白的,很



◎福建 肖一萍

像白牡丹,可仔细一看,最底层花瓣根上还有一点儿粉红呢。我很纳闷,同一株芙蓉树上的花怎么会出 3 种深浅不同的颜色?到了傍晚,放学回来一看,呀,更怪了,花骨朵儿倒变成了白色,全开的和半开的变成了深红色。

我想仔细看看它变色的过程。

于是,星期天早晨,我摘了一朵大的白色芙蓉花,一边做功课,一边观察。发现每隔一段时间,花的颜色就加深一层。到了中午,它的颜色变得深红了。

我想:芙蓉花里面一定含有什么物质促使它变色。那么,这种物质又是什么呢?

我又意外地发现,如果是阴雨天,芙蓉花变色状况又和前头所说的不同:早晨的情况和晴天一样;到了中午,芙蓉花一点儿也没变色;到了傍晚,全开的芙蓉还是白色的,可花骨朵儿的颜色就由红转白了。我又开始怀疑芙蓉的变色和温度有关,要不阴天和晴天变色状况怎么不一样呢?

我又在阴天做了一次实验,摘了一朵芙蓉花放在家里和外面的对比。只见家里的芙蓉会像晴天时那样变色,可不会变得那么快,颜色也不会变得那么深。于是我断定:芙蓉花的变色一定跟温度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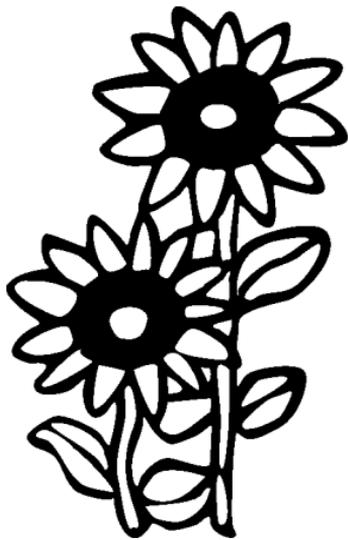
为了弄清变色的原因,我特地请教了生物老师,自己也读了贾祖璋的《花儿为什么这样红》。

原来,花的细胞液里含有花青素,只要温度、酸碱度稍微变化,花就立即改变颜色。芙蓉的花青素是酸性的,所以呈红色。酸性越强,温度越高,颜色就越红。所以芙蓉花会出现深红、水红的颜色。变白色是由于细胞液里不含色素的缘故。

弄清芙蓉花变色原因以后,我深感自己太不注意观察四周事物了。那条路走了那么多年,芙蓉花年年都开,以前从未发现它的变色。而且我想,光观察还不够,还必须刨根究底,弄清原因。要

善于观察 ,善于发现 ,善于思考 ,善于探讨。这无论在学习上 ,还是在生活上 ,都有很大裨益。

作者的细心观察 ,诱发了读者的好奇心。文章按时间变化 ,阴晴变化对芙蓉花色变换作了细致的介绍。既合乎逻辑 ,又向我们阐述一个科学性的道理。全文不断地按题意提出问题 ,然后用事例解决问题是本文的特点。





静静的水杉林

春风给它满枝叶苞，点点鹅黄，片片嫩绿。夏日，一张树叶就是一只绿色的巴掌，托着一轮骄阳。一棵树就是一把漂亮的遮阳伞，树下清风习习。

读写指导

大自然广阔的怀抱中,生长着那么多树木,它们千姿百态,用无边的绿色美化着我们的生活。特别是它们蓬勃旺盛的生命力。无不给我们启迪,给我们向上的力量和斗志。

在我们熟知的范文中,有袁鹰笔下“永远那么青翠,永远那么挺拔,风吹雨打,从不改色,刀砍火烧,从不低头”的井冈翠竹;有茅盾笔下的“所有的丫枝呢,一律向上,而且紧紧靠拢,也像是加过人工似的,成为一束,绝无横斜逸出;它的宽大的叶子也是片片向上,几乎没有斜生的,更不用说倒垂了;它的皮,光滑而有银色的晕圈,微微泛出淡青色”的北方高原上的白杨树;还有陶铸笔下那极富生命力的松树。

他们笔下的树木之所以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其主要原因是他们抓住了这些树木的内在品质,即精气神;从而达到了含蓄隽永的审美效果。写井冈山的毛竹实际上是写井冈山人民,写亿万中国人民的革命气节和革命精神。同样,茅盾也不是为写白杨而写白杨,他是“托物以言志”,通过对白杨树的赞美,来歌颂党所领导下的抗日军民的坚强意志和崇高精神。陶铸写松树亦如此,松树的风格也就是共产主义风格。

因此,我们在写树木时,除了要抓住它的外形特征进行动静结合、有条不紊地描摹外,还要带着感情去写,要突出它的内在精神、气质。

伫立在深黄色的原野,与远山、落日、劲风融为一体,虽显出几分苍凉,却有道不尽的粗犷凝重。

沙 枣

◎宁夏 朱 悦

春末夏初,门外总会响起孩子们欢畅的歌谣:

沙枣花香沙枣甜,碎金碎银一片片。

脆亮稚嫩的童声,搅浑了顽童的馋心,也拨乱了人们的思绪:
“哦,又是沙枣花飘香的季节!”

沙枣(又叫银柳),是西北地区极普通平凡的树种。公路两旁,火车道边,常见三两棵、七八棵沙枣树,伫立在深黄色的原野,与远山、落日、劲风融为一体,虽显出几分苍凉,却有道不尽的粗犷凝重。

二三月间,沉默了一冬的沙枣树在西北风里揉搓着惺松的眼睛,多刺的枝条间抽出第一批银白色新芽,这是它向人们道出的第一声问候!沙枣树的样子很特别:树冠不大,树干也不高,弯弯曲曲,像是总也长不大似的,更谈不上挺拔。它的树皮是栗褐色,坚硬光亮,分枝却是银白色的,表面还附有許多细小柔软的鳞片。仲春过后,簇簇新叶就爬满了枝桠。沙枣叶有椭圆形的,也有稍长一点儿的,依形状看,像柳叶,颜色却是银灰的,细细看时,背面的又要比正面浅。阳光一照,那些深深浅浅的银灰色一闪一闪地泛着亮,煞是好看。这也许就是它得名“银柳”的原因。

你若仔细观察,还会发现叶子表面都有一层很薄的蜡质,那是干旱植物为适应环境,降低自身水分蒸发而特地长出的一层保护膜。

五月底,沙枣开花了。它的花瓣、花蕊都很小,形状像个小喇叭,密密匝匝地簇在枝头,或银白或浅黄,五个花瓣中吐出嫩黄的

与自然对话

舌头，涨鼓鼓地张开小嘴。一阵阵蜜似的甜香，随着微风，忽而浓，忽而淡，传到几里外，直往人心里沁。

七八月份，是沙枣生长最旺盛的季节。过不了多久，那令人垂涎的沙枣就会挂满枝头。成熟的沙枣是浅栗色的，有大小品种之分。大的状如红枣，小的形似樱桃。熟透了的沙枣有柔软沙甜的，也有甜中带酸的。表面泛黄的沙枣，虽然吃起来微涩，但就是它特殊的芳香，竟别有一番滋味。因此，沙枣也就成了小孩子们，特别是农家孩子最好的食果。

九十月间，那些调皮的男娃就赤脚上树，挑大的、熟的，满满装上两袋子，与小伙伴儿分享。

据药书上讲，沙枣还具有清热生津、增强食欲的药效。茶余饭后，老人们抓几个沙枣，泡上一碗热气腾腾的沙枣茶，亲亲热热地唠唠家常，倒也其乐融融。不仅如此，沙枣还可以用来酿酒、熬糖。有些地方特意制成沙枣泥，再配些砂糖和少许醇酒，用大罐子封起来。逢年过节，用它做烧饼、包包子，款待客人。据说味道很不错哩。

就连吃剩的枣核，也不会白白扔掉。枣核经开水烫透，待潮湿发软，用针和彩线一个一个穿起来，编织成门帘，不仅保持了原有的花纹和颜色，还结实耐用，造价低廉，真是一举两得。沙枣木质地坚硬，水分含量小，尤其在干燥的西北，用它制成的家具，不易变形，而且自然条纹优美，光泽度好；用它装饰房间，既华贵高雅，又古色古香。

在沟壑纵横的大西北的黄土高原上，沙枣树还具有抗干旱、耐盐碱、斗风沙的特性。它深深扎根于泥土之中，吸收深层的水分和养料，是防沙造林、保持水土的先锋树种。沙枣为改善生态环境立下了汗马功劳。

沙枣，太平凡了，但它那种为人类奉献一切的精神，却为人们所称颂。在这里，沙枣早已成为一种象征，成为一种精神，成为不

畏艰险、忠于职守的代名词。

文章按照沙枣一开中生长的时间顺序和先总后分的顺序对沙枣的生长地带、形状、颜色、生长过程及各部分的用途进行介绍,让人读后对沙枣有清楚的了解。文章结尾展开议论,使主题得到升华。

山坡上,层层绿叶似波浪起伏涌动,淡黄色的小绒花,在一片绿中时隐时现,好似夜空中闪烁的繁星,又如优美旋律中跳荡的音符。

醉翁亭

◎安徽 贾学枝

我的家乡——滁州市有闻名遐迩的琅琊山、醉翁亭,有香甜可口的琅琊酥糖……可是,令我最难忘的却是故乡的珍稀植物——醉翁榆。第一次听说醉翁榆,是在生物课上。王老师告诉我们:“许多国家和地区都有自己的珍稀动植物。就拿我们滁州市来说,就有因醉翁亭命名的醉翁榆。它是喜光性落叶乔木,外型挺直秀拔,不像有些榆树长不到多高就弯曲、歪斜,枝干也比一般榆树粗壮。它的枝、叶、花、果都生有硬毛,因此又叫毛榆……”“珍稀植物”一词激起了我很大的好奇心,这醉翁榆到底是什么样子呢?

去年四月初,我重游琅琊山,这才知道醉翁亭前酿泉边的头十株大树就是醉翁榆。抬眼望去,它果然魁伟挺拔!树身高达二三十米,主干两个人才能围抱,真像个壮实的巨汉。

听我问及醉翁榆,山林管理人员如数家珍:“醉翁榆可是咱滁

州的一宝啊！它们至少有一百八十多年历史，最高的一棵有 32 米，主干直径有 91 厘米。这种树木坚硬，纹理清晰，是栋梁之材啊！可惜由于人为的破坏，现在只有十余棵了。”他告诉我，醉翁榆的叶子比小榆至少大四倍，而且两面都长着密密的硬毛，果子有翅，两面长毛，也比一般榆钱儿大；中部有一棵玉米粒大的红色种子，每年四月底五月初成熟；花不大，呈簇状，花柄也有毛，每年四月初开放，不像一般榆树，先开花后长叶。听说正值花期，我抬头搜寻，只见绿叶密密地铺满枝头，满树苍翠葱郁。山风过处，层层绿叶似波浪起伏涌动，淡黄色的小绒花，在一片绿色中时隐时现，好似夜空中闪烁的繁星，又宛如优美旋律中跳荡的音符。醉翁榆，你果真不同凡响啊！

事也凑巧，那一年冬天，有人送给爷爷一盆醉翁榆树桩盆景，这小小的树桩怎么能与挺拔粗壮的醉翁榆相提并论呢！可爷爷说：“你别小看它，要不是人为的破坏，它也是山林中的参天大树。如今它断根再芽，枯木逢春，你说这根生命力有多强啊！”枯木逢春？爷爷的话，又在我心中添了个问号。

不久，带着疑问，我再次来到琅琊山拜访醉翁榆。凝视着北风中巍然不动的大树，我怦然心动：它的枝大都直着耸立苍穹，也有的向南北平直伸开。有的枝子末端翘起，像一只只有力的巨手，在寒风中毫不畏缩地托举着天空。而那遍生硬毛的褐色小枝则交错纵横，如同一张铺开的大网，想要兜住那随时可以变成大风雪的云团；那嶙峋的枝干是一道道深深的纵向裂痕，又如条条印记，刻下近两个世纪来的狂风暴雨和冷雪寒霜的侵袭！灰黑色枝皮把它坚强的意志和正直的品格全都包藏在粗壮坚实的躯干中了。我低下头，醉翁榆裸露的根系猛然跃入眼帘。这是多么壮观的根的世界啊！庞大的根系矫若游龙，使劲将石头顶起，又拼命从石缝中挤出。有的跨过岩石，再深深扎进土里；“咬定青山不放松”；有的顺着沟坡，伸进溪底，任凭溪水长年冲刷洗涤，任凭岁月给它铺上青

青的苔衣,也有的盘石而生,根石交错,竟令人分不清哪是根,哪是石;更有那被游人当作台阶与攀援的粗根,虽久遭践踏,却如岩石般坚硬,闪耀着生命的光泽。这是何等的钢筋铁骨啊!端详着这树根,我忽然想起老师说过,“本”字的古义就是“根”,所以现代汉语中有“根本”一词,心中豁然开朗:眼前这发达、坚强的根不正是醉翁榆风格之“本”吗?我忽发奇想,参天大树靠的是坚实的根系,摩天大楼靠的是坚实的根基,那么人呢?民族呢?国家呢?

感谢树木分类学家郑万钧教授,是他于1947年首次发现了我故乡的珍稀树种,并为之命名;是他引导我去探索大自然的奥秘,体味到醉翁榆的品格。

习作的前半部状物,具体生动,一些详实数据和老师及山林管理人员话语的引用,增强了真实性,丰富了内涵。后半部的状物抒情,真可谓是情真意切。结尾不仅手法新颖,而且蕴义深远。

空旷之地,银杏一树参天,云冠巍峨,葱茏庄重,给人一种肃穆、伟岸、秀美之感。

植物界的活化石——银杏

◎云南 范俊

提起动物界的“国宝”,大家一定会马上联想到活泼可爱、憨态可掬、深受世界人民喜爱的熊猫。可是你是否知道和熊猫齐名、被誉为“植物界的活化石”的银杏,也是我们中华的“国宝”呢?

在远古时代,银杏家族“人丁兴旺”,足迹遍及世界各地,但由



于中生代后期第四纪冰川的袭击,银杏(包括恐龙)等动植物均遇到毁灭性的破坏,濒临灭绝。值得庆幸的是,我国南部冰川结构的间断性,使银杏躲过了这场浩劫,它在云南得以生存下来。

银杏又名“公孙树”。顾名思义,祖辈种下的树种,要到孙辈才能派上用场。银杏亦叫“白果”,据《本草纲目》记载:“宋初始入贡……因其形似小杏,而核色白,今名白果。”银杏的生长速度较慢,树龄长达千余年,可与有长寿美称的龟相媲美。庐山黄龙寺的一株古银杏,相传植于东晋前后,至今已有1000多年的历史,长势依然很好。山东莒县定株寺的一株古银杏,株高24.7米,周长15.7米,需8人联手方能合抱一周,据载,它已有3000岁的高龄。所以,把银杏誉为“长寿树”,丝毫不为过。

银杏有较强的生长适应能力,从广东到东北,均可择地栽培。它性喜亚热带气候,怕涝,长江流域是银杏最理想的生长地域。银杏为落叶乔木,属银杏科,雌雄异株,雌树结果,雄树不结果。种子呈核果状,椭圆形近似球形,长2.5~3.5厘米。银杏一般在栽种20年后才开始进入成熟期,生长40年后,便到盛果期。此后每年4月花叶齐放,至10月中旬,果实熟透,自然落下。平均每年可获70~100公斤的果实,即使长到400岁,仍能开花结果。

银杏体态魁伟、优美,高度一般在20~40米之间,树干粗壮、挺直。一株30米高的银杏,树干离地10米许,其枝叶才蓬勃伸展,大面积地向四周生长开来。银杏的树枝有长枝短枝两种。树叶呈折扇形,精巧、青翠、莹洁,在长枝上螺旋状散生,短枝上簇生。空旷之地,银杏一树参天,云冠巍峨,葱茏庄重,给人一种肃穆、伟岸、秀美之感。郭老在抗战时期以《银杏》为题写了一篇散文,热情歌颂中华民族的英雄气概。

银杏全身都可为人利用。它枝干蔽日,是人们夏日纳凉的最佳场所之一,它枝叶疏展,又是人们避风躲雨作片刻休憩的好地方。银杏有食用价值和药用价值。它的果实(白果)含有丰富的

维生素,可以炒食,做羹汤,或制蜜饯。种子可入药,有强身健体、润肺止咳的功效,主治哮喘、遗精等症。银杏木质坚硬,纹理细密,可供建筑、雕刻、制家具及其他工艺品用。需要指出的是,银杏的果实有腐蚀作用,且含有微毒,多食有中毒的危险。

现在,银杏在我国各地已被广泛栽培,国外也有许多地区已引入它的树种,普遍培育种植。如今,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认识到银杏还是一种优良的绿化树种,具有观赏价值。庭园内,街道旁,一两棵银杏高耸入云,四周全是绿阴,显得古朴典雅,能给人美的享受。我相信,只要真正重视起来,善于保护它,那么银杏必将大放光彩。

这是一篇优秀的状物佳作,文章引经据典,运用详尽的数据,全面细致地介绍了银杏的来历、形状、习性及用途。语言生动形象、描写具本、层次分明有序。

乍一看,像一尊铁塔,突兀重叠,光秃嶙峋,简直没有一丁点土壤能容许一棵小草存活。

珍珠黄杨

当游客几经跋涉来到天柱山颠的奇峰异石,那峻巍峨的天柱主峰拔地而起,矗立眼前。乍一看,像一尊铁塔,突兀重叠,光秃嶙峋,简直没有一丁点土壤能容许一棵小草存活。可是,你只要观察得仔细一些,就会发现在那千丈悬崖的缝隙中有着丛丛簇簇绿色的生命点缀其间,这就是珍贵的珍珠黄杨。



◎山西 付冲

珍珠黄杨 据《潜山县志》记载：“惟天柱海拔一千五百公尺以上崖谷间有之，为皖山之特产。”它是目前国内珍贵而稀有的树种之一。它枝干低矮，叶片细小，一叶套着一叶，排列得像是鱼鳞，所以又叫鱼鳞木。木质坚韧，纹理细。它耐旱，不怕赤日炎炎，耐寒，不怕冰坚三尺。矫若惊鸿，盘如虬龙，当地老人多用它做手杖，以示健康长寿，用它做盆景，可供人们室内观赏。

那陡峭的悬崖上为什么会有这样的绿色生命顽强地生长着呢？原来，它有着特别发达的根系，在几百丈的悬崖上，沿着隙缝，把根深深地扎到地面有土的地方，长得简直无法计量。

登山远望，俯视莽莽丘陵，浩浩大川，会使人心旷神怡，荣辱皆忘。再观察一下那遍及群峰石罅的珍珠黄杨，更是别有一番情趣。有人品评这种佳木，把它比作清静高雅的隐士，认为它置身于人迹罕至的悬崖绝壑之中，远离尘世，过着清静无为的生活，多么恬适，真是这样吗？不对！因为人们还不熟悉它们的生活环境，更不了解它那不寻常的遭遇。天柱山峰峦云绕，气候瞬息万变；夏天，时而狂风怒吼，地动山摇，时而暴雨如注，摧枯拉朽；冬天，这里更是大雪纷扬，朔气凝寒，哪有一刻平静。就凭这类严峻的自然条件，珍珠黄杨就应是古南岳中抗暴自强的勇士。别的树木有的虽粗如铁柱，美如少女，但充其量只能顺时应势，春显芳华，秋呈零落。它却勇超奇险，敢破艰危，四季常绿。有人认为它吸取了天柱峰头的古岳精华，沐浴着潜水源头的名川灵气，才得以稳健地扎根立足，超群独秀，我觉得是有一定的道理的。

32

本文首先正面描写珍珠黄杨的形：“枝干低矮”、“叶片细小”和“排列得像鱼鳞”。接着运用修辞手法，将黄杨的特征表现出来。其次传其神：“敢破艰危，四季常绿”。形神兼备，加之一些恰

当地比喻,提高了文章的可读性,增强了文章的感染力。

到了明天,它的花儿就要凋谢枝头,仅留一片寂寞的绿荫,留下一缕淡淡的哀怨。

夹竹桃

◎湖南 丁

你注意过吗?夹竹桃那蓬勃强健的生命!

瞧那狭长、纤秀而排列整齐的叶片,无论是新生的浅浅的嫩芽,还是原有的凝重的暗绿,都能使人感到春天曾经在它的枝头春意。再看那红如丹、白如雪的花朵,一簇簇,一团团,开了谢,谢了开,红红火火,蓬蓬勃勃,从初秋一直开到秋末,越发显得绿叶枝头春意闹,一派生机盎然的景象。

家中久栽夹竹桃,有一次我猛然发现:它是不结果的!一簇旺盛的生命而不能结果,这是怎样的悲哀和不幸啊……

正值金秋,当数以万计的植物在金风里孕育出欣喜的果实,并因此感到充实和饱满,感到自豪和骄傲的时候,夹竹桃不免要空虚和寂寞了吧?到了明天,它的花儿就要凋谢枝头,仅留一片寂寞的绿荫,留下一缕淡淡的哀怨。

天地造化实在不公平!既然赐与了它强健的生命、生活的希望,但又不让它结果,使它凄然而孤独的生存,徒然而冷清的开花,那就真叫人惜之,叹之。

它其实是应该有自己丰硕成果的。它扎根于泥土,吸收雨露的精华,沐浴太阳的温暖,如痴如醉的吐翠,如火如荼的开花。春天,它把一丛春的信息展现枝头,夏天,它过滤着浑浊的空气,使之变得清雅甜润,秋天,它挂出五彩的花环,点缀着成熟的秋季;冬天,它顶着寒风,在冷雪中仍挺着青枝绿叶,每当皓月当空时,它还



会在我的窗上映出一副袅娜的剪影——这样的品格，这样的情操，这样的韧性，难道不该有自己的果实吗？我真深深地为它惋惜了。

然而，有一天，我在翻阅一本关于花卉的书时，终于明白：对于夹竹桃，我过分伤感了。书上写道：“夹竹桃能抗尘防污，它的叶片具有蜡质，能吸收有毒的汞、氯等物质，还可吸附空气中大量的灰尘、炭粉及金属微粒，净化空气……”噢，原来如此，谁说它没有自己的果实呢？防污抗尘，不也是它的果实吗？

这只不过是一种不为世俗眼光所认识的果实罢了。

我真为它高兴！在果实累累的大自然中，它也有自己独特的贡献，它应该享受自己创造的欢乐。

夹竹桃，一身浓绿，挺立在秋风之中，掩映在一片晚霞的余辉里。它在静静地工作，在静静地创造，在静静地孕育。它，不正是那种有不足恃、失不足虑，埋头苦干而不假炫耀的创造者的化身吗？

我又种了一株夹竹桃，在窗沿下，在花坛中，也在自己的心灵深处。

36

作者通过细心观察，发现了夹竹桃只开花而不结果的特征和“抗尘防污”的功能。由此，作者从另一角度发现夹竹桃正像那种“有不足恃、失不足点，埋头苦干而不假炫耀的创造者”的人一样，具有一种默默无闻地不求索取，只知贡献的伟大精神。文章咏物抒情，因事见理，构思精巧，语言流畅，文笔自然，起笔引人入胜，收笔意味深长。抒情自然，描写细致。



不一会儿太阳跃出了东方,将金色的光辉撒下,亲切地抱吻着每一枝丫,每一片树叶,挥动金色的风轻轻拂散浓雾,只剩几缕曳不去的淡烟。

点燃生命火

◎浙江 包葵平

深秋的清晨已有了微微的寒意,似烟似云的白雾不知从何地而起,顺着微风飘到我眼前,缭绕着,挡住了视线,万物都不太真切。但不一会儿太阳跃出了东方,将金色的光辉撒下,亲切地抱吻着每一枝丫,每一片树叶,挥动金色的风轻轻拂散浓雾,只剩几缕曳不去的淡烟。眼前的景色渐渐清晰起来。

那是什么,一片浓重的繁茂的绿色和星星点点涂抹其中、点缀其上的洁白?对了,是木芙蓉,那份崭新的洁白召唤着我。来到树下,一朵朵素洁的花儿就在眼前。此时,它已不再是一片单纯的白色,而是个小小的有序的整体,你看褶皱的洁白花瓣,如此轻巧,薄得透亮,阳光下,晶莹光润又似乎不堪重负,连几滴露珠也支撑不住。终于,“滴答”,露珠在阳光中打了几个滚,化为一缕烟,飘走了,白色的花瓣拥着奶黄色的蕊,微风拂过,不住地向我们点头微笑,一切都那么迷人。

时间飞逝,一天的生活又在读、写、背中过去了。太阳驾着阿波罗的火车逃匿到西山后,挥洒下一把金火,将天边的云点燃了,映红了蓝天。

不知为什么,突然又想起了清晨那洁白的木芙蓉。不知木芙蓉怎么样了?带着关切,慢慢踱步到树下,抬眼望,那木芙蓉——咦,不对——入目的竟是一片火红,白色只剩得星星点点,在那些花骨朵上。天哪,怎么会这样?我简直不敢相信,但不能否认我被这火红的花吸引了。我的心被点燃了。那是怎样一种红色呀,从根部的深红到花尖的朱红,都那么纯,不染一丝儿尘埃,又像一

团火焰,燃烧着它最后的热情,似乎要与太阳比美。

它们是因为知道自己的生命已很短暂了,才如此不遗余力吗?也许是的。它们不愿带着凄惨的白色结束生命,而这红色恰恰能代表它们深藏的热情。突然之间我似乎明白了许多……拾一朵凋零的木芙蓉,插入心页。那生命火将永不褪色。祝福你,美丽的木芙蓉!

借木芙蓉感悟人生,表达了作者要在短暂的人生中,不遗余力,燃烧出全部热情的慷慨之志。全文对“托物言志”手法的运用娴熟自如。描绘木芙蓉花的色彩,早晚对比,形象生动;引出自己的感慨,点到为止,含蓄自然。

槐花盛开时,一串串洁白的花朵在风中晃动如银铃,撒落一地花瓣,全村都弥漫着浓郁的花香。



远方的老槐

四川 周玉华

我怀念乡下熟悉的老槐,村东头土坡上的那棵苍老葱郁的槐树。我仿佛又看到了它那高大魁梧的树干以及浓密的枝叶。春天,新长的嫩叶,迎着灿烂的阳光,透明如片片碧玉。槐花盛开时,一串串洁白的花朵在风中晃动如银铃,撒落一地花瓣,全村都弥漫着浓郁的花香。

小时候,我对这棵老槐分外有感情。花开时,几个小伙伴爬上老槐去摘那一串串芬芳的小槐花,将它们一朵朵放在口里慢慢咀

嚼,那甘甜把人都醉倒了。夏天,我们又爬上老槐捡蝉蛻。这棵老槐在大家眼里简直是一位最慷慨的慈爱的公公。

这棵老槐树有多大的年纪,谁也说不清楚。村里最老的太爷说,老槐树在他出生以前就已经挺立在那里了。我还记得小时候胳膊上长了一块癣似的东西,外婆就把我带到槐树下,挖出槐树的一点嫩根,回家捣烂,用挤出来的液汁涂在上面,那癣便慢慢好了。中秋节的时候,外婆会叫我爬到树上去“摸”一下银盘般的月亮,外婆在树下一面看我爬,一面嘱我小心。我偏要装出一副毫不在意的样子,把折下的槐枝向她挥舞。

使人留恋的还有槐树下长长的石条凳。每当盛夏中午,赤日炎炎,土地冒烟,惟有这棵高大的槐树撑开遮天的巨伞,让晒得浑身黑黝黝的人们到这里歇一口气。吃过晚饭,大人们在一天劳累后,仰卧在石板凳上享受习习的晚风,漫无边际地讲“三国”,说“水浒”,谈论庄稼的长势和收成,高兴时还哼上一曲小调。我也爱跟他们凑在一起,仰着观望黑糊糊的槐树的影子,心灵跟天上的星星微笑,在朦胧中幻想着嫦娥会驾一片白云,悄悄从槐枝顶上飞过,就这样慢慢地进入梦乡……

如今我已长大,在城市里读中学,每天见到的是高楼大厦、车水马龙,全不见老槐树的踪影。

啊,远方的老槐树,你知道我在繁华的大城市里想念着你吗?

32

作者以充满诗情画意的文笔,描述了老槐树下恬静美好的生活。文章赞美“老槐”,它苍劲挺拔,年代久远,披叶如盖,花香四溢。“老槐树”下是孩童的乐园,是乡亲们的聊天休息场所。那里可以无忧无虑地谈天,可以随心所欲地畅想,可以享受丰收的喜悦,可以消除一天的疲劳。这纯朴的田园生活,怎能不令人回忆。

与作者紧张的学习生活,只见高楼车马的快节奏生活相比,又怎能不使人难忘。

仰望着天空,大漠中的夕阳是这样的美丽,在夕阳的辉映下,红柳的枝枝叶叶更焕发出红霞般的光耀。



沙漠红柳

◎甘肃 郑小蕾

暑假,我来到沙坡头,在腾格里沙漠的边缘地带,度过了难忘的一周。

茫茫大漠,广袤无垠,滚滚黄沙,犹如汪洋一片,壮观至极,神奇莫测。几天的旅程,我虽未见海市蜃楼的奇观,却被大漠中的小小植物——红柳所吸引。

大千世界,红柳几乎属于再平凡不过的植物了,实在不引人注目,在沙漠中随处可见。我初见到它时,也只是认为它宁愿干渴,也不稀罕平原大地的滋润;宁肯伫立在静谧莫测的沙漠中,也不眷恋风光旖旎的名山大川。但当我把平凡的植物与富有诗意的沙漠与神秘的大自然联系起来思索时,我渐渐地发现红柳那清高而脱俗的品质。试想,世间几人能有抛却功名利禄、遁出红尘的志气呢?

你看它,棕红色的枝干,坚硬挺拔;深绿的叶子郁郁葱葱。夏天,枝叶茂盛,红绿交杂,犹如一朵朵色彩缤纷的奇葩,在沙漠中生长、繁衍;又犹如一个个勇士,在贫瘠的土地上拼搏奋斗,世世代代抗拒狂风骤沙。听了沙漠研究所阿姨的介绍,使我更深地了解了红柳的品格和精神:它不嫌贫瘠,默默无闻地扎根在荒漠之中,为大自然创造出绿色的屏障;它不惧干旱,奉献自然多,索取自然少,

用生命的全部甘泉,滋润着人迹罕至的空间;它不畏沙暴,顶酷日,斗严寒,抗风沙,顽强地与恶劣环境抗争,为贫瘠的大地增添了无限春色。此时,我终于明白了,红柳是多么地平凡,而又是多么地伟大;其品格和精神又是多么地可贵!

我不由得对这一丛丛红柳万分敬佩。当我再次靠近它时,已不是初见时那种幼稚之见。我猛然发现它竟是那样地殷红,那样地矫健,像一团生命之火,在沙海中熊熊燃烧,令我思绪万千。我仿佛看到生活中那一位位像红柳一样的强者。华夏5000年,有多少志士仁人、英雄豪杰,在祖国危难、民族沦亡之际,奋起保卫疆土、救国救民于水火之中,不惜把鲜血洒满大地。他们的这种品格和精神,不正是红柳的品格和精神吗?做红柳那样的人,学红柳的精神,不正是我们这一代跨世纪青少年所追求的志向吗?

沙漠的暖风轻轻拂着我的脸庞,红柳的枝叶眷恋地依偎着我,像是在告诉我,天已晚,该离开了。我抬起头来,仰望着天空,这才发觉大漠中的夕阳是这样的美丽,在夕阳的辉映下,红柳的枝枝叶叶更焕发出红霞般的光耀。

36

思路清晰,文脉贯通。

作者对红柳的认识由浅入深,由外表到精神实质,而作者的思想也随之由幼稚而到成熟。可贵的是作者并未停留在对红柳的赞美上,而是展开联想,想到“生活中那一位位像红柳一样的强者”,由此自然引出全文的中心——学红柳的精神。

结尾一段,霞与柳相互辉映构成了一幅壮美的意境。



那么多的花蕾赶趟似的在枝头跳动着,对每一个人微笑,显出那么好看的淡紫色……

我爱丁香树

◎北京 余锡芬

离开旧居大概有三年了吧,那里的一切依旧留在我的记忆中,老屋门前的那株丁香树,尤其让我难以忘怀。

这树的来历很是有点“罗曼蒂克”,那是母亲和父亲结婚时,两人亲手栽下的。时间一年一年地从琐碎的生活中流去了,父母额边那浓密的乌发,也不知不觉地染上了一抹白霜。只有那株丁香树一天比一天繁茂,一天比一天美丽。而我——他们唯一的女儿也长成了一个婷婷少女……于是父亲常常感慨地对母亲说:“我们老了,可我们创造出更年轻,更美丽的生命,这也就足够了。”

也许是这个原因吧,我深爱这株美丽的树。

每年二、三月间,北京的春天依旧带着点寒气,清早出门的时候,我会偶然发现:丁香树上已经笼着一层若有若无的绿雾,极朦胧的,极温馨的,呵!原来在枝丫的内侧竟顶出了那么嫩的,那么娇小的芽苞。于是我便开始盼望着,盼望着它开花的那一天。带着这丝美丽希望的不仅是我,还有父亲、母亲,一家人的脸上都是乐融融的,因为我们又要置身于一个新的春天里了……

时间渐渐地溜走了,太阳也变得暖融融的,于是在某一天里,细心的母亲会发现第一串花蕾羞羞涩涩地挂在长满嫩叶的枝杈中了,为此全家人会兴奋一天,如果不是很忙的话,母亲还会多添一个菜,全家庆贺一番,要知道,这第一串花蕾浸满了我们全家人一年的希望与幸福……紧接着,第二串,第三串,第四串……那么多的花蕾赶趟似的在枝头跳动着,对每一个人微笑,显出那么好看的

淡紫色……此时我仿佛才真正明白：世间的许多事物原本都是美丽的，只要你怀着爱心……

一夜的暖风吹过，第二天便催开了那么多的丁香花，你看，一团团，一簇簇，紫莹莹的，且不说花型的可爱，只是那沁人的清香就足以让每一个人心旷神怡了……每每这时，我会在一个晴朗的日子里，坐在丁香树下，沐浴在金色的阳光与紫色的芬芳之中。在这样的环境下，心底是坦然的，碰到再棘手的事情，我也会微笑，正如这株丁香树……

丁香花开了，引来了蜂蝶，也引来了孩子们，他们在树下雀跃着，我会慷慨地把树上的花分送给他们，好像分送的不仅仅是花儿，还有幸福与希望……孩子们兴奋地挥舞着花束在院子里欢叫着，仿佛是一群天上飞下的“安琪儿”，他们纯真、可爱。同时还会让人们感到：生活是这么美，世界是这么美……

算是一个巧合吧，有一次，我竟无端地把一片丁香叶含在嘴里，天哪，是奇苦无比的！没想到这么迷人的植物，竟会有这么苦的叶子，那么它把那么雅致的花，那么清馨的香气，那么美妙的希望，毫不保留地撒向人间，留给自己的竟只有这清苦的叶子么？呵，多可爱的生命，多可敬的品德，也许你根本无须去想它象征着什么，只要能深深地理解，这个世界正因为有着许许多多这样的生命，凝聚着这样崇高的精神才会如此美丽，如此充满着希望……

记得搬家的时候，全家人都伤感了，不是么，这株丁香树伴着我们一家人走过那么长的一段路，如今却要分开了，我们的丁香树呵，愿你给这老居的新主人，给所有爱你的人们带来更多的欢乐吧，我将永远深爱你。

52

丁香树是一种十分美丽而充满着浪漫情调的树木，一般人所

注意的只是它的花香花美。本文作者却从它的花美、花香中看到了丁香树另一种无私奉献的高贵品质,加以尽情讴歌赞颂。

文章以丁香树的浪漫情调述其来历。描写丁香树,重笔落在春日伊始嫩叶初萌、苞蕾初放时刻,烘托出一派盎然生机。丁香树愈开愈烈,美化着整个春天,也美化着花下少女及持花欢笑追逐的孩童。行文至此,花的美与香已尽现。但是,文章笔锋突转,写到丁香叶之苦,由此展开对丁香树把香与美撒向人间却把苦涩留给自己的美好品格的大力歌颂,给人留下深刻印象,耐人回味。

它的树干仍然是那么挺直,那么傲然,那么洒脱不羁,浑然像一名威武的卫士,不屈不挠地对抗着敌人。

话 桑

◎山东 谢文莉

偶尔不经意地在院子里栽下一棵小桑苗,竟出乎意料地茁壮成长起来。欣喜之余,我仔细观察:几簇嫩芽在枝头伸展,像在翘首张望。绿绿的略带点儿嫩黄,令人感到清新极了。我顿生喜爱、怜惜、赞叹之情。

一晃几年过去了,小桑苗长成了大树。虽不及往日的清新、可爱,却增添了几分庄重、稳健。浓密的树阴,宽大、厚实的叶片,曲折而微微泛出淡青色的树干,无不显示出一种深沉的美,令人陶醉。

春天,蚕宝宝出世了。刚抽出嫩叶的桑树下聚集了一群群孩子。他们嬉戏着,争斗着,给院子里增添了春的生机。我养了几只蚕宝宝,顺手摘下几片桑叶,放入蚕盒中。听着那带有节奏的、清晰的“沙沙”声,浑然忘我,觉得这是一种最美好的享受。看着蚕



宝宝一天天长大,对桑树的无私奉献精神也日趋崇敬。

夏天,桑树下成了最佳的避暑场所。宋诗人范成大不是就有“童孙未解供耕织,也傍桑阴学种瓜”的名句吗?傍晚,我们院子里的小朋友们总是聚在一起,仔细聆听老人讲故事。啊,凉风习习,话语悄悄,四周的燥热和整日的劳累都被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初秋,桑树上满是紫红色像小珊瑚珠似的桑葚。摘下一粒,轻轻放入嘴里,那甜中带酸的琼浆便在口中流动,一直甜到心窝里,令人垂涎欲滴,百吃不厌。夜里,我坐在床上,抱着头,仔细聆听外界的天籁,观赏着院中的美景,心旷神怡。你瞧,一阵风吹来,树影婆娑,皎洁的月光普照大地。一切都显得那么安适、温馨。你再听那“沙沙”声,多像桑叶们在互诉衷情。这时,鸣蝉也在唱歌,蟋蟀也不甘寂寞地拉起了小提琴。这些声音和着轻风,构成一曲美妙的交响乐,使人不禁陶醉在“明月别枝惊鹊,清风半夜鸣蝉”的意境中。

残酷的冬季来临了。桑树的落叶也随着冷风飘走,只留下一根光秃秃的树干,满目萧然,没有一丝生气。但它时时刻刻都在抗拒着寒冷的冬魔。你看,它的树干仍然是那么挺直,那么傲然,那么洒脱不羁,浑然像一名威武的卫士,不屈不挠地对抗着敌人。如果下起了雪,桑树便别有一番风姿。只见它开满了“梨花”,毛茸茸、亮晶晶的,在五彩的阳光下耀眼夺目,映着暖日,映着孩子们红扑扑的笑脸,映着欢乐的一切,更显示出一种高傲、纯洁的美。

啊,这就是我家的桑树。它是那样的清秀,又是那样的稳重;是那样的高傲,又是那样的亲切。它给我们增添了快乐,增添了对生命的认识,又给我们的院子增添了无限生机。它永远是我的好“伙伴儿”。

52

本文分春、夏、秋、冬四个片断来写桑树，用饱含感情的笔触，写出了桑树无私、奉献、高傲的品格。

文章条理清晰，层次分明，语言形象、生动。

歪歪扭扭的树干，纵横交错的枝杈，粗糙的老树皮一片片张开了嘴，要不是枝头几点鹅黄色的嫩芽给它带来几分生气，我真以为它是株干透了的枯树呢。

香椿树



一年春天，我去姥姥家，一进门就被五颜六色、千姿百态的花吸引住了。煞风景的是墙边立着一棵难看的树：歪歪扭扭的树干，纵横交错的枝杈，粗糙的老树皮一片片张开了嘴，要不是枝头几点鹅黄色的嫩芽给它带来几分生气，我真以为它是株干透了的枯树呢。

我问姥姥：“这是什么树？真难看！”姥姥笑了笑：“它叫香椿树。难看是难看，可这香椿又嫩又香呀。”“把这些芽折下来，它不就要死了吗？”我又问。姥姥一迭声地说道：“死不了，死不了，春天刚长的嫩芽多折几遍才长得更快呢。”

啊，想不到香椿树还有这样的脾气。此时，我不再觉得它难看，倒有些同情它了。

吃饭时真喝到了香喷喷、鲜滋滋的香椿芽汤，我不由又问起香椿树什么时候开花。姥姥讲了这样的一个故事——

很早很早以前香椿树也开花，可是因为它枝干很丑，其他花都嘲笑它，人们也没有称赞它的。香椿树对这些倒并不在乎，只是它想光开花对人并不实用，就决心不开花，专长香椿芽送给人们……

啊，想不到香椿树竟这样有骨气，有见地，此时我对它不但同

情,而且有些尊敬了。离开姥姥家时,我郑重地把香椿树身边破土而出的幼苗挪到我家的窗前,小树苗茁壮地成长起来。此后,不管是繁重的农活使我疲劳时,还是学习上遇到挫折时,只要一看到它,就会不知从哪里来一股劲,使我充满信心、毫不懈怠地坚持下去。

是的,只奉献而不索取,不慕名利,顽强自立,这便是香椿树的性格。

36

文章采取欲扬先抑的方法,紧扣中心状物,先写香椿树外形的丑陋“其貌不扬”,为以后写自己对香椿树的感情变化作铺垫。对香椿树由厌恶到同情,从同情到尊敬,从尊敬到学习的这一感情变化逐步深入地展示了香椿树所象征的内在美和高尚气质。

那娇嫩的叶芽慢慢地从树皮里探出脑袋,呼吸着大自然的空气,欣赏着大自然的美妙景物。

小枇杷树

◎浙江 方培军

我老家在安徽的一个山区。在我家门前,菜地的一角,地沟的旁边,曾经栽过一株伴随我长大的小枇杷树。扯着奶奶的衣角,在它那修长的树干和肥大的圆叶下,我曾愉快地度过我的童年。

“奶奶,这枇杷树什么时候结果啊?”我站在树下好奇地发问。奶奶笑了,额头上深深的皱纹舒展开了,充满慈爱的眼睛望着那棵小树,笑着说:“等你长大以后,它才结果给我的小馋猫吃,是不



是？”我听后调皮地又笑又闹。此后，我急切地盼望快些长大，我几乎天天都仔细地看小枇杷树，看它长高了没有。

春天，我拉着奶奶的手来到树下，为小枇杷树松土施肥，看着那瘦小的树叶萌发出生命的绿色，看着那娇嫩的叶芽慢慢地从树皮里探出脑袋，呼吸着大自然的空气，欣赏着大自然的美妙景物。这时，奶奶总是用她那慈祥的眼光看着它们，常说：“别看它现在这样娇嫩，以后会长得比我们的小馋猫还要强壮呢！”

夏天，我经常为小枇杷树浇水。一次浇水时，我脚没踏稳，一个跟斗翻到地沟里去了。那两米多高的地沟，掉下去可真不好受啊！我当时掉下去就起不来了，奶奶看到以后，急忙蹒跚地走过来，要下地沟来扶我。我看到她那衰老的身躯正往这坎坷不平的地沟移动，连忙喊：“奶奶，您别下来，我没事。”一面说着，一面强忍疼痛站了起来。可奶奶还是下来了，她一手扶着我，一手给我掸着尘土，问我哪儿摔疼了，当看清我脸上的“花纹”时，才舒心地笑了。

秋天，别的树都瑟瑟地落着树叶，我们的小枇杷树却挺着它那变得粗壮了一些的身躯，迎着秋风，簌簌作响。有时候，它也萎靡不振，奶奶这时就有些悲伤地说：“肯定是虫子在吸它的汁儿了！”直到小枇杷树病好后，奶奶脸上才会又露出笑容。

严冬，北风凛冽，雪花飘飞，万物都沉睡着。有些小树小草由于抵抗不了寒冷，夭折了。可是，我们的小枇杷树非但没有夭折，反而挺着身子更精神了。

两年后，我回到了爸爸妈妈身边。据乡下来的人说，我离开后的第二年，那小枇杷树真的开花结果了，然而，奶奶怕孩子们去摘果子时再掉下地沟去，把树给砍了。听了这消息，我实在难过了一阵子。不知怎的，一个又一个春夏秋冬逝去了，还是忘不了伴我度过童年的那株小枇杷树。

文章以时间为序,生动地描述了小枇杷树在春夏秋冬四季中不同的风采。既抒发了眷恋童年的情愫,又寄寓了热爱奶奶的深情,淡雅含蓄,犹如一枚橄榄,予人以较深长的回味,较之直接,似乎更耐咀嚼。

那羽状小叶会集于树顶,树冠犹如一把倒放的“雨伞”那伞柄像一把利剑,直插苍穹。

海南槟榔

◎海南 万兴丽

当你跨进陵水中东大门,走在宽阔的校道上时,你肯定会受到校道两旁“仪仗队员”的欢迎,那就是槟榔树。

槟榔树,在得天独厚的海南岛,是一种很平常的热带作物,却是陵水人民的“摇钱树”。槟榔树属多年生棕榈科植物。把成熟了的槟榔果摘下摊晒1—2天,然后在通风湿润的地方堆放起来,上面盖些遮阳物,每天浇些水,20天左右,它就会长出嫩芽。接着,人们把它们培育在上畦上(或用营养袋单个培育),经过约八个月的管理,它会长成有4—6片复叶,约1.3米高的幼树,这时就可以移植了。

移植成活后的槟榔苗,不需人们过多管理。它不挑肥拣瘦,不嫌贫爱富,不怕烈日,不惧风雨,把根深扎土壤,挺直身躯,一味向上生长。每长高4—6厘米,它就脱落一片叶,并在树子上留下一圈圈明显的痕迹。它的树干是圆柱形的,直径一般有15—25厘

米,那羽状小叶全集中在树顶,树冠犹如一把倒放的“雨伞”那“伞把”像一把利剑,直插苍穹,表现出槟榔树下屈不挠的性格。

槟榔树的寿命一般有二十年左右,有些达三四十年之久。正常生长的槟榔树,一般移植四年左右就开花结果。花苞长在叶腋里,当复叶脱落时,它的花苞就出世了,再经过十天左右,它的花就破苞而出。花呈米粒状,淡黄淡黄的,微风吹来,会散发出一阵阵沁人的香味。槟榔花雌雄同株,自我完成“传粉受精”。一般在花开二十天后就结果,每穗约100—300个不等。起初似木榔状,淡绿色,越长大越像鸡蛋,深绿色。当它长到4—5个月,表皮呈黄色或淡红色,就可以摘下当种子用。

槟榔果分表皮、肉质皮、果仁三部分。成熟了可以当种子的槟榔果一般不易用力劈开,而4—6个月时的槟榔果人们可以用刀劈成一小瓣来食用。我们陵水人历来有嚼槟榔的习惯。食用时,配以适量的萎叶、熟石灰等,放在口中反复咀嚼,咽下汁水,直嚼得唇齿通红,脸像抹了胭脂一般,且浑身暖烘烘的,别有一番滋味。

槟榔是治病的良药,可治痢杀虫,固齿美容,花还是治胃病的特效药。近年来,我们根据它的药理作用,经科学配方,研究制出“槟榔牙膏”等系列产品,供不应求。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县大力发展热带经济作物,有不少人靠种槟榔树成了万元户或十万元户。现在已有不少专业户把槟榔果烘干后销往湖南的长沙、湘潭等地,更使槟榔名声大噪,身价倍增。槟榔树不愧是我们陵水人民的“摇钱树”,应该大种特种槟榔树。

52

以时间先后为序,介绍槟榔树苗、种植、生长发育、开花结果的过程,自然巧妙地融进对“槟榔对”外形特征、生长习性及“槟榔

果”功用的介绍,使读者对“槟榔树”这种热带经济作物有较全面的了解。全文首尾呼应,有时代色彩。



紫藤,叶青蔓绕,蓬蓬勃勃,一下子爬及树冠,紧箍树干,倒使我攀手不得,搭脚不能。

枣树 · 紫藤

◎山东 张中宝

我家后院有棵枣树,高高挺立,绿叶成荫。春天,开出米黄色的小枣花,秋天,结满椭圆形大枣儿。待到熟了,红澄澄的特别诱人。看看就满口生津,咬一口,啊,真甜!我忍不住背着爸妈一次次上树摘枣。

枣树,越来越高,爬上去越来越费劲儿。两脚往往贴树不稳,一溜下来,划破脸皮。我只好找根绳子,打个圈儿,套在两脚卡上去或者吊在树枝悠上去。

后来,树旁长出一根紫藤,又长又韧,这可好了,就像架了梯。而且爬过一回,下次就容易了。有次,我爬树爬到一丈多高,不想摔了下来,刚好掉在树下那丛像海绵又像弹簧似的紫藤上,虽然吓了一跳,但免了皮肉之苦。于是,我喜欢起那缠绕枣树的紫藤而厌恶起那长得高大粗壮的枣树来。

紫藤,叶青蔓绕,蓬蓬勃勃,一下子爬及树冠,紧箍树干,倒使我攀手不得,搭脚不能。

那天表弟来到我家,嚷着尝大红枣儿。我只能望枣兴叹,招来一场讥笑。

从此,我对紫藤一改初衷,大为不满:紫藤只管自己,不顾他人,做得太过!然而,值得如此待它吗?

《植物学》里说:不少藤蔓植物专门缠绕在别的树干上,靠吸取那些树的汁液而生存、茂盛,致使被附援的树木受到影响、摧折以至走向死亡。

记得诗人流沙河的《藤》这样写道:

他纠缠丁香/往上爬/爬/爬……终于把花挂在树梢上/丁香被

缠死了/砍作柴烧了/他倒在树下/喘着气/窥视着另一株树……

我终于明白了,我应该爱枣树,恨紫藤。我毫不犹豫地手执快刀斩断紫藤。在一旁的人告诫我:那些藤族网络纵横,盘根错节,不掘地三尺,能达目的吗?能解恨吗?

文章寓意深刻,一波三折。写“我”对枣树从爱到恨再到爱,对紫藤从爱到恨再到砍,不仅是认识上的升华,同时也是文章主题的升华。

花很小,花瓣是粉白色的,过了几天,花谢了,长出了一串串像小米粒一样小的果实。

小小的葡萄树

◎河北 邵磊

去年春天,我们家喜迁新居。在窗前的小院里,我意外地发现了一枝刚刚吐出嫩芽的枝。“这是什么呀?”我问妈妈。妈妈看了看,说:“这是一棵葡萄树。”一棵葡萄树!说真的,我从小长这么大,吃过葡萄,却不知道葡萄是怎样长出来的。好奇心促使我对这棵葡萄树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起初,小葡萄树像生了病一样,一枝干枯的小茎上,只有几片嫩嫩的小叶,非常可怜。在爸爸的指导下,我在葡萄树的两侧,斜插了两根三米来高的木棍,它们的顶端再横上一根木条,用绳子绑住,形成了天然的梯形凉棚。每天放学回来,我都要给小葡萄树松土、浇水。

葡萄树渐渐长大,干枯的茎变粗变绿了。一棵主干上,长出许多小枝来,每根节上都长满了绿叶,我每天都仔细观察它。葡萄的藤是一节一节的,在它的每个节上,都长出了巴掌大的叶子,叶子往上直立着,又大又密,不留一点空隙。葡萄藤只要有架就爬,几天的工夫,葡萄树已经长得比我还高。一个多月过去了,有一天,我突然发现,邻居家的葡萄树下,开出了一朵朵粉白的花。我问妈妈:“妈妈,咱们家的葡萄树能开花吗?”咱家的葡萄树是受过伤的,只要你精心培育,也一定能开花,可能要晚点儿。”妈妈说。这使我增加了信心,更加勤于培植。功夫不负有心人,在我的精心培育下,我们家的葡萄树也开出了许多株白花。花很小,大多是粉白色的,过了几天,花谢了,长出了一串串像小米粒一样小的果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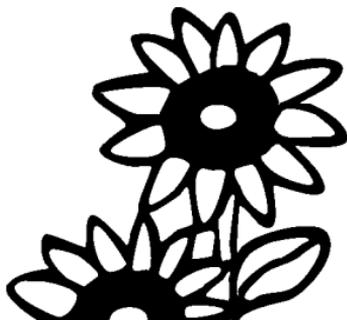
到了八月,葡萄长到了像小杏核那么大,变得半黑半绿。我很性急,摘一个放到嘴里,一咬,又酸又涩。我这才知道,葡萄还没有完全成熟。

深秋的九月,是丰收的季节,我的葡萄也成熟了。葡萄长成玻璃球那么大了,颜色非常鲜艳,有紫红的,有深绿的,美丽极了。我摘了一颗放到嘴里,呀!酸甜爽口,好吃极了!我把葡萄送给爸爸妈妈,让他们同我一起分享劳动果实。

看着满架的葡萄,望着自己劳动的果实,我高兴地笑了。

36

文章较详细地描述了一棵葡萄树的成长经过,揭示了“有劳动就有所获”的生活真谛。



狂风暴雨凶猛地扑向赤壁翠竹,那样子,仿佛要将
这片竹子一根根压倒,连根拔掉似的。

赤壁翠竹

◎湖北 陈志英

我爱赤壁矶上的亭台楼阁,也爱赤壁矶下那一汪碧波,但我更爱赤壁崖那片刚劲挺拔的翠竹。

去年夏天,我在家里闷不过,便穿过黄州城来到赤壁,想找个清雅凉爽的地方做只小小的“啃书虫”,看中了这片濒湖傍崖的竹林。

这里竹影婆娑,碧波粼粼,凉风习习,十分幽静,更兼东坡塑像就在竹林之畔,真可谓读书胜地!我铺下一方香帕,面湖倚竹而坐,抽出书来,很快进入物我两忘的境界。

不知过了多久,忽听一声闷雷滚过天空,顷刻间乌云翻滚,狂风大作,雷电交加。我吓得拔腿就逃,仓皇之中,躲进了竹林对面的临皋馆!

喘息方定,凭栏回眸,但见那刚才悠哉悠哉的一席之地,早已笼罩在一片风雨之中。狂风暴雨凶猛地扑向赤壁翠竹,那样子,仿佛要将这片竹子一根根压倒,连根拔掉似的。

正当我为这片竹子的命运担心之际,忽然,我惊奇地发现:赤壁翠竹是那么富有抗争精神!它们在暴风雨中此起彼伏,互相支撑。当暴风雨一次次把它们压倒在地时,它们总是顽强地挺起身来。连平时温柔的枝条,此时也有力地舞动着。竹叶沙沙作响,像是在为竹干呐喊助威。

暴风雨终究无可奈何,只得大败收兵!而翠竹经过这场暴风骤雨的洗礼,更显得青翠,挺拔,潇洒……

这以后,我便对赤壁翠竹产生了无限敬仰之情。

在赤壁那红色的断崖下,有一节虬龙般裸露的竹根。它穿不透坚硬的赤壁,便向远方伸展,于是,竹根另一头又深深扎在土壤之中。为了让枝干可遂凌云之志,竹根心甘情愿地钻入黑暗。我想,我长大了,做竹根,就要像它那样“未出土时先有节”,做一个默默无闻的奉献者;做竹干,就要像它那样凡事能够“众类亦云茂,虚心宁自持”。

啊!但愿每一个来赤壁游览的人,面对赤壁翠竹,都能有所感受,有所启迪!

今年三月,我又来造访赤壁翠竹。正逢老竹拥新篁之季,翠竹正用新的绿衬托着赤壁古老的火红。这柔情般的新绿与古老的火红相映成趣,色彩分外媚人!此时正是旅游旺季,游人竞相在这“红”与“绿”之间拍照留念。

游人中,我看见一群天真活泼的小学生簇拥着他们的老师,斜渡小桥,欢步曲径,直往赤壁翠竹林畔而来。师生们亲昵地挤在一起,以赤壁翠竹为背景,兼收赤壁雄姿和一湖温柔碧水,拍下一张张情绵意长的合影。目睹此景,我情不自禁吟起郑板桥那首赞美老竹拥新篁的名诗:

新竹高于旧竹枝,全凭老干为扶持。

明年再有新生者,十丈龙孙绕凤池。

我被这一瞬间的艺术陶醉了,仿佛眼前的师生们也幻成一幅《老竹拥篁图》!

这是一篇状物抒情的文章。本文既写了翠竹刚劲挺拔、青翠潇洒的外形和深深扎根土壤的竹根,更突出翠竹不畏强暴和默默奉献的精神。对翠竹由一见钟情到一往情深,到愿以它为榜样,感情几度升华,写得极有层次。联想也很自然。由竹根联想到奉献

精神,由“老竹拥新篁”联想到郑板桥的诗句和老师培育新人,深化了文章主题。

上下牙齿刚一合碰,满嘴流蜜溢香,沁人心脾。连每根汗毛都酥透了。

梦里榆钱香

◎河南 张有为

每当柳絮飘散,莺飞草长,榆树新绿的春天来临,我便像做梦一般回味起童年吃榆钱的情景来。

那时节,农村还不太富裕,家家还不能全年吃白面。一到春天,榆树便今夜吐着绿泡,明天摇身抖出串串饱盈盈绿滋滋的榆钱来。榆钱便成了妇女们节省米面的好食物。

榆树很高,上树捋榆钱便成了我们这些顽童的“差事”。早晨不捋,因为树上蒙蒙虫太多;上午不捋,因为阳光耀眼很不安全。只有傍晚,我们才挎着大大小小的柳条篮子,扛着用竹竿铁丝做成的钩子去捋榆钱。看捋榆钱的人穿着单裤褂,剃着“壶盖头”,攀枝抓叶个个像猴子。上到树上,选个合适的树杈骑上去,一只手提着篮子,一只手捏着钩子去扳远处的树枝儿。一把榆钱捋到手,便放在鼻尖上闻一下,然后再扔到篮子里。每当捋到半篮,才舍得尝一尝。最后竟一边大把大把地捋,一边大口大口地嚼。馋得树下的孩子仰脸张望,跃跃欲试。直到馋得流口水,他们便一齐咋呼:“大榆树,高又高,榆钱叫我吃个饱。”树上的装没听见,树下的便又喊道:“谁不撩个老鸱爪,扑哒摔死他!”“老鸱爪”是榆钱串的别称。听到喊声,树上的孩子便忍不住笑起来,逗乐似的扔下几枝儿。于是,树下的便哄抢起来,连叶带梢塞进嘴里。那榆钱刚进口,便有一股清香从鼻孔喷出。上下牙齿刚一合碰,满嘴流蜜溢

香,沁人心脾。连每根汗毛都酥透了……

日薄西山,听着喜鹊、黄鹂的鸣叫,我们便举着满盛着榆钱的篮子往家去。等待第二天早上蒸着吃。

蒸榆钱,是豫东农村的一种风味。有经验的妇女,往往把淘净的绿花花湿漉漉的榆钱拌上玉米面,垫起馏布子,盛在竹箕上放进锅内文火烧。蒸熟后,捏着馏布子角合盘出锅,倒在小红盆里。滴几滴香油,浇两勺蒜汁,撕一撮葱花或芫荽。顿时,热腾腾黄澄澄的“蒸榆钱”做成了。开饭时你盛一盘,他挖一碗就着绿豆稀饭吃。一口稀一口稠,稀的像水,稠的像油。三天不改样,保证吃不烦。

家乡有句农谚:二月清明早,榆钱吃个饱。哪年逢着二月清明,榆树上结的榆钱成嘟噜成串子,一枝枝就像谷穗,饱实实圆墩墩,又像翡翠片辫的辫子。春风微吹,满天满地飘清香。

榆钱结得多,我们便捋得多,用榆钱做的花样也多。有榆钱窝窝、榆钱糕、榆钱饼、榆钱粥等。晌午和面时,掺上两捧榆钱儿,浇水搅拌三遍揉三下砸三下放在案板上使劲擀。那面团开花一般成大片,绿丝丝的榆钱玛瑙珍珠一样点缀上面,大刀一切成了片,下锅沸水一滚便成了有名的“榆钱面条”。

每当津津有味地吃着榆钱饭、喝着榆钱汤,奶奶便讲起地方戏曲的典故来,说某某做了达官贵人也不忘吃糠咽菜等。有时也学《秦香莲》中的唱腔:“要吃还是家常饭,要穿还是粗布衣。”在我小学即将毕业的那年春天,她唠唠叨叨地指着我的鼻子说:“赶明考上中学,你就再也吃不上榆钱饭了。到那时你可别忘了吃糠咽菜,别忘了你的奶奶,你的家呀……”

自上高中,我便离了家门,吃榆钱只有在梦里。

我什么时候再回家美美地吃上一次飘香的榆钱呢?

《梦里榆钱香》一文所创设的情境有代表性。作者从捋榆钱写起,详细描述了捋榆钱时的场面,上树、品尝、逗乐,童趣盎然。然后写蒸榆钱,拌面、蒸熟、调料,津津有味。这些情境的恰到好处,为作者乡情的抒发作了很好的铺垫。没有这些充分的抒情基础,抒情写意就缺乏了依靠,所抒之情势必苍白无力。

不是竹,却要装出竹的样子;不是桃,又要摆出一派桃的姿态。这正是夹竹桃的可悲、可怜、可鄙之处。

夹竹桃

◎甘肃 耿 琴

我爱花,牡丹、芍药……我都喜爱,就连开在山坡上不知名的野花,我也爱。但我不喜欢夹竹桃。夹竹桃,似竹非竹,似桃非桃,据说它的名字就是这么来的。

夹竹桃的茎叶确实有点儿像竹,但它却丝毫没有竹子的品格。你看,青翠的竹子,一丛丛拔地而起,秀丽多姿。古往今来,多少诗人赞美过它,多少画师画出了它的风韵。它的茎,中间是空的,堪称“虚怀若谷”的君子。它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条件下都挺拔矗立,无旁逸斜出,人们赞美为“高风亮节”,是清廉正直的精神所在。

而夹竹桃却长不了竹子那样高大,它怕风吹日晒,叶子被什么东西一碰就折了,弱小脆嫩,怎能和竹子相比呢?

夹竹桃的花有点儿像桃花,但比起桃花来差远了。

桃花是报春的使者,粉红色的花瓣儿在绿叶映衬下,那么绚丽



多姿。每每秋来 ,五谷丰登时节 ,它以累累硕果奉献给勤劳的人们。

而夹竹桃的花 ,每年只开几天 ,就憔悴地结束了羞容。

尤其令人想不到的是夹竹桃的茎和叶子里 ,都含有剧毒 ,这是多么可怕啊 !

不是竹 ,却要装出竹的样子 ;不是桃 ,又要摆出一派桃的姿态。这正是夹竹桃的可悲、可怜、可鄙之处。

既如此 ,我就称它为“假竹桃”。

36

见解独到 ,寓意别致 ,结构精巧。作者通过对客观事物的仔细观察 ,采用对比的手法 ,以夹竹桃的茎、叶、花与竹、桃相比而又那么逊色 ,从而说明它不如竹 ,不如桃。进而披露了夹竹桃茎叶内含剧毒的不可告人的“肮脏” 。结尾一句又奇峰再起 ,冠之以“假竹桃” 。将意、趣融为一体 ,教给人观察分析事物的正确方法。

直挺秀丽的树干上 ,灰灰的枝丫直刺入天空 ,仿佛是要划破冬末春初的料峭。枝丫上包裹着去年秋天留下的、土黄色的外衣 ,在乍暖还寒的风中延续着一季的寂寞。

不平静的水杉林

◎上海 宓蓓蕾

四月 ,春意已浓。

在从宿舍到学校的路上 ,有一片水杉林。几场春意过后 ,水杉以惊人的速度成长着。我每日路过 ,都可以惊喜地发现那片林子又蒙上了一层翠色 ,又添上了份令人迷醉的春意。许是为了感谢



这片水杉林每日为我们送来春的歌声吧,它渐渐成了我们课余的话题。

某日,我偶然读到了冰心的《繁星》,其中那段“成功的花”让我立时便想到了这片受人“惊慕”的水杉林。于是,思绪被拉回到一月以前——

那还是片尚乏生机的树林。直挺秀丽的树干上,灰灰的枝丫直刺入天空,仿佛是要划破冬末春初的料峭。枝丫上包裹着去年秋天留下的、土黄色的外衣,在乍暖还寒的风中延续着一季的寂寞。整整一季的沉默,难道仅仅是为了能够熬过那个寒冷的季节?面对我的疑惑,水杉依旧沉默。

第一场春雨过后,情形有些不同了。在那个散发着不寻常空气的清晨,当我如往日一样路过水杉林时,我惊奇地看到了水杉枝上的灰黄色的小疙瘩。仿佛只是一夜之间,水杉上就冒出了这许多生命的萌芽。小小的个儿,被那层顽固的外皮紧紧包裹着,却也因此展露出几乎触手可及、呼之欲出的力量。那原先紧贴于树枝的枯皮略有些斑驳了,在小疙瘩生出的地方甚至已露出青绿之色,隐隐透露出曾经经历过苦苦挣扎的痕迹。

自此之后,水杉便日渐活跃起来。我惊喜地看着它那满含力量的小疙瘩一天天变大,惊喜地关注那隐藏其中的巨大力量将那层灰黄的、顽固的外皮顶破,惊喜地凝视它艰难却毫不退缩地从那条狭小的缝中抽出带着绒毛的嫩绿色的新叶,惊喜地看着那些看似弱不禁风的新叶怎样顽强地在狭缝中日益发展壮大……日复一日,我不得不为这纤秀树形下蕴藏的令人惊叹的坚韧的精神所折服。

然而,在赞叹的同时,我也常常为这样一个问题所困扰:如果说嫩芽要穿过那层树皮尚属迫不得已,那水杉为何又要生出那顽固的包裹嫩芽的外皮来阻碍自己的发展呢?千年的进化,为何将这多余的障碍丢弃?为什么呢?!

天气一日暖似一日,水杉的成长速度开始变得惊人。那些原本浑圆可爱的树叶会在一夜之间蹿得修长,走过水杉林,我几乎可以听见密密匝匝的“嗤嗤”之声,那是水杉生长的呐喊。在这片一日比一日青郁的树林中,我清晰地感受到处处弥漫着的令人振奋的清新的气息,我坚信那就是生长的力量,是生命生生不息的源泉

我从沉思中抬头,远远地望见了那片傲然挺立的水杉林。夕阳挂在半空,将它那金色的余辉洒满了整片林子。我突然发现,原来绿也是可以用鲜艳来形容的。鲜艳的水杉林在这一片迷人光泽的笼罩下,充满了圣洁的气质,拥有了奇迹般的魅力。赞叹于这一片美景,心折于这一片美景,感动于这一片美景。突然间,一道灵光闪过脑际,对于那个萦绕已久的问题,我似乎已得到了它的答案:而那令水杉苦苦挣扎的障碍,其实倒是一种磨砺,一种为了谱写生命壮歌而必须先经受的磨砺。

“成功的花/人们只惊慕她现时的明艳/然而当初她的芽儿/浸透了奋斗的泪泉/洒遍了牺牲的血雨。”但是,为了取得那惊世骇俗的明艳,为了让这短暂的奇迹在人们心中留下永恒的惊慕,泪泉和血雨又算得了什么呢?生命在于不断积累,不畏磨砺,把握最有利的时机,将一生积蓄的力量瞬时迸出,让有限的生命因为有奇迹的发生而变得如朝花般绚丽夺目。

春风中,水杉静静地站着,浅浅低笑,轻轻诉说着有关生命的、不平静的真谛……

文章通过描绘水杉成长的过程,赞美了水杉树不屈的生命热情。同时也道出了一条亘古不变的人生哲理——付出才有收获。文章记叙、描写和议论、抒情互相穿插,多种手法的共同运用使文

章生动、丰富,体现了作者的写作技术,让读者在阅读的过程中受到启示。



树根上的疙瘩像婴儿娇嫩的噘起的唇,而越是向上就像刚孵出的小鸡睁开它们明亮的大眼,好奇地打量着这个美好的世界。

静静的水杉林

◎上海 陈章媛

去年冬天搬进了新的教学大楼,窗前是一片水杉林。

寒冬腊月,肃杀的冷风吹落了水杉早已枯黄的、柔软的叶。只剩下光秃秃的树干与呼啸在空气中的寒风。冬日的水杉是孤傲的,它默默地伫立于校园一角。交错的枝干编起了一张大网,收住了一切生命的声音。

从那时起我便会从窗前端详这片水杉林,心中早已描摹了无数次水杉吐芽泛绿的情景。

三月,乍暖还寒。冬意却已在春日的百般催促下加快了离去的步伐。大自然正酝酿着新一轮的生命组曲——蓄势待发。

三月中旬的一个午后,不经意间发现沉寂了许久的水杉树终于耐不住寂寞,悄悄地在树皮上鼓起了一个又一个小疙瘩。凑近仔细看看,树根上的疙瘩像婴儿娇嫩的噘起的唇,而越是向上就像刚孵出的小鸡睁开它们明亮的大眼,好奇地打量着这个美好的世界。我伸手抚摸着这些微微的隆起,似乎感到水杉强有力的心跳。“嘭,嘭,嘭”富于节奏又强劲有力,像鼓点正确地踩在生命的节奏

上。

“ 嘭 嘭 嘭 ”生命的序曲由此开始。

二

过了两天我来到操场晨跑。清晨特有的新鲜空气弥漫在整个操场，水杉静静伫立着。我小跑步来到一棵水杉树前，诧异地发现小疙瘩已裂开一道窄小的缝，还透出一星嫩绿。我恍然大悟，这些其貌不扬的小疙瘩正是水杉新生命的开始啊！

周日的傍晚，我兴冲冲地奔进校园，来不及放下书包便连走带跑地冲进水杉林。迎着和煦的晚风，水杉树在夕阳的衬托下显得端庄沉静，仿佛神祇般不可侵犯。走近细看，缝隙里已长出了芽苞——一个个像米粒那么小的芽苞。芽苞的颜色逐层加深，从根部的翡翠绿到顶部的浅绿，犹如最完美的天然矿石。

抬头仰望那高挺而又秀颀的树干，点点新绿已清晰可辨。芽苞整齐地排列在枝干上，层层叠叠，重重绕绕，像一排急欲起飞的乳燕正等待时间的召唤。

看着，看着，我似乎听到了一串清脆、灵动的音符。它们欢乐地精灵般地舞着，步履轻盈地滑落于叶间、枝头。犹如一曲清新明朗的小夜曲，让人陶醉于心中。

三

快临近四月了，原本含得紧紧的芽苞松开了口，可以辨认出一片片柔软的绿叶，叶尖透过一丝淡淡的红色。仔细闻闻，还带着一股淡淡的芳香。

芽苞是如此轻盈地落在枝干上，仿佛羸弱得不堪一击，随时都会闪了腰肢坠落到地面。但事实很快否定了我的看法。就是第二天，一贯和暖的春风忽地改变了脾气，刮起了狂风。风卷着黄沙劈头盖脑地迎上来，让人睁不开眼。树木被风吹得东倒西歪。我不

禁担心那如此娇弱的芽苞,它们挺得住吗?

课后独自来到操场,水杉树依然高高挺立着,丝毫没有弯曲的迹象。我松了一口气,再走近细看:芽苞仍然坚定地站着,与树枝紧紧连着,像大自然最忠诚的卫兵。

原来这些娇小的生命还真是充满了韧性。恍然间我的耳畔仿佛出现了一首雄壮整齐的合唱曲,催人向上,提醒万物抓牢春天的脉搏,不要有些毫松懈与倦怠。

四

天气渐渐暖了,风吹在脸上已如同母亲般的亲抚。水杉树拼命地吮吸着自然的精华,远远望去已依稀可见一片淡淡的新绿,像裹着青纱的美女,婀娜多姿,风情款款。

叶片已舒展得很开了,并向两侧舒展着。于是便由一开始蜷曲的弧线演变成一个巴掌形,叶尖稍稍蜷曲着。抬头仰望树梢,叶片已经相当大了,可以稀稀疏疏地遮盖住蔚蓝的天空。褐色的枝干把天空划分成不规则的几何形状,看得让人心醉。

叶片是如此密而厚地积在叶茎上,柔软的叶茎已经承受不住这沉重的生命力量,被迫弯下了腰。不过她似乎一点也不在乎它的“负重”的不断增加,任绿色长遍全身,铺满世界。

五

照例我又坐在窗前,托腮凝视着这片水杉林。水杉无语地站在风中,而我却分明听到了一种奇异的声响。我不知道究竟该用何种语言来形容它,也不愿深掘它的由来。但是有一点我明白:那一定是水杉勃发后的进行曲,是水杉用心血谱出的生命赞歌。

屈指算算,从萌发到叶满水杉,仅仅只有一个月的时间。但这一月中水杉的蜕变却完成得如此圆满与完美。这应当归根于大自然设计的“成长程序”,更应该归功于一冬的孕育与水杉生生不息

的勃发之势。

“想什么呢？该吃饭了！”室友推了推我，“水杉又不会讲话！”
我兀自笑了笑，是吗？

水杉，你真不会讲话？不善于表达吗？

不！

在我离开位子的一刹那，我分明听到了它的回答……

窗外，水杉在疯长！

56

本文详细地描写了一片普通的水杉从枯萎到枝叶繁茂的过程，赞美了水杉树充满韧性的生命，揭示了只有经过艰苦的酝酿才能获得成功的人生哲学。文章语言流畅、细腻，借物抒情形象、生动，主题鲜明、突出，值得一读。

灰白色的、有细柔绒毛的芽苞，是多么新奇，多么快乐地出现在枝头！春雨给你洗了澡。

梧桐树



◎湖北 吴然

校园里的梧桐树，你是我们的朋友。

我记得你春天发芽的时候，灰白色的、有细柔绒毛的芽苞，是多么新奇、多么快乐地出现在枝头！春雨给你洗了澡。就像小弟弟微笑着睁开眼睛，你枝头的芽苞都绽开了。你的有着美丽斑纹

的树干,绿得非常可爱。除了你,还有什么树的树干,能这样绿呢?

校园里的梧桐树,你是我们的朋友。

我想,在夏天那些炎热的日子里,你一定看见我在你的树阴下做功课吧?你也一定知道,这水磨石的圆桌,是什么时候安放在这里的吧?我听老师说,是以前毕业班的大哥哥、大姐姐们留下的纪念。梧桐树,你一定很高兴吧?光滑的、明净的、美丽的水磨石圆桌,安放在你的树阴下。我仰着头看你。透过你密匝匝的绿叶,我看见晶亮的阳光在闪烁。我好像看见了夜空中的星星,我好像看见了你的明亮的眼睛。你也在看我吗?梧桐树!

校园里的梧桐树,你是我们的朋友。

秋姑娘还在忙碌着:忙着给田野里的庄稼涂颜色,忙着给果园里的果实涂颜色,忙着给山林里的树木、野草,以及各种各样的秋天里的花朵涂颜色。梧桐树,你开始悄悄地落叶了。你为什么要落叶呢?梧桐树!我愿你永远鲜绿,永远有一片绿阴。可是你摇摇头,又抖落几片树叶。满枝的叶片都要落光了,你就不难过吗?梧桐树!我们把你的落叶积起来。我们点燃了叶片和枯枝。火焰跳跃着,发出呵呵的笑声。我们把黑色的灰烬,埋在你的脚下。让你落下的叶片,变成你的养料吧,这是我们非常真诚的希望。

我突然发现,原先在你树阴下的水磨石圆桌亮了起来。那里照射着灿烂的阳光。我明白了,梧桐树!你是想,冬天特别需要阳光,你落了叶,好让阳光更多地照射大地吗?我敢肯定,梧桐树,你准是这样想的!

校园里的梧桐树,你是我们的朋友。你给我们浓阴,你给我们阳光。

本文按四季为序 ,描写了校园里的梧桐树在不同季节的形态和色彩 ,并以“ 校园里的梧桐树 ,你是我们的朋友 ”为感情发展的主线贯穿全文 ,文章显得中心突出 ,层次清楚。

全文没有多少华丽的词汇 ,只有平实的记叙、真挚的抒情和富有情趣的朴实描写。





老丝瓜的故事

此时,只要一抬头,就是满眼红艳艳的桑子,好似千万颗闪亮的星星,又像一个个灯笼,轻盈地在枝头间闪烁,一颗颗还油亮亮地眨着光彩,仿佛只要风儿一吹,便能吹破它们那薄薄的皮儿,吹出那紫色的汁水来一般。

读写指导

我国地域广阔,瓜果蔬菜种类繁多,南北饮食有着较大的差别,因此,写瓜果蔬菜食品的题材也很多。如何写好瓜果蔬菜食品呢?

首先,要对你所写的瓜果、蔬菜、食品的外形进行描摹,写清它的颜色、形状、气味等。

其次,如果写瓜果、蔬菜可说明它的种植及生长过程,描摹它在不同时节的情态。如果写食品,可描述它的制作过程、原材料等。

再次,了解有关的掌故。如名称由来、民间传说等。如《软儿梨》以讲故事的形式交待“软儿梨”这一名称的由来,令读者如听一个优美的传说,增加了文章的趣味性。再如《故乡的酒》等,都值得我们借鉴。

那漂浮着几片绿色葱花的乳白色汤汁里,安逸地躺着一只又肥又大又白又亮,浑身挂满黄澄澄渍汁的鸭子,那简直是一件精美的玉雕艺术品。

我喜欢的菜——八宝鸭

◎湖北 童 岚

啊,那诱人的八宝鸭哟!虽不及北京全聚德烤鸭驰名中外,也不及南京板鸭享有盛名,可每当在姥姥家见到它,便忍不住馋得直流口水,总缠着姥姥,指着八宝鸭问这问那。

姥姥对我神秘地一笑:“好吃的东西可不好做啊,八宝鸭得做两天呢!”

缠磨的次数多了,渐渐地,我明白了八宝鸭究竟是怎么个做法。做八宝鸭,得准备的材料还真不少哩!要不怎么称得上“八宝”呢?!其实,根据各人的口味不同,“八宝”可以随意而称,当然也就可以做出“九宝鸭”、“十宝鸭”了。

首先得准备一只两斤多一些的鸭子,不需太大,可也不能选得太嫩,否则哪禁得起两三个小时的火煨啊!其次得准备适量的糯米,淘洗净后,用水浸泡一天,才能取用,要不然烧出的米不是半生不熟,就是硬邦邦,大失口味——这也许就是“得做两天”的缘故吧!

接着,还要准备各种肉类、干果。如鸡肉、猪肉、火腿、香菇、栗子、花生、白果。有条件的还可以加些鲜笋、青豆之类的蔬菜点缀一下。这些东西都要切成丁,然后掺进糯米中,浇入少许料酒、葱末、姜末等,把它们拌匀。

当然,你若还嫌不够“丰富”,再多添加一些别的什么,也未尝不可。这便是八宝鸭的独到之处:不同于别的菜肴,需要有限的料来配,只要你有兴趣,或许能“变”出千般万种滋味呢!

还是先看看那“八宝”吧!瞧,还没制成,就够诱人的。那是

与自然对话

多么绚丽的色彩 红的、绿的、白的、黑的、黄的……仿佛是那夺目的玛瑙、翡翠和宝石夹杂在白闪闪的珍珠里,还不时地飘散出阵阵扑鼻清香。别急,好的还在后头呢!

料配齐,该动手做了。可还真不容易!将洗净的鸭子从后向前沿腹部中线剪开一条缝,剪约二寸半左右,千万不要剪得太长,更不能将“缝”剪成“洞”,否则炖煨的时候,鸭子还未出锅,肚里的“八宝”就全漏锅里了。然后小心地取出内脏,将鸭肚腔洗净,滴干水,再将拌好的“八宝”塞入鸭肚中。可别过于求多,塞得满满的,既不利于缝,也不利于烧熟、煮透。接着,为鸭子“缝好针”。这样,一个完整的、肥肥胖胖的八宝鸭就填成了,一看见那只胀鼓鼓的肚子,就知道里面的“宝”还真不少哩!

最后将鸭子放入锅内,用水煮开,撇去沫,放入葱姜等调料,用小火煨两三个小时,炖出来的八宝鸭才会又香又嫩。不一会儿你就会闻到各种香味,鸭子香,火腿香,香菇香,果子香……到那时,你不流口水才怪呢!

两三个小时的等候,你的肚子一定“叽哩咕噜”直叫了。打开锅盖,一股白雾从锅里夹杂着各种香味腾空而起。透过白雾,你会看见锅里那只盘成一团的鸭子有多么可爱!那漂浮着几片绿色葱花的乳白色汤汁里,安逸地躺着一只又肥又大又白又亮,浑身挂满黄澄澄渍汁的鸭子,那简直是一件精美的玉雕艺术品;又好似一只吃饱肚子困倦的小白鹅,曲着颈子,弓着背,睡得好香啊!看到如此完美的艺术品,再想到它的美味,真不知是留着欣赏好呢,还是赶快品尝。

我们这些孩子围作一团,你一勺,我一匙,争先恐后地抢着、争着、闹着……哪里还顾得别人?大人们站在一旁,望着我们摇头叹息,净说我们是“小馋嘴”。其实,他们又何尝不馋呢?即便每次只能吃到一些剩下的鸭头鸭爪,或是少得可怜的汤汁,不也一样津津有味吗?

啊,那诱人的八宝鸭哟!

32

本文作者按照制作“八宝鸭”的时间顺序,紧紧围绕“八宝鸭”的色、香、味、形诸方面特点行文。同时,还酸以了生动形象的比喻,真让人不禁有些咂舌了。

打开锅盖,一股浓郁的清香扑鼻

锦州什锦小菜

◎辽宁 庞容映

什锦小菜,驰名中外。

锦州小菜,色彩斑斓,味道鲜美,色、形、味俱佳。打开锅盖,一股浓郁的清香扑鼻而来。从颜色上看,有淡绿的芹菜,浅绿的豇豆和芸豆,深绿的小黄瓜,浓绿的辣椒,有杏黄的姜丝,金黄的苜蓝花,有褐色的地栗,有紫色的茄子,还有雪白的杏仁。从形状上看,油椒是扁圆的,茄子是大拇指粗细的长圆形,黄瓜有幼儿手指粗细,满身带刺,地栗,像一圈套一圈的螺丝,苜蓝是菱形的,豇豆和芹菜是挂面条粗细的长条形,姜切成细丝,杏仁有指甲大小,像心脏形状。从味道上说,油椒或姜丝是辣的,杏仁是苦中带甜的,地栗、黄瓜是清脆的,豇豆、芸豆、芹菜、茄子是咸的。正好是十样,因名之“什锦”。

什锦小菜的制作工序是复杂的。

第一步,是清杂和整形。各种原料都要洗净之后进行清杂,豇豆要除去根部,小黄瓜去花,芹菜要切去根和梢,油椒掰去把柄,苜蓝削去皮,杏仁既要除皮又要用热水烫过后,捞入净水中浸泡三



天,以消除苦涩和微毒。除小黄瓜、油椒、茄子、地栗、杏仁按原形使用外,其他的原料均需按规格切成菱形、条形、花刀形。

第二步是腌渍。先将处理好的原料用适当浓度的盐水进行短时间的浸泡,然后用虾油进行腌渍。由于原料质地的差异,腌渍的时间也不同。小黄瓜、芸豆、芹菜浸泡7天;苜蓝、茄子、豇豆浸泡10天;油椒浸泡15天。其余三种原料不必浸泡。

第三步是装篓,把各种腌渍好了的原料按数量比例装入小菜篓,再注满虾油,即行封盖。至此,名扬中外的锦州小菜便算制成了。

小菜质量的好坏取决于虾油的质量。而虾油质量的好坏,又决定于虾酱和盐卤的质量。好虾酱的原料必须用大麻线虾,好盐卤,每吨水必须加入适量的花椒大料和茶叶。因为虾油使锦州小菜鲜美,所以,锦州小菜在历史上又曾名为“虾油小菜”。

34

文章开篇独立成段,给人以干脆凝练的感觉。接着先诠释“什锦”品种,然后简明扼要地介绍“小菜”的制作工序,最后点明制作的关键所在。层次分明,一目了然。

每片叶子都蜷着一朵吐蕊怒放的小黄花,招引着小蜜蜂嘤嘤地哼着采蜜曲,飞来飞去,忙忙碌碌,酿造最甜美的枣蜜,酿造最甜美的生活。

枣



我的家乡是有名的枣窝窝。枣儿品种多,有圆形的绿碯枣、

上细下粗的蚂景枣、两头尖尖的小菱枣、圆而扁的磨盘枣……它们有的浓甜，有的甜中泛着酸味，大都皮薄、肉肥、核小。

如果你远看我的家乡，一定会误认为那是一片枣林。是的，那棵棵碗口粗细的枣树，围着村子一层又一层，只有当临近吃饭时，袅袅的炊烟缠绕在枣林尖上，你才会明白这是一座村庄。要是走进村子，那简直是钻进了枣村的迷宫！街道两旁，房前舍后都是枣树。枣干相挽，枣枝相连，遮天蔽日。

每逢到暮春时，你来枣林，很远就会看到一股细细的枣花发亮的绿锦，而绿锦上还罩着淡黄色的薄纱呢，走近一看，噢，原来是它啊，那呈椭圆形的拇指般大的绿叶，一串串的。每片叶子都蜷着一朵吐蕊怒放的小黄花，招惹得小蜜蜂嘤嘤地哼着采蜜曲，飞来飞去，忙忙碌碌，酿造最甜美的枣蜜，酿造最甜美的生活。

随着一天天的过去，枣花落了，却在花柄上长出一颗颗青青的小枣来。那枣儿沐浴着阳光，饱饮着夏雨和秋露，慢慢地长着。大了，大了，竟长成了惹人喜爱的大红枣。这时，你再来看那枣林，较之暮春可大不相同了，红红的枣儿拥拥挤挤，使整个枣林在阳光下闪动着霞光碧彩。

一场春雨过后，经过雨水洗涤的枣儿，越发显得透亮，胖胖的身体上挂着晶莹的水珠，被阳光照着，就像刚从水晶宫里捞出来的红玛瑙缀在绿网上。一阵凉风，夹杂着枣儿淡淡的清香扑鼻而来，不禁会引起你的食欲。摘一颗放在嘴里，甜津津的枣汁渗进嘴里，透进心里。

枣儿熟了，收枣的季节来到了，全村老少一齐出来打枣。有扛竹竿、背麻袋的，有拿布单、挎篮子的。枣儿，映红了他们丰收的笑脸；枣儿，灌醉了他们喜悦的心田。一竿子上去，就像下了一阵红雨。不一会儿，篮子满了，麻袋满了，村头堆了一座座的小红山。人们看着这丰收的果实喜笑颜开，边收着枣儿，边互相说笑、谈论着。你瞧，那面的两位老人谈得多兴奋：“老弟，你知道今年的枣

儿为啥格外丰收？”一位老人问。“风调雨顺呗。”被称做老弟的回答。“哈哈，是呵。不过，这风雨是从哪儿来的？”哪儿来的？老哥，你说哪儿？还不是从天上来的呀。”我说呀，这风是从那边刮过来的，雨，也是从那边下来的咧。”被称做老哥的用手指着北边，首都所在的方向。“噢——对对，这好政策，比风调雨顺强哩。老哥说得对！”被称做老弟的人恍然大悟，畅笑起来。被叫做老哥的看到自己的心声得到了拥护赞成，不禁心花怒放，从地上捡起一颗枣儿，用袄襟擦了擦，津津有味地品尝起来。枣汁从他那缺牙的嘴角流出来，他那饱经风霜、布满皱纹的脸，堆成了一个“笑”字……

枣儿，鲜红的枣儿，给了人民多大的喜悦和欢欣！这枣树就是摇钱树。

家乡的枣树一年比一年多，家乡的枣儿一年比一年丰收，家乡的人民生活也一年比一年甜！

36

文章构思独特，行文精炼，语言生动丰富，运用比喻、拟人手法，使文章读起来引人入胜。

微风轻轻一吹，花瓣随风悠悠飘落，不一会地上也白茫茫的一片了，就像是刚刚下过一场鹅毛大雪似的……

软儿梨



◎甘肃 何婧

软儿梨又叫“冻梨”，可谓是兰州的一大特产。

与自然对话 269

每年三四月间,便是软儿梨的花期了,远远望去,白茫茫的一片。微风轻轻一吹,花瓣随风悠悠飘落下来,不一会儿,地上也白茫茫的一片了,就像是刚刚下过一场鹅毛大雪似的……置身梨林,便有一股淡淡的幽香扑鼻而来,顿时令人心旷神怡。一只只勤劳的小蜜蜂,在花丛中采着花蜜……

秋天,是软儿梨收获的季节。农民们把它们摘下来,贮存在地窖中,待到冬天的时候就拿出去卖了。软儿梨刚摘下来的时候,又酸又涩,并不好吃。可是,只要贮存一段时间,它就会变得香甜可口,成为老少皆宜的水果了。关于这个,还有一个小故事呢!

从前,有一个姓杨的老人,他家的院子里长着一棵梨树,梨树每年都结很多的梨。梨成熟以后,老人就拿到集市上去卖,然而生意却很冷清。因为梨又酸又涩,许多人买过第一次后,就不会再买第二次了。为了不至浪费,他就把每天卖剩下的梨送给穷人们充饥。

有一天,老人又去卖梨。刚出门不久,倾盆大雨便从天上直泻下来。没办法,老人只得回家了。谁知,大雨却一直不停地下三天三夜。直到第四天晌午的时候,太阳才展露出了笑脸。老人赶忙让妻子拿出梨准备去卖,不料妻子却惊叫了起来,老人跑过去一看,也傻了眼,原来黄澄澄的梨都变成了黑色的,而且还流出了汁水。“唉!这些梨,连叫化子都不吃,看来只能扔掉了……”老人叹了口气,怀着无奈自言自语道。可他又有些不忍心,随手抓起一个来,放在嘴边轻轻一吮,一股甘甜的汁水流进了嘴里。老人乐坏了,忙唤来全家老小一起品尝,大家一尝,发出了“啧啧”的赞叹。于是,老人就提着梨出去卖了。

从此以后,老人每次去卖之前,都要先把梨放置几天,待到梨变黑变软以后,再拿去卖,这样,老人的生意越来越好,日子也过得红红火火……于是,老人就给梨起名叫“软儿梨”。后来,人们为了延长它的保存期,就将它冻起来,故又名“冻梨”。

细读此文就像在听一个古老动人的美丽传说,让人流连忘返,乐此不疲。

晶莹饱满的橘米呈金黄色,里面全是美味可口的橘汁。那大小如绿豆的核就稀疏地嵌在橘米中间。

黄岩蜜橘

◎江西 梁宜直

我生在黄岩,长在黄岩,见得最多的果树是橘树,吃得最多的水果是蜜橘,并和所有黄岩人一样,对橘树和橘子有特别深厚的感情,而且以家乡的蜜橘驰名中外而感到无比骄傲。

黄岩蜜橘成熟在初冬季节。这时候橘果由青转黄,成熟了的果有一层金灿灿的表皮,颜色美,气味香,橘皮的里面是白色的,它不像表皮那么光滑,倒像牛、羊的“百叶胃”。掰开橘皮,有鱼网似的橘络网着橘瓣。每个橘果大约有10瓣梳形的橘瓣,分别由一层极薄的橘膜包着。橘瓢俗称“橘米”,因为它的形状大小像米。晶莹饱满的橘米呈金黄色,里面全是美味可口的橘汁。那大小如绿豆的核就稀疏地嵌在橘米中间。

所谓“黄岩蜜橘”,是黄岩出产的所有橘的总称,不是说黄岩只有一种橘子叫蜜橘。其实,黄岩蜜橘的品种是很多的。有声誉很好的“本地早”,顾名思义,大约就是黄岩本地早熟品种,而“汕头蜜橘”则是从广东汕头地区引进来的品种了。有适口的广橘,有香气浓郁的乳橘,有色彩漂亮的朱红橘,有个子肥大的柑橘,还有香甜无核的无核橘等等。这些不同的品种,吃起来各具特色,各

有佳味。

据老橘农说,澄江两岸的水土十分适宜柑橘生长,所以早时黄岩的橘园只集中在澄江两岸。解放后,为了发展柑橘而不影响粮食生产,智慧的黄岩人民把澄江两岸优良的柑橘品种,成功地种遍了黄岩全境。现在地处山区的头陀、宁溪,靠近海边的三甲、金清等地也都种上橘树了。

黄岩的橘子含糖量比较高,国内人人都喜欢吃。每年除有大量鲜果出口之外,加工制成的橘子露、橘子罐头畅销国外,深受国外顾客的欢迎,用它换回许多外汇,支援国家社会主义建设。它那香气浓郁的橘皮、网罩似的橘络和珍珠玉屑般的橘核都是很好的药材。尤其是橘络,据说要卖20多元一斤,十分珍贵,橘子的全身都是宝啊!

我爱橘子,先前只爱它的果实美味香甜和它的果树终年常青。现在,随着知识的增长,我更爱它“独立难迁”的性格。爸爸在我幼小的时候常指着橘子给我讲故事,他说:“淮河以南本是橘的故乡,橘生长在这里,年年长出又香又甜的果子,让人们吃了可以得‘福’。如果硬要它离开故土,把它迁种到淮河北岸去,它就不高兴,结出来的果实也变成苦涩得不可入口的‘枳’了。”爸爸每讲完这个故事,就摇晃着头吟起“后皇嘉树,橘徕服兮,受命不迁。……苏世独立——”的诗句,并告诫我说,做人也要有橘子这样坚贞不移的品格才好啊!小时候的我,哪里能够听懂这些诗句,明白这些道理呢?今天,看过《屈原》这部电影后,我才知道爸爸早时念的原来就是屈原写的《橘颂》,这使我进一步认识了橘子的高贵品质,更爱橘子了。

52

文章细致地由外向里把橘子的形态、构造作了真实、形象的描

绘。让读者在阅读中详细地了解到橘子的形、色、味。文中还运用了比喻手法,使读者对橘子内部结构理解更深更透。同时将抒情、议论有机结合,使状物更加逼真、精确。

洋葫芦雪团般的花儿有着淡淡的香味儿,月一样的太阳照在花蕊上,一只只白蝴蝶、黄蝴蝶便在葫芦花的清香中翻飞,用那长长的触须去采食那粉状的花蜜。



故乡的菜和瓜

◎河南 李广森

农谚说：“十亩田，一亩园。”农田作业除种粮植棉以外，用零零星星的小块地做个菜园早就成了故乡人的一种嗜好。只不过生活富足后的故乡人种植菜和瓜往往以自足为目的，不去专注于商品交换了。

由于环境条件的限制和生活的习惯，故乡人种植的菜和瓜品种并不多，随摘随吃的也只有大蒜、豆角、西红柿、黄瓜和洋葫芦等。

大蒜是故乡人爱种的蔬菜，也是故乡人长年累月吃菜离不开的一种。每当小麦抽穗的时候，正是大蒜抽薹的季节。这时日，故乡人常常是一家老小全去弓着腰拔蒜薹。一家人拔蒜薹时，总带着一种充盈的笑意，收拾停当，便唱唱咧咧地腌起来。

当新蒜下来之后，孩子们吃蒜瓣的模样就更有浪漫风味儿啦！你听那歌谣：“锅饼饼，蘸辣椒，越吃越上膘；好馍馍，就蒜瓣，越吃脸蛋越好看！”大人们听后会倏然生出欣喜，心安理得去咀嚼孩提时的甜蜜，忘记了一切疲劳和忧烦……

故乡人的豆角，多种在田头地尾。土壤松软，粪肥厚，豆角的

藤蔓可以恣肆地伸展开去，装点得满地青碧如诗。豆角那小巧玲珑的花朵如碧天里的星星，如翡翠里的明珠，点点团团，映衬着美的乡野。

摘下的豆角，或炒或炖，或煮或拌，均可弄出好味道。

西红柿饱尝了煦暖的阳光，那灯笼似的果实便洋溢着丰盈的红艳艳的微笑。这时候，孩子们总在菜园里玩，挤鼻子弄眼睛地脱了鞋子赶趟儿。抱着未满周岁孩子的大嫂常来这儿转一转尝尝新，腆着大肚子的二嫂也会笑盈盈地来兜兜风并顺便寻点下锅菜，婆婆、奶奶也要来这儿乐一乐聚一聚，谈点张家长李家短，儿女婚嫁、子孙前程。整个菜园便成了乐园，蛮有诗情画意的。

至于黄瓜和洋葫芦，则种在房前屋后，房顶上和院井中插上了很有乡土风味的棚架子。藤蔓将棚架爬满后，瓜棚架就成了很有特色的凉棚。在棚下可以吃饭、饮茶、纳凉、下棋，总让人清神爽心，乐趣无穷。

洋葫芦雪团般的花儿有着淡淡的香味儿，月光一样的太阳照在花蕊上，一只只白蝴蝶、黄蝴蝶便在葫芦花的清香中翻飞，用那长长的触须去采食那粉状的花蜜。

夕阳还有一杆高的时候，孩子们便乐呵呵地掐下一朵不结果的雄花，轻轻摆弄着蒂部，待蝶子趴在上面并伸出触须的时候，便猛地捏紧了花蒂，那蝴蝶就成了“瓮中之鳖”了。这种捉蝴蝶的游戏就像钓鱼，颇需要耐心和智谋，这仿佛比在夏夜捉那土里土气的蝉的幼虫更具有吸引力。再加上小伙伴的争强好胜，相互攀比，捉蝴蝶的游戏简直成了一种有声有色的体育竞赛。

假日，我回到故乡，亲眼目睹了孩子们的雅兴，便对大人们说：这种洋葫芦雌雄同株，异花授粉，授粉得靠虫媒。那蝴蝶正是替葫芦授粉的，捉多了，葫芦便结少了，就别让孩子捉了。不料，大人们竟摇摇头，说这有什么，少结几个葫芦有啥，不能为此而败了崽们的雅兴。

故乡人的“种菜哲学”就是这样,有悖科学但很称人意,如那番话语,极有情味,像三月的阳光。

也正是从故乡人种菜的哲学里,我才懂得了什么是乡人,什么是乡音,什么是乡情。

我感谢故乡的菜和瓜。

36

写家乡的瓜菜,于第二段提到大蒜、豆角等种类,以下便分类描摹,依次展开。本文的成功之处在于作者没有人云亦云地着笔栽植的辛劳和技术,而重在把每样瓜果的生长,写成一种优美的景致,因而这里有乡亲们欣赏的欢快,有他们情操精神的升华。

夜里,家家火塘边围着一大群人。熊熊燃烧的大树兜把小孩儿脸蛋烧成了红苹果,在老人们脚掌上熏出铜钱花。

家乡的糍粑

◎湖南 石磊

“嘭、嘭、嘭”,不知是隔壁邻居的槌声惊动了我家,还是我家的槌声惊动了隔壁邻居,好像整个小村都在打糍粑的槌声中颤动,摇晃,那就是我们沅陵山乡过年的前奏曲。

爸爸抡着黑里透红的大耙槌,衣服脱了一件又一件,额上汗珠亮晶晶,嘴里吐着团团白雾,那样子让人想起“扬眉吐气”。妈妈蹲在石盘旁,有节奏地揉弄着爸爸捶打的糍粑,像揉弄那无尽的乡情。

每每这个时候,隔壁的王阿婆、李二嫂、张大妈总要过门来凑



凑热闹,或是捏一团糯米饭尝尝,或是帮着做一阵糍粑。时而低声细语,时而开心大笑。像要收藏新年的秘密,又像要撩开新年的快乐。

白净净的糍粑像银盘,像月亮,也像太阳。

有的糍粑上点着四个小红点儿,听说那是四季发财的意思;有的糍粑上印着小红梅,应该说那是冬天里的春天吧。

当然,糍粑的形状不仅是圆的,还有方的。糍粑的颜色也不都是白的,还有青色的。听老人说,那象征着山里人的日子,清清白白,团团圆圆;山里人的性格,方方正正。

每到年初一,精心制作的糍粑便随着主人的“恭喜”、“发财”声走向千家万户。送走的是糍粑,打发回来的也是糍粑。整个村子成了糍粑世界。他们是在比较糯米的白净,还是比较手工艺的精巧呢?

夜里,家家火塘边围着一大群人。熊熊燃烧的大树萸把小孩儿脸蛋烧成了红苹果,在老人们脚掌上熏出铜钱花。

小孩子一口酥糖,一口糍粑;爷爷一口米酒,一口糍粑;姑姑、嫂嫂们一声笑语,一口糍粑。他们心像火一样亮,怀像糍粑一样绵。

啊!糍粑,你是乡情,你是山里人的日子——清清白白,团团圆圆……

32

观察仔细,感受独特深刻。爸爸打糍粑“扬眉吐气”;妈妈揉糍粑,“像揉弄那无尽的乡情”;整个小村都在打糍粑的槌声中颤动,摇晃——家乡丰年迎春的喜庆图跃然纸上。而且,“糍粑上点着四个小红点儿”;“是四季发财的意思”;“糍粑上印着小红梅”;“是冬天里的春天”;糍粑还“象征着山里人的日子,清清白

白,团团圆圆;山里人的性格,方方正正”。赋予糍粑许多美好遐想。

静静地品着这酒,就仿佛看到了千百年来故乡的古文化。看,故乡文化的沉淀,故乡人智慧的结晶。

故乡

◎山西 金一利

也许是因为故乡多水的缘故,故乡成了中外闻名的酒乡。

说故乡是酒乡,并不过分。旧时,几乎家家户户都会有几坛家酿。或置于橱中,或藏于地底。如果有客人来,就舀上一碗十年八年的陈年老酿,煮锅茴香豆招待他们。相信这酒香和豆香大家在鲁迅先生的《孔乙己》中就已经闻到过吧。

“摇起了乌篷船,顺水又顺风……穿过了青石巷,点起了红灯笼……斟满了女儿红,情总是那样浓……”每次听到这首《九九女儿红》,我就会情不自禁地想起故乡的女儿红。

故乡的酒样样都是好味道,其中女儿红是特优中的一种。女儿红的来历还真有一段美妙的故事呢。

据说很久以前,城内有个裁缝,他妻子快生孩子了。于是他酿造了几坛酒,待来日小孩满月之日用。可是,他妻子生了个女儿,当时的封建思想很严重,于是这个裁缝一气之下把酒埋到了后院。光阴荏苒,一晃18年过去了。女儿出嫁那天,老裁缝想到了他18年前埋在地下的那几坛酒,于是叫人掘出来,谁知,刚一打开坛口,酒香便悠悠然地飘出好远好远。大家都争着喝这酒。这酒虽好,但没名儿。于是酒席间便有人提议叫“女儿红”。

酒越贮越香,女儿红的名声也越来越大,终于成了贡品。因为

外装不太好看，人们就把它装到一种雕有花纹的坛子里，取名为花雕酒。酒香是储出来的。于是，故乡人又叫它陈酒或老酒。

每逢过年过节，家里总会有坛好酒，大家总会笑呵呵地说：“这可是家酿啊！”

每当看着这家酿从褐色的坛子里缓缓流入碗中，心中就特别高兴。那纯红的酒色中似乎满溢着醇厚浓香。好诱人啊，这酒，这酒色！静静地凝视着这酒，就仿佛看到了千百年来故乡的古文化。酒，故乡文化的沉淀，故乡人智慧的结晶。

今天，故乡的酒已经成了名酒，但它仍旧不改其朴素大方的外表，就如同故乡的人一样淳朴。

朋友，如果你有机会到我的故乡做客，好客的故乡人一定会捧出最好的家酿来招待你。到那时，你肯定会“一醉方休”的。

...

文章开篇起笔流畅自然，使人联想到吃着茴香豆，写着“茴”字的孔乙己，接着由一首流行歌曲《九九女儿红》引出了一段美丽动人的传说，道出女儿红得名及独特之处。酒纯人更纯，酒人合一，令人神往。

绿油油的、浓密的丝瓜浑然一体，不仔细地看竟发现不了它藏在那里，只有晚风吹过时，随着树叶哗啦啦的歌唱，丝瓜才羞涩地从树叶中间露出它的容颜。

老丝瓜的故事



◎湖北 张若平

春天,邻院种丝瓜,爬得满院都是,甚至越过“边界”爬到我家院内的一棵树上,高高地悬着,风儿吹过,它悠然自得地晃动着它那浅绿色的、瘦小的身躯。

入夏了,丝瓜长大了,换上了一件深绿色的外衣。后来,邻院中的丝瓜都被陆陆续续地摘走了,只有树上这条依然高悬。绿油油的、浓密的树叶与丝瓜浑然一体,不仔细地看竟发现不了它藏在哪儿,只有晚风吹过时,随着树叶哗啦啦的歌唱,丝瓜才羞涩地从树叶中间露出它的容颜。

入秋了,丝瓜的外衣变黄了,而且颜色一天天地加深,变成深褐色。同时,树上的叶子也变黄了,秋风吹过,一只黄色的“蝴蝶”在空中飞舞,像是为老丝瓜开一场告别的舞会。看到这场景,我的心底又不禁掠过一丝淡淡的凄凉。

冬天到了,狂风在呼啸。那丝瓜被肆虐的狂风刮得东倒西歪。我总担心它会被这风刮落,可每每狂风过后,老丝瓜依然平静地悬在那里,颜色愈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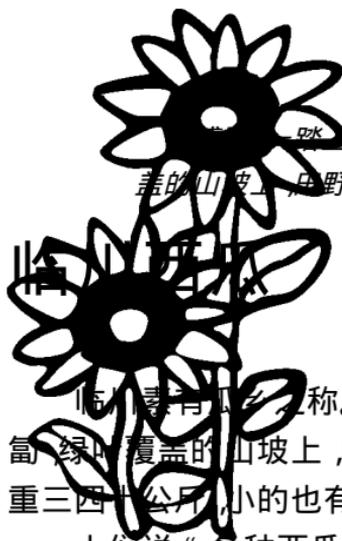
我坐在窗前,院内的树是光秃秃的,突然意识到这老丝瓜竟是冬的点缀。虽然它已苍老,干枯,但我仍固执地认为它活着,在与那自然斗争。冬天的寒风冷雪并没有把它吓倒,它依然顽强,在它那干瘪的外表下潜藏着一种深刻的美。那恰是一种饱经沧桑,历经苦难的美,一种最自然、最朴实,毫不矫揉造作的,一种令人崇敬而又心疼的美。

每天清晨,我起床后,总要打开窗帘,望一望它。于是,心中的软弱和自怜一扫而光,又充满了希望。它给我带来了一种力量,使我的心中有一股激情涌动,那是一种向上的力量,一种毫不服输的心情。我爱这种感觉,我又充满了自信:在一天的开始,我满怀喜悦地去迎接那满天灿烂的阳光和周围的一切。是它——老丝瓜教会我以温柔对待他人,以顽强对待挫折……在我生命中的每一天。

春天又到了,老丝瓜终于落了。我把它捧在手心,仔细地端详着,它那细小的纹路是它的筋骨,它那突起的脉络是它的脊梁,它那瘦骨嶙峋的身躯表明了它所经历的沧桑,仿佛在向我讲述它一生的故事,使我深深感动于它的那从一而终的顽强。站在那儿,静静地,我陷入了深深的思索……

36

本文作者按季节的自然规律顺序来写,层次清晰。对丝瓜整体描写,富有动感美,带有深深的感情状物;在揭示丝瓜内在美时,揭示丝瓜给“我的启发”。文章首尾照应,给人启迪,发人以深思。



临川大地就能看到藤蔓匍匐,绿叶覆盖的山坡上,田野里,躺着一个个碧绿滚圆国的西瓜。

◎江西 龚彦

临川有瓜乡之称。盛夏,一踏上临川大地就能看到藤蔓匍匐,绿叶覆盖的山坡上,田野里,躺着一个个碧绿滚圆的西瓜,大的重三四十公斤,小的也有七八公斤。

人们说:“各种西瓜数不清,临川西瓜头一名。”这话不假。

临川西瓜,瓜形椭圆,瓜皮淡绿,有条状鱼鳞斑纹。瓜瓢粗,沙质状,黄灿灿,味纯正清凉,是消暑止渴的佳品。

将它切开,里面便“丝丝”地冒着凉气。就是在酷热的三伏天,也使人顿添凉意;瓜一入口,立即气舒神爽。

清朝大学者纪晓岚说“凉争冰雪甜争蜜”,就是对临川西瓜的

赞誉。

特别使人青睐的是它具有独特的药用功能。元朝医学家朱丹溪在《丹溪心法》中说：

治口疮患者，用西瓜浆水徐徐饮之或西瓜皮烧灰敷之。

用西瓜翠皮烧碾内服有泄火散热作用。西瓜根煎汤，可治肠炎、痢疾，加工成“西瓜霜”，有清热、消肿作用，是治疗咽喉炎的良好药。

临川西瓜，全身是宝。瓜瓢和汁含有苹果酸、葡萄糖、维生素等多种营养成分；瓜皮切成细丝晒干，再拌辣椒酱，是上等佳肴，经加工制作而成的多味瓜子，是招待亲朋的佳品。

临川西瓜的栽培历史可上溯到宋代。有那么一个传说：

北宋年间，司马光反对王安石变法，被王安石驳得哑口无言。一次，临川县令向神宗皇帝敬献大西瓜。

司马光借机报复，向神宗皇帝奏道：“王丞相是临川人，他能知道这大西瓜里面有多少子。”

神宗信以为真，传下圣旨，要王安石当场说出。

王安石知道这是司马光的诡计，但圣旨已下，不得不说，他左思右想，突然想起一句农桑谚语，当即说道：“瓜王也，瓜重千斤，其子一也。”

把瓜切开，果然见瓜中有一颗碗口大的金瓜子。

此事无籍可考，说明宋代临川已开始种植西瓜。据《临川县志》载：临川西瓜，又名临川雪瓜，宋已引入种植。因瓜瓢爽口，汁甜纤维少，曾与河南开封瓜，安徽凤阳瓜，浙江平湖瓜齐名。“冰比霜雪甘比蜜”，是宋人对临川西瓜的赞誉。

现在，临川西瓜主要有三大品种：一是金包银瓜，为临川西瓜一绝，因皮瓢外有一金色带，内为银白色而得名；二是黑皮红瓢瓜，外皮乌黑，内瓢血红；三是绿皮红子瓜，外皮浅绿，内部金黄。

临川西瓜喜生于肥沃、排水良好的沙质土壤。宣临河、崇临河

及抚河两岸的河谷平原,大部分是沙质土壤,适宜西瓜生长。全县每年栽种西瓜都在六万亩以上,特别是七里岗等地,西瓜生产格外好。

临川西瓜栽培上要求很严,需轮作,忌连作,一般采取瓜稻、瓜豆、瓜菜等轮作,并多与生姜、辣椒等套种。瓜农还要根据气候、土壤和西瓜不同时期的生育特点,做好排水、理藤、锄草、垫瓜及防治病虫害等工作。难怪人们深有感触地说:“西瓜好吃,种瓜难啊!”

临川西瓜经过瓜农长期的培育,质量不断提高,现在又在省、地科委的指导下,加强西瓜的提纯复壮工作。

临川西瓜香飘万里,以满足人民的生活需要。

本文作者抓住“临川西瓜”的特点,按照从外到内,从古到今的顺序,对临川西瓜的形状、特性、功用、品种、栽培等作了分项说明,详细介绍了“临川西瓜”的特性和功用。把传说、诗文的引用和对“临川西瓜”栽培历史及特性的说明结合起来,既有科学性,又有文学情趣。篇末点出写作意图,使平实的说明饱含深意,读来倍觉瓜甜爽口,余香无穷。

传说乾隆皇帝南巡,途经道,闻了香气而醒神,问及左右,县令以烧鸡呈献,乾隆食之甚喜,称为“天下佳品”。

道口烧鸡



◎河南 耿园园

道口烧鸡是我家乡的特

道口“义兴张”的烧鸡历史悠久,色味俱佳,味美不腻,名扬天下。数百年来,它以瑰丽的色泽和浓郁的异香吸引着外地宾客,成为款待客宾、馈赠亲友的佳品。传说乾隆皇帝南巡,途经道口,闻到了香气而醒神,问及左右,县令以烧鸡呈献,乾隆食之甚喜,称为“天下佳品”。

我小的时候,就常听人们说什么道口烧鸡怎么好吃。一听烧鸡,我这小馋猫就流口水了,真想饱餐一顿,尝一尝那被人们赞誉的烧鸡。妈妈说有机会带我回故乡一趟,尝尝正宗道口烧鸡。那时,我还小没能如愿。也许老天助我,终于有一次跟妈妈去了故乡。坐在飞驰的汽车上,我的心里无比高兴,在车上还老想着烧鸡,就问妈妈:“到了没有,到了没有?”真是迫不及待地想品尝味道鲜美的烧鸡。下了车一看,果真有许多卖烧鸡的大声吆喝着夸耀自己的烧鸡,妈妈立即掏钱给我买了一只。我吃着家乡的烧鸡,感受到味道确实不凡,又香又嫩,吃多了也不腻。这一回可真让我大饱口福。当时因为自己年纪小,只知道吃,从来也不问这样好吃的烧鸡是怎么做成的。这个问题到现在我才去询问。做烧鸡的师傅对我说:“我送你十个字:要想烧鸡香,八料加老汤。”而后他又详述了配八味的作料的秘方及烧制要领。八料是:砂仁、白芷、良姜、草果、肉桂、豆蔻、陈皮和丁香。配料完备兑入老汤后,还得用竹篾压在锅上,使鸡不露在汤面上,然后先大火烧,后小火煨。一般来说嫩雏鸡要煮两个小时左右,两年以上的老鸡要煮四至五个小时,再捞出锅来。这样的烧鸡皮色鲜艳,造型美观,具有五香浓郁和熟烂适口的独特风味。

愿大家来我的故乡做客,品尝一下名扬天下的道口烧鸡。

文章通过描述有关道口烧鸡的历史传说和小时吃鸡的经过,

把“道口烧鸡”的色美味香渲染得淋漓尽致。尤其是坐在汽车上，不时追问妈妈：“到了没有，到了没有？”这符合儿童心理特点的传神一笔，让人未见其“鸡”而先嗅其味了。段落转接顺畅自然，介绍道口烧鸡的制作方法，自然、准确、简明。

把锅上的盖子一掀，羊肠子的香味便立即飘了出来，充溢着半条街，吸引着过往行人。

德州名吃羊肠美

各地都有自己的名吃，如南京的板鸭，保定的小肉，苏州的卤汁豆腐干，北京的烤鸭等。我们德州的脱骨扒鸡、沙瓤西瓜也早已驰名全国。另外，我们德州还有一种名吃，那就是羊肠子。

在德州，吃过羊肠子的人都有这样一种感受，那就是：第一次是闭着眼吃——怕膻；第二次是眯着眼吃——品味；第三次是瞪着眼吃——解馋。真可谓越吃越有瘾，越吃越爱吃。

羊肠子上市的盛时是冬天。看吧，街上这里一辆，那里一辆，到处都是卖羊肠子的小车，每辆小车的周围都密密地围着一圈吃羊肠子的顾客。在这里我要插上一句，别处的名吃大都在商店里卖或在饭店里吃，我们这里则不然：卖羊肠子的小贩推着长形木箱式的小车，车的前端放着碗、筷及各种汤内佐料；在中间木箱内放着一口大锅，锅内盛满热气腾腾的羊肠子。他们选好一个地方停车后，把锅上的盖子一掀，羊肠子的香味便立即飘了出来，充溢着半条街，吸引着过往行人。当人们聚拢到摊车前，小贩便会主动递给每人一个小凳，问清要吃多少，然后放好碗，用筷子从锅里夹出一段羊肠子，用一把雪亮的刀，快速地把羊肠子切成一寸左右的



山东 杨恩智

羊肠子,放到碗里,再撒些胡椒粉、味精、盐、香菜等佐料,接着从锅里舀出一勺子热汤,浇在羊肠子上面,顺手又在碗上放上一双竹筷,满脸笑容地递到顾客手里。人们接过碗,吃上一口,品品滋味,顿觉满口皆香。热气腾腾的羊肠子驱散了身上的寒气,赶走了满身疲劳,全身热乎乎的,舒坦极了。他们往往是吃了一碗,再来一碗,有的甚至带口小锅,买上一些带回家,请家人共同分享。

有一次,我在街上吃着美味的羊肠子,突然想:德州的羊肠子这样好吃,它能不能也像其他名吃那样进入国内市场呢?于是,我便好奇地问卖羊肠子的师傅,他听后笑着说:“傻孩子,羊肠子连汤带水的,怎样往外运呢?”我听后,心想:如果我以后能发明一种好方法,把羊肠子运往外地,让全国人民都能吃上我们德州的羊肠子,那该多好啊……

从吃羊肠子的感觉入手,娓娓道来,不仅写出了吃的感受,还写出了吃时的表情。对小贩招待顾客的过程进行了详写,从羊肠子的香味,到切的长短,放在碗中的方法,加的佐料,以及卖主的一连串熟练的动作都写得活灵活现,再加上顾客吃羊肠子的精彩描写,使人垂涎欲滴。

它的叶像铜钱眼大,状如铜钱。或紫色,或绿色,或紫、绿并存于一株。

野菜韵味



◎河南 殷 华

尽管上了高中,离开乡下十来年了,我却念念不忘在乡下吃过的野菜。

我的故乡在豫东大平原,我的童年就是在故乡度过的。我和我的小伙伴们,折下一小截柳枝,拧掉皮做成柳笛,嘴里呜呜哇哇地吹着,手里掂着一只小花篮,篮里放着一把小铲,到地里去挖野菜。野地里,三五成群,穿得花花绿绿的小孩子,把童年的纯真、友情和欢乐,辐射到空中、发散到春天的角角落落。

我们挖得最多的是荠菜,俗称荠荠菜,它在地里也最多,形如缩小了的、若柳叶大小的萝卜缨子,叶清绿。我们这儿的姑娘们,有时把荠菜花戴到头上,别具风采,故而有“三春戴荠花,桃李羞繁华”之俗语。斯言极是。

其次当是迷迷好了,状若大茴香棵,只是很小很柔而已,味道比荠菜稍差一点,略带甜丝丝的,梢头开黄花。小孩子们挖它的时候,还有意思地唱着童谣:

迷迷好,砍大刀,大刀快,切韭菜;
韭菜少,切腊肉,腊肉滑,切芝麻;
芝麻贵,切掉小孩脚一对。

再其次就是小虫子卧坦,通称鼠曲草,有时喊它黄花麦果,因为它开黄花。它的叶像铜钱眼大,状若浮萍。或紫色,或绿色,或紫、绿并存于一株。它有时站立,有时却是匍匐于地上的,很好挖,徒手就能拔起。

还有一种是老鹳锦,根粗,叶细长,我们喊它老鹳苔,并声言它不可吃,有剧毒,唱儿歌道:“老鹳苔老鹳苔,谁口馋,晌午吃,黑上埋。”其实它也挺好吃的,菜味浓,不过是比其他野菜苦味重些罢了。

当然野菜不仅这几种,最常见的却是这几种。挖回家后,择好洗净,用清水煮熟,放上油盐酱醋等调料,是一种风味,像炒其他蔬

菜一样炒食,是又一种风味;但最有风味的当属用面拌匀,蒸熟后油盐调好进食,既是饭又当菜,那种清新爽口即高贵名菜亦无可伦比,余香回留经久不绝。此乃农家生活之一大乐趣也!

荒年时它们能填饱人的肚子。如今粮食吃不完,人们仍然去吃它们。一方面重温往日的生活,是习惯,是留恋;另一方面也是为了改善生活,换换吃腻了鱼肉白面的口味,享受一下大自然在春天里的恩赐,这就不是城市人所能体味得到的了。

何时我才能再吃一次野菜呢?

36

文章先写挖野菜的情趣。携物结伴,天真无邪,童稚盎然;再写野菜种类的繁多。荠荠菜、迷迷好、鼠肉草、老鸱锦,形状各异、姿态万千;三写野菜特有的风味。不论是清水煮,还是炒食,或是用面拌匀后蒸熟进食,“既是饭又当菜,那种清新爽口即高贵名菜亦无可伦比”。品出了野菜的“韵味”。同时也抒发了作者对故乡的一片深情。文中适时插入俗语与童谣、儿歌,更使全文显得蕴意悠长,韵味十足。

把蒸好的豆腐箱一层一层摆在盘子里,下面多,上面少,是金字塔状。

博山名吃——豆腐箱

◎山东 曹 慧

说起我们博山的风味小吃,可真不少,像酥鱼锅、豆腐箱、八宝饭……不用说吃,就是谈起来也会让人垂涎三尺。其中最具有特

色的要数豆腐箱。

豆腐箱是在豆腐做成的小箱子里装上馅，蒸熟，配上汤做出来的一道菜。它不但好吃，而且经济实惠。既能当菜，又能当饭。

豆腐箱的主要原料是豆腐。豆腐有浆点豆腐、卤点豆腐等。做豆腐箱要用我们博山的特产——浆点豆腐。这种豆腐结实且有弹性，不易碎。卤点豆腐太软，易碎，不能用。浆点豆腐也要选老一些的。

选好料，就能做了。别看这小小的豆腐箱，做起来还挺麻烦呢。

首先，是做“箱”。先把豆腐切成长约一寸半，高和宽约半寸的长方体。然后把切好的豆腐放到七成热的油锅里，炸至金黄色捞出，把油沥干。这样，豆腐外面的一层就炸硬了。

下一步是给“箱子”开盖。这要用力从豆腐的大面里边2毫米处切开，切至四分之三处即可，留着上面一块做“箱子”的“盖”。切完之后就要把“箱子”里白嫩的豆腐掏出来，备以后调馅用。掏的时候最好用竹片，如果没有竹片，用别的东西也可以，只是不要把“箱子”掏破。这样“箱子”就做好了。

其次，是调馅。馅子可以是素馅，也可以是肉馅，可以随各人的口味而定。最好吃的一种还是用肉、海米、木耳、竹笋、葱、姜调的。把这些全剁成碎末，搅拌在一起，加上少许盐、酱油、味精，馅就调好了。

第三，是装馅和屉蒸。往豆腐箱里装馅要适量，不要太少，也不要太多，要把“箱子”装满，还要让“盖”正好盖上，不能漏出馅来。装好之后，摆到盘子里，放到锅里蒸20分钟，便可取出来备用。

第四，是配汤。取花生油半两，烧七成热，加白糖半两，炒成金黄色，再加半碗水和少许淀粉、盐、味精，就配成了美味可口的汤料。

最后,是装盘和浇汤。把蒸好的豆腐箱一层层地摆在盘子里,下面多,上面少,是金字塔状。浇汤的时候,要从盘子中间往边上转着浇,让每个豆腐箱上都沾上汤。这样,一盘色、香、味俱佳而又造型美观的豆腐箱就摆在你面前了。

我们博山的豆腐箱,不仅博山人爱吃,还成了远近闻名的肴馔。如果你也自己做一做,尝一尝的话,我想,你一定也会迷上博山名吃——豆腐箱的。

本文对“博山名吃——豆腐箱”的说明,先概述,然后按制作程序——道来,极有条理又轻松明白,很有实用价值。相信无论谁照着这一说明去做,都会做出像样的“豆腐箱”来。其根源主要在于小作者的态度不是敷衍的,而是认真为实用着想、为可读着想的。

熟了,香气四溢,吃一粒,又香又面。

家乡的盐豆

◎江苏 徐梅

秋去冬来,是女人做盐豆的好时光。

家乡人爱吃盐豆,家家争着做。鼓鼓的豆粒挑选好,洗干净,浸泡一夜便可上锅煮。熟了,豆粒黄亮亮的,香气四溢,吃一粒,又香又面。趁热装进预备好的蒲包内,扎紧,放到密封的缸里或锅里去闷。过五六天便可出包了,打开蒲包,一股霉臭的怪味直钻入鼻。倒进盆里,那又黄又亮的豆子竟被闷得又紫又暗。用手搅拌,豆粒间有很多粘丝连着,能拉得很长。可别嫌弃它,闷成这样最

好。奶奶说：“越臭越鲜，丝越长越香。”倒进缸里，加入凉开水，放些辣椒面、生姜末、盐等，搅一搅，豆粒便变成了暗桔红色。这样，新鲜盐豆便做好了。

刚做好的盐豆特别好吃。红红的辣椒，脆生生的姜末，长而扁的豆粒，散发出阵阵香辣味。挟上一粒吃，香辣咸甜全有，老人、小孩都喜欢吃。

新盐豆颜色鲜正，味道美，但不能长久保持，容易变坏。于是，人们便多放盐、用报纸、黄泥密封缸口，这样能保持一年，再吃，便叫它老盐豆。吃时，你会发现色泽那么鲜艳，竟比新盐豆还有醇味。

单吃盐豆，时间长了就会腻，于是，人们就变着花样吃。加上食油放在锅里蒸，便成了“油盐豆”；拌上花生、芝麻在阳光下晒，便成了酱，加水，反复地晒，便成了“老酱”。村里人叫它“老香”，吃白水面条或炒冬瓜时，它是最好的调料；多费点事，切些葱、辣椒，用鸡蛋炒更有味。想省事，剥几棵大葱，摘几个辣椒揉在盐豆里，吃煎饼时一根一根慢慢地蘸着吃，又香又辣，一会儿头上就能辣出汗。

这些年，村里人生活大有改善，吃盐豆也很讲究。吃过几十年盐豆的老人十分感慨地说：“穷，炒不起菜，才腌它、闷它；现在炒得起菜，还忘不了它，还想吃它。”村里从台湾回来的一位老爷爷，临走时带了满满一坛家乡的盐豆。他说：“在那边，忘不了它。”是的，谁能忘呢？那些饱经艰苦、累弯脊梁的乡亲，那些漂泊在外、情系黄土地的家乡人，谁能忘记这浸透着浓郁乡情的盐豆呢？

这就是家乡的盐豆，普普通通的一道小菜。

50

材料的选择不在乎大小，关键是主题的挖掘和情感的投入，小

中可以见大,真情足以感人。《家乡的盐豆》一文却对“普普通通的一道小菜”寄寓了对家乡的一片深情和厚意。从挑选豆粒、浸泡蒸煮,到封闷、保鲜;从做法到吃法,娓娓道来,介绍详细具体,情调亲切感人。文末写到临回台湾的一位老人特意带走一坛家乡的盐豆,更把文意推向一个高的层级,表达了对家乡、对祖国的深挚感情。





蜡烛的联想

.....你看,轻风吹过,柳条迎风摇摆,那不就像绿色的浪潮一样吗?那秒针“嘀嗒,嘀嗒”的声响,不又仿佛黄莺在树上婉转地唱着歌吗?

读写指导

日常生活中,到处都有物品,如生活用的床、椅、桌、柜、小闹钟、小台历、小台灯、小茶壶、小茶杯等,学习用的书包、笔、文具盒等,还有工艺品、花瓶、玩具等。如果我们把它们逼真地描绘出来,一定会很有趣的。那么,怎样写小物品呢?

一、写它的来历,是自己制的,还是别人赠的;是买的,还是祖上留下来的,可简单交待清楚。

二、抓住特点对物品的外形进行描摹。如大小、长短、方圆、颜色等,还要写它的质地,是什么做的,内部结构怎样。

三、安排好描摹的顺序。一般按空间顺序,从外到内,或从上到下,从左到右地写的。具体用什么顺序,要根据具体物品具体选用。

四、简要介绍物品的用途,并要把重点物品的外貌和内部构造写具体、写生动、写形象,不能像写说明文那样只是说清楚就行了。

狮的后腿略微卷曲,前腿向前伸着,张开大口,怒目圆睁,一根钢鞭似的尾巴,曲卷在臀部。

卧狮

◎北京 何学敏

我们家有一件泥塑上釉的精制工艺品,塑的是“山中之王”——卧狮。

这件工艺品,高达一尺,长约五寸。一只昂首仰视的雄狮横卧在一块峥嵘嶙峋的岩石上。狮的后腿略微卷曲,前腿向前伸着,张开大口,怒目圆睁,一根钢鞭似的尾巴,曲卷在臀部。狮子的整个身子都是白色的,发出微微的银光;下面的岩石是青绿色的,和白色的卧狮形成对照。

狮子的头部长约三寸,头上的毛发一绺绺的清晰可辨。有的曲卷着,像一根根的银钩;有的四散着,像朵朵盛开的花瓣。狮子前顶和下巴的毛都略向后飘,似乎正清风吹拂。在狮子的长发中,隐约可以分辨出它那一对蒲扇似的耳朵。狮子的双眼怒视前方,眉骨略微凸起。它张开大口,露出獠牙巨齿,显出一副威严难犯的神情。

狮子的身子较短,和头部大约一般长。中间部分向外突出,还可看出一根根的肋骨。狮子的身躯,十分光滑。它的两只前腿向前伸着,利爪紧收,前部向下弯着,有一只爪子已越出了岩石,悬在空中。两只后腿曲卷着,右边半跪,左爪完全被身子盖住,使身子的那一部分微微高起。它的尾巴卷曲在背上,尾端特大,像钢鞭的头缨一样。

狮子下面的岩石,像天上的一朵云彩一样,又像力负万钧的石基,有力地衬托出雄狮的威严。

整个工艺品,显得是那樣的奇异美妙,不能不令人惊叹不已。

与自然对话

文章短小精悍,语言生动优美,将卧狮这一个“死”的工艺品写得惟妙惟肖,生灵活现,如窥其全貌。这都有赖于作者厚实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

在那红黑相间的钟体里面,住着兄弟三人,他们都穿着一身银白的服装。



小闹钟

◎江苏 顾颖

爸爸从日本给我带回一个小闹钟,我把它放在书桌上,仔细打量它。嗨!真是个可爱的小家伙!

这只小闹钟是长方形的,外壳为红色,后背为黑色。钟面上有一层透明的玻璃盖,钟的身体下面还有两只“小脚”呢。

在那红黑相间的钟体里面,住着兄弟三人,他们都穿着一身银白的服装。老大叫时针,是三兄弟中最矮的一个,也是跑得最慢的一个;老二叫分针,他的身体比大哥要高一倍,跑的速度也快得多;小弟弟名叫秒针,别看他最小,可长得又高又瘦,跑起来却一马当先,一分钟就能跑一圈。只要“饭菜充足”;“吃得饱饱的”,兄弟三人总是马不停蹄地跑,从来不知疲倦。他们三兄弟又是那样遵守纪律,各自按规定的步伐前进。每到12点,兄弟三人就团聚了。但是,他们欢聚的时间只有一秒钟,实在太短暂了!可是为了集体的利益,他们只好相约在12小时以后再见面。真是时间不等人啊!

小闹钟每天都陪伴着我,早晨它提醒我别睡懒觉,夜晚又催促我按时睡觉。临睡前,我总要去亲亲它,给它上好发条,让它尽量吃饱。第二天早晨它就会准时发出信号,呼唤我。声音由慢到快,由轻到响,嘟嘟、嘟嘟……如果我没听见小闹钟的“呼叫”声,它就会大发雷霆,不停地继续大叫,而且叫得更急更加响亮,一旦我醒了,轻轻地按它一下,它就立刻又变得安静和温柔了。

渐渐地,小闹钟成了我不可缺少的好伙伴,它每天选派给我最标准的时间。它使我的生活也变得有规律、有节奏了。我真要好好感谢它啊,可爱的小闹钟!

36

作者运用拟人化的写作手法将小闹钟描写得活灵活现,栩栩如生。如:“小弟名叫秒针,别看他最小,可长得又高又瘦,跑起来却一马当先。一分钟就能跑一圈。”“如果我没听见小闹钟的“呼叫”声,它就会大发雷霆,不停地继续大叫……”等,让人读起来有滋有味。

它左手“左”手“右”手”举起放到脸上,做着一个个立正敬礼的动作,真像一个新兵,惹人发笑。

小兔子



◎福建 齐凯

我平时喜欢收藏一些小工艺品,我把它们陈列在那个带玻璃门的书架里。这些工艺品当中,我最喜欢的要算那个小兔子。这个小兔子大头小身子,就跟古代传说中的玉兔一样洁白无瑕。

这个小兔子是我在小学时的游艺会上得的奖品。整个小兔从头到脚高不过一手掌。两只长长的大耳朵竖在头顶,并排指向天空,耳朵是粉红色的。头大大的,圆圆的,宽大的前额向前突起,占去了整个面部的四分之一,一双大眼睛嵌在了眼眶里,通红通红的圆眼睛放射出光。向上挑着的睫毛末端有些弯曲,配上很大的眼睛,透出了几分机灵。它的脸部很丰满,脸的两颊呈现出一团金黄色的火焰,一看就是一只活泼好动的小淘气。小兔的鼻子是圆球形的,顶部勾出一条红线。嘴角压成了一个小红点,下颌圆圆的,五官配合得恰到好处,处处透着天真和稚气。大耳朵后面有一个二厘米长的小口。小兔的身体是个半球形,一个天蓝色的领结恰当地佩带在小兔头和身体的连接处,这给小家伙增添了几分风度。再把它转一百八十度,就可以看到它的短得出奇的尾巴,也许是由于兔子的尾巴长不了,所以它才总是把尾巴藏在身后。小兔的两“手”极短,不及身体的二分之一。它左“手”下垂,右“手”举起放到脸上,做一个立正敬礼的动作,好像一个新兵,惹人发笑。在这个小小的储蓄罐上,处处都可以看出设计者的巧妙用心。比如,小兔的那个大肚子,既增加了风趣,更重要的则是增加了钱罐的容积,一个个的硬币就这样积少成多地在里面。

我小的时候,总是把一些零花硬币投入小孔,这样日积月累,装满了就存进银行,于是从那时起,我有了存款。自从小兔走进我的新天地,它就成为我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伙伴了。从我的各种各样的收藏品中,我一眼就可以看见这个笑眯眯地向我立正敬礼的小白兔,你说,我怎么能不喜欢它呢?

52

文章开篇讲述了“我”在收藏的小工艺品当中最喜欢“小兔子”。接着简单地介绍了小兔子的来历,后用大量的篇幅介绍了

小兔子的外形特点、大小以及颜色,结尾点明主题——“小兔子”的作用及“我”喜爱的缘由。全文字里行间都渗透着浓厚的挚爱之情。

如果有一个人降薄雾,那么它在雾的围绕下,幽幽的定会成为飘渺的梦境、仙境……

我喜爱的一个艺术盆景

◎广东 武娜

在我家的窗台上,端放着一个小巧精致的盆景。它有着不凡的格调与高雅的气质,因此,它非常引人注目。

在一个古香古色的雕花托盘上,立起一尺来高绿茸茸的一座小山。据说,这小山是用吸水石制成的,只要每天往小山上浇水,那些绿茸茸的植物——苔藓,就会常盛不衰,使每一个看到它的人,都感到像置身于生机勃勃的绿色世界。这是一座春天的小山。峰顶、岭上、半腰,无不被绿所点缀。别具匠心的是,在两峰之间,悬空架起了一座玲珑的红色石桥,红绿相间恰到好处。半山腰处,被一角红色小亭装点着,亭上还用泥塑了一个古代的书生,更增添了人们对这小山红亭的兴趣。小亭的四角涂成黄色。小巧的红亭内,那书生身着长袍,双手倒背,似乎正在吟诵着精美的诗篇,他也许和我一样,深深陶醉在小山中。在托盘中放些清水,水下洒上一层细细的白砂,这样,有山有水,山水相依,更突出了整个盆景的恬静、幽雅、古朴之美。

这就是我所喜爱的艺术盆景,它的布局极其简单,然而就是这郁郁葱葱的青山,清澈见底的绿水,小巧玲珑的红色亭桥,把整个盆景饰得美不胜收,让人看了舒心平静。这比那些靠奇花异草装

点的盆景不知要好多少倍。它默默的,不以艳丽取悦于人,然而当人们一看到它时,就像亲自来到了山水之间,领略着奇峰秀石,青青碧水的自然之美;它仅仅是一个盆景,然而它让人感到汇万物宇宙于一盆,是一个童话诞生的地方。我总是想,如果有一天天降薄雾,那么它在雾的围绕下,幽幽的定会成为飘渺的梦境、仙境……

这就是我所喜爱的艺术盆景。它多年来一直陪伴着我,也美化了我的生活,但它的诞生是与艺术家的灵感和他的那双巧手分不开的,是他们为我们的精神生活增添了高雅、丰富的内容。我想,将来定会有更多更好的艺术盆景诞生,那时,人们会得到更多的艺术享受。

32

文章语言优美隽秀,观察细致入微,对艺术盆景的描写惟妙惟肖、逼真诱人,让人不禁想一睹芳容。

茶杯上圆下瘦,如同一个大头娃娃;漆壶叉腰,一手长伸,像个得胜的将军。如果把它们放在一起,我又觉得它们像是母子。

一套茶具

在我家的桌子上摆着一套精美的茶具,那是妈妈的得意门生特意从江西景德镇带来的,因为它来自那充满盛名的“瓷器之乡”,所以家里人十分珍爱,我也十分喜欢它。

这套茶具拿来的那天,我曾经细细地数过,共有四个茶杯,四个小盘,两个搪缸和一个茶壶。茶杯上圆下瘦,如同一个大头娃



浙江 徐庆文

娃,茶壶呢,一手叉腰,一手长伸,像个得胜的将军。如果把它们放在一起,我又觉得它们像是母子。

远远看去,这套茶具像一顶玲珑剔透的小帐篷。你看,那高高的壶盖不就是帐篷尖吗?那矮墩墩的茶杯围成一个圆形,不就是帐篷四周的围子吗?

走近细细观赏,白瓷茶具洁白中透着晶莹,明亮中似乎能看见雪的踪迹。如果走近,你还能从杯中或托盘里找到你的影子。

这套茶具的每一件上面都有一幅画,而且完全相同,只不过大小不同罢了。那是一个乡村姑娘,她头发微微发黄,身穿淡蓝色的衣裙,朴素的穿着也显得格外庄重。她盘腿坐在石凳上,腿上架着一张古筝,手指好像在古筝上划动。在她的背后是矮矮的栅栏,淡黄色的小花一簇簇、一丛丛,多美的一幅画啊,它好像有着野花的芬芳,泥土的清新,使我越看越爱看。在每件茶具的边上,都描有一道金边,好像要圈住那要流出来的田园气息,要锁住那姑娘弹出的动人乐曲。

可是它圈不住,也锁不住。一次,我偶然发现那瓷器撞击的声音是那样动听、清脆、响亮,似乎还有一种回声久久地回荡在我心里。

由于父母的珍爱,这套茶具很少使用。但凡使用,家里的气氛便不同往常。在中秋之夜,全家团聚,摆上这套茶具,就着月光,茶具发着白色的光,气氛宁静和谐。在春节晚上,摆上这套茶具,茶具印着窗外的烟花,忽红忽绿,气氛欢乐而又热烈。

我喜欢这套茶具,不仅因为它有洁白的颜色、动听的声音和它带给我家的欢乐,更因为它有一种气质。当它静静地放在桌子上时,我觉得它可以画一幅静物画,我几次尝试,总是未完就撕掉了。大概是因为我缺少那种庄重、优雅的气质吧!

然而,我也因此而更爱这套茶具了。

文章层次清晰明了,结构井然有序,语言朴素平实,值得一读。



火焰调节着光线的明暗,短短的蜡烛在月光下留下了长长的影子,晃动的火焰也在桌面上投下了一个淡淡的小圆。

蜡烛的联想

◎北京 李 晋

又停电了,亮堂堂的屋子刹时变得一片漆黑。窗外的月光泻进来,却只将靠窗的方寸之地弄得半明半暗。安静的楼道顿时嘈杂起来,许多支手电筒的光柱从楼下照到上面,又从楼上射到楼下,交织成一张网。

我没有慌乱,从抽屉里摸出了几截蜡烛头,又摸到火柴。我有些得意我的先见之明,虽然只是几小截蜡烛,却也能支持一会儿了。

黑暗中跃起了一簇火苗,屋子里亮了起来,却是朦朦的,什么都能看到,却又那么模糊,跳跃的火焰调节着光线的明暗,短短的蜡烛在月光下留下了长长的影子,晃动的火焰也在桌面上投下了一个淡淡的小圆。随着火苗的摆动,那圆也有节奏地移动着,烛芯旁已经熔化的蜡油,被火光映得泛起了光亮,一滴一滴的滴下,无言地消磨着自己有限的时光。

忽然,一阵风从窗缝中钻进来,摇摆不定,顺着风势伸展着,引得屋里东西的影子也左摆右摆,忽明忽暗的房间给人一种寒气袭

人的感觉。微弱的火苗顽强地抵抗着风的摧残,拼命地稳定着自己。终于,风走了,没能带走火苗,它们仍在燃烧着,屋里又恢复了一幅宁静和谐的景象,空气仿佛凝滞不动了,只有那鲜红的蜡油还在不断的滴着,在桌子上筑了一个圆台。

望着这些离生命之限不远的蜡烛,我想到了很多,最先想起的却是和蜡烛似乎一点联系也没有的太阳。白天,世界被太阳主宰着,它毫不吝啬地赐给我们光和热,使我们得以生存,如果没有太阳,世界将会怎样?不可想象。黑暗中艰难的摸索,将是一种什么样的心情,我们没有尝试过,也不想去尝试。有了阳光,山川、河流才有光彩,花草树木才有生机,人们才有着春耕的期望和秋收的喜悦。清晨,旭日东升,驱走了黑暗,带来了一片生机,那是太阳在燃烧自己,把自己的生命奉献给世界和人类。“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唐代诗人李商隐的诗句给了蜡烛一个极高的评价。蜡烛是无私的,自古以来谁都这么说。的确,蜡烛的一生是无私奉献的一生,它是平凡的,又是伟大的,它默默地燃烧着自己,消耗自己的生命,毫无怨言地贡献着自己的光和热,烛光尽管微弱却能给人们在黑暗中带来温暖和光明,能鼓起人们的勇气。去战胜黑暗迎来明日的光明。

我又想起我们的老师,奋战在教育战线的战士们,他们也正像这一支支的蜡烛,燃烧自己,照亮别人。是他们把我们这些稚童从无知引向成熟,从黑暗中的盲目引向光明的大路。我们的成长无不倾注着他们的心血。一批孩子送走了,又一批孩子被送来,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他们无怨无悔,以自己做梯,让我们踩着他们的双肩去攀登科学的高峰,实现未来的理想。他们永远是留在我们心中的蜡烛。

很久以前,在电灯还没有发明之前,蜡烛便成了黑暗中光明的守护神,每逢夜幕来临,家家的窗户上都会映出蜡烛的光亮,那些莘莘学子们,不也是在蜡烛的陪伴下刻苦攻读,度过一个个漫漫长

夜吗？尽管它的火苗是微弱的，尽管它不如灯光那样明亮。但是，有谁能说它比太阳付出的少，又有谁能说它的贡献不如电灯？

太阳宏大无比的奉献，蜡烛细微弱小的付出，它们的本质不都是一样的吗，不都是不能互相替代的吗？

烛光逐渐地暗了下去，屋里又趋于一片黑暗。我知道，它们走到了生命的尽头。我望着蜡烛的余光，觉得它对于黑暗中的人们来说，就仿佛垂死的人盼望的一线生机一样宝贵。诗人艾青说：“即使我是一支蜡烛，也应该蜡炬成灰泪始干，即使我是一根火柴，也要在关键时刻有一丝闪耀，即使我们死后尸骨都腐烂了，也要变成磷火在荒野中燃烧。”肖楚女也说：“做人要像蜡烛一样，在有限的一生中，有一分热，发一分光，给人以温暖。”

奉献者是快乐的，奉献者是幸福的，他们以自己的平凡，以自己的无私，为生命谱写了一曲奉献者的赞歌。我也愿做一根蜡烛，为人民，为祖国奉献所有的光和热。

终于，蜡烛走完了它的生命旅程，恰巧就在蜡烛即将熄灭的同时，来电了……

304

一次偶然的停电，“我”点燃了蜡烛。蜡烛虽然短小，但却在停电之后给“我”带来了光明。看到眼前的蜡烛用极限的生命顽强地与风作斗争，用微弱的烛光给人们带来一丝暖意；“我想到了很多”，首先联想到了太阳，太阳白天主宰着世界，它毫不吝啬地赐给人类光和热，万物因为有了阳光而充满生机，它的贡献宏大无比。但蜡烛与太阳的本质是相同的，尽管它的火苗微弱，尽管它不如太阳那么明亮，但蜡烛是用自己的生命毫无怨言地奉献着，谁能说蜡烛的贡献不如太阳？继而又联想到那些甘为人梯的老师们，他们一生默默无闻，无私奉献，勤勤恳恳地工作在平凡的岗位上，

他们就是蜡烛,燃烧自己,指引别人。作者通过写蜡烛,用太阳作比较,从而赞美了那些从事平凡工作的人,正是他们平凡的劳动,给别人创造了机会,才会有辉煌的成就。他们的精神是伟大的。

全文联想自然、丰富,状物能突出其特点。

鸟头扭向右,它的眼和嘴是由鲜红色塑料做成的,嘴稍稍开启,像是在婉然悄语。

绒制花鸟



暑假,也迎来了我的生日,吴坚和许绮送给我一件礼物。一接过它,我就被它那绚烂缤纷的色彩和新颖别致的造型吸引住了。

这是一件绒制花鸟。全部原料也不外是绒和小铝条。花和鸟由一个矩形塑料盘托着。盘子边有一棵只有约三厘米高的桃花树,树干由铝条折成,外面包着一展蓝靛色的纱纸。树上有三条分枝,分枝上挂着两个含苞欲放的花蕾。花蕾中心由铝条撑着,外面是绒,染有白、红、蓝三种颜色。树顶停伫一只小鸟,全身着黄,拖着两条长长的尾巴。可以看得出,这是黄鹂鸟。鸟头扭向右,它的眼和嘴是由鲜红色塑料做成的,嘴稍稍开启,像是在婉然悄语。盘右边也有一棵桃花树,它比左边那棵高得多了,约有七、八厘米高,也只有三条分枝,但分枝上却花团锦簇,充满了春的气息。当然喽,梅花是以“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为美,桃花却是以“千朵万朵压枝低”为俏。

右边的树顶上也栖息着一只黄鹂鸟,颜色、样子皆同左边那只一样,只是颈向左扭。两只黄鹂对望着,似乎正在和唱着,使人不禁想起了一句诗:“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

全件制作没有花太繁杂的工夫,但却设计得当,左右对衬,一高一矮,一疏一密,特别是那两只和应对唱的黄鹂起了画龙点睛的作用。工序虽不多,制作却要小心翼翼。那只只有句号大小的鸟眼和一颗颗米粒大的花蕾镶嵌时难度很大,尤其需要小心。看到它,我就领悟到做什么事都要耐心细致的道理,特别在我倦怠的时候,望到它,精神就不禁为之一振,因为它代表着春天,而春天总是给人以奋发向上的动力的,同时,细致的工艺给我一种心灵的启迪。

36

作者在文中对朋友送给自己的生日礼物——绒制花鸟,作了详细地介绍,生动地描述。

文章先总体介绍了绒制花鸟灿烂缤纷的色彩和新颖别致的造型。然后从用料、色彩、形状、造型四个方面具体介绍说明绒制花鸟的各个组成部分。介绍中运用了列数字、打比方的说明方法,增加了说明的准确性。此外,文章还大量引用古诗文,增加了文章的生动性,这就让读者对绒制花鸟有了一个全面的了解、深刻的印象。

全文采用总——分——总结构的形式来写,语言流畅,结构紧凑,字里行间都流露出作者对绒制花鸟的喜爱之情。

它只有一个拇指肚那么大,长着一对红红的眼睛。

瓷兔



◎安徽 吴音

兔子是人们极为熟悉的一种动物。我自幼生长在城市里,看见活兔子的机会并不多,因此也不特别关心。但是,对我家里的瓷兔我却别有一番感情。

我家的小瓷兔是真正的景德镇瓷器,这还是我爸爸去江西出差的时候买来的。它只有一个拇指肚那么大,长着一对红红的眼睛。那两只长耳朵,微微地向后面翘着,一张三角形的脸,也笑得张开了。那条短短的小尾巴,向上撅着。两条前腿半趴在地上;后面的一条小腿微曲着,而另一条则蜷曲着缩在空中,看它那样子,就好像在等待着人们去抚摸。

小白兔浑身雪白,只有那向后翘着的耳朵上面透着一点淡紫色,好像透明的一样。瓷兔釉色好,洁白如光,谁见了都要称赞一番。

但是,一场横祸飞向了这个可爱的动物。有一天,我跟妹妹闹着玩儿,由于一时不慎,我左手一甩打在小白兔长长的耳朵上。它的耳朵让我给打掉了一只,小白兔只剩下一只耳朵。我心里极其难过,幸亏小白兔的耳朵让妈妈用胶给粘上了。但是直到现在,一看到小白兔那受过伤的耳朵,心里就很不好受,觉得对不起它。

从那以后,我再也不在家里和小妹妹打闹了。

36

文章对小瓷兔进行了绘形绘色的描摹,有动感。更值得一提的是文章给人的启示。“由于一时不慎,……,耳朵让我给打掉了一只”;“从那以后,我再也不在家里和小妹妹打闹了。”多好的孩子!



它站在绿色的木垫上,后腿着地,前腿腾空,身子直立着,像一支离弦的箭,冲破重重迷雾,射向远方。

我爱我的小白木马

◎湖南 王 霄

我爱我的小白木马。我爱它那勇往直前的神态,我爱它那力争上游的精神,我爱它那拼搏向上的勇气。这神态,这精神,这勇气,无时无刻不鼓舞着我奋发向上。

这匹木马就放在书架上,我每天都要望一望它。它那健美的体姿,大无畏的神态给我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它站在绿色的木垫上,后腿着地,前腿腾空,身子直立着,像一支离弦的箭,冲破重重迷雾,射向远方;它膘肥体壮,披着一身闪闪发亮的银白色鬃毛,像一头威武健壮的雄狮,在广阔的原野上狂奔着,一刻不停地驰骋着;它高高地昂着头,双耳直竖,两眼凝视前方,一声“嘶叫”所向披靡,与自然界作着顽强的斗争,在逆境中搏击,奔向美好的未来。

我深深地爱着白木马,因为它的身上汇聚了我许多汗水,汇聚了我许多心血。它锻炼了我的意志,增强了我克服困难的决心。

那是去年暑假,爸爸从上海出差归来,给我买了份《实体模型——木马》的工作总图。这正是我梦寐以求的呀!望着那骏马图,我高兴极了,简直要跳起来了。很快地,我备好了料,按照工作图的要求画好线,开始精心制作。不用说那精巧的马头和那稠密的马尾,单单那一条小小的马腿都要付出九牛二虎的力气。我挫呀,削呀,废寝忘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流了多少汗水,腰也酸了,手也疼了,木马总算快做成了。不料,这时倒霉的事情发生了——一条腾空的马前腿断了。这一下,对于我来说可真像天塌了一般。偏偏那条马腿又很细,修起来,是很困难了。我真感到扫

兴,也很难过。望着那匹马,它好像在那嘲弄我:真没出息,遇到一点挫折就后退!

我轻轻地用手扶着,对上马腿,看着它那大无畏的神态。我下定决心连夜把它修好。终于,一匹骏马在我的面前“腾空而起”了!它像是在对我点头微笑,围着我撒着欢地蹦跳着。我高兴得忘记了疲倦。这时,我仿佛看见一匹骏马,在平川上飞驰着。它时而疾驰,时而缓走,时而引颈长嘶,时而翻山涉水,终于踏进了一个光明美好的世界,高昂地抬起头。

一年的时间过去了,这匹骏马已经有些发旧了,但它那永不停歇、奔驰向前的神态却总是激励着我迎着困难,胜不骄,败不馁,奋勇前进,克服一个个困难。在它的身上,我似乎看到了我们民族的精神——奋发向上,永不停歇。

Sc...

文章开篇说明热爱“小白木马”的原因,继而描绘了小白木马的外形,并通过想象,表现出小白木马驰骋千里,高亢嘶鸣的情景,使静态的物变为动态。接下来回忆了自制小白木马的艰难过程。修好后的小白木马通过想象又由静变成动。行文波澜起伏,结尾以小见大,深化了主题。

一双亮晶晶的大眼睛镶嵌在圆胖的脸上,显得十分有神。

可爱的“小熊猫”



◎湖北 李 敏

在我家书柜的玻璃窗里,摆放着3只可爱、逗人的陶瓷小熊猫。这3只小熊猫多像一家呀!稍微大一点儿的那只是熊猫爸爸,中等个儿的那只是熊猫妈妈,最小的那一只当然就是熊猫宝宝了。

这3只小熊猫长得矮胖矮胖的,又大又圆的脑袋上竖着两只黑黑的半圆形的小耳朵。一双亮晶晶的大眼睛镶嵌在白白胖胖的脸上,显得十分有神。前胸和黑的四肢,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你看,熊猫妈妈把两只前肢放在嘴下面,像是刚刚吃饱饭,在悠闲地吹笛子。熊猫爸爸把前肢放在嘴边,好像准备随着笛声吹口哨。熊猫宝宝呢,两只前肢搭在一起,托着腮帮,可能是在入神地听着那美妙的音乐。瞧它们那样子,可真逗人喜爱!

我每天放学回家后,都要先看一看这3只可爱的小熊猫,看着看着,我不由想起了我国的大熊猫。大熊猫是我们国家的国宝,它曾经多次作为和平友好的象征到国外去,促进了我们国家和其他国家之间的友好关系。现在,我国的大熊猫已经非常稀少了,我们就应该更好地保护大熊猫,不使大熊猫绝种。

想到这里,我总要更仔细地看一看、摸一摸这3只小熊猫,真是爱不释手呀!

30

短短的一篇文章,既细致地描摹了三只“小熊猫”,又由三只小瓷熊猫联想到我国的国宝大熊猫,提出了大熊猫的保护问题,升华了文章的主题,表达了作者的爱国之情,难能可贵。



只见一根根柔软的柳条在爷爷手里上下翻动,像活了似的,看得我眼花缭乱。

驰名中外的固安柳编

◎湖北 尹晓刚

家乡的柳编工艺品以编工精细、造型考究、品种繁多、质量优良驰名中外。

固安柳编具有悠久的历史,始于明朝永乐年间。现在不仅生产自用的一些产品,而且生产花篮、茶几、宫灯、动物等造型美观的家庭陈设品和日用品,品种规格达700多个,不仅内销各地,还远销美国、意大利等37个国家和地区。

在我的家乡,小至十几岁的顽童,大至七八十岁的老人,几乎人人会柳编。一根根柳条,看起来没什么用,可一到我们家乡人的手里,经过能工巧匠的编织,就成了一件件美丽的工艺品。有小巧玲珑、花样繁多的花篮;有造型新颖、制作精致的宫灯;有活灵活现、惹人喜爱的各种各样动物造型,还有许多是我叫也叫不上名字的。

一个夏天的夜晚,皎洁的月光透过院子里的大柳树,把点点银辉洒在地上。吃过晚饭,爷爷坐在台阶上,把剥去皮、经晒干后再泡湿的柳条拿在手里编织。只见一根根柔软的柳条在爷爷手里上下翻动,像活了似的,看得我眼花缭乱。一会儿工夫,一个大约高35厘米、长65厘米的柳箱就编成了。然后,爷爷又用他那灵巧的手,在箱子前边中间部位安上了扣吊,在扣吊两边又画上了两朵美丽的牡丹花,在箱子上面又画上了两只象征吉祥的喜鹊。这样,一个既美观又实用的柳箱就做成了。听爸爸说,柳箱是这里姑娘出嫁时必送的嫁妆。这样美的编织品,一定会给婚礼增色不少。

以前,家里靠爷爷用柳编糊口度日。后来,实行了改革开放政

策,家乡的柳编有了用武之地,家乡人民靠柳编走上了富裕之路。现在柳编已经走向了世界,为国家换取了大量外汇,支援了国家建设。

柳编是家乡人民的自豪和骄傲。我热爱家乡的柳编,更热爱家乡的人。

36

文章先对固安柳编做了全面的介绍,恰似全景镜头,然后又对爷爷编柳箱的情景进行了细致的描绘,恰似特写镜头。选材有点有面,点面结合,描述有详有略,详略得当。另外,文中把夏夜的景色美和爷爷的劳动美有机和谐地配置在一起,形成了优美的艺术境界,对突出主题有很大的作用。

通身是透明瓷做的。用手摸摸,有一种清爽润滑的感觉。这种感觉从指尖立即传遍全身,真够舒服的。

小台灯



河北 于盛兰
我见过各种各样的台灯,有的像灯笼,有的像金鱼,还有的像个玉米棒……真是品种多样,千奇百怪。不过我最喜欢的还是吴阿姨家里的那盏娃娃台灯。

那台灯高约一尺左右,最宽处只有三寸半光景。通身是透明瓷做的。用手摸摸,有一种清爽润滑的感觉。这种感觉从指尖立即传遍全身,真够舒服的。

台灯的造型是一个亭亭玉立的金发女娃。灯罩是小姑娘手中

打着的一把粉红绸子的阳伞,上面印有“Made in China”的字样。伞的周围有一圈白色花边,花边上还印了一朵朵淡黄色的小花,细细的茎,薄薄的小小的花瓣,看上去精致极了。小伞遮住了小姑娘的后脑勺,从背面只能看到那垂到腰间的金色卷发;从侧面能見到从耳边下垂的蓝色的“钻石”耳环;从正面可以瞧见小姑娘正微微抬着头。她的额头高高的,宽宽的,眉毛细细的,浓浓的,像两弯新月。那蓝蓝的、深深的像一泓清泉的眼睛,在调皮地望着你,似乎在质问:“你怎么老是看我呀?”她那泛红的脸颊中央长着一个挺直的小鼻子。红红的樱桃小嘴,微微鼓着像在吹泡泡糖。

小姑娘穿一件柠檬色的“T恤”,上面印着“FUN”,下身穿了一条牛仔的背带中裤,裤子上有好多小口袋。再往下看,只见小姑娘脚上穿了一双白色的翻边袜和一双黑色的平头小皮鞋,看起来显得又时髦又雅致。

她站在一个圆盘上,活像服装店门前的小模特儿。如果放到工艺美术展览会上,真是一件玲珑剔透的出色展览品。

如果你再细心看看,小姑娘站着的圆盘上有一小孔,导线从她的脚下伸进,通过脚、腿、腹、胸一直到嘴。那小嘴儿撮着,吹出了一个大大的泡泡,那泡泡就是灯泡啊!小姑娘的伞把子上有个开关,一安开关,“啪”的一声,“泡泡糖”就会光芒四射!

看!这盏小台灯是多么玲珑精巧,多么美丽可爱啊!

这是一篇状写小台灯的₅₄文字。作者以比拟的修辞手法,对小台灯进行了形象逼真的描摹。如:“台灯的造型是一个亭亭玉立的金发女娃。”“那小嘴儿撮着,吹出了一个大大的泡泡”等等,把一个静物——小台灯写得顾盼生姿,读来饶有趣味。



再看他身旁的韩湘子，正低头吹起长笛，一副凝视入境的样子。

八仙过海

◎天津 朱丽娟

天津艺术博物馆中收藏有泥人张的许多彩塑精品，其中有一组“八仙过海”。

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是这样一幅画面：在滚滚海浪之中，一只载着八仙的龙舟正在昂首向前。那龙舟半米长，六寸宽。船首的龙头，张着血盆大口，眼露凶光，张牙舞爪，可谓威风凛凛。船帮上的龙鳞银光闪闪。

往船上，看，在船首而居前的是身穿淡蓝色官服，头戴乌纱帽的曹国舅。他背向龙头，侧身对着大海，盘膝而坐。左手高抬着，敲动云板儿，右手手腕微微抬起，想用鼓捶儿去敲面前的小圆鼓。他俯望海面，张大嘴，放声高唱着。看他那兴致勃勃的样子，我们耳边似也响起了歌声。

在曹国舅身旁是斜背宝葫芦的铁拐李。他用左手支撑着身体，转身背对观者。他右腿略屈，脚搭在船舷上，右手高抬，袖口搭至船板，食指伸出，半握拳，正张着嘴向吕洞宾比画着，像是在向吕洞宾要酒喝呢！

再看他身旁的韩湘子，正低头吹起长笛，一副凝视入境的样子。

在八仙中，最惹人注目的要算是那在船尾嬉闹的蓝采和了。此时他蹲在船边，正俯下身子，弓起左腿，跪卧右腿，右臂弯曲，右手按在右腿上。而他的左胳膊向前面探出很远，伸得直直的。左手中还紧紧攥着个裂开嘴儿的大红石榴。他那宽宽的衣袖口向一方微微飘起，看来他正在来回摇晃着手臂，逗引一个从海里冒出头

儿的小鬼儿。那小鬼两只眼直勾勾盯住大石榴,嘴张着,头似乎也要随着蓝采和晃动着的的手臂转来转去了。小鬼儿一只手紧紧趴在船帮,一只胳膊半屈在肩头,手张开,做了随时都可能要伸手去抓的样子。而蓝采和呢,仍旧不慌不忙蹲在那儿,歪着头,嘴角带着一丝调皮的微笑,带着挑逗的目光直盯着那小鬼儿,似乎还在说着逗引他的话。更惹得小鬼儿抓耳挠腮了。可蓝采和才不会让他马上抓着呢!从那狡黠的眼神中看得出,小鬼儿只要一伸手,他就会缩回手,让他扑个空。泥塑者正是紧紧抓住了此时两者的神态,把双方都刻画得惟妙惟肖,给观者以极深的印象。

在蓝采和脚边儿还放着他的花篮,用细竹编成,里面装有泥制的艳丽的鲜花。

再看船上后排的仙人,从船头算起依次为,卧身于毛驴的张果老,斜佩长剑立于船身自斟自饮的吕洞宾,及袒胸露乳,斜倚于酒坛的汉钟离。

船尾摇桨的是何仙姑。但见她发髻高挽,两鬓插花。上身着素装,外罩蓝色小花的坎肩,她手臂上抬,袖口下垂,露出淡绿色内衣的袖口。她穿一白色长裙外罩大红短裙,裙上朵朵花都描绘得栩栩如生。再细看,她正略偏着头凝神而望,似在沉思,又像在看着嬉闹着的蓝采和。她身体略前倾,右臂于上,左臂于下在胸前分握住两桨在慢慢地摇着。

看过一遍后,我又细细地观赏了一番。心中更加叹服作者高超的手艺。泥塑作者成功塑造了八仙的形象。仙人或坐或立,或卧或蹲,或低头沉思,或放声吟唱,或悠然自乐,或嬉闹谈笑,神态各异,无一雷同,无不传神,真不愧为彩塑中的精品。

30

本文作者观察细腻,使得“八仙”的各种形态惟妙惟肖。其中

重点刻画的蓝采和,更是给人深刻的印象。瞧他和小鬼儿嬉闹的一段;“仍旧不慌不忙蹲在那儿,歪着头,嘴角带着一丝调皮的微笑,带着挑逗的目光直盯着……”一系列生动的描写硬是将他活灵活现立于读者面前。

